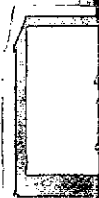


儒門事親

二



中國醫學大成第五集

通治類

儒門事親 二

上海大東書局印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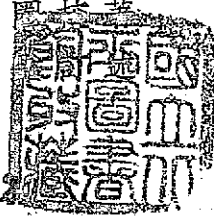


3 0472 8104 7

儒門事親

金 睢州 張子和  
新安 吳勉學

鄭縣 曹炳章



卷一

偶有所遇厥疾獲瘳記十一

余昔過夏邑西。有婦人病。腹脹如鼓。飲食乍進乍退。寒熱更作而時吐嘔。且三年矣。師覲符呪。無所不至。惟俟一死。會十月農隙。田夫聚獵。一犬役死。磔于大樹根盤。遺脰在其上。病婦偶至樹根。頓覺暈憤。眩脊不知人。枕于根側。口中蟲出。其狀如蛇。口眼皆具。以舌舐其遺脰。其人驚見長蟲。兩袖裹其手。按蟲頭極力而出之。且二尺許。重幾斤。剖而視之。以示諸人。其婦遂愈。蟲亦無名。此正與華元化洽法同。蓋偶得吐法耳。又有一書生。瘧間日一作將秋試。及試之日。乃瘧之期。書生憂

413.081  
145  
2:5(2)2

甚。誤以慈蜜合食。大吐涎數升。瘀血宿食皆盡。同室驚畏。至來日入院。瘧亦不發。亦偶得吐法耳。正隆間有聖旨。取汴梁諸匠氏。有木匠趙作頭。鐵匠杜作頭。行次失路。迷至大宅乞宿。主人不納。曰。家中有人重病。不敢納君。杜作頭給曰。此趙公。乃汴梁太醫之家。今蒙上司見召。迷路至此。蓋病者當愈。而遇此公也。主人默而入。良久復出。將邀二人入室。與之食已。主人起請曰。煩太醫看病何如。趙見而笑曰。一藥可愈。二人竊議曰。來時所攜熟藥。寄他車上。此中實無奈何。杜曰。此甚易耳。潛出門。得牛糞一塊。作三十粒。下以溫水。少頃。病人覺胸中如蟲行。一涌而出。狀若小蜣蝮。一二升。以手探之。又約一升。頓覺病去。明日主人出謝曰。百歲老人。未嘗見此神効之藥也。禮餞二人。遂歸。嗚呼。此二子。小人也。欲苟一時之寢。遂以穢物治人。亦偶得吐法耳。又有一婦病風癘。從六七歲。因驚風得之。自後三二年。間一二作。至五七年。五七作。逮三十餘歲。至四十歲。日作。或一日十餘作。以至昏癡健忘。求死而已。會興定歲大饑。遂採百草而食。於水瀕採一種草。狀若慈屬。泡蒸而食之。食訖。向五更覺心中不安。吐涎如膠。連日不止。約一二斗。汗出如洗。初昏困後三日。輕健非曩之比。病去食進。百脈皆和。省其所食。不知何物。訪問諸人。



乃慙菘苗也。慙菘苗者。本草所謂藜蘆苗是也。圖經云。藜蘆苗吐風病。此亦偶得吐法耳。又有一婦。年三十餘。病滑泄經年。皆云虛中有積。以無憂散。五七日一服。至二十服不効。又服纏積丹。軟金丸諸藥。皆不効。其人服藥愈速。病勢愈甚。食飲日減。人或謂曰。此休息痢也。宜灸中脘及左右穴。臍下氣海及膀胱穴。以三里引之。每年當冬至日夏至日灸之。前後僅萬餘壯。忽門外或者曰。此病我屢識。蓋大傷飲之故。卽目桃花正開。俟其落時。以長棘針刺之。得數十尊。勿犯人手。以白麵和作餅子。文武火燒令熟。嚼爛。以米飲湯下之。病人如其言服之。不一二時。瀉如傾。前後瀉六七日。僅數百行。昏困無所。知覺。惟索冷水。徐徐而飲。至六七日少省。爾後食日進。神日昌。氣血日和。不數年。生二子。此人本不知桃花尊有取積之神効。亦偶得瀉法耳。余昔過株林。見一童子。誤吞銅鐵之物。成疾而羸。足不勝身。會六七月。淫雨不止。無薪作食。過饑數日。一旦隣牛死。聞作葵羹粳飯。病人乘饑頓食之。良久。泄注如傾。覺腸中痛。遂下所吞之物。余因悟內經中。肝苦急。食甘以緩之。牛肉大棗葵菜皆甘物也。故能寬緩腸胃。且腸中久空。又遇甘滑之物。此銅鐵所以下也。亦偶得瀉法耳。頓有老人。年八十歲。臍腑滯滯。數日不便。每臨後時。目

前星飛。頭目昏眩。鼻塞腰痛。積漸食減。縱得食。便結燥如彈。一日。友人命食血藏。葵羹油。蓀菠蓀菜。遂頓食之。日下之前。後皆利。食進神清。年九十歲。無疾而終。圖經云。菠蓀寒利腸胃。芝蓀油炒而食之。利大便。葵寬腸利小溲。年老之人。大小便不利。最爲急切。此亦偶得瀉法耳。昔一士人趙仲溫。赴試暴病。兩目赤腫。睛翳不能識路。大痛不任。欲自尋死。一日。與同儕釋。悶坐於茗肆中。忽鉤臆脫鉤。其下正中。仲溫額上。髮際裂長三四寸。紫血流數升。血止自快。能通路而歸。來日能辨屋脊。次見瓦溝。不數日復故。此不藥不針。誤出血而愈矣。夫出血者。乃發汗之一端也。亦偶得出血法耳。嗚呼。世人欲論治大病。舍汗下吐三法。其餘何足言哉。此一說。讀之者當大笑耳。今之醫者。宜熟察之可也。人能謹察其真中之誤。精究其誤中之真。反覆求之。無病不愈。余之所以書此者。庶後之君子。知余之用心。非一日也。又有病目不覩者。思食苦苴。頓頓不闕。醫者以爲有蟲。曾不周歲。兩目微痛。如蟲行。大皆漸明。俄然大見。又如北方貴人。愛食乳酥。牛酥。羊生魚膾。鹿脯。豬膾。海味。甘肥之物。皆蟲之萌也。然而不生蟲者。蓋筵會中多胡葵。蕪蕪。醬鹵汁。皆能殺九蟲。此二者亦偶得服食法耳。智者讀此。當觸類而長之。

攻裏發表寒熱殊塗箋十二

有一言而可以該醫之旨者。其惟發表攻裏乎。雖千枝萬派。不過在表在裏而已矣。欲攻其裏者。宜以寒爲主。欲發其表者。宜以熱爲主。雖千萬世。不可易也。內經言之詳矣。今人多錯解其旨。故重爲之箋。發表不達熱。攻裏不達寒。此寒熱二字。謂六氣中司氣之寒熱。司氣用寒時。用藥者不可以寒藥。司氣用熱時。用藥者不可以熱藥。此常理也。惟攻裏發表則反之。然而攻裏發表常分作兩塗。若病在表者。雖畏日流金之時。不避司氣之熱。亦必以熱藥發其表。若病在裏者。雖堅冰積雪之時。不避司氣之寒。亦必以寒藥攻其裏。所謂發表者。出汗是也。所謂攻裏者。瀉泄是也。王太僕注云。汗泄下痢。皆以其不住於中也。夫不住其中。則其藥一去不留。雖以寒藥犯司氣之寒。熱藥犯司氣之熱。亦無害也。若其藥留而不出。適足以司氣增邪。是謂不發不攻。寒熱內賊。其病益甚。無病者必生病。有病者必甚。若司氣用寒之時。病在表而不在裏。反以寒藥冰其裏。不瀉不泄。堅腹滿痛急。下痢之病生矣。若司氣用熱之時。病在裏而不在表。反以熱藥燥其中。又非發汗。則身

熱吐下霍亂。癰疽瘡疥。脊鬱注下。疝瘕腫脹。嘔吐軌紐。頭痛。骨節攣。肉痛。血泄。淋  
闕之病生矣。以此知非熱不能解表。非寒不能攻裏。是解表常宜熱。攻裏常宜寒。  
若反此法。是謂妄造。今之用藥者。以荆黃湯解表。以薑桂藥攻裏。此與以水濟水。  
以火濟火何異哉。故非徒不効。輕者危。甚者死。夫本草一書。不過酸苦甘辛鹹淡  
六味而已。聖人既以辛甘發散爲陽。酸苦涌泄爲陰。又以淡味滲泄爲陽。是辛甘  
淡三味以解表。酸苦鹹三味以攻裏。發表與滲泄。非解表而何。涌泄非攻裏而何。  
此二者。聖人之法盡矣。蔑以加矣。然則醫之法。果多乎哉。攻裏以寒。解表以熱。而  
已矣。雖然。表病而裏不病者。可專以熱藥發其表。裏病而表不病者。可專以寒藥  
攻其裏。表裏俱病者。雖可以熱解表。亦可以寒攻裏。此仲景之大小柴胡湯。雖解  
表亦兼攻裏。最爲得體。今之用藥者。只知用熱藥解表。不察裏之已病。故前所言  
熱證皆作矣。醫者不知罪由己作。反謂傷寒變證。以誣病人。非一日也。故劉河間  
自製通聖散。加益元散。名爲雙解。千古之下。得仲景之旨者。劉河間一人而已。然  
今之議者。以爲雙解不可攻裏。謗議紛紜。坐井小天。誠可憾也。豈知雙解煎以葱  
鬚豆豉。涌而汗之。一劑立雪所苦。縱不全瘥。亦可小瘳。向所謂熱證。亦復不作。俟

六經傳畢。微下而已。今醫者不知其濟物無窮之功。乃妄作損胃無窮之謗。憤劉河間有能醫之名。設堅白之論。以求世譽。孰肯剖璞一試。而追悔和氏之刖足哉。余之所以屢書此者。歎知音之難遇也。近者余之故人某官。不欲斥言其名。因病頭項強。狀類傷寒。服通聖散。雖不得其法。猶無害也。醫者見其因通聖散也。立毀其非。仲景之藥也。渠不察其熱已甚矣。復以辛熱發之。汗出不解。發黃血泄。竟如前所言。後雖以承氣下之。不能已。又復下之。至絕汗出。其脈猶搏擊。然余親見其子。言之甚詳。至今士大夫。皆不知辛熱一發之過也。獨歸罪于通聖散。嗚呼。甚矣道之難明也。頃余之舊契。讀孟堅漢書藝文志。載五苦六辛之說。而顏師古輩。皆無注解。渠特以問余。余顧其內經諸書中。亦不見其文。既相別矣。乘蹇且十里外。颯然而悟。欲復迴以告。予之舊契。已歸且遠。乃令載之。以示來者。夫五者。五臟也。臟者裏也。六者。六腑也。腑者表也。病在裏者。屬陰分。宜以苦寒之藥。涌之泄之。病在表者。屬陽分。宜以辛溫之劑。發之汗之。此五苦六辛之意也。顏師古不注。蓋闕其疑也。乃知學不博而欲爲醫難矣。余又徐思五積六聚。其用藥亦不外于是。夫五積在臟。有常形屬裏。宜以苦寒之藥。涌之泄之。六聚在腑。無常形屬表。宜以辛

溫之藥發之汗之。與前五苦六辛亦合。亦有表而可用柴胡之涼者。猶宜熱而行。之裏寒而可用薑附之熱者。猶宜寒而行之。余恐來者不明內經發表攻裏之旨。故併以孟堅五苦六辛之說附于卷末。

汗下吐三法該盡治病論十三

人身不過表裏。氣血不過虛實。表實者裏必虛。裏實者表必虛。經實者絡必虛。絡實者經必虛。病之常也。良工之治病者。先治其實。後治其虛。亦有不治其虛時。粗工之治病。或治其虛。或治其實。有時而幸中。有時而不中。謬工之治病。實實虛虛。其誤人之迹常著。故可得而罪也。惟庸工之治病。純補其虛。不敢治其實。舉世皆曰平穩。誤人而不見其迹。渠亦自不省其過。雖終老而不悔。且曰吾用補藥也。何罪焉。病人亦曰。彼以補藥補我。彼何罪焉。雖死而亦不知覺。夫粗工之與謬工。非不誤人。惟庸工誤人最深。如蘇湮洪水。不知五行之道。夫補者人所喜。攻者人所惡。醫者與其逆病人之心而不見用。不若順病人之心而獲利也。豈復計病者之死生乎。嗚呼。世無真實。誰能別之。今余著此吐汗下三法之論。所以該治病之法。

也。庶幾來者有所憑藉耳。夫病之一物。非人身素有之也。或自外而入。或由內而生。皆邪氣也。邪氣加諸身。速攻之可也。速去之可也。攬而留之可也。雖愚夫愚婦。皆知其不可也。及其聞攻則不悅。聞補則樂之。今之醫者曰。當先固其元氣。元氣實。邪自去。世間如此妄人。何其多也。夫邪之中人。輕則傳久而自盡。頗甚則傳久而難已。更甚則暴死。若先論固其元氣。以補劑補之。真氣未勝而邪已交馳。橫鶩而不可制矣。惟脈脫下虛。無邪無積之人。始可議補。其餘有邪積之人。而議補者。皆蘇湮洪水之徒也。今予論吐汗下三法。先論攻其邪。邪去而元氣自復也。況予所論之法。識練日久。至精至熟。有得無失。所以敢爲來者言也。天之六氣。風暑火濕燥寒。地之六氣。霧露雨雹冰泥。人之六味。酸苦甘辛鹹淡。故天邪發病。多在乎上。地邪發病。多在乎下。人邪發病。多在乎中。此爲發病之三也。處之者三。出之者亦三也。諸風寒之邪。結搏皮膚之間。藏于經絡之內。留而不去。或發疼痛走注。麻痺不仁。及四肢腫痒拘攣。可汗而出之。風痰宿食。在膈或上腕。可湧而出之。寒濕固冷。熱客下焦。在下之病。可泄而出之。內經散論諸病。非一狀也。流言治法。非一階也。至真要大論等數篇。言運氣所生諸病。各斷以酸苦甘辛鹹淡。以總括之。其

言補。時見一二。然其補非今之所謂補也。文具于補論條下。如辛補肝。鹹補心。甘補腎。酸補脾。苦補肺。若此之補。乃所以發腠理。致津液。通血氣。至其統論諸藥。則曰辛甘淡三味爲陽。酸苦鹹三味爲陰。辛甘發散。淡滲泄。酸苦鹹涌泄。發散者歸于汗。涌者歸于吐。泄者歸于下。滲爲解表歸于汗。泄爲利小溲歸于下。殊不知補乃知聖人止有三法。無第四法也。然則聖人不言補乎。曰。蓋汗下吐。以若草木治病者也。補者。以穀內果菜養口體者也。夫穀肉果菜之屬。猶君之德教也。汗下吐之屬。猶君之刑罰也。故曰德教興乎之梁肉。刑罰治亂之藥石。若人無病。梁肉而已。及其有病。當先誅伐有過。病之去也。梁肉補之。如世已治矣。刑措而不用。豈可以藥石爲補哉。必欲去大病大瘵。非吐汗下未由也已。然今之醫者。不得盡汗下吐法。各立門牆。誰肯屈己之高而一問哉。且予之三法。能兼衆法。用藥之時。有按有躡。有擯有導。有減有增。有續有止。今之醫者。不得予之法。皆仰面傲笑曰。吐者瓜蒂而已矣。汗者麻黃升麻而已矣。下者巴豆牽牛朴硝大黃甘遂芫花而已矣。旣不得其術。從而誣之。予固難與之苦辯。故作此論。所謂三法。可以兼衆法者。如引涎瀉涎。嚏氣追淚。凡上行者。皆吐法也。灸蒸熏溲洗熨烙。針刺砭射。導引按摩。



凡解表者。皆汗法也。催生下乳。磨積逐水。破經泄氣。凡下行者。皆下法也。以余之法。所以該衆法也。然予亦未嘗以此三法。遂棄衆法。各相其病之所宜而用之。以十分率之。此三法居其八九。而衆所當纔一二也。或言內經多論鍼而少論藥者。蓋聖人欲明經絡。豈知針之理。即所謂藥之理。即今著吐汗下三篇各條。藥之輕重寒溫于左。仍於三法之外。別著原補一篇。使不預三法。恐後之醫者泥于補。故置之三篇之末。使用藥者知吐中有汗。下中有補。止有三法。內經曰。知其要者。一言而終。是之謂也。

### 凡在上者皆可吐式十四

夫吐者。人之所畏。且順而下之。尙猶不樂。況逆而上之。不說者多矣。然自胸已上。大滿大實。病如膠粥。微丸微散。皆兒戲也。非吐病安能出。仲景之言曰。大法春宜吐。蓋春時陽氣在上。人氣與邪氣亦在上。故宜吐也。涌吐之藥。或丸或散。中病則止。不必盡劑。過則傷人。然則四時有急吐者。不必直待春時也。但仲景言其大法耳。今人不得此法。遂廢而不行。試以名方所記者略數之。如仲景傷寒論中。以葱

穉白豆豉湯。以吐頭痛。梔子厚朴湯。以吐懊懣。瓜蒂散。以吐傷寒六七日。因下後腹滿無汗而喘者。如此三方。豈有殺人者乎。何今議子好涌者多也。又如孫氏千金方。風論中散方。往往皆効。近代本事方中稀涎散。吐膈實中滿。痰厥失音。牙關緊閉。如喪神守。萬全方。以鬱金散吐頭痛眩暈頭風。惡心沐浴風。近代普濟方。以吐風散追風散。吐口噤不開。不省人事。以皂角散吐涎潮。總錄方中。以常山散吐瘧。孫尚方。以三聖散吐發狂。神驗方。吐舌不正。補亡篇。以遠志去心。春分前服之。預吐瘟疫。此皆前人所用之藥也。皆有効者。何今之議子好涌者多也。惟養生必用方。言如吐其涎。今人跋覽。校正方。已引風門中碧霞丹爲證。予不須辨也。但內經明言。高者越之。然名醫錄中。惟見太倉公華元化徐文伯。能明律用之。自餘無聞。乃知此法廢之久矣。今予驟用于千載寂寥之後。宜其驚且駭也。惜乎黃帝岐伯之書。伊摯仲景之論。棄爲閑物。縱有用者。指爲山野無韻之人。豈不謬哉。予之用此吐法。非偶然也。曾見病之在上者。諸醫盡其技而不效。余反思之。投以涌劑。少少用之。頗獲微應。既久。乃廣訪多求。漸臻精妙。過則能止。少則能加。一吐之中。靈態無窮。屢用屢驗。以至不疑。故凡可吐令條達者。非徒木鬱然。凡在上者。皆宜

吐之。且仲景之論。胸上諸實鬱。而痛不能愈。使人按之。及有涎唾下痢十餘行。其脈沉遲。寸口脈微滑者。此可吐之。吐之則止。仲景所謂胸上諸實。按之及有涎唾者。皆邪氣在上也。內經曰。下痢脈遲而滑者。內實也。寸口脈微滑者。上實也。皆可吐之。王冰曰。上盛不已。吐而奪之。仲景曰。宿食在上脘。當吐之。又如宿飲酒積在上脘者。亦當吐之。在中脘者。當下而法之。仲景曰。病人手足厥冷。兩手脈乍結。以客氣在胸中心下滿而煩。欲食不能食者。知病在胸中。當吐之。余嘗用吐方。皆是仲景方中瓜蒂散。吐傷寒頭痛。用蔥根白豆豉湯。以吐雜病頭痛。或單瓜蒂。名獨聖。加茶末少許。以吐痰飲食。加全蝎梢。以吐兩脇肋刺痛。濯濯水聲者。內經所謂濕在上。以苦吐之者。其是謂歟。今人亦有竊予之法者。然終非口授。或中或否。或涌而不能出。或出而不能止。豈知上涌之法。名曰撩痰。撩之一字。自有擒縱卷舒。頃有一工。吐陳下一婦人。半月不止。延至數斗。命懸須臾。倉皇失計。求予解之。予使煎麝香湯。下咽立止。或問麝香何能止吐。予謂之曰。瓜苗聞麝香即死。吐者瓜蒂也。所以立解。如藜蘆吐者不止。以蔥白湯解之。以石藥吐者不止。以甘草貫衆解之。諸草木吐者。可以麝香解之。以本草考之。吐藥之苦寒者。有豆豉瓜蒂茶末。

梔子黃連苦參大黃黃芩。辛苦而寒者。有鬱金常山藜蘆。甘苦而寒者。有地黃汁。苦而溫者。有木香遠志厚朴。辛苦而溫者。有薄荷芫花。辛而溫者。有穀青草慈根。麤辛而寒者。有輕粉。辛甘而溫者。有烏頭附子尖。酸而寒者。有晉鑿綠鑿蘆汁。酸而平者。有銅礬。甘酸而平者。有赤小豆。酸而溫者。有飯漿。酸辛而寒者。有膽鑿。酸而寒者。有青鹽白米飲。辛鹹而溫者。有皂角。甚鹹而寒者。有滄鹽。甘而寒者。有牙硝。甘而微溫且寒者。有參蘆頭。甘辛而熱者。有蝎梢。凡此三十六味。惟常山膽鑿瓜蒂有小毒。藜蘆芫花輕粉烏附尖有大毒。外二十六味。皆吐藥之無毒者。各對證權而用之。此法宜先小服。不滿積漸加之。余之擦痰者。以釵股雞羽探引。不出以蠶投之。投之不吐。再投之。且投且探。無不出者。吐至昏眩。慎勿驚疑。書曰。若藥不瞑眩。厥疾弗瘳。如發頭眩。可飲冰水立解。如無冰時。新汲水亦可。強者可一吐而安。弱者可作三次吐之。庶無損也。吐之次日。有頓快者。有轉甚者。蓋引之而吐未平也。俟數日。當再涌之。如覺渴者。冰水新水瓜梨柿及涼物。皆不藥。惟禁貪食過飽硬物乾脯難化之物。心火既降。中脘沖和。陰道必強。大禁房勞。大憂悲思。病人既不自責。衆議因而噪之。歸罪于吐法。起謗其由此也。故性行剛暴。好怒喜怪。

之人不可吐。左右多嘈雜之言。不可吐。病人頗讀醫書。實非深解者。不可吐。主病者不能辨邪正之說。不可吐。病人無正性。妄言妄從。反覆不定者。不可吐。病勢熾危。老弱氣衰者。不可吐。自吐不止。亡陽血虛者。不可吐。諸吐血嘔血咯血衄血嗽血崩血失血者。皆不可吐。吐則轉生他病。寢成不救。反起謗端。雖懇切求慎。勿強從。恐有一失。愈令後世不信此法。以小不善。累大善也。必標本相得。彼此相信。真知此理。不聽浮言。審明某經某絡。某臟某腑。某氣某血。某邪某病。決可吐者。然後吐之。是予之所望于後之君子也。庶幾不使此道湮微。以新傳新耳。

凡在表者皆可汗式十五

風寒暑濕之氣。入于皮膚之間而未深。欲速去之。莫如發汗。聖人之刺熱。五十九刺。爲無藥而設也。皆所以開玄府而逐邪氣。與汗同。然不若以藥發之。使一毛一竅。無不啓發之爲速也。然發汗亦有數種。世俗止知惟溫熱者爲汗藥。豈知寒涼亦能汗也。亦有薰漬而爲汗者。亦有導引而爲汗者。如桂枝湯。桂枝麻黃各半湯。五積散。敗毒散。皆發汗甚熱之藥也。如升麻湯。葛根湯。解肌湯。逼毒散。皆辛溫之

藥也。如大柴胡湯。小柴胡湯。柴胡飲子。苦寒之藥也。如通聖散。雙解散。當歸散子。皆辛涼之藥也。故外熱內寒宜辛溫。外寒內熱宜辛涼。平準所謂導引而汗者。華元化之虎鹿熊猴鳥五禽之戲。使汗出如傅粉。百疾皆愈。所謂薰漬而汗者。如張苗治陳廩丘。燒地布桃葉蒸之。大汗立愈。又如許胤宗治許太后感風不能言。作防風湯數斛。置於牀下。氣如煙霧。如其言。遂愈。能言。此皆前人用之有驗者。以本草校之。荆芥香白芷陳皮半夏細辛蒼朮。其辛而溫者乎。蜀椒胡椒茱萸大蒜。其辛而大熱者乎。生薑其辛而微溫者乎。天麻葱白。其辛而平者乎。青皮薄荷。其辛苦而溫者乎。防己秦艽。其辛而且苦者乎。麻黃人參大棗。其甘而溫者乎。葛根赤茯苓。其甘而平者乎。桑白皮。其甘而寒者乎。防風當歸。其甘辛而溫者乎。附子。其甘辛而大熱者乎。官桂桂枝。其甘辛而大熱者乎。厚朴。其苦而溫者乎。桔梗。其苦而微溫者乎。黃芩知母枳實地骨皮。其苦而寒者乎。前胡柴胡。其苦而微寒者乎。羌活。其苦辛而微溫者乎。升麻。其苦甘且平者乎。芍藥。其酸而微寒者乎。浮萍。其辛酸而寒者乎。凡此四十味。皆發散之屬也。惟不善擇者。當寒而反熱。當熱而反寒。此病之所以變也。仲景曰。大法春夏宜汗。春夏陽氣在外。人氣亦在外。邪氣亦

在外。故宜發汗。然仲景舉其略耳。設若秋冬得春夏之病。當不發汗乎。但春夏易汗而秋冬難耳。凡發汗欲周身繫縶然。不欲如水淋漓。欲令手足俱周。遍汗出一二時爲佳。若汗暴出。邪氣多不出。則當重發汗。則使人亡陽。凡發汗中病則止。不必盡劑。要在劑當不欲過也。此雖仲景調理傷寒之法。至於雜病。復何異哉。且如傷寒麻黃之類。爲表實而設也。桂枝湯之類。爲表虛而設也。承氣湯。爲陰虛而設也。四逆湯。爲陽虛而設也。表裏俱實者。所謂陽盛陰虛。下之則愈。表裏俱虛者。所謂陰盛陽虛。汗之則愈也。所謂陽爲表而陰爲裏也。如表虛亡陽。發汗則死。發汗之法。辨陰陽。別表裏。定虛實。然後汗之。隨治隨應。設若發汗不止。日夜無度。完穀下出。發汗可也。內經曰。春傷於風。夏生飧泄。此以風爲根。風非汗不出。昔有人病此者。腹中雷鳴泄注。米穀不分。小便澀滯。皆曰脾胃虛寒故耳。豆蔻烏梅罌粟殼。乾薑附子。曾無一效。中脘臍下。灸已數十。燥熱轉甚。小溲涸竭。瘦削無力。飲食減少。命予視之。余以謂應象論曰。熱氣在下。水穀不分。化生飧泄。寒氣在上。則生脹。而氣不散何也。陰靜而陽動故也。診其兩手脈息。俱浮大而長。身表微熱。而桂枝麻黃湯。以薑棗煎大劑。連進三服。汗出終日。至旦而愈。次以胃風湯和平臟腑。

調養陰陽。食進病愈。又貧家一男子。年二十餘。病破傷風。搭牙關緊急。角弓反張。棄之空室。無人問者。時時呻呼。余憐其苦。以風藥投之。口噤不能下。乃從兩鼻竅中。灌入咽喉。約一中椀。死中求生。其藥皆大黃。甘遂。牽牛。硝石之類。夏久。上涌。下泄。吐且三四升。下一二十行。風搖立止。肢體柔和。且已自能起。口雖開。尙未能言。予又以桂枝麻黃湯三兩。作一服。使啜之。汗出周匝如洗。不三日而痊。又如小兒之病。驚風。搐搦。涎潮。熱鬱。舉世皆用大驚丸。抱龍丸。鎮心丸等藥。間有不愈者。余潛用瓜蒂赤小豆等分。共爲細末。以猪膽汁浸。蒸餅爲丸。衣以螺青或丹砂。以漿水乳汁送之。良久。風涎涌出一兩杓。三五日一涌。涌三五次。漸以通聖散稍熱服之。汗漿漉然。病日已矣。頃又治一狂人。陰不勝其陽。則脈流薄厥。陽并乃狂。難經曰。重陽者狂。重陰者癲。陽爲腑。陰爲臟。非陽熱而陰寒也。熱并於陽則狂。狂則生寒。并於陰則癲。癲則死。內經曰。足陽明有實則狂。故登高而歌。棄衣而走。無所不爲。是熱之極也。以調胃承氣。大作湯下數十行。三五日復上涌一二升。三五日又復下之。凡五六十日。下百餘行。吐亦七八度。如吐時。暖室置火。以助其熱。而汗少解。數汗方平。又治一酒病人。頭痛身熱。惡寒。狀類傷寒。診其脈。兩手俱洪大。三兩



日不圓。余以防風通聖散約一兩。用水一中碗。生薑二十餘片。蔥鬚根二十莖。豆豉一大撮。同煎三五沸。去滓。稍熱。分作二服。先服一服。多半。須臾以釵股探引咽中。吐出宿酒。酒之香味尙然。約一兩杓。頭上汗出如洗。次服少半。立愈。內經曰。火鬱發之。發爲汗之。令其疎散也。又嘗治一稅官。病風寒濕痺。腰脚沉重浮腫。夜則痛甚。兩足惡寒。經五六月間。猶綿脛靴足。腰膝皮膚。少有跣露。則冷風襲之。流入經絡。其痛轉劇。走注上下。往來無定。其痛極處。便摩急而腫起。肉色不變。膝理間如蟲行。每遇風冷。病必轉增。飲食轉減。肢體瘦乏。須人扶掖。猶能行立。所服者。烏附薑桂。種種燥熱。燔針着灸。莫知其數。前後三年。不獲一愈。一日。命予服之。其兩手皆沉滑有力。先以導水丸。通經散各一服。是夜瀉三十餘行。痛減半。遂漸服赤茯苓湯。川芎湯。防風湯。此三方在宣明論中。治痺方是也。日三服。煎七八錢。漿熱然汗出。余又作玲瓏竈法薰蒸。血熱。病必增劇。諸汗法古方亦多有之。惟以此發汗者。世罕知之。故予嘗曰。吐法兼汗。良以此夫。

凡在下者皆可下式十六

下之攻病。人亦所惡聞也。然積聚陳莖于中。留結寒熱於內。留之則是耶。逐之則是耶。內經一書。惟以氣血通流爲貴。世俗庸工。惟以閉塞爲貴。又止知下之爲瀉。又豈知內經之所謂下者。乃所謂補也。陳莖去而腸胃潔。癥瘕盡而榮衛昌。不補之中。有真補者存焉。然信世俗下之爲補者。蓋庸工妄投下藥。當寒反熱。當熱反寒。未見微功。轉成大害。使聰明之士。亦復不信者此也。所以謂寒藥下者。調胃承氣湯。泄熱之上藥也。大小桃仁承氣。次也。陷胸湯。又其次也。大柴胡。又其次也。以涼藥下者。入正散。泄熱兼利小溲。洗心散。抽熱兼治頭目。黃連解毒散。治內外上下畜熱而不泄者。四物湯。涼血而行經者也。神芎丸。解上下畜熱而泄者也。以溫藥而下者。無憂散。下諸積之上藥也。十棗湯。下諸水之上藥也。以熱藥下者。黃連丸。纏金丸之類也。急則用湯。緩則用丸。或以湯送丸。量病之微甚。中病即止。不必盡劑。過而生愆。仲景曰。大法秋宜瀉。謂秋則陽氣在下。人氣與邪氣亦在下。故宜下。此仲景言其大概耳。設若春夏有可下之疾。當不下乎。此世上之庸工。踟躕遷延。誤人大病者也。皆曰。夏月豈敢用過藥。瀉胃氣。嗚呼。何不達造化之甚也。內經土火之鬱發四之氣。以五月先取化源。瀉土補水。又曰。土鬱則奪之。王太僕注。

曰。奪謂下之令無壅礙也。然則于五月先防土壅之發。令人下奪。素問之言非歟。然隨證不必下奪。在良工消息之也。矯世俗期不誤大病暴病者耳。故土鬱之爲奪。雖大承氣湯亦無害也。試舉大承氣之藥論。大黃苦寒通九竅利大小便。除五臟六腑積熱。芒硝鹹寒。破痰散熱潤腸胃。枳實苦寒爲佐使。散滯氣消痞滿。除腹脹。厚朴辛溫和脾胃。寬中通氣。此四味雖爲下藥。有泄有補。卓然有奇功。劉河間又加甘草以爲三一承氣。以甘和其中。最得仲景之秘也。余嘗以大承氣改作調中湯。加以薑棗煎之。俗見薑棗以爲補脾胃而喜服。不知其中有大黃芒硝也。惡寒喜暖取補。故自古及今。天下皆然。此內經之法抑屈而不伸也。此藥治中滿痞氣不大便者。下五七行。殊不困乏。次日必神清氣快。膈空食進。內經曰。脾爲之使。胃爲之市。人之食飲酸鹹甘苦百種之味。雜湊于此。壅而不行。蕩其舊而新之。亦脾胃之所望也。況中州之人食雜而不勞者乎。中州土也。兼載四象。木金水火。皆聚此中。故脾胃之病。奈何中州之醫不善掃除倉廩。使陳莖積而不去也。猶曰我善補大罪也。此藥有奇功。皆謂服之便成傷敗。乃好丹而非素者也。或言男子不可久瀉。婦人不可久吐。何妄論之甚也。可吐則吐。可下則下。豈問男女乎。大人小

兒一切所傷之物在胃脘。如兩手脈遲而滑者內實也。宜下之。何以別乎。蓋傷宿食者惡食。傷風者惡風。傷寒者惡寒。傷酒者惡酒。至易辨也。故凡宿食在胃脘。皆可下之。則三部脈平。若心下按之而硬滿者。猶宜再下之。如傷寒大寒之後。重復勞發而為病者。蓋下之後熱氣不盡故也。當再下之。若雜病腹中滿痛不止者。此為內實也。金匱要略曰。痛而腹滿。按之不痛為虛。痛者為實。難經曰。痛者為實。腹中滿痛。裏壅為實。故可下之。不計雜病傷寒。皆宜急下之。宜大承氣湯。或導水丸。或泄水丸等藥。過十餘行。如痛不已。亦可再服。痛已則止。至如傷寒大汗之後。發熱。脈沉實。及寒熱往來。時時有涎嗽者。宜大柴胡湯。加當歸煎服之。下三五行。立愈。產後慎不可作諸虛不足治之。必變作骨蒸寒熱。飲食不入。肌膚瘦削。經水不行。經曰。寒則衰。飲食熱則消肌肉。人病瘦削。皆粗工以藥消礫之故也。嗚呼。人之死者。豈為命乎。難經曰。實實虛虛。損不足而益有餘。如此死者。醫殺之耳。至如目黃。九疔。食勞。皆屬脾土。可下之。宜茵陳蒿湯。或用導水丸。禹攻散。瀉十餘行。次以五苓散。桂苓甘露散。白朮丸等藥。服之則愈矣。或腰脚疼痛。可用甘遂粉二三錢。以獾豬腰子薄批七八片。摻藥在內。以濕紙包數重。文武火燒熟。至臨臥細嚼。以

溫酒或米飲湯調下。至平明見一二十行。勿訝。意欲止瀉。則飲水或新水頓服之。瀉立止。次服通經和氣定痛烏金丸。踞馬丹之類。則愈矣。內經有不因氣動而病生於外者。太僕以爲瘴氣賊魅蟲毒。蜚尸鬼擊。衝薄墜風。寒暑濕。斫射剝割撞撲之類。至如諸落馬墮井。打撲閃肭損折。湯沃火燒。車碾大傷。腫發焮痛。日夜號泣不止者。予尋常談笑之間。立獲大効。可峻瀉三四十行。痛止腫消。乃以通經散下導水丸等藥。如瀉水少。則可再加湯劑瀉之。後服和血消腫散毒之藥。病去如掃。此法得之睢陽高大明侯德和。使外傷者不致癘殘跛躄之患。余非敢掩人之善。意在救人耳。曾有鄰人杖瘡發作腫痛。焮及上下。語言錯亂。時時嘔吐。數日不食。皆曰不救。余以通經散三四錢。下神佑丸百餘丸。相併而下。間有嘔出者。大半已下膈矣。良久。大瀉數行。穢不可近。膿血涎沫瘰毒。約一二斗。其病人困睡不省。一日一夜。隣問予。予曰。喘息勻停。腫消痛滅。故得睡也。來旦語清食進。不數日瘡。救杖瘡欲死者。四十年間。二三百。余追思。舉世杖瘡死者。皆枉死也。自後凡見冤人被責者。急以導水丸。禹攻散。大作劑料。瀉驚涎一兩盆。更無腫發痛焮之難。如導水丸。禹功散。泄瀉不動。更加之。通經散。神佑丸。瀉之。瀉訖。須忌熱物。止可喫新。

汲水一二頓。瀉止立愈。至如沉積多年羸劣者。不可便服陡攻之藥。可服纏積丹。三稜丸之類。內經曰。重者因而減之。若人年老衰弱。有虛中積聚者。止可五日一服。萬病無憂散。故凡積年之患。豈可一藥而愈。即可減而去之。以本草考之。下之寒者。有戎鹽之鹹。犀角之酸鹹。滄鹽澤瀉之甘鹹。枳實之苦酸。膩粉之辛。澤漆之苦辛。杏仁之苦甘。下之之微寒者。有猪膽之苦。下之大寒者。有牙硝之甘。大黃瓜蒂牽牛苦瓠子藍汁牛膽羊蹄根苗之苦。大戟甘遂之苦。甘朴硝芒硝之苦辛。下之溫者。有檳榔之辛。芫花之苦辛。石蜜之甘。皂角之辛鹹。下之熱者。有巴豆之辛。下之辛涼者。有猪羊血之鹹。下之平者。有郁李仁之酸。桃花萼之苦。右三十味。惟牽牛大戟芫花皂角羊蹄根苦瓠子瓜蒂有小毒。巴豆甘遂膩粉杏仁之有大毒。餘皆無毒。設若疫氣。冒風中酒。小兒瘡疹。及產後潮熱。中滿敗血。勿用銀粉杏仁大毒之藥。下之必死。不死即危。且如檳榔犀角皂角皆溫平。可以殺蟲透關節。除腸中風火燥結。大黃芒硝朴硝等鹹寒。可以治傷寒熱病。時氣瘟毒。發斑瀉血。燥熱發狂。大作蕩劑。以蕩滌積熱。澤瀉羊蹄苗根牛膽藍葉汁苦瓠子亦苦寒。可以治水腫。遍身腹大如鼓。大小便不利。及目黃濕疳九疔。食癆疳蟲。食土生米等物。

分利水濕。通利大小便。蕩滌腸胃間宿穀相搏。又若備急丸。以巴豆乾薑大黃三味。蜜和丸之。亦是下藥。然止可施於辛苦勞力。貪食粗辣之輩。或心腹脹滿。脇肋刺痛。暴痛不住。服五七丸。或十九丸。瀉五七行。以救急。若施之富貴城郭之人。則非矣。此藥用砒石治瘧相類。止可施之於貧食之人。若備急丸。治傷寒風溫。中酒冒風。及小兒瘡疹。產後滿悶。用之下膈。不死則危。及夫城郭之人。富貴之家。用此下藥。亦不死則危矣。奈何庸人畏大黃而不畏巴豆。粗工喜巴豆而不喜大黃。蓋庸人以巴豆惟熱而不畏。以大黃性寒而畏。粗工以巴豆劑小而喜。以大黃劑大而。不喜。皆不知理而至是也。豈知諸毒中。惟巴豆爲甚。去油置之蠟。猶能下後。使人津液涸竭。留毒不去。胸熱口燥。他病轉生。故下藥以巴豆爲禁。余嘗用前十餘藥。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手。然諸洞泄寒中者。不可下。俗謂休息痢也。傷寒脈浮者。不可下。表裏俱虛者。不宜下。內經中五痞心證。不宜下。厥而脣青。手足冷。內熱深者。不宜下。寒者。不宜下。以脈別之。小兒內瀉。轉生慢驚。及兩目直視。魚口。出氣者。亦不宜下。若十二經敗甚。亦不宜下。止宜調養。溫以和之。如下則必誤人病耳。若其餘大積大聚。大病大祕。大瀉大堅。下藥乃補藥也。余嘗曰。瀉法兼補法。良以此夫。

推原補法利害非輕說十七

原補一篇不當作。由近論補者。與內經相違。不得不作耳。夫養生當論食補。治病當論藥攻。然聽者皆逆耳。以予言爲怪。蓋議者嘗知補之爲利。而不知補之爲害也。論補者蓋有六法。平補。峻補。溫補。寒補。筋力之補。房室之補。以人參黃耆之類爲平補。以附子硫黃之類爲峻補。以豆蔻官桂之類爲溫補。以天門冬五加皮之類爲寒補。以巴戟萆蓉之類爲筋力之補。以石燕海馬起石丹砂之類爲房室之補。此六者。近代之所謂補者也。若施之治病。非徒功效疎闊。至其害不可勝言者。難經言東方實。西方虛。瀉南方。補北方。此言肝木實而肺金虛。瀉心火補腎水也。以此論之。前所謂六補者。了不相涉。試舉補之所以爲害者。如瘧本夏傷於暑。議者以爲脾寒而補之。溫補之則危。峻補之則死。傷寒熱病下之後。若以溫辛之藥補之。熱當復作。甚則不救。瀉血。血止之後。若溫補之。血復熱。小溲不利。或變水腫。霍亂吐瀉。本風濕。喝合而爲之。溫補之則危。峻補之則死。小兒瘡疤之後。有溫補之。必發癰腫。焮痛。婦人大產之後。心火未降。腎水未升。如黑神散補之。輕則危。甚



則死。老人目暗耳聾。腎水衰而心火盛也。若峻補之。則腎水彌涸。心火彌盛。老人腎虛。腰脊痛。腎惡燥。腰者腎之府也。峻補之。則腎愈虛矣。老人腎虛無力。夜多小便。腎主足。腎水虛而火不下。故足痿。心火上乘肺而不入脬囊。故夜多小便。若峻補之。則火益上行。脬囊亦寒矣。老人喘嗽。火乘肺也。若溫補之。則甚。峻補之。則危。停飲之人不可補。補則痞悶轉增。脚重之人不可補。補則脛膝轉重。男子二十上下而精不足。女人二十上下而血不流。皆二陽之病也。時人不識。便作積冷極虛治之。以溫平補之。夫積溫尙成熱。而況燔鍼於臍下。火灸手足腕骨。內經本無勞證。由此變而爲勞。煩渴咳嗽。涎痰肌瘦。寒熱往來。寢汗不止。日高則顏赤。皆以爲傳尸勞。不知本無此病。醫者妄治而成之耳。夫二陽者。陽明也。胃之經也。心受之則血不流。脾受之則味不化。故男子少精。女子不月。皆由使內太過。故隱蔽委曲之事。各不能爲也。惟深知涌泄之法者。能治之。又如春三月。風傷於榮。榮爲血。故陰受之。溫傷於衛。衛爲氣。故陽受之。初發之後。多與傷寒相似。頭痛身熱。口乾潮熱。數日不大便。仲景所謂陰陽俱浮。自汗出。身重多眠睡。目不欲開者是也。若以寒藥下之。則傷臟氣。若以溫藥補之。則火助風溫。發黃發斑。溫毒熱增劇矣。風溫

外甚。則直視潮熱譫語。擲衣撮空。驚惕而死者。溫補之罪也。內經雖言形不足者。溫之以氣。精不足者。補之以味。氣屬陽。天食人以五氣。血屬陰。地食人以五味者。戒乎偏勝。非便以溫爲熱也。又若經云。損者補之。勞者溫之。此溫乃溫存之溫也。豈以溫爲熱哉。又如虛則補其母。實則瀉其子者。此欲權衡之得其平也。又爲在燔鍼壯火。煉石燒砒。硫薑烏附。然後爲補哉。所謂補上欲其緩。補下欲其急者。亦爲在此等而爲急哉。自有酸苦甘辛鹹淡寒涼溫熱平。更相君臣佐使耳。所謂平補者。使陰陽兩停。是謂平補。奈時人往往惡寒喜溫。甘受酷烈之毒。雖死而不悔也。可勝歎哉。余用補法。則不法取其氣之偏勝者。其不勝者自平矣。醫之道。損有餘。乃所以補其不足也。余嘗曰。吐中自有汗。下中自有補。豈不信然。余嘗用補法。必觀病人之可補者。然後補之。昔維揚府判趙顯之。病虛羸。泄瀉褐色。乃洞泄寒中證也。每聞大黃氣味。卽注泄。余診之。兩手脈沉而煩。令灸分水穴一百餘壯。次服桂苓甘露散。胃風湯。白朮丸等藥。不數月而愈。又息城酒監趙進道。病腰痛。歲餘不愈。診其兩手脈沉實有力。以通經散下五七行。次以杜仲去粗皮細切。炒斷絲爲細末。每服三錢。猪腰子一枚。薄批五七片。先以椒鹽淹去腥水。摻藥在內。裹

以荷葉。外以溫紙數重封。以文武火燒熟。臨臥細嚼。以溫酒送下。每旦以無比山藥丸一服。數日而愈。又相臺監酒岳成之。病虛滑泄。日夜不止。腸鳴而口瘡。俗呼爲心勞口瘡。三年不愈。予以長流水。同薑棗煎。五苓散五七錢。空心使服之。以治其下。以宣黃連與白茯苓去皮。二味各等分爲末。以白麵糊爲丸。食後溫水下三五十丸。以治其上。百日而愈。又汝南節度副使完顏君實。病臟毒。下衄血發渴。寒熱往來。延及六載。日漸瘦弱無力。面黃如染。余診其兩手脈沉而身涼。內經寒以爲榮氣在。故生可治。先以七宣丸下五七行。次以黃連解毒湯。加當歸赤芍藥。與地榆散同煎服之。一月而愈。若此數證。余雖用補。未嘗不以攻藥居其先。何也。蓋邪未去而不可言補。補之則適足資寇。故病蠲之後。莫若以五穀養之。五果助之。五畜益之。五菜充之。相五臟所宜。毋使偏傾可也。凡藥有毒也。非止大毒小毒謂之毒。雖甘草苦參。不可不謂之毒。久服必有偏勝。氣增而久。夭之由也。是以君子貴流不貴滯。貴平不貴強。盧氏云。強中生百病。其知言哉。人惟恃強。房勞之病作矣。何貴於補哉。以太宗憲宗高明之資。猶陷於流俗之蔽。爲方士燥藥所誤。以韓昌黎元微之猶死於小搜。不通水腫。有服丹置數妾而死於暴脫。有服草烏頭如

聖丸而死於鬚瘡。有服乳石硫黃。小洩不通。有習氣求嗣。而死於精血。有嗜酒而死於發狂見鬼。有好茶而為癖。乃知諸藥而不可久服。但可攻邪。邪去則已。近年運使張伯英。病宿傷。服硫黃。蓋附數月。一日喪明。監察陳威。卿病嗽。服鍾乳粉數年。嘔血而殞。嗚呼。後之談補者。尙監茲哉。

證口眼喎斜是經非竅辨十八

口眼喎斜者。俗工多與中風掉眩證一概治之。其藥則靈寶至寶續命清心一字急風烏犀鐵彈丸。其方非不言治此病也。然而不愈者何也。蓋知竅而不知經。知經而不知氣。故也。何謂知竅而不知經。蓋人之首有七竅。如日月五星七政之在天也。故肝竅目。目為肝之外候。肺竅鼻。鼻為肺之外候。心竅舌。舌無竅。心與腎合而寄竅於耳。故耳與舌俱為心之外候。俗工止知目病歸之肝。口病歸之脾。耳病歸之腎。舌病歸之心。更無改張。豈知目之內眇。上下二網。足太陽及足陽明起於此目之銳眇。足少陽起於此。手少陽至於此鼻之左右。足陽明手陽明俠乎此口之左右。亦此兩經環乎此。故七竅有病。不可獨歸之五臟。當歸之六陽經也。余曰。

俗工知竅而不知經者。此也。何謂知經而不知氣。蓋世之談方藥者。不啻千萬世。不過本草性味。其知十二經所出所入。所循所環。所交所合。所過所注。所起所會。所屬所絡。所上所下。所俠所貫。所布所散。所結所繞。所抵所連。所係所約。所同所別。千萬人中。或見一二名明。可謂難其人矣。然而不過執此十二經。便爲病本。將陽經爲熱。陰經爲寒。向本草中尋藥。藥架上檢方而已矣。病之不愈。又何訝焉。豈知靈樞經曰。足之陽明。手之太陽。筋急則口目爲辟。此十二經及受病之處也。非爲病者也。及爲病者。天之六氣也。六氣者何。風暑燥濕火寒是也。故曰俗工知經而不知氣者。此也。然則口目喎斜者。此何經也。何氣也。足之太陽。足之陽明。左目有之。右目亦有之。足之陽明。手之陽明。口左有之。口右亦有之。此兩道也。靈樞又言足陽明之筋。其病頰筋。有寒則急引頰移口。熱則筋弛縱。緩不勝收。故僻。是左寒右熱。則左急而右緩。右寒左熱。則右急而左緩。故偏於左者。左寒而右熱。偏於右者。右寒而左熱也。夫寒不可徑用辛熱之劑。蓋左中寒則暹熱於右。右中寒則暹熱於左。陽氣不得宣行故也。而况風者。甲乙木也。口眼陽明。皆爲胃土。風偏賊之。此口目之所以僻也。是則然矣。七竅惟口目喎斜。而耳鼻獨無此病者。何也。蓋

動則風生。靜則風息。天地之常理也。考之易象。有足相符者。震巽主動。坤艮主靜。動者皆屬木。靜則皆屬土。觀卦者。視之理也。視者。目之用也。目之上網則眨。下網則不眨。故觀卦上巽而下坤。頤卦者。養之理也。養者。口之用也。口之下領則嚙。上領則不嚙。故頤卦上艮而下震。口目常動。故風生焉。耳鼻常靜。故風息焉。當思目雖斜。而目之睚眦未嘗斜。口之喎。而口之輔車未嘗喎。此經之受病。非竅之受病明矣。而況目有風輪。脣有飛門者耶。余嘗治此證。未嘗用世俗之藥。非故與世參商。方鑿圓枘。自然齟齬者。過穎一長吏病此。命予療之。目之斜。灸以承泣。口之喎。灸以地倉。俱効。苟不効者。當灸人迎。夫氣虛風入而爲偏。上不得出。下不得泄。真氣爲風邪所陷。故宜灸。內經曰。陷下則灸之。正謂此也。所以立愈。又嘗過東杞。一夫亦患此。予脈其兩手。急數如弦之張。甚力而實。其人齒壯氣充。與長吏不同。蓋風火交勝。余調承氣湯六兩。以水四升。煎作三升。分四服。令稍熱啜之。前後約瀉四五十行。去一兩盆。次以苦劑投之。解毒數服。以升降水火。不旬日而愈。脈訣云。熱則生風。若此者。不可純歸其病於臆隙之間。而得。亦風火素感而然也。蓋火勝則制金。金衰則木茂。木茂則風生。若東杞之人。止可流濕潤燥。大下之後。使加瀉。

通鬱爲大靈樞雖有馬膏桂酒雙塗之法。此但治其外耳。非治其內也。今人不知其本。欲以單服熱水。強引而行之。未見其愈者也。向之用薑附爲桂起石硫黃之劑者。是耶非耶。

### 痼本肝經宜通勿塞狀十九

痼有七。前人論者甚多。非靈樞素問銅人之論。余皆不取。非余好異也。但要窮其原耳。七痼者何。寒痼。水痼。筋痼。血痼。氣痼。狐痼。癩痼。是謂七痼。俗工不識。因立謬名。或曰膀胱。或曰腎冷。或曰小腸氣。小兒曰偏氣。立名既謬。併喪其實。何哉。蓋醫者既斷爲膀胱腎冷小腸氣。又曰虛寒所致。其藥之用也。不鹿茸巴戟。則杜仲菴蓉。不附子烏頭。則乾薑官桂。不練實懷香。則金鈴補骨脂。朝吞暮餌。曾無殊効。三二十年。牢不可去。間因微病。稍似開通。執此微芒。寔成大錯。標既不除。本必歸甚。處處相傳。曾無覺者。豈知諸痼。皆歸肝經。其奈痛流。歸之小腸。膀胱水府。專司滲泄。小腸水道。專主通流。腎爲少陰。總統二水。人之小溲。自胃入小腸。滲入膀胱。膀胱者。脬囊也。氣化則水出。莖端。此常道也。及其爲痼。乃屬足厥陰肝經。蓋

環陰器而上入小腹者。足厥陰肝經也。夫肝腎皆屬于下。與衝任督相附。然靈樞經言足厥陰肝經病。則有遺溺癰閉狐疝。主腎與膀胱小腸三經。則不言疝。是受疝之處。乃肝之部分也。且內經男子宗筋爲束骨之會也。而肝主筋。辜者囊中之丸。雖主外腎。非厥陰環而引之。與玉莖無由伸縮。在女子則爲箕戶。其內外爲二。其一曰廷孔。其二曰竊漏。此足厥陰與衝任督之所會也。靈樞言足厥陰之經。筋聚于陰器。其病傷於寒。則陰縮入。傷於熱。則縱挺不收。治在行臥清陰氣。故陽明與太陰厥陰之筋。皆會于陰器。惟厥陰主筋。故爲疝者。必本之厥陰。靈樞又言足厥陰之別。名曰蠡溝。去肉踝五寸。別走少陽。循脛上臑。結於莖。其病氣逆。辜腫卒疝。實則挺長。虛則暴痒。取之所別矣。豈非厥陰爲受病之處耶。靈樞又言邪在小腸。連辜係屬於腎。貫肝絡肺心系。氣盛厥逆。上衝腸胃。燻肝散於育。結於臍。故取之盲原以散之。刺太陰以平之。取厥陰以下之。取巨虛下廉以去之。按其所過之經以調之。此其初。雖言邪在小腸。至其治法。必曰取厥陰以下之。乃知諸疝關於厥陰。可以無疑。以脈考之。素問云。厥陰滑爲狐疝。少陽滑爲肺風疝。太陰滑爲脾風疝。陽明滑爲心風疝。太陽滑爲腎風疝。少陰滑爲肝風疝。凡此六疝。雖見於他



脈中。皆言風疝者。足厥陰肝經之氣也。靈樞亦曰。心脈微滑爲心疝。肝脈滑甚爲癰。腎脈滑甚爲癰。凡此三藏脈之疝。亦以滑爲疝也。素問又云。脈大急皆爲疝。心脈滑傳爲心疝。肺脈沉傳爲肺疝。三陰急爲疝。三陽急爲瘕。王太僕云。太陽受寒。血凝爲瘕。太陰受寒。氣聚爲疝。此言太陰受寒。傳之肝經也。可以溫藥逐之。不可以溫藥補之。若補之者。是欲病去而強挽留之也。歷考素問三陽爲病發寒熱。其傳爲癰疝。此亦言膀胱非受病之處。必傳於厥陰部分。然後爲疝也。又言病在少腹。腹痛。不得大小便。病名曰疝。得之寒。言脈急者曰疝瘕。少腹痛。凡言少腹者。豈非厥陰之部分耶。又言脾風傳胃。名曰疝瘕。此謂非肝木不能爲風氣。名曰厥疝。蓋脾土虛而不能制水。又爲肝木所凌也。又言督脈爲衝疝。蓋厥陰與衝任督。俱會於前陰也。豈不明哉。至如運氣中。又言歲太陽在泉。寒淫所勝。民病少腹控臑。蓋寒客於小腸膀胱。則肝木縮而不得伸行。母傳之子也。陽明司天。燥淫所勝。丈夫癰疝。婦人少腹痛。此言肝氣不得上行。爲金所抑。鬼賊故也。又言太陰在泉。土勝則寒氣逆滿。食飲不下。甚則爲疝。此亦言寒客太陰。濕土。土不勝水。水傳之肝經也。又嘗徧閱銅人俞穴。亦相表裏。如背上十三椎俞肝經。言寒疝。腹部中

行。惟陰交一穴。言寒痲任脈之所發也。關元一穴。言暴痲。小腸之募。足三陰任脈之會也。中極一穴。言痲痕。膀胱之募。亦足三陰任脈之會也。曲骨一穴。言癩痲。任脈足厥陰之會也。其腹部第二行盲腧二穴。言寒痲。衝脈足少陰之會也。四病上穴。言痲痕。衝任脈足少陰腎之會也。其腹部第三行大巨二穴。言癩痲。足陽明脈氣之所發也。氣衝二穴。言癩痲。莖中痛。兩丸寒痛。亦足陽明脈氣之所發也。其腹部第四行府合二府。言痲痛。足六陰厥陰維之交會也。亦太陰部三陰陽明支別也。衝門二穴。言陰痲。足太陰厥陰之會也。其在側脇者。五樞二穴。言寒痲。陰邪上入少腹。帶脈下三寸也。其在足六經者。足厥陰穴十名。言痲者七。謂大敦。行間。太衝。中封。蠡溝。中都。曲泉。足少陽穴十四名。言痲者一。謂丘墟穴也。足太陰穴十一名。言痲者一。謂陰陵泉也。足陽明穴十五名。言痲者一。謂丘墟穴也。足少陰穴十名。言痲者五。謂然谷。大谿。照海。交信。築賓也。足太陽穴十八名。言痲者二。謂金門。合陽也。由是言之。惟厥陰言痲獨多。爲痲之主也。其穴經穴。雖亦治痲。終非受痲之地。但與足厥陰相連耳。或在泉寒勝。木氣攣縮。禁於此經哉。司天燥勝。木氣抑鬱於此經。或忿怒悲哀。憂抑頓挫。結於此經。或藥淋外固。閉尾縮。精壅於此經。

其病差別如此。不知世間之藥多熱補。從誰而受其方也。信其方。則素問靈樞銅人皆非也。信素問靈樞銅人。則俗方亦皆非也。不知後之君子。以孰爲是。嗚呼。余立於醫四十餘歲。使世俗之方。人人可療。余亦莫知敢廢也。識練日久。因認識病。然後不惑。且夫遺溺閉癰。陰痿。痔。痺。精滑。白淫。皆男子之疝也。不可妄歸之腎冷。血涸。不月。月罷。腰膝上熱。足臂。嗑乾。癢閉。少腹有塊。或定或移。前陰突出。後陰痔核。皆女子之疝也。但女子不謂之疝。而謂之瘕。若年少而得之。不計男子婦人皆無子。故隱蔽委曲之事。了不干脬腎小腸之事。乃足厥陰肝經之職也。李俗方止言脬腎小腸。殊不言肝木一句。惑人甚矣。且肝經乙木也。木屬東方。爲心火之母也。凡疝者。非肝木受邪。則肝木有甚也。不可便言虛而補之。難經所謂東方實。西方虛。瀉南方。補北方。此言瀉火。木自平。金自清。水自旺也。昔嘗言爲蔡之參軍也。因坐濕地。疝痛不可堪。諸藥莫救。余急以導水丸。再功散。瀉三十餘行。腫立消。痛立減。又項關一男子。病卒疝暴痛不任。倒于街衢。人莫能動。呼予救之。余引經證之邪氣。客于足厥陰之絡。令人卒疝。故病陰丸痛也。余急瀉大敦二穴。大痛立已。夫大敦穴者。乃是厥陰之二穴也。殄寇鎮一夫。病瘡瘧發渴。痛飲蜜漿。劇傷冰水。

醫者莫知瀉去其濕。反雜進薑附。濕爲燥熱所壅。三焦閉溢。水道不行。陰道不興。陰囊腫墜。大於升斗。余先以導水百餘丸。少頃。以豬腎散投之。是夜瀉青赤水一斗。遂失痛之所在。近穎尾一夫。病卒疝。赤腫大痛。數日不止。諸藥如水投石。余以導水一百五十丸。令三次咽之。次以通經散三錢。空腹淡酒調下。五更下臙腑壅積之物。數行。痛腫皆去。不三日。平復如故。內經曰。木鬱則達之。達謂吐也。令條達肝之積。本當吐者。然觀其病之上下。以順爲貴。仲景所謂上宜吐下宜瀉者。此也。敢列七疝圖于左。以示後之君子。庶幾有所憑藉者焉。

寒疝。其狀囊冷。結硬如石。陰莖不舉。或控舉丸而痛。得於坐臥濕地。或寒月涉水。或置雨雪。或臥坐磚石。或風冷處。使內過勞。宜以溫劑下之。久而無子。水疝。其狀腎囊腫痛。陰汗時出。或囊腫而狀如水晶。或囊癢而燥出黃水。或少腹中按之作水聲。得於飲水醉酒。使內過勞。汗出而遇風寒濕之氣。聚於囊中。故水多令人爲卒疝。宜以逐水之劑下之。有漏鍼去水者。人多不得其法。筋疝。其狀陰莖腫脹。或潰或膿。或痛而裏急筋縮。或莖中痛。痛極則痒。或挺縱不收。或白物如精。隨溲而下。久而得於房室勞傷。及邪術所使。宜以降心之劑下之。

血疝。其狀如黃瓜。在少腹兩傍。橫骨兩端約中。俗云便癰。得於重感春夏大燠。勞動使內氣血流溢。滲入脬囊。留而不去。結成癰腫。膿少血多。宜以和血之劑下之。氣疝。其狀上連腎區。下及陰囊。或因號哭忿怒。則氣鬱之而脹。怒哭號罷。則氣散者是也。有一治法。以鍼出氣而愈者。然鍼有得失。宜以散氣之藥下之。或小兒亦有此疾。俗曰偏氣。得於父已年老。或年少多病。陰痿精怯。強力入房。因而有子。胎中病也。此疝不治。惟築賓一穴言之。

狐疝。其狀如瓦。臥則入小腹。行立則出小腹入囊中。狐則晝出穴而溺。夜則入穴而不溺。此疝出入上下往來。正與狐相類也。亦與氣疝大同小異。今人帶鉤鈐是也。宜以逐氣流經之藥下之。

癩疝。其狀陰囊腫。繼如升如斗。不痒不痛者是也。得之地氣卑濕所生。故江淮之間。湫塘之處。多感此疾。宜以去濕之藥下之。女子陰戶突出。雖亦此類。乃熱則不禁固也。不可便謂虛寒而澁之。燥之補之。本名曰瘕。宜以苦下之。以苦堅之。王冰云。陽氣下墜。陰氣上爭。上爭則寒多。下墜則筋緩。故畢垂縱緩。因作癩疝也。已上七疝。下去其病之後。可調則調。可補則補。各量病勢。勿拘俗法。經所謂陰盛而腹

脹不通者。癩癰疔也。不可不下。

### 五虛五實攻補懸絕法二十一

虛者補之。實者瀉之。雖三尺之童。皆知之矣。至於五實五虛。豈可與泛泛虛實用藥哉。內經明言其狀。如俗工不識何。此二證所以見殺於委靡之手也。坐視人之死。猶相夸曰。吾藥穩。以誑病家。天下士大夫亦誠以爲然。以誑天下後世。豈不怪哉。夫一身猶一國也。如尋邑百萬圍昆陽。此五實證也。故蕭王親犯中原而篤戰。如河內饑而又經火災。此五虛證也。故汲黯不避矯詔而發倉。此可與達權知變者論。不可與貪常嗜瑣者說也。故曰庸人誤天下。庸工誤病人。正一理也。內經曰。五實者死。五虛者亦死。夫五實者。謂五臟皆實也。五虛者。謂五臟皆虛也。腑病爲陽。易治而鮮死。臟病爲陰。而難治多死。經明言脈盛。皮熱。腹脹。前後不通。悶瞢者。五實也。脈盛爲心。皮熱爲肺。腹脹爲脾。前後不通爲腎。悶瞢爲肝。五臟皆實之證也。五虛者反是。脈細。皮寒。氣少。泄利前後。飲食不入者。五虛也。脈細爲心。皮寒爲肺。氣少爲肝。泄利前後爲腎。飲食不入爲脾。此五臟皆虛之證也。夫五實爲五臟

俱太過。五虛爲五臟俱不及。內經言此二證皆死。非謂必死也。謂不救則死。救之不得其道亦死也。其下復言漿粥入胃則虛者活。身汗後利則實者活。此兩證自是前二證之治法也。後人不知是治法。只作辨驗生死之斷句。直謂病人有此則生。無此則死。虛者聽其漿粥自入胃。實者聽其自汗自利。便委之死地。豈不謬哉。夫漿粥入胃而不注泄。則胃氣和。胃氣和則五虛皆實也。是以生也。汗以泄其表。利以泄其裏。併泄則上下通。上下通則五實皆啓矣。是以生也。此二證異常。却不宜用。班氏所謂有病不服藥之言。蓋其病大且驚故也。余向日從軍於江淮之上。一舟子病。予診之。乃五實也。余自幼讀醫經。嘗記此五實之證。竟未之遇也。既見其人。竊私料之。此不可以常法治。乃可大作劑而下之。殊不動搖。計竭智窮。無如之何。忽憶桃花露丸。頓下七八十九。連瀉二百餘行。與前藥相兼而下。其人昏困。數日方已。蓋大疾之已去。自然臥憩。不如此。則病氣無由衰也。徐以調和胃氣之藥。饘粥日加。自爾平復。又嘗過鳴鹿邸中。聞有人呻吟聲息。瘦削痿然無力。余視之。乃五虛也。余急以聖散子二服作一服。此證非三錢二錢可塞也。續以胃風湯五苓散等藥。各大作劑。使頓服。注瀉方止。而漿粥入胃。不數日。而其人起矣。故五

虛之受。不加峻塞。不可得而實也。彼庸工治此二證。草草補瀉。如一杯水。救一車薪之火也。竟無成功。反曰虛者不可補。實者不可瀉。此何語也。吁。不虛者強補。不實者強攻。此自是庸工不識虛實之罪也。豈有虛者不可補。實者不可瀉之理哉。予他日又思之。五實證。汗下吐三法俱行更快。五虛證。一補足矣。今人見五實證。猶有塞之者。見五虛者。雖補之而非其藥。本當生者反鈍滯遷延。竟至於死耳。夫聖散子有乾薑。尋常瀉利勿用。各有標本。胃風五苓有桂。所以溫經散表。而分水道。聖散子之澁燥。胃風五苓之能分。皆辛熱辛溫之劑也。俗工往往聚訥。以予好用寒涼。然予豈不用溫補。但不遇可用之證也。譏謔誇喙。咸欲夸己以標名。從誰斷之。悲夫。



儒門事親

金 睢州 張子和著述  
明 新安 吳勉學校訂  
鄞縣 曹炳章圈點

卷二

喉舌緩急砭藥不同解二十一

咽與喉。會厭與舌。此四者。同在一門。而其用各異。喉以喉氣。故喉氣通於天。咽以嚥物。故咽氣通於地。會厭與喉。上下以司開闔。食下則吸而掩。氣上則呼而出。是以舌抵上齶。則會厭能閉其咽矣。四者相交爲用。闕一則飲食廢而死矣。此四者。乃氣與食出入之門戶。最急之處。故難經言七衝門。而會厭之下爲吸門。及其爲病也。一言可了。一言者何。曰火內經曰。一陰一陽結。謂之喉痺。王太僕註云。一陰者。手少陰君火。心主之脈氣也。手少陽相火。三焦之脈氣也。二火皆主脈。並絡於

喉氣熱則內結。結甚則腫脹。腫脹甚則痺。痺甚而不通則死矣。夫足少陰循喉嚨。俠舌本。少陰上俠咽。此二者誠是也。至於足陽明。下人迎。循喉嚨。足太陰。俠咽連舌本。手太陽。循咽下鬲。足厥陰。循喉嚨之後。此數經皆言咽喉。獨少陽不言咽喉。而內經言一陰一陽。謂之喉痺。何也。蓋人讀十二經。多不讀靈樞經。中別十一篇。且載十二經之正。其文云。足少陽之正。繞脾入毛際。合於厥陰。別者入季脇間。循胸裏屬膽。散之上肝貫心。以上俠咽出頤頷。散於面。繫目系。合少陽於外。皆也。又手心主之正。別下淵腋三寸。入胸中。別屬三焦。出循喉嚨。出耳後。合少陽完骨之下。是手少陽三焦之氣。與手心主少陰之氣相合。而行于喉嚨也。推十二經。惟足太陽別項下。其餘皆湊于喉嚨。然內經何為獨言一陰一陽。結為喉痺。蓋君相二火獨勝。則熱結正絡。故痛且速也。余謂一言可了者。火是也。故十二經中言噬乾噉痛。咽腫頰腫。舌本強。皆君火為之也。唯喉痺急遠。相火之所為也。夫君火者。猶人火也。相火者。猶龍火也。人火焚木。其勢緩。龍火焚木。其勢速。內經之言喉痺。則咽與舌在其間耳。以其病同是火。故不分也。後之醫者。各詳其狀。強立八名。曰單乳蛾。雙乳蛾。單閉喉。子舌脹。木舌脹。纏喉風。走馬喉閉。熱氣上行。結薄於喉之兩

傍近外腫作。以其形似。是謂乳蛾。一爲單。二爲雙也。其比乳蛾差小者。名閉喉。熱結於舌下。復生一小舌子。名曰子舌脹。熱結於舌中。舌爲之腫。名曰木舌脹。木者強而不柔和也。熱結於咽。項腫遠於外。且麻且痺。腫而大者。名曰纏喉風。喉痺暴發。暴死者。名走馬喉痺。此八種之名難詳。若不歸之火。則相去遠矣。其微者可以鍼。奕之。而大者以辛散之。今之醫者。皆有其藥也。如薄荷、烏頭、僵蠶、白礬、朴硝、銅碌之類也。至于走馬喉痺。何待此乎。其生死人。反掌之間耳。其最不誤人者。無如砭鍼出血。血出則病已。易曰。血去惕出。夏以此夫。昔余以治一婦人木舌脹。其舌滿口。諸藥不愈。余以銚小而銳者砭之。五七度。腫減。三日方平。計所出血。幾至盈斗。又治一男子纏喉風腫。表裏皆作。藥不能下。余以涼藥灌於鼻中。下十餘行。外以拔毒散傅之。陽起石燒赤。與伏龍肝各等分。細末。每日以新水掃百遍。三日熱始退。腫始消。又嘗治一貴婦喉痺。蓋龍火也。雖用涼藥。而不可使令服。爲龍火宜以火逐之。人火者。烹飪之火是也。乃使爆於烈日之中。登于高堂之上。令侍婢攜火爐。坐藥銚于上。使藥常極熱。不至大沸。通口時時呷之。百餘次。龍火自散。此法以熱行寒。不爲熱病。杆格故也。大抵治喉痺。用鍼出血。最爲上策。但人畏鍼。萎

曲傍求。瞬息喪命。凡用鍼而有鍼創者。宜搗生薑一塊。調以熱白湯。時時呷之。則創口易合。銅人中亦有灸法。然痛微者可用。病速者恐遲。則殺人。故治喉痺之火。與救火同。不容少待。內經火鬱發之。發謂發汗。然咽喉中。豈能發汗。故出血者。乃發汗之一端也。後之君子。毋執小方。而曰吾藥不動臟腑。又妙於出血。若幸遇小疾而獲功。不幸遇大病而死矣。毋遺後悔可矣。

五積六聚治同鬱斷二十一

先賢說五積六聚甚明。惟治法獨隱。其言五積曰。肝之積。名曰肥氣。在左脇下。如覆杯。有頭足。久不已。令人發欬逆瘖瘖。連歲不已者是也。心之積。名曰伏梁。起於臍。大如臂。上至心下。久不已。令人病煩心。脾之積。名曰痞氣。在胃脘。覆大如盤。久不已。令人四肢不收。發黃疸。飲食不為肌膚。俗呼為食勞黃也。肺之積。名曰息貫。在左脇下。大如覆杯。久不愈。令人洒淅寒熱。喘嗽。發肺癰。腎之積。名曰貫豚。發于少腹。上至心下。若豚狀。或上或下。無時。久不已。令人喘逆。骨痿。少氣。此五積之狀。前賢言之。豈不分明。徧訪醫門。人人能道。及問治法。不過三稜。廣茂。乾漆。礪砂。陳

皮礫石。芭荳之類。復有不明標本者。又從而補之。豈有病積之人。大邪不出。而可以補之乎。至于世之磨積取積之藥。余初學醫時。苦曾用之。知其不效。遂爲改輒。因考內經。驟然大悟。內經曰。木鬱則達之。火鬱發之。土鬱奪之。金鬱泄之。水鬱折之。王太僕曰。達謂吐。發謂汗。奪謂下。泄謂利小便。折謂折其衝逆。此五者。五運爲司天所刺。故立此五法。與五積若不相似然。蓋五積者。因受勝己之邪。而傳於己之所勝。適當旺時。拒而不受。復還於勝己者。勝己者不肯受。因留結爲積。故肝之積。得於季夏戊己日。心之積。得於秋庚辛日。脾之積。得於冬壬癸日。肺之積。得於春甲乙日。腎之積。得於夏丙丁日。此皆抑鬱不伸。而受其邪也。豈待司天尅運。然後爲之鬱哉。且積之成也。或因暴怒。喜悲。思恐之氣。或傷酸。苦。甘。辛。鹹之食。或停溫涼熱寒之飲。或受風暑燥寒火濕之邪。其初甚微。可呼吸按導。方寸大而去之。不幸而遇庸醫。強補而留之。留而不去。遂成五積。夫肥氣者。不獨氣有餘也。其中亦有血矣。蓋肝藏血故也。伏梁者。火之鬱也。以熱藥散之。則益甚。以火灸之。則彌聚。況伏梁證有二。名同而實異。不可不詳焉。其一伏梁。上下左右皆有根。在腸胃之外。有大膿血。此伏梁義同肚癰。其一伏梁。身體髀股胛皆腫。環臍而痛。是爲風

根不可動。動則爲水瀰瀰之病。此二者內經雖言不可動。止謂不可大下。非謂全不可下。恐病去而有害痞氣者。舉世皆言寒則痞。內經以爲濕則痞。雖因飲冷而得。其陽氣爲濕所蓄。以熱攻之則不散。以寒攻之則濕去而寒退矣。息貴者喘息憤而上行也。此舊說也。余以調貴者貴門也。手太陰之筋結胸裏而貴貴入貴下抵季脇。肝病支轉筋痛甚則成息貴。手心主結於臂。其病胸痛息貴。又云肺下則居貴迫。肝善脇下痛。肝高則上支貴。兩脇愧爲息貴。若是言之。是積氣於貴而不散。此靈樞說五臟處。言此貴自是多。故予發之。貴豚者貴與奔同。銅人言或因讀書得之。未必皆然也。腎主骨。此積最深難療。大忌吐瀉。以其在下。止宜下之。故予嘗以獨聖散吐肥氣。掄以木架。必煥室中吐兼汗也。肝之積便言風也。吐出數升。後必有血一二滴。勿疑。病當然也。續以磨積之藥調之。嘗治伏梁。先以茶調散吐之兼汗。以禹功導水奪之。繼之以降火之藥調之。又嘗治痞氣。萬舉萬全。先以瓜蒂散吐其酸苦黃膠腥腐之物三二升。次以導水禹功。下二三十行。末以五苓散劑等藥調之。又嘗治息貴。用瓜蒂散不計四時。置之煥室中。更以火一爐。以助其汗吐。汗下二法齊行。此病不可逗遛。久則傷人。又嘗治貴豚。以導水通經三日。

下之。一月十下。前後百行。次用治血化氣磨積之藥調之。此積雖不傷人。亦與人  
僭老。若六聚之物。在腑屬陽而無形。亦無定法。故此而行之。何難之有。或余言之  
倍積太峻。予曰。不然。積之在臟。如陳莖之在江河。且積之在臟中。間多着脂膜。曲  
折之處。區白之中。陳莖之在河江。不在中流。多在汀灣洄薄之地。遇江河之溢。一  
漂而去。積之在臟。理亦如之。故予先以丸藥驅逐新受之食。使無梗塞。其碎着之  
積。已離而未下。次以散藥滿胃而下。橫江之筏。一壅而盡。設未盡者。以藥調之。惟  
堅積不可用此法。宜以漸除。內經曰。堅者削之。今人言塊癖是也。因述九積圖。附  
于篇末。以俟來哲。知余用心獨苦久矣。而世無知者。食積酸心腹滿。大黃牽牛之  
類。甚者礪石巴豆。

酒積目黃口乾。葛根麥蘖之類。甚者甘遂牽牛。  
氣積噎氣痞塞。木香檳榔之類。甚者枳殼牽牛。  
涎積咽如拽鋸。朱砂膩粉之類。甚者瓜蒂甘遂。  
痰積涕唾稠粘。半夏南星之類。甚者瓜蒂藜蘆。  
瘕積兩脇刺痛。三稜廣茂之類。甚者甘遂蝸梢。

水積足脛脹滿。郁李商陸之類。甚者甘遂芫花。

血積打撲胸痞。產後不月。桃仁地榆之類。甚者蝨蟲水蛭。

肉積癢癯核癭。膩粉白丁香。砒刺出血。甚者礞砂信石。九積皆以氣為主。各據所屬之狀而對治之。今人總此諸藥。併為一方。曰可治諸積。大謬也。吾無此病。焉用此藥。吾無彼病。焉用彼藥。十羊九牧。何所適從。非徒無益。而又害之。

斥十膈五噎浪分支派疏一二十二

病派之分。自巢氏始也。病失其本。亦自巢氏始也。何者。老子曰。少則得多則惑。且俗謂噎食一證。在內經苦無多語。惟曰三陽結謂之膈。三陽者。謂大腸小腸膀胱也。結謂結熱也。小腸熱結則血脈燥。大腸熱結則後不圜。膀胱熱結則津液涸。三陽既結則前後闕塞。下既不通。必反上行。此所以噎食不下。縱下而復出也。謂胃為水穀之海。日受其新。以易其陳。一日一便。乃常度也。今病噎者。三日五日。或五七日不便。是乖其度也。亦明矣。豈非三陽俱結於下。廣腸枯涸。所食之物。為咽所拒。縱入太倉。還出咽隘。此陽火不下。推而上行也。故經曰。少陽所至為嘔涌。溢食



不下。此理豈不曉然。又氣厥論云。肝移寒於心。為狂。膈中。陽氣與寒相薄。故膈食而中不通。此膈陽與寒為之也。非獨專於寒也。六節藏象又云。人迎四盛以上為格。陽。王太僕云。陽盛之極。故膈拒而食不得入。正理論曰。格則吐逆。故膈亦當為格。後世強分為五噎。謂氣憂食思勞也。後又分為十膈五噎。其派既多。其惑滋甚。人之溢食。初未必遽然也。初或傷酒食。或胃熱欲吐。或胃風欲吐。醫氏不察本原。火裏燒薑。湯中煮桂。丁香未已。豆蔻繼之。葶撥未已。胡椒繼之。雖曰和胃。胃本不寒。雖曰補胃。胃本不虛。設如傷食。止可逐食。設如傷食。止可逐食。豈可言虛。便將熱補。素問無者。於法猶非。素熱之人。三陽必結。三陽既結。食必上潮。醫氏猶云。胃寒不納。燔鍼鑽肉。炷艾灼肌。苦楚萬千。三陽熱結。分明一句。到了難從。不過抽薪最為緊要。揚湯止沸。愈急愈增。歲月彌深。為醫所誤。人言可下。退陽養陰。張眼吐舌。恐傷元氣。止在冲和。閉塞不通。經無來路。腸宜通暢。是以鳴腸。腸既不通。遂成噎病。世傳五噎寬中散。有薑有桂。十膈散。有附有烏。今予既斥其方。信乎與否。以聽後賢。或云。憂患氣結。亦可下乎。余曰。憂患壅滯。便同大鬱。太倉公見此。皆下法。廢以來。千年不復。今代劉河間治膈氣噎食。用承氣三湯獨超。

近代今用藥者。不明主使。如病風狂。嘻嘻。不及觀其效。猶昧本原。既懶問咨。妄興非毀。今予不恤。姑示後人。用藥之時。更詳輕重。假如闕久。慎勿陡攻。縱得攻開。必慮後患。宜先潤養。小着湯丸。累累加之。關扃自透。其或咽噎。上阻涎痰。輕用苦酸。微微涌出。因而治下。藥勢易行。設或不行。蜜鹽下導。始終勾引。兩藥相通。結散陽消。飲食自下。莫將巴豆。耗却天真。液燥津枯。留毒不去。人言此病。曾下奪之。從下奪來。轉虛轉痞。此爲巴豆。非大黃牽牛之過。箕城一酒官。病嘔吐。踰年不愈。皆以胃寒治之。丁香半夏。膏陳薑附。種種燥熱。燒錐燎艾。莫知其數。或少愈。或復劇。且十年。大便澁燥。小便赤黃。命予視之。予曰。諸痿喘嘔。皆屬于上。王太僕云。上謂上焦也。火氣炎上之氣。謂皆熱甚而爲嘔。以四生丸下三十行。燥糞腸垢。何啻數升。其人昏困。一二月。頻以冰水呷之。漸投涼乳酪。芝朮飲。時時嚙之。數日外。大噉飲食。精神氣血如昔。繼生三子。至五旬而卒。

飲當去水溫補轉劇論二十四

嘗飲。止證也。不過蓄水而已。王氏脈經中。派之爲四。痰飲。懸飲。支飲。溢飲。千金方。

又派之爲五飲。皆觀病之形狀而定名也。今予皆不論。此論飲之所得。其來有五。有憤鬱而得之者。有困乏而得之者。有思慮而得之者。有痛飲而得之者。有熱時傷冷而得之者。飲證雖多。無出于此。夫憤鬱而不得伸。則肝氣乘脾。脾氣不化。故爲留飲。肝主慮。久慮而不決。則飲氣不行。脾主思。久思而不已。則脾結。故亦爲留飲。人因勞役遠來。乘困飲水。脾胃力衰。因而嗜臥。不能布散於脈。亦爲留飲。人飲酒過多。腸胃已滿。又復增之。脬經不及滲泄。久久如斯。亦爲留飲。因隆暑津液焦涸。喜飲寒水。本欲止渴。乘快過多。逸而不動。亦爲留飲。人若病飲者。豈能出此五者之外乎。夫水者。陰物也。但積水則生濕。停酒則生燥。久則成痰。在左脇者。同肥氣。在右脇者。同息賁。上入肺則多嗽。下入大腸則爲瀉。入腎則爲涌水。濯濯如囊漿。上下無所之。故在太陽則爲支飲。皆由氣逆而得之。故濕在上者。目黃面浮。在下者。股膝腫厥。在中者。支滿痞隔痰逆。在陽不去者。久則化氣。在陰不去者。久則成形。今之用方者。例言飲爲寒積。皆用濕熱之劑。以補之燥之。夫寒飲在中。反以熱藥從上投之。爲寒所拒。水濕未除。反增心火。火既不降。水反下注。其上焦枯。其下寒慄。內經曰。出入廢則神機化滅。升降息則氣立孤危。藥不信夫。況乎留飲下。

無補法。氣方隔塞。補則轉增。豈知內經所謂留者攻之。何後人不師古之甚也。且以白朮參苓。飲者服之。尙加闕塞。沉燔鍼艾火。其痞可知。前人處五飲丸三十餘味。其間有礬石巴豆附子烏頭。雖是下攻。終同燥熱。雖亦有寒藥相參。力孤無援。故今代劉河間依仲景十棗湯。製三花神祐丸。而加大黃牽牛。新得之疾。下三五十丸。氣流飲去。昔有病此者。數十年不愈。予診之。左手脈三部。皆微而小。右手脈三部。皆滑而大。微小爲寒。滑大爲燥。余以瓜蒂散。湧其寒痰。數升。汗出如沃。次以導水禹功。去腸胃中燥垢。亦數升。其人半愈。然後以淡劑疏其餘蘊。以降火之劑。開其胃口。不踰月而痊。夫黃連黃柏。可以清上燥濕。黃耆茯苓。可以補下滲濕。二者可以收後。不可以先驅。復未盡者。可以苦葶藶杏仁桑白皮椒目逐水之藥。伏水皆去矣。夫治病有先後。不可亂投。邪未去時。慎不可補也。大邪新去。恐反增其氣。轉甚於未治之時也。昔河內有人病飲。醫者斷爲脾濕。以木香牽牛二味散之。下十餘行。因給病人。復變散爲丸。又下十餘行。復變丸爲散。又十餘行。病者大困。睡幾一晝夜。旣覺。腸胃寬潤。惟思粥食少許。日漸愈。雖同斷爲濕。但補瀉不同。其差至此。內經曰。歲土太過。雨濕流行。腎水受邪。甚則飲發中滿。太陽司天。濕氣變

物。水飲內蓄。中滿不食。註云。此年太陰在泉。濕監於地。病之原始。地氣生焉。少陰司天。濕土爲四之氣。民病飢。啜飲發。又土鬱之發。民病飲發。注下。跗腫身重。又太陰所至。爲積飲。否隔。又太陰所至。蓄滯。又太陰之勝。與太陰之復。皆云飲發于中。以此考之。土主濕化。不主寒。水主寒化。不主濕。天多齡雨。地有積滯。皆以爲水。在內。經屬土。水霜凝。沍。風氣淒凜。此水之化也。故曰。丑未太陰濕土。辰戌太陽寒水。二化本自不同。其病亦異。夫濕土太過。則飲發于中。今人以爲脾土不足。則軒岐千古之書。可從乎。不可從乎。

### 嗽分六氣毋拘以寒述二十一十五

嗽與咳。一證也。後人或以嗽爲陽。欬爲陰。亦無考據。且內經欬論一篇。純說嗽也。其中無欬字。由是言之。咳卽嗽也。嗽卽咳也。陰陽應象大論云。秋傷於濕。冬生咳嗽。又五藏生成篇云。咳嗽上氣。又診要經終云。春刺秋分。環爲欬嗽。又示從容篇云。欬嗽煩冤者。腎氣之逆也。素問惟以四處連言欬嗽。其餘篇中。止言咳。不言嗽。乃知咳嗽一證也。或言嗽爲別一證。如傷寒書中說欬逆。卽咽中作梯磴之聲者。

是也。此一說。非內經止以嗽爲咳。生氣通天論云。秋傷於濕。上逆而嗽。與大象論文義同。而無嗽字。乃知嗽卽是嗽明矣。余所以若論此者。孔子曰。必也正名乎。嗽之爲病。自古歸之肺。此言固不易也。素問言肺病喘嗽逆。又曰。嗽上氣。厥在胸中。過在手太陰陽明靈樞十二經。惟太陰肺經云。肺脹滿。膨膨而喘咳。他經則不言。素問嗽論。雖言五臟六腑皆有嗽。要之止以肺爲主。素問言皮毛者。肺之合也。皮毛先受邪氣。註云。邪謂寒氣。經又曰。邪氣以從其合也。其寒飲食入胃。從脾脈上至于肺。則肺寒。肺寒則內外合邪。因而客之。則爲肺嗽。後人見是言。斷嗽爲寒。更不參較他篇。豈知六氣皆能嗽人。若謂嗽止爲寒邪。何以歲火太過。炎暑流行。金肺受邪。民病嗽。歲木不及。心氣晚治。上勝肺金。嗽而斂。從革之紀。金不及也。其病嚏嗽。堅成之紀。金太過也。上徵與正商同。其病嗽。少陽司天。火氣下臨。肺金上從。嗽嚏。少陽司天。火淫所勝。嗽唾血。煩心。少陽司天。主勝則胸滿。少陽司天之氣。熱鬱於上。嗽逆嘔吐。三之氣。炎暑至。民病嗽。終之氣。陽氣不藏而嗽。少陽之復。枯燥煩熱。驚癡。嗽。甚則嗽逆而血泄。少陰司天。熱氣生於上。清氣生於下。寒熱凌犯而生於中。民病嗽喘。三之氣。天政布。太火行。餘火內格。腫於上。嗽喘。

甚則血溢。少陰司天。客勝則鼽嚏。甚則咳喘。少陰之復。燥熱內作。氣動於左。上行於右。欬。皮膚痛。則入肺。欬而鼻淵。若此之類。皆生於火與熱也。豈可專於寒乎。謂欬止於熱與火耶。厥陰司天。客勝則耳鳴掉眩。甚則欬。若此之類。乃生於風。豈可專於熱與火也。謂欬專於風耶。太陰司天。濕淫所勝。欬唾則有血。太陰之復。濕變乃舉。欬發于中。欬喘有聲。若此之類。乃生於濕。豈可專於風也。謂咳止於濕耶。金鬱之發。民病欬逆。心脇痛。歲金太過。燥氣流行。肝木受邪。民病欬喘逆。逆甚而嘔血。陽明司天。金火合德。民病欬噎塞。陽明司天。燥淫所勝。欬腹中鳴。陽明司天。清復內。餘則欬。咽噎塞。心膈中熱。欬不止而目血出者死。陽明之勝。清發于中。噎塞而欬。陽明之復。清氣大舉。欬噎煩心。若此之類。皆生于燥。豈可專於濕也。謂欬止於燥耶。太陽司天。客氣勝則胸中不利。出清涕。感寒則欬。若此之類。乃生於寒。豈可專於燥也。又肺風之狀。多汗惡風。色餅然白。時欬短氣。晝日則差。夜暮則甚。亦風欬也。勞風咳。出青黃涕。其狀如膿。大如彈丸。亦風咳也。有所亡失。所求不得。則發肺鳴。鳴則肺熱葉焦。亦熱欬也。陽明厥逆。喘欬身熱。亦熱欬也。一陽發病。少氣善欬。亦火欬也。喘欬者。水氣并於陽明。亦溫欬也。風水不能正偃。則欬。亦溫欬也。

腎氣腹大脛腫。喘欬身重。亦溫欬也。脾痺者。四肢懈墜。發咳嘔汁。上爲大寒。亦寒欬也。欬之六氣。固然可以辨其六者之狀。

風乘肺者。日夜無度。汗出頭痛。涎痰不利。非風欬之云乎。

熱乘肺者。急喘而嗽。面赤潮熱。手足寒。乳子亦多有之。非暑欬之云乎。

火乘肺者。咳喘上壅。涕唾出血。甚者七竅血溢。非火欬之云乎。

燥乘肺者。氣壅不利。百節內痛。頭面汗出。寒熱往來。皮膚乾枯。細瘡燥痒。大便秘澁。涕唾稠粘。非燥欬之云乎。

寒乘肺者。或因形寒飲冷。冬月坐臥濕地。或冒冷風寒。秋冬水中感之。嗽急而喘。非寒咳之云乎。其法治也。風之嗽。治以通聖散加半夏。大人參半夏丸。甚者汗之。暑之嗽。治以白虎湯。洗心散。涼散膈。加蜜一匙爲呷之。火之嗽。治以黃連解毒湯。洗心散。三黃丸。甚者加以鹹寒大下之。濕之嗽。治以五苓散。桂苓甘露散。及白朮丸。甚者以三花神祐丸下之。燥之嗽。治以木香葶藶散。大黃黃連阿膠丸。甚者以鹹寒大下之。寒之嗽。治以寧神散。寧肺散。有寒痰在上者。以瓜蒂散越之。此法雖已。幾於萬全。然老幼強弱。虛實肥瘦不同。臨時審定權衡可也。病有變態。而吾之



方亦與之俱變。然則枯槁乾薑烏梅嬰粟殼。其誤人也。不爲少矣。嗚呼。有人自幼嗽。至老不愈。而亦不死者。余平生見此等無限。或小年咳嗽。不計男女。不數月而殞者。亦無限矣。夫寧神寧肺散。此等之人。豈有不會服者哉。其不愈而死者。以其非寒嗽故也。彼執款冬花佛耳草。至死不移者。雖與之割席而坐可也。曹魏時軍吏李成。苦欬嗽。晝夜不寐。時吐膿血。華陀以謂效之所吐。非從肺來。以苦劑二錢七。吐膿血二升餘而瘥。若此之嗽。人不可不知也。

### 九氣感疾更相爲治衍二十六

天以氣而燾地。以氣而持。萬物盈乎天地之間。咸以氣而生。及其病也。莫不以氣而得。且風之氣。和平而溼。啓熱之氣。暄而舒榮。火之氣。炎暑而出行。濕之氣。埃溽而負盈。燥之氣。清勁而悽愴。寒之氣。寒氣而歸藏。此六氣時化。司化之常也。及其變風之氣。飄怒而反大涼。熱之氣。大暄而反寒。火之氣。飄風燔燎而反霜凝。濕之氣。雷霆驟注而反烈風。燥之氣。散落而反濕。寒之氣。寒雪霜雹而反白埃。此六氣之變也。故天久寒則治之以暑。天久涼則治之以暄。天久晦則治之以明。天久晴

則治之以雨。夫天地之氣常則安。變則病。而况人稟天地之氣。五運迭侵於其外。七情交戰於其中。是以聖人畜氣。如持至寶。庸人役物。而反傷大和。此軒岐所以論諸痛。皆因於氣。百病皆生於氣。遂有九氣不同之說。氣本一也。因所觸而爲九。所謂九者。怒。喜。悲。恐。寒。暑。驚。思。勞也。其言曰。怒則氣逆。甚則嘔血及飧泄。故氣逆上矣。王太僕曰。怒則陽氣逆上。而肝木乘脾。故甚則嘔血及飧泄也。喜則氣和。志達。榮衛通利。故氣緩矣。悲則心系急。肺布葉舉。而上焦不通。榮衛不散。熱氣在中。故氣消矣。恐則精却。却則上焦閉。閉則氣還。還則下焦脹。故氣不行矣。王太僕云。恐則傷精。却上而不下。流下焦陰氣。亦迴環而不散。故聚而脹也。然上焦固禁。下焦氣還。故氣不行也。新校正云。不行當作下行。寒則腠理閉。氣不行。故氣收矣。王太僕云。身涼則衛氣沉。故皮膚之理。及滲泄之處。皆閉密而氣不流行。衛氣收斂于中而不散也。見則腠理開。榮衛通。汗大出。故氣泄矣。王太僕云。人在陽則舒。在陰則慘。故熱則膚腠開發。榮衛大通津液。而汗大出也。驚則心無所依。神無所歸。慮無所定。故氣亂矣。勞則喘息汗出。內外皆越。故氣耗矣。王太僕云。疲勞役則氣奔速。故喘息氣奔速。則陽外發。故汗出。內外皆踰越於常紀。故氣耗損也。思則心

有所存。神有所歸。正氣留而不行。故氣結矣。王太僕云。繫心不散。故氣亦停留。此素問之論九氣。其變甚詳。其理甚明。然論九氣所感之疾。則略。惟論嘔血及飧泄。余皆不言。惟靈樞論思慮悲哀喜樂愁憂盛怒恐懼而言其病。其言曰。知者。知養生也。必順四時而適寒暑。和喜怒而安居處。節陰陽而和剛柔。如是則辟邪不至。而長生久視。是故怵惕思慮則傷神。神傷則恐懼流淫而不至。因悲哀動中者。竭絕而失生。喜樂者。神蕩散而不藏。愁慮者。氣閉塞而不行。盛怒者。神迷惑而不治。恐懼者。神蕩憚而不收。怵惕思慮而傷神。神傷則恐懼自失。破膈脫肉。毛瘁色夭。死于冬。脾憂愁而不解。則傷意。意傷則恍惚。四肢不舉。毛瘁色夭。死于春。肝悲哀動中則傷魂。魂傷則狂妄不精。不正當人。而陰攣筋。兩脇不舉。毛瘁色夭。死于秋。肺喜樂無極。則傷魄。魄傷則狂。狂者。意不存人。皮革焦。毛瘁色夭。死于夏。腎盛怒而不止。則傷志。志傷則喜忘其前言。腰脊不可俛仰屈伸。毛瘁色夭。死于季夏。恐懼不解。則傷精。精傷則骨痿厥。精時自下。是故五臟主藏精者也。不可傷。傷則失守而陰虛。虛則無氣。無氣則死矣。靈樞論神意魂魄志精所主之病。然無寒暑驚勞四證。余以是推而廣之。怒氣所至。爲嘔血。爲飧泄。爲煎厥。爲薄厥。爲陽厥。爲胸

滿脇痛。食則氣逆而不下。為喘渴煩心。為消痺。為肥氣。為目暴盲。耳暴閉。筋解。發于外為疽癰。喜氣所至。為笑不休。為毛髮焦。為內病。為陽氣不收。甚則為狂。悲氣所至。為陰縮。為筋攣。為肌痺。為脈痿。男為數洩血。女為血崩。為酸鼻。辛頰。為目昏。為少氣不足。以息。為泣。則臂麻。恐氣所至。為破膈脫肉。為骨酸痿厥。為暴下綠水。為面熱膚急。為陰痿。為懼而脫頤。驚氣所至。為潮涎。為目暈。為口吐。為癡癩。為不省人。為僵仆。久則為痛痺。勞氣所至。為咽噎病。為喘促。為嗽血。為腰痛骨痿。為肺鳴。為高骨壞。為陰痿。為唾血。為瞑視。為耳閉。男為少精。女為不月。衰盛則潰潰乎。若壞都。汨汨乎不可止。思氣所至。為不眠。為嗜臥。為昏瞢。為中痞。三焦閉塞。為咽嗌不利。為膽瘰。嘔苦。為筋痿。為白淫。為得後與氣快然如衰。為不嗜食。寒氣所至。為上下所出水液澄徹清冷。下痢清白。吐痢腥穢。食已不饑。堅痞腹滿急痛。癥瘕。癩疝。屈伸不便。厥逆禁固。熱氣所至。為喘嘔吐酸。暴注下迫。轉筋。小便渾濁。腹脹大而鼓之有聲如鼓。瘡疽瘍疹。瘡氣結核。吐下霍亂。脊鬱腫脹。鼻塞。齟齬。血溢。血泄。淋瀝。身熱惡寒。甚則脊瘦。目昧不明。耳鳴。或聾。躁擾狂越。罵詈驚駭。禁瘵如喪神守。氣逆衝上。噎腥湧溢。食不下。附腫疼痠。暴瘖暴注。暴病暴死。凡此九者。內經

有治法。但以五行相勝之理治之。夫怒傷肝。肝屬木。怒則氣併於肝。而脾土受邪。木太過。則肝亦自病。喜傷心。心屬火。喜則氣併于心。而肺金受邪。火太過。則心亦自病。悲傷肺。肺屬金。悲則氣併于肺。而肝木受邪。金太過。則肺亦自病。恐傷腎。腎屬水。恐則氣併于腎。而心火受邪。水太過。則腎亦自病。思傷脾。屬脾土。思則氣併于脾。而腎水受邪。土太過。則脾亦自病。寒傷形。形屬陰。寒勝熱則陽受病。寒太過。則陰亦自病。熱傷氣。氣屬陽。熱勝寒則陰受病。熱太過。則陽亦自病。凡此七者。更相爲治。故悲可以治怒。以愴惻苦楚之言感之。喜可以治悲。以諠浪藝狎之言娛之。恐可以治喜。以追懼死亡之言怖之。怒可以治思。以污辱欺罔之言觸之。思可以治恐。以慮彼志此之言奪之。凡此五者。必詭詐譎怪。無所不至。然後可以動人耳目。易人聽視。若胸中無材器之人。亦不能用此五法也。熱可以治寒。寒在外者。以焮鍼煖熨烙灸湯而汗之。寒在內者。以熱食溫劑平之。寒可以治熱。熱在外者。以清房涼襦薄衣以清劑汗之。熱在內者。以寒飲寒劑平之。惟逸可以治勞。經曰。勞者溫之。溫謂溫存而養之。今之醫者。以溫爲溫之藥。差之久矣。岐伯曰。以平爲期。亦謂休息之也。惟習可以治驚。經曰。驚者平之。平謂平常也。夫驚以其忽然而

遇之也。使習見習聞則不驚矣。此九者。內經自有至理。庸工廢而不行。今代劉河間治五志。獨得言外之意。謂五志所發。皆從心造。故凡見喜怒悲驚思之證。皆以平心火爲主。至于勞者傷于動。動便屬陽。驚者駭于心。心便屬火。二者亦以平心爲主。今之醫者。不達此理。遂有寒涼之謗。羣聚而譏之。士大夫又從而惑之。公議何時而定耶。昔余治一書生。勞苦太過。大便結燥。欬逆上氣。時喝喝然有音。唾嘔鮮血。余以苦劑解毒黃連湯。加木香。漢防已煎服。時時啜之。復以木香檳榔丸。泄其逆氣。不月餘而痊。余又嘗以巫躍妓抵。以治人之悲結者。余又嘗以鍼下之時。便雜無忽。笛鼓應之。以治人之憂而心痛者。余嘗擊拍門牕。使其聲不絕。以治因驚而畏響。魂氣飛揚者。余又嘗治一婦人。久思而不眠。余假醉而不問。婦果呵怒。是夜困睡。又嘗以酸棗仁丸。治人多憂。以白虎湯。不計四時。調理人之暑。余又以無憂散。瀉人冬月得水中之寒痺。次以麻黃湯。數兩作一劑。煎以棗薑。熱服汗出而愈。如未愈者。以瓜蒂散涌之。以火助其汗。治寒厥亦然。余嘗治大暑之病。諸藥無效。余從其頭。數刺其瘡。出血立愈。余治此數者。如探囊。然惟勞而氣耗。恐而氣奪者。爲難治。喜者少病。百脈舒和故也。昔聞山東楊先生。治府主洞泄不已。楊初

未對。病人與衆人。談日月星辰躔度。及風雲雷雨之變。自辰至未。而病者聽之。而忘其圍楊嘗曰。始洞泄不已之人。先問其所好之事。好碁者。與之碁。好樂者。與之笙笛。勿輟。又聞莊先生者。治以喜樂之極。而病者。莊切其脈。爲之失聲。佯曰。吾取藥去。數日更不來。病者悲泣。辭其親友曰。吾不久矣。莊知其將愈。慰之。詰其故。莊引素問曰。懼勝喜。此二人可謂得玄關者也。然華元化以怒郡守。而幾見殺。文摯以怒齊王。而竟殺之。千萬人中。僅得一兩人。而反招暴禍。若乃醫本至精。至微之術。不能自保。果賤技也哉。悲夫。

## 二消之說皆從火斷一二十七

八卦之中。離能烜物。五行之中。惟火能焚物。六氣之中。惟火能消物。故火之爲用。燔木則消而爲炭。焚土則消而爲伏龍肝。煉金則消而爲汁。煨石則消而爲灰。煮水則消而爲湯。煎海則消而爲鹽。乾汞則消而爲粉。熬錫則消而爲丹。故澤中之潦。涸於炎暉。鼎中之水。乾於壯火。蓋五臟心爲君火。正化。腎爲君火。對化。三焦爲相火。正化。膽爲相火。對化。得其平。則烹煉飲食。糟粕去焉。不得其平。則燔灼臟腑。

而津液竭焉。故入水之物。無物不長。入火之物。無物不消。夫一身之心火。甚於上。爲膈膜之消。甚於中。則爲腸胃之消。甚於下。爲膏液之消。甚於外。爲肌肉之消。上甚不已。則消及於肺。中甚而已。則消及於脾。下甚而已。則消及於肝腎。外甚而不已。則消及于筋骨。四臟皆消盡。則心始自焚而死矣。故素問有消瘴消中消渴。風消。膈消。肺消之說。消之證不同。歸之火則一也。故消瘴者。衆消之總名。消中者。善饑之通稱。消渴者。善飲之同謂。惟風消。膈消。肺消。此三說。不可不分。風消者。二陽之病。二陽者。陽明也。陽明者。胃與大腸也。心受之。則血不流。故女子不月。脾受之。則味不化。故男子少精。皆不能成。隱曲之事。火伏於內。久而不已。爲風所鼓。消渴腸胃。其狀口乾。雖飲水而不嚥。此風熱格拒於賁門也。口者病之上源。故病如是。又經曰。二陽結。謂之消。此消乃腸胃之消也。其善食而瘦者。名曰食飢。此消乃肌肉之消也。膈消者。心移熱於肺。傳爲膈消。王太僕云。心肺兩間中有斜膈膜。下際內連橫膈膜。故心移熱于肺。久久傳化。內爲膈熱消渴。多而飲者。此雖肺金受心火之邪。然止是膈消。未及于肺也。故飲水至斗。亦不能也。其渴也。其狀多飲而數洩。或不數洩。變爲水腫者。皆是也。此消乃膈膜之消也。肺消者。心移寒于肺。



肺主氣。經曰。飲食入胃。遊溢精氣。上輸於脾。脾之精氣。上歸于肺。通調水道。下輸膀胱。水精四布。五經並行。以爲常也。靈樞亦曰。上焦如霧。中焦如漚。下焦如瀆。今心爲陽火。先受陽邪。陽火內鬱。火鬱內傳。肺金受制。火與寒邪。皆來乘肺。肺外爲寒所薄。陽氣得施。內爲火所燥。亢極水復。故皮膚索澤而羣著。澹溺積濕而頻并。上飲半升。下行十合。故曰。飲一溲二者死。膈消不爲寒所薄。陽氣得宣散於外。故可浴。肺消爲寒所薄。陽氣自潰于中。故不可浴。此消乃消及於肺臟者也。又若脾風傳之腎。名曰疝瘕。少腹冤熱而痛。出白液。名曰蠱。王太僕云。消燦脂肉。如蠱之蝕。日漸損削。此消乃膏液之消也。故後人論三焦。指以爲腎消。此猶可治。久則變瘵。不救必死。此消乃消及於腎臟者也。夫消者必渴。渴亦有二。有甘之渴。有石之渴。有火燥之渴。肥者令人內熱。甘者令人中滿。其氣上溢。轉爲消渴。經又曰。味厚者發熱。靈樞亦由鹹走血。多食之人渴。鹹入于胃中。其氣上走中焦。注於肺。則血氣走之。血與鹹相得。則凝乾而善渴。血脈者。中焦之道也。此皆肥甘之渴。夫石藥之氣悍。適足滋熱。與熱氣相遇。必內傷脾。此藥石之渴也。陽明司天。四之氣。噬乾引飲。此心火爲寒水所鬱。故然。少陽司天。三之氣。炎暑至。民病渴。太陽司天。甚則

渴而欲飲。水行。凌火。火氣鬱。故然。少陰之復。渴而欲飲。少陽之復。嗑絡經槁。渴引水漿。色變黃赤。又傷寒五日。少陰受之。故口燥舌乾而渴。腎熱病者。苦渴數飲。此皆燥熱之渴也。故膏梁之人。多肥甘之渴。石藥之渴。藜藿奔走之人。多燥熱之渴。二者雖殊。其實一也。故火在上者。善渴。火在中者。消穀善饑。火在上中者。善渴多飲而數溲。火在中上者。不渴而溲白液。火徧上中下者。飲多而數溲。此其別也。後人斷消渴爲腎虛。水不勝火。則是也。其藥則非也。何哉。以八味丸治渴。水未能生。而火反助也。此等本不知書。妄引王太僕之注。溢水之源。以消陰翳。壯火之主。以制陽光。但益心之陽。寒熱通行。強腎之陰。熱之猶可。豈知王太僕之意。以寒熱而行之也。腎本惡燥。又益之以火。可乎。今代劉河間自製神芎丸。以黃芩味苦入心。牽牛大黃驅火氣而下。以滑石引入腎經。此方以牽牛滑石爲君。以大黃黃芩爲臣。以芎藭薄荷爲使。將離入坎。真得黃庭之秘旨也。而又以人參白朮湯。消痞丸。大人參散。碧玉雞蘇散。數法以調之。故治消渴。最爲得體。昔有消渴者。日飲數升。先生以生薑自然汁一盆。置之密室中。具罌杓于其間。使其人入室。從而鎖其門。病人渴甚。不得已而飲汁盡。渴減。內經辛以潤之之旨。內經治渴。以藺除其陳氣。

亦辛平之劑也。先生之湯劑。雖用此一味。亦必有傍藥助之。初虞世曰。凡渴疾未發。瘡瘍。便用大黃寒藥。利其勢。使大困大虛自勝。如發瘡瘍。膿血流瀉而殮。此真俗言也。故巴郡太守。奏三黃丸能治消渴。余嘗以膈數年不愈者。減去朴硝。加黃連一斤。大作劑。以長流千里水煎。五七沸。放冷。日呷之數百次。以桂苓甘露散。白虎湯。生藕節汁。淡竹瀝。生地黃汁。相間服之。大作劑料。以代飲水。不日而痊。故消渴一證。調之而不下。則小潤小濡。固不能殺炎上之勢。下之而不調。亦旋欽旋消。終不能沃膈膜之乾。下之調之。而不減滋味。不戒嗜慾。不節喜怒。病已而復作。能從此三者。消渴亦不足憂矣。況靈樞又說。心脈滑爲善渴。經又曰。滑者陽氣勝。又言五臟脈。心脈微小爲消瘵。又言五臟脆爲消瘵。又言消瘵之人。薄皮膚而肉堅。固以深。長衝直揚。其心剛。剛者多怒。怒則氣逆上。胸中蓄積。血氣逆流。臆皮克肌肉。脈不行轉。而爲熱。熱則消肌膚。故爲消瘵。又言五臟皆柔弱者。善病消瘵。夫柔弱者。必有剛強。剛強者多怒。柔弱者易傷也。余以是遂悟氣逆之人。非徒病消渴。若寒薄。其外亦爲癰腫。少氣狂。膈中。肺消。涌水者。熱客其臟。則亦爲驚。衄。消。柔。溼。虛。腸。澀。死。客其腑。則爲癰。溺。血。口。糜。處。瘕。爲。沉。食。飢。辛。頰。鼻。淵。衄。蟻。瞑。目。蓋。此。

二十一證。皆在氣厥論中。經曰。諸逆衝上。皆屬於上。一言可了。善讀書者。以是求之。

蟲蠹之生濕熱爲主訣二十八

巢氏之衍九蟲三蠹詳矣。然蟲之變。不可勝窮。要之皆以濕熱爲主。不可純歸三氣虛與食生具。巢氏之衍九蟲也。曰伏蛭。白肉。肺胃弱。赤螭。伏蟲。長四分。羣蟲之主也。蛭蟲長一尺。亦有長五六寸。其發動則腹中痛。發種聚行。往來上下。痛有休息。亦攻心痛。口喜吐涎。及吐清水。貫傷心則死。診其脈。腹中痛。其脈法當沉弱。今脈反洪大。是蛭蟲也。白蟲長一寸。相生子孫轉多。長四五尺。亦能殺人。寸白蟲色白頭偏小。因飲白酒。以桑枝貫牛肉炙食之。并生粟所成。又云。食生魚後。即飲乳酪亦生。其發動則損人精氣。腰脚疼。此蟲長一尺。則令人死。肉蟲狀如爛杏。令人煩滿。肺蟲狀如蠶。令人咳嗽。胃蟲狀如蝦蟆。令人嘔逆吐喜噦。弱蟲狀如瓜瓣。又名鬲蟲。令人多唾。赤蟲狀如生肉。動則腹鳴。螭蟲至微。形如菜蟲。居肚腸中。多則爲痔。搖則爲癩。因以瘡處。以生癰疽癬癩瘡疥。齧蟲無故不爲人患。亦不盡有。

宥亦不必盡多。或偏無者。此諸蟲依腸胃之間。若入臟腑氣實。則不爲害。虛則侵蝕。隨其蟲之動。能變成諸疾也。三蠱者。濕蠱由脾胃虛爲水濕所乘。腹肉蟲動。侵蝕成蠱。若上唇生瘡。是蟲蝕五臟。則心煩懊。若下唇生瘡。是蟲蝕下部。則肛門爛開。心蠱者。因虛而動。攻食心。謂之心蠱。疖蠱者有五。曰白赤蟻。黑。凡五疖白者。輕。赤者次。蟻者又次。蠱者又次。黑者最重。皆從腸裏上食咽喉齒齦。並生瘡。下至穀道傷爛。下利膿血。嘔逆。手足心熱。腰脚痛。嗜臥。秋冬可。春夏甚。巢氏之論蠱。爲病之狀固詳矣。然蠱之變。此數者。天地之間。氣之所至。百蟲爭出。如厥陰所至。爲毛化。其應春。其蟲毛。其畜犬。其應夏。其蟲羽。其畜馬。其應長夏。其蟲倮。其應秋。其蟲介。其應冬。其蟲鱗。其畜彘。其畜犬鷄。其蟲毛介。其畜彘。其蟲羽鱗。其畜牛犬。其蟲倮毛。其畜鷄羊。其蟲介羽。其畜彘牛。其蟲鱗倮。其臟肝脾。其蟲毛介。其臟心肺。其蟲羽鱗。其臟脾腎。其蟲倮毛。其臟肺肝。其蟲介羽。其臟腎心。其蟲鱗倮。地氣制已勝。天氣制勝已。天制色。地制形。色者青黃赤白黑。形者毛羽倮介鱗。其生也胎卵。濕化其成也。跂行飛走。故五氣五味稊干中。五色五類形于外。而有一歲之中。互有勝復。故厥陰司天。毛蟲靜。羽蟲育。介蟲不成。居泉。毛蟲育。倮蟲耗。

羽蟲不育。少陰司天。羽蟲靜。介蟲育。毛蟲不成。居泉。羽蟲育。介蟲耗不育。太陰司天。介蟲靜。鱗蟲育。羽蟲不成。少陽居泉。介蟲育。鱗蟲不成。居泉。羽蟲育。介蟲耗。毛蟲不育。陽明司天。介蟲靜。羽蟲育。介蟲不成。居泉。介蟲育。毛蟲耗。羽蟲不成。太陽司天。鱗蟲靜。介蟲育。居泉。鱗蟲耗。介蟲不育。如風勝則介蟲不滋。此之類也。皆五行之相剋也。惟濕復則鱗見于陸。爲濕土相剋。水長則反增。水鱗雖炎。然見于陸則反當死。故不同也。切巢氏言。脾胃虛而爲水濕所乘者。非也。乃脾胃大甚熱。爲水濕多也。以玄珠考之。蟲得木之氣乃生。得雨之氣乃化。以知非厥陰風木之氣不生。非太陰濕土之氣不成。豈非風木主熱。雨澤主濕。所數耶。故五行之中皆有蟲。惟金之中其蟲寡。冰之中無蟲。且諸木有蠹。諸果有螟。諸菜有蟲。諸菽有蚘。五穀有螟。螞蟥。麥朽蛾。翻粟破蟲。出草腐而螢蚊。糞積而螞蟥。若此者。皆木之蟲也。烈火之中有鼠。爛灰之中有蠅。若此者。皆火之蟲也。土中盤蛇。塚中走蜎。穴蟻。牆蝎。田螻。崖蜴。若此者。皆土之蟲也。科斗。孕於古池。蛭。馬。躍于荒湫。魚。滿江湖。蛟。龍。藏海。若此者。皆水中之蟲也。昔有治者。碎一破釜。將入火爐。其鐵斷處。窠白中有一蟲。如米中蟲。其色正赤。此釜烹飪。不啻千萬。不知何以生了。不可曉。

亦金火之氣也。惟冰之中。未嘗見蟲焉。北方雖有冰鼠。止是食冰。非生于冰也。乃知木火屬春夏。濕土屬季夏。水從土化。故多蟲。金從秋氣。水從冬氣。故無蟲焉。若以生物有被。麴有麴蟲。醬有醬蟲。醢有醢蟲。飲食停久。皆有蟲。若以爲動物不生。虫如戶樞不蠹之類。然動勞之人。亦有蟲。豈有不動者耶。且文籍衣服。故不閱不衣。而不蠹。然非經季夏陰注。或暴乾不待冷。納于笥中。亦不生蟲蠹也。或登傍地。濕鼠婦來明。牆下壤乾。狗蚤居中。豈均生于濕耶。蓋蚤雖不生于濕。亦有生于冬。熱則蟲生。寒則不生。理故然也。夫蟲之所居。必于脾胃深處。藥之所過。在于中流。蟲聞藥氣而避之。羣者安得取之。予之法。先令饑甚。次以檳榔雷丸爲引。予別下蟲藥。大下十數行。可以搯而空。臚上張子政用此法。下蟲數百相啣。長丈餘。若夫瘡久而蟲蛆者。以木香檳榔散。傅之神良。別有墜蛆之藥。皆具方中。此不具陳也。

### 補論一二十九

予幼歲留心于醫。而未嘗見其達者。貞祐間。自沃來河之南。至頓丘而從遊張君仲傑之縣舍。得遇太醫張子和先生。誨仲傑以醫。而及於游公君寶暨不肖。猶歎

大哉。先生之學明。妙道之淵源。造化之根本。講五運之抑鬱。發越六氣之勝復。隱鬱定以所制之法。配以所宜之方。準繩既陳。曲直自正。規矩既設。方圓自成。先生之學。其學者之準繩。規矩歟。雖爲人天師可也。望而知之。以盡其神。聞而知之。以盡其聖。問而知之。以盡其工。切而知之。以盡其巧。何假飲上池之水。而照見人五臟乎。一目而無餘矣。至約之法。其治有三。所用之藥。其品有六。其治三則汗下吐。其品六則辛甘酸苦鹹淡也。雖不云補。理實具焉。予恐人之惑于補而莫之解。故續補說於先生汗下吐三論之後。我輩所當聞。醫流所當觀。而人之所當共知也。予考諸經檢諸方。試爲天下好補者言之。夫人之好補。則有無病而補者。有有病而補者。無病而補者。誰與。上而縉紳之流。次而豪富之子。有金玉以榮其身。芻豢以悅其口。寒則衣裘。暑則臺榭。動則車馬。止則裋褐。味則五辛。飲則長夜。醉飽之餘。無所用心。而應致力于牀第。以欲竭其精。以耗散其真。故年半百而衰也。然則奈何。以藥爲之補矣。或咨諸庸醫。或問諸遊客。庸醫故要用相求。以所論者輕。輕之則草木而已。草木則菴蓼牛膝巴戟天兔絲之類。遊客以好名自高。故所論者重。重之則金石而已。金石則丹砂起石硫黃之類。吾不知此爲補也。而補何臟乎。



以爲補心耶。而心爲丁火。其經則手少陰。熱則瘡瘍之類生矣。以爲補肝邪。肝爲乙木。其經則足厥陰。熱則掉眩之類生矣。脾爲己土。而經則足太陰。以熱補之。則病腫滿。肺爲辛金。而經則手太陰。以熱補之。則病憤鬱。心不可補。肝不可補。脾不可補。肺不可補。莫非爲補腎乎。人皆知腎爲癸水。而不知經則子午。君火焉。補腎之火。火得熱而益熾。補腎之水。水得熱而益涸。既熾其火。又涸其水。上接于心之下。火獨用事。肝不得以制脾土。肺金不得以制肝木。五臟之極。傳而之六腑。六腑之極。遍而之三焦。則百病交起。萬疾俱生。小不足言。大則可懼。不疽則中。不中則暴瘖而死矣。以爲無病而補之者所得也。且如有病而補之者。誰歟。上而仕宦豪富之家。微而農商市廛之輩。嘔而補。吐而補。泄而補。痢而補。瘧而補。欬而補。勞而補。產而補。嘔吐則和胃丸。丁沉煎。瀉痢豈薏丸。御米殼散。欬不五味。則寧神散。勞不桂附。則山藥。產不烏金。則黑神。吾不知此爲補。果何意耶。殊不知嘔得熱而愈酸。吐得熱而愈暴。泄得熱而清濁不分。痢得熱而休息。繼至。瘧得熱而進不能退。欬得熱而濕不能除。勞得熱而火益煩。產得熱而血愈崩。蓋如是而死者八九生者一二。死者枉。生者幸。幸而一生。憔悴之態。人之所不堪也。視其寒。用熱以補。

之矣。若言其補。則前所補者。此病何如。予請爲言補之法。大抵有餘者損之。不足者補之。是則補之義也。陽有餘而陰不足。則當損陽而補陰。陰有餘而陽不足。則當損陰而補陽。熱則芒硝大黃。損陽而補陰也。寒則乾薑附子。損陰而補陽也。豈可以熱藥而云補乎哉。而寒藥亦有補之義也。經曰。因其盛而減之。因其衰而彰之。此之謂也。或曰。形不足者。溫之以氣。精不足者。補之以味。執此溫補二字。便爲溫補之法。惟用溫補之藥。且溫補二字。特爲形精不足而設。豈爲病不病而設哉。雖曰溫之。止言其氣。雖曰補之。止言其味。曷嘗言熱藥哉。至於天之邪氣。感則害人。五臟實而不滿。可下而已。水穀之寒熱。感則害人。六腑滿而不實。可吐而已。地之濕氣。感則害人。皮肉筋脈。邪從外入。可汗而已。然發表不遠熱。而無補之意。人之所稟。有強有弱。強而病。病而愈。後必能復其舊矣。弱而病。病而愈。愈而後不必復其舊矣。是以有保養之說。然有是說。熱藥亦安所用哉。慎言語。節飲食。是矣。以日用飲食言之。則黍稷禾麥之餘。食硬者有幾。雞豚牛羊之餘。食血者有幾。桃李梅之餘。食黎者有幾。葱韭薤蒜之餘。食葵者有幾。其助則薑桂椒蒔。其和則鹽油醯醬。常而粥羹。別而焦炒。異而燒炙。甚則以五辣生飴。而薦酒之殺。以薑

醋羹羊。而按酒之病。大而富貴。北此尤甚。小而市庶。亦得以享。此吾不知何者爲寒。何物爲冷。而以熱藥爲補哉。日用飲食之間。已爲太過矣。嘗聞人之所欲者生。所惡者死。今反忘其寒之生。甘於熱之死。則何如。由其不明。素問造化之理。本草藥性之源。一切委之於庸醫之手。醫者曰。寒涼之藥。雖可去疾。奈何腑臟不可使之久冷。脾胃不可使之久寒。保養則固。可溫補之。是宜斯言。方脫諸口。已深信於心矣。如金石之不可變。山嶽之不可移。以至於殺身而心無少悔。嗚呼。醫者之罪。固不容誅。而用之者。亦當分受其責也。病者之不悔。不足怪也。而家家若是。何難見而難察耶。人惟不學故耳。亦有達者之論。以素問爲規。矩準繩。以本草爲斤斧。法則矣。其藥則寒涼。其劑則兩。其丸則百。人之聞者。如享美饌。而見蛆蠅。惟恐去之不亟也。何哉。而所見者丘垤。及見談泰山則必駭。不取唾而遠則幸矣。尙敢冀其言之能從乎。茲正之所以難立。而邪之所以易行也。吾實憂之。且天下之不知。過不在天下而已。在醫流尙不知。何責於天下哉。噫。春秋之法。責賢不責愚。所謂我輩者。猶且棄道學之本源。而拘言語之末節。以文章自富。以談辨自強。坐而昂昂。立而自行。闊其步。翼其手。自以爲高人。而出塵表。以天下聰明。莫己若也。一旦

疾之臨身。瞠然無所知。茫若搏風之不可得。迷若捕影之不可獲。至於不得已。則聽庸醫之裁判。疾之愈。則以爲得人。不愈。則以爲疾之既極。無可奈何。委之於命。而甘於泉下矣。嗚呼。實與愚夫殆去相遠。此吾所以言之喋喋也。然而未敢必其聽之何如耳。雖然。吾之說。非止欲我輩共知。欲醫流共知。欲天下共知也。我輩共知。醫流共知。天下共知。愜吾之意。滿吾所望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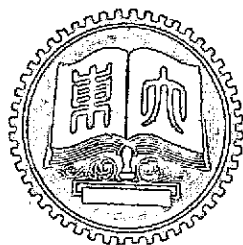
### 水解二十一

余昔訪靈臺間太史。見銅壺之漏水焉。太史召司水者曰。此水已三環週。水滑則漏迅。漏迅則刻差。當易新水。余劃然而悞曰。天下之水。用之滅火。則同。濡槁。則同。至於性從地變。質與物遷。未嘗罔焉。故蜀江濯錦。則鮮。濟源烹楮。則黝。南陽之潭。漸于菊。其人多壽。遼東之澗。通于蓂。其人多髮。晉之山。產礬石。泉可愈痘。戎之麓。伏硫黃。湯可浴癘。楊子宜薺。淮棊宜膠。滄鹵能鹽。阿井能膠。燥垢以污。茂田以苦。癭滑于藻帶之波。痰破于半夏之茹。冰水咽而霍亂息。流水飲而癰闕通。雪水洗。目而赤退。鹹水濯肌而癢乾。棊之以爲蓋。鐵之以爲漿。麴之以爲酒。藥之以爲醋。

千派萬種。言不容盡。至于井之水。一也。尙數名焉。況其他者乎。及酌而傾曰。倒流。出甃。未放曰。無根。無時。初出曰。新汲。將旦。首汲曰。井華。夫一井之水。而功用不同。豈烹煑之間。將行藥勢。獨不擇夫水哉。昔有患小溲闕者。衆工不能瘥。予易之。長川之急流。取前藥而沸之。一飲立溲。元疇聞之曰。精乎哉。論也。近讀靈樞經。有半夏湯治不眠。以流水千里外者。八升。揚之萬遍。取其清五升。炊以葦水。火正。與此論合。乃知子和之於醫。觸一事一物。皆成治法。如張長史草書。妙天下。得之公孫劍器。用心亦勞矣。後之用水者。當以子和之言爲制。余于是乎作水解。

儒門事親 卷三 水滸三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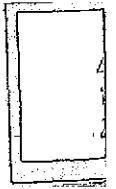


3.081  
5  
5(2)2



儒門事親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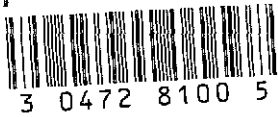


中國醫學大成第五集

通治類

儒  
門  
事  
親  
三

上海大東書局印行



3 0472 8100 5

儒門事親

卷四

風一

夫風者厥陰風木之主也。諸風掉眩。風痰風厥。涎潮不利。半身不遂。失音不語。留飲。癩泄。痰實嘔逆旋運。口喎。搭攔。僵仆目眩。小兒驚悸狂妄。胃脘當心而痛。上支兩脇。咽膈不通。偏正頭痛。首風沐風。手足攣急。肝木為病人氣在頭。

防風通聖散 防風天麻湯 防風湯 祛風丸 排風湯 小續命湯 消風散

暑一

儒門事親 卷四 風一 暑一

金 睢州 張子和 莘  
明 新安 吳勉學 校

鄞縣 曹炳章 圈點



47703

413.081  
745  
255(2)3

夫暑者。為少陰君火之主也。諸痛癢瘡瘍。癰疽腫毒。及胃煩熱。噎乾欬喘。唾血。衄血。附腫。肩脾皆內痛。心痛。肺脹。腹脹鬱悶。風溫病多發。風傷于榮。溫傷於衛。血為榮。氣為衛。其脈兩手多沉。自汗出。身重。多睡。必斲。三日以裏。且宜辛涼解之。或辛溫解之。如不已。裏症未罷。大不可下。如下。則胃中虛空。四日之外。表熱入裏。則譫語。口乾。發疹潮熱。直視失渡者。十死八生。肺金為病人。氣在胸。及小兒瘡疹丹爛。但發人氣在腹。

白虎湯 桂苓甘露散 化痰玉壺丸 益元散 玉露散 石膏散

濕二

夫濕者。為太陰濕土之主也。諸濕腫滿。霍亂泄注。附腫骨痛。及腰膝頭項痛。風痺癢厥。唾有血。心懸如飢。熱痛始作。三陽受之。一日太陽。二日陽明。三日少陽。可汗而已。如四日太陰。五日少陰。六日厥陰。可下而已。或七日不愈。再傳至十三日。大邪皆去。六經悉和。則愈矣。腎水為病。

五苓散 葶藶木香散 白朮木香湯 益元散 大橘皮湯 神助散 桂

苓白朮丸

火四

夫火者少陽相火之主也。諸暴死。發熱惡寒。痛病大作。傳為水腫。面黃身痿。泄注膿血。赤白為利。癰腫疽毒。丹熛瘍疹。小兒疳瀉。腹脹暴下如水。心胸中熱。甚則軌紐。胸脇皆痛。耳聾口苦舌乾。與臟毒下血。米穀不化。腸鳴切痛。消渴上喘。肺金為病。

涼膈散 黃連解毒湯 瀉心散 神芎丸 八正散 調胃散 調胃承氣湯

燥五

夫燥者是陽明燥金之主也。諸氣憤鬱。腸胃乾涸。皮膚皴揭。脇痛寒瘧。喘咳。腹中鳴。注泄。鶩瀉。脇肋暴痛。不可反側。嗌乾面塵。肉脫色惡。及丈夫癩疝。婦人少腹痛。帶下赤白。瘡瘍溼癬。喘咳潮熱。大便澁燥。及馬刀挾癭之瘡。肝木為病。

神功丸 脾約丸 麻仁丸 潤體丸 四生丸

### 寒六

夫寒者是太陽寒水之主也。諸惡冷濕痺。肘臂攣急。秋濕既多。寒咳爲嗽。痰厥心痛。心中澹澹大動。胸脇胃脘痛不可食。食已不饑。吐利腥穢。屈伸不便。上下所出不禁。目盲。堅痞。色衰。渴而飲冷積水。足浮腫。囊縮。四肢冷。爪甲青。心火爲病。

薑附湯 四逆湯 二薑湯 朮附湯 大已寒丸 理中湯

### 解利傷寒七

入冒風時氣。溫病傷寒。三日以裏。頭痛身熱惡寒。可用通聖散。益元散。各五七錢。水一大碗。入生薑十餘片。葱白連鬚者十餘莖。豆豉一撮。同煎三五沸。去滓。稍熱。先以多半投之。良久用釵子於咽喉中探引吐了。不宜嗽口。次用少半。亦稍熱投之。更用葱醋酸辣湯投之。衣被蓋覆。汗出則愈矣。如遇世亂。內經曰。歲火太過。炎暑流行。火氣太盛。肺金受邪。上應熒惑。大而明現。若用辛涼之劑解之。則萬舉萬

全也。若遇治世人安。可用升麻湯。葛根湯。敗毒散。辛溫之劑解之。亦加葱根白豆豉。上涌而表汗。內經曰。因其輕而揚之。揚者發揚也。吐汗發揚寒熱之邪。既吐汗之後。必大將息。旬日之後。其邪不復作也。

又一法。或於無藥之處。可用酸薑汁一大碗。煎三五沸。去菜葉。猛服訖。少間。用銀子咽喉中探引吐了。如此三次。後煎蔥酸辣湯投之。以衣被蓋覆。汗出則解。內經曰。酸苦涌泄爲陰。涌者吐也。傷寒三日。頭痛身熱。是病在上也。在上者固宜涌之。然後以淡漿粥養之。一二日則愈矣。

又一法。可用不臥散解之。於兩鼻內嚙之。連嚏噴三二十次。以衣被蓋覆。用此藥時。當於暖室中寢罷。以酸辣漿粥投之。汗出如洗。嚏噴者。同吐法也。此法可與雙解散爲表裏也。

又有導引一法。可於一間處用之。先教病人盤脚而坐。次用兩手交十指。攀腦後風池風府二穴。乃是風門也。向前叩首。幾至於地。如此連點一百二十數。急以蔥醋粥辛辣湯投之。汗出立解。

傷寒溫疫時氣冒風中暑俱四時不正之氣也。人若初感之。皆頭痛惡寒身熱。及

寒熱往來。腰脊強。是太陽經受之也。內經曰。可先治內而後治外。先用生薑蔥白豆豉煎雙解散。上涌及汗出則解。如不解者。至五六日。或不大便。喘滿譫語實熱。兩手脈沉。可用調胃大小承氣湯下之。慎不可用銀粉巴豆霜杏仁芫花熱藥。下之則必死。此先治外而後治內也。如大汗之後。慎不可食葵羹薑菜羊豬雞犬魚兔等肉。惟不先明。必致重困。後必難治也。傷寒七八日。發黃有斑。潮熱腹滿者。或痰實作止。雖諸承氣湯下過者。仲景曰。寸口脈浮滑者。可用瓜蒂散吐之。然傷寒寸口脈浮滑者。可用雜病寸口脈沉者可吐。叔和云。寸脈沉。今胸有痰。啓玄子曰。上盛不已。吐而奪之是也。

風入

夫中風。失音闕亂。喎斜口眼。內經曰。風之為病。善行而數變。故百病皆生於風也。可用三聖散吐之。如不省人事。牙關緊閉。粥菜不能下者。煎三聖散。鼻內灌之。吐出涎。口自開也。次服通聖散。涼膈散。大人參半夏丸。桂苓甘露飲等。大忌雞豬魚兔酒醋蕎麥。動風引痰之物。吐痰之法。在方論中。

頭風眩暈。手足時復麻痺。胃脘發痛。心腹滿悶。按之如水聲。可用獨聖散吐之。吐訖。可服辛涼清上之藥。仲景曰。此寒痰結於胸中之致然也。

### 痺九

夫大人小兒。風寒濕三氣。合而爲痺。及手足麻木不仁者。可用鬱金散吐之。吐訖。以導水丸。通經散泄之。泄訖。以辛溫之劑。發散汗出。則可服當歸芍藥乳沒行經和血等藥。如不愈。則便不宜服此等藥。

### 痿十

夫男女年少。面黃身熱肌瘦。寒熱往來如瘧。更加涎嗽不止。或喘滿面浮。此名曰肺痿。可用獨聖散吐之。吐訖。次用人參柴胡飲子。小柴胡飲子。加當歸桂苓甘露散之類。內經曰。男女之病皆同也。男子精不足。是味不化也。女子血不流。是氣不用也。又曰。形不足者。溫之以氣。精不足者。補之以味是也。

### 厥十一



夫厥之爲病。手足及膝下或寒或熱也。舉世傳爲脚氣寒濕之病。豈知內經中本無脚氣。陽氣衰于下。則爲寒厥。陰氣衰于上。則爲熱厥。熱厥爲手足熱。寒厥爲手足寒也。陽經起于足指之表。陰經起于足心之下。陽氣勝則足下熱。陰氣勝則足下寒。熱厥者寒在上也。寒厥者熱在上也。寒在上者以溫劑補肺金。熱在上者以涼劑清心火。則愈矣。若尸厥、痿厥、風厥、氣厥、酒厥。可以涌而醒。次服降火益水。和血通氣之藥。使粥食調養。無不瘥者。若其餘諸厥。倣此行之。慎勿當疑似之間。便作風氣相去邈矣。

癩十一

夫癩病不至於目瞪如愚者。用三聖散投之。更用大盆一個。於暖室中。令汗下吐。三法俱行。次服通聖散。百餘日則餘矣。至於目瞪愚者。不可治。內經曰。神不得守。謂神亂也。

瘡十二

夫富貴膏粱之人病瘧。或間日。或頻日。或作熱。或作寒。或多寒少熱。或多熱少寒。宜以大柴胡湯下之。下過三五行。次服白虎湯。玉露散。桂苓甘露散之類。如不愈者。是積熱大甚。宜以神芎藏用丸。三花神祐丸。調胃承氣湯等藥。大作劑料下之。下訖。以長流水煎五苓散服之。或服小柴胡湯數服亦可。如不愈。復以常山散吐之。後服涼膈散。白虎湯之類。必愈矣。大忌熱麵。及羊肉雞猪魚兔等物。如食之。瘧疾復作。以至不救。

貧賤蕪蕘之人病瘧。以飲食疎糲。衣服寒薄。勞力動作。不可與膏粱之人同法而治。臨發日。可用野夫多効方。溫脾散治之。如不愈。用辰砂丹治之。則愈矣。如服藥訖。宜以長流水煎白虎湯五苓散服之。不宜食熱物及燥熱之藥。以瘧疾是傷暑伏熱之故也。內經曰。夏傷於暑。秋必痎瘧。可不信哉。忌物同前。

### 泄痢十四

夫大人小兒暴注。瀉水不已。內經曰。注下也。注下者。水利也。火運太過之病。火主暴逆之故也。急宜用水調桂苓甘露散。五苓散。益元散。或以長流水煎過。放冷服。

則愈。慎不可驟用罌粟殼乾薑荳蔻聖散子之類。縱瀉止則腸胃不通。轉生他疾。止可以分陰陽利水道而已。

### 疳利十五

夫病疳利。米穀不化。日夜無度。腹中雷鳴。下利完穀出。可用導水丸。禹功散。瀉訖。一二日。可服胃風湯。不愈。則又可與桂枝麻黃湯。發汗則愈矣。內經曰。久風入中。爲腸澼飧泄。啓玄子云。風在腸中。上熏於胃。所食不化而出。又云。飧泄者。是暮食不化也。又經云。春傷於風。夏必飧泄。故可汗而愈。內經曰。風隨汗出。痛隨利減。若服豆蔻罌粟殼之類。久而不輟。則變爲水腫。以成不救也。

### 臟毒下血十六

夫臟毒下血。可用調胃承氣湯。加當歸。瀉訖。次用芍藥蘘皮丸。黃連解毒湯。五苓。益元各散。調下五七錢服之。內經曰。腸澼便血。何如。答曰。澼者。腸間積水也。身熱則死。寒則生。熱爲血氣敗。故死。寒爲榮氣在。則生。七日而死者。死於火之成數也。

## 下利膿血十七

夫下利膿血。腹痛不止。可用調胃承氣湯。加生薑棗煎。更下藏用七八十九。量虛實加減。瀉訖。次用長流水。調五苓散五七錢。或加燈心煎。調下亦得。調益元散五七錢亦可。大忌油膩一切熱物則愈矣。

## 水泄不止十八

夫男子婦人。病水濕瀉注不止。因服豆蔻烏梅薑附峻熱之劑。遂令三焦閉滯。水道不行。水滿皮膚。身體否腫。面黃腹大。小便赤澀。兩足按之陷而復起。內經曰。諸濕腫滿。皆屬脾土。可用獨聖散吐之。如時月寒涼。宜於暖室不透風處。用火一盆。以藉火力出汗。次以導水禹功散。量虛實瀉十餘行。濕去腫減則愈矣。是汗下吐三法齊行。既汗下吐訖。腑臟空虛。宜以淡漿粥養腸胃二三日。次服五苓散。益元同煎。燈心湯調下。如勢未盡。更宜服神功散。舊名葶藶散。可以流濕潤燥。分陰陽利小便。不利小便。非其法也。既平之後。宜大將息。忌魚鹽酒肉菓木房室等事。如

此三年則可矣。如或不然。決死而不救也。

### 痔漏腫痛十九

夫痔漏腫痛。內經曰。因而大飽。筋脈橫解。腸僻爲痔。痔而不愈。變而爲漏。同治濕法而治之。可先用導水丸。禹功散。瀉訖。次服枳殼丸。木香檳榔丸。更加以葵羹。菠菜豬羊血等。通利腸胃。大忌房室。雞魚酒醋等物勿食之。

### 霍亂吐瀉二十一

夫霍亂吐瀉不止者。可用五苓散。益元散各停。冰水調下五七錢。如無冰水。可用新汲水調下桂苓甘露散。玉露散。清涼飲子。調下五七錢。或香薷湯調下五七錢。亦可。如無以上諸藥。可服地漿三五盞亦可。地漿者。可於淨地掘一井子。用新汲水一桶。並於井子攪令渾。候澄清。連飲三五盞立愈。大忌白朮湯。薑桂烏附。種種燥熱之藥。若服之。則必死矣。巢氏云。霍者。揮霍而成疾。亂者。陰陽亂也。皆由陰陽清濁二氣相干故也。

大便澀滯二十一

夫老人久病。大便澀滯不通者。可服神功丸。麻仁丸。四生丸。則愈矣。時復服葵藜。葶藶。猪羊血。自然通利也。內經云。以滑養竅是也。此病不愈。令人失明也。

五種淋瀝二十二

夫大人小兒。病沙石淋。及五種淋瀝閉癢。并臍腹痛。益元散主之。以長流水調下。正散。石葦散。依方服用。此三藥皆可加減服之。

酒食不消散二十三

夫一切冷食不消。宿酒不散。亦同傷寒。身熱惡寒。戰慄。頭項痛。腰脊強。及兩手脈沉。不可用雙解。止可用導飲丸。五六十丸。量虛實加減。利五行。所傷冷食宿酒。若推盡。則頭痛等病自愈也。次以五苓散。生薑棗。長流水煎服。五六服。不可服酒。癥進食丸。此藥皆犯巴豆。有熱毒之故也。

酒食所傷二十一十四

夫膏粱之人。起居閒逸。奉養過度。酒食所傷。以致中脘留飲。脹悶。痞膈。醋心。可服木香導飲丸以治之。夫藟藟之人。飲食粗糲。衣服寒薄。勞役動作。一切酒食所傷。以致心腹滿悶。時嘔酸水。可用進食丸治之。

沉積水氣一二十五

夫一切沉積水氣。兩脇刺痛。中滿不能食。頭目眩者。可用茶調散。輕涌訖。冷涎一二升。次服七宣丸則愈矣。木香檳榔丸。導飲丸亦妙。不可用巴豆銀粉等藥。

諸積不化一二十六

夫諸積不化。可服無憂散。每月瀉三五次。可用桂苓白朮丸散。妙功丸。大忌生硬粘滑動風發熱等物。

骨蒸熱勞一二十七

夫男子婦人。骨蒸熱勞。皮膚枯乾。痰唾稠粘。四肢疼痛。面赤唇乾。煩躁。睡臥不寧。或時喘嗽。飲食少味。困弱無力。虛汗黃瘦等疾。內經曰。男子因精不足而成。女子因血不統而得也。可先以茶調散輕涌訖。次以導水禹功散。輕瀉三兩行。後服柴胡飲子。桂苓甘露散。搜風丸。白朮調中湯。木香檳榔丸。人參犀角散之類。量虛實選用之。如咯血吐血便血。此乃亡血也。並不宜吐。吐之則神昏。內經曰。血者人之神也。故亡血則不宜吐。慎不可服峻熱薑附之藥。若服之則飲食難進。肌肉消削。轉成危篤也。五勞之病。乃今人不明。發表攻裏之過也。大忌暑月於手腕足外踝上着灸。手腕者。陽池穴也。此穴皆肌肉淺薄之處。灸瘡最難痊。可及胸次中脘臍下背俞三里等穴。或有灸數十者。及以燔針。終無一效。病人反受苦。可不思之。勞疾多饑。所思之物。但可食者。宜食療本草而與之。菝葜葵羹。冰水涼物。慎不可禁。以圖水穀入胃。脈道乃行也。若過忌慎。則胃口閉。胃口閉則形必瘦。形瘦脈空。乃死之候也。諸勞皆可倣此。

## 虛損二十八



夫病人多日。虛損無力。補之以無比山藥丸則愈矣。

### 上喘中滿二十九

夫上喘中滿。醋心腹脹。時時作聲。吞氣上下。不能宣暢。叔和云。氣壅三焦不得昌是也。可用獨聖散吐之。吐訖。次用導水禹功。輕瀉三五行。不愈。更以利膈丸瀉之。使上下宣通。不能壅滯。後服平胃散。五苓散。益元散。桂苓甘露散。三和散。分陰陽利水道之藥則愈。

### 一切涎嗽二十

夫富貴之人。一切涎嗽。是飲食厚味。熱痰之致然也。先用獨聖散吐之。吐訖。可服人參散。通聖散。加半夏。以此止嗽。更服大人參半夏丸。以之化痰也。大忌酸鹹油膩生硬熱物也。

### 咳嗽三十一

夫貧難之人咳嗽。內外感風冷寒濕之致然也。內經曰。秋傷於濕。冬生咳嗽。可服寧神散。寧肺散。加白朮之類。則愈矣。忌法同前。

### 咳逆二十一

夫男子婦人欬逆。俗呼曰吃忒。乃陰陽不和也。乃傷寒亦有欬逆者。並可用既濟散治之。忌寒熱物。宜食溫淡物以養胃氣耳。

### 風痰二十二

夫風痰酒痰。或熱在膈上。頭目不清。涕唾稠粘。或欬嗽上喘。時發潮熱。可用獨聖散吐之。吐訖。可服搜風丸。涼膈散之類。內經曰。流濕潤燥是也。

### 咯血衄血嗽血三十四

夫男子婦人。咯血。衄血。嗽血。效膿血。可服三黃丸。黃連解毒湯。涼膈散。加桔梗當歸。大煎劑料。時時呷之。內經曰。治心肺之病最近。藥劑不厭頻而少。時時呷之者。

是也。

### 消渴三十五

夫三消渴。內經曰。三消渴者。肺消膈消風消也。右以繖絲煮蠶湯。澄清頓服之。則愈。或取生藕汁頓服之。亦愈矣。

### 雷頭二十六

夫雷頭懶子。乃俗之謬名也。此疾是胸中有寒痰。多沐之致然也。可以茶調散吐之。吐訖冷痰三二升。次用神芎丸。下三五行。然後服愈風餅子。則愈矣。雷頭者是頭上赤腫核。或如生薑片酸囊之狀。可用銚針刺而出血。永除根本也。

### 頭痛不止三十七

夫頭痛不止。乃三陽之受病也。三陽者各分部分。頭與項痛者。是足太陽膀胱之經也。攢竹痛。俗呼爲眉稜痛者是也。額角上痛。俗呼爲偏頭痛者。是少陽經也。如

痛久不已。則令人喪目。以三陽受病。皆胸膈有宿痰之致然也。先以茶調散吐之。後以香薷飲。白虎湯投之。則愈。然頭痛不止。可將葱白鬚豆豉湯吐之。吐訖。可服川芎薄荷。辛涼清上。搜風丸。香芎散之類。仲景曰。葱根豆豉亦吐傷寒頭痛。叔和云。寸脈急而頭痛是也。

### 兩目暴赤三十八

夫兩目暴赤。發痛不止。可以長流水煎鹽湯吐之。次服神芎丸。四物湯之類。內經曰。暴病皆屬火也。又曰。治病有緩急。急則治其標。緩則治其本。標者赤腫也。本者火熱也。以草莖鼻中出血最妙。

### 目腫三十九

夫目暴赤腫痛。不能開者。以青金散鼻內搐之。鼻內出血更捷。

### 病目經年四十

夫病赤目。經年不愈者。是頭風所加之。令人頭痛。可用獨聖散。入正散之類。赤目腫作。是足厥陰肝經有熱。利小便。能去肝經風熱也。

### 風衝泣下四十一

夫風衝泣下者。俗呼風冷淚者是也。內經曰。太陽經不禁固也。又曰。熱則五液皆出。肝熱故淚出。風衝於外。火發於內。風火相搏。由此而泣下也。治之以貝母一枚。白膩者。胡椒七粒。不犯銅鐵。研細。臨臥點之愈。

### 風蛀牙疼四十一

夫風蛀牙疼久不愈者。用針插巴豆一枚。於燈焰上燎。煙未盡急存性。於牙窩根盤上熏之則愈。

### 口瘡四十二

夫大人小兒口瘡唇緊。用酸漿水洗去白痂。臨困點綠袍散。如或不愈。貼赴筵散。

又不愈。貼鉛白霜散則愈。

### 喉閉四十四

夫男子婦人。喉閉腫痛不能言。微刺兩手大拇指。去爪甲如韭葉。是少商穴。少商是肺金之井穴也。以銚針刺血出立愈。如不愈。以溫白湯口中含漱。是以熱導熱也。

### 癭四十五

夫癭囊腫悶。稽叔夜養生論云。頸如險而癭。水土之使然也。可用人參化癭丹。服之則消也。又以海帶海藻昆布三味。皆海中之物。但得二味。投之於水。齎中常食。亦可消矣。

### 背疽四十六

夫背瘡初發。便可用藏用丸。玉燭散。大作劑料。下臟腑一二十行。以銚針於腫處

處亂刺血出。如此者三。後以陽起石散傅之。不可便服內托散。內犯官桂。更用酒煎。男子以背爲陽。更以熱投熱。無乃太熱乎。如瘡少愈。或瘡口未合。瘡痂未斂。風癢時作。可服內托散。以辟風邪耳。

### 瘰癧四十七

夫人頭目有瘡腫瘰癧。及胸臆肢脇之間。或有瘡痂腫核不消。及有膿水不止。可用滄鹽一二兩炒過。以長流水一大碗煎。放溫作三五次。頓服訖。候不多時。於咽喉中探引。吐涎三二升。後服和血通經之藥。如玉燭散。四物湯之類是也。內經曰。鹹味涌泄爲陰。涌者吐也。瀉者泄也。銅人曰。少陽起于目銳眦。行耳後。下脇肋。過期門。瘰癧結核。馬刀挾癭。是少陽膽經多氣少血之病也。

### 便癰四十八

夫便癰者。乃男子之疝也。俗呼爲便癰。言於不便處害一癰。故名便癰也。便癰者。謬名也。難素所不載也。然足厥陰肝之經絡。是氣血行流之道路也。衝任督脈亦

屬肝經之旁絡也。難經曰。男子有七疝是也。便癰者。血疝也。治之以導水丸。桃仁承氣湯。或抵當湯投之。同瘀血不散而治。大作劑料。峻瀉一二十行。次以玉燭散和氣血。通經絡之類則是也。世之多用大黃牡蠣而已。間有不愈者。是不知和血通經之道也。

### 惡瘡四十九

夫一切惡瘡久不愈者。以木香檳榔散貼之則愈。

### 下疳五十

夫下疳久不愈者。俗呼曰臊疳是也。先以導水禹功。先瀉肝經。外以木香散傅之。日上三兩度。然後服淡粥。一二日則止。





# 儒門事親

金 睢州 張子和著述  
明 新安 吳勉學校訂

鄞縣 曹炳章圈點

## 卷五

### 瘡癰癰腫五十一

夫大人瘡癰。小兒赤癰。腫發之時。疼痛不止。內經曰。夫諸痛癢瘡瘍。皆生於心火。可用一呪法禁之。法者是心法。呪曰。

龍鬼流兮諸毒腫。癰瘡膿血甚被痛。忘心稱念大悲呪。三唾毒腫隨手消。

右一氣念呪三遍。望日月燈火取氣一口。吹在瘡腫丹瘤之上。右手在瘡上。虛收虛撮三次。左手不動。每一氣念三遍。虛收虛撮三次。百無禁忌。如用之時。心正爲

是。此法得於祖母韓氏。相傳一百餘年。用之救人百發百中。若不食葷酒之人。其法更靈。病瘡腫者。大忌雞猪魚兔。發熱動風之物。此法不得輕侮。無藥處可用之。

瘡腫丹毒五十一

夫大人小兒。瘡腫丹毒。發熱疼痛不止。又有一法。面北端。想北海雪浪滔天。冰山無際。大寒嚴冷之氣。取此氣一口。吹在瘡腫處立止。用法之人。大忌五辛之菜。五厭之肉。所病之人。切忌雞猪魚兔酒醋濕麵等物。無藥之處。可用此法救之。

凍瘡五十二

夫凍瘡者。因寒月行於冰雪中而得之。有經年不愈。用陂野中淨土曝乾。以大蒜搗如泥。和土捏作餅子。如大觀錢厚薄。量瘡口大小而貼之。泥餅子上。以火艾灸之。不計艾壯多少。以泥乾爲度。去乾餅。以換濕餅。貼定灸之。不問灸數多少。有灸一二日者。直至瘡痂內覺癢微痛。是凍瘡活也。然後不含漿水澄清。用雞翎一二寸莖。縛作刷子。於瘡口上洗淨。以此而洗之後。肌膚損痛也。用軟帛拭乾。次用木

香檳榔散傳之。夏月醫之大妙。

### 金瘡五十四

夫一切刀箭所傷。有刀箭藥。用風化石灰一斤。龍骨四兩。二味爲細末。先於端四日。採下刺薊菜。於端午日五更。合杵臼內搗和得所。團作餅子。若酒麪。中心穿眼。懸於背陰處。乾陰搗羅爲細末。於瘡口上摻貼。亦治裏外癩。并諸瘡腫大效。又有呪法。呪曰。

今日不祥。正被物傷。一禁不疼。二禁不痛。三禁不膿不作血。急急如律令。奉勅攝。

又每念一遍。以右手收一遍。收在左手中。如此七遍。則放手吹去。却望太陽取氣。吹在所傷處。如陰晦夜間。望北斗取氣亦得。所傷之人。大忌雞猪魚兔酒醋。熱麵動風之物。如食之。則瘡必發。

又一法。默想東方日出。始取氣一口。日出一半。取氣一口。日大圓滿。取氣一口。吹在所傷之處。如此三次則止。用法之人。並無所忌。所傷之人。禁忌同前。可於無

藥之處用之。

### 誤吞銅鐵五十五

夫誤吞銅鐵。以至羸瘦者。宜用肥猪豚。與葵菜羹同飧數頓。則銅鐵自然下也。神驗。如不食葷腥者。宜以調胃承氣湯。大作其劑。下之亦可也。

### 魚刺麥芒五十六

夫魚刺麥芒。一切竹木籤刺咽喉。及鬚髮惹伴。在咽嗑中不能下者。內經曰。不因氣動而病生於外。可用道藏經一呪法治之。

呪曰。吾請老君東流順。老君奉勅攝攝。攝法毒水。吾託大帝尊。不到稱吾者。各各現帝身。急急如律令。奉勅攝。一氣念遍。又以左手屈中指無名指。作三山印。印上坐淨水一盞。右手拈卯文作金鎗印。左手在下。右手在上。左手象地。右手象天。虛挽虛卓。九次爲定。左足橫。右足豎。作丁字立。如作法時。望日月燈火。取氣一口。吹在盞內。此法百無禁忌。用法之時。以正神氣是也。如所傷物下。不可便與

米湯米飯喫。恐米粒誤入瘡口中。潰作膿也。姑以拌麵羹。養之數日可也。

### 蛇蟲所傷五十七

夫犬咬蛇傷。不可便貼膏藥。及生肌散之類。謂毒氣不出也。內經曰。先治內而後治外。可也。當先用導水丸。再功散。或通經。瀉十餘行。即時痛減。腫消。然後用膏藥生肌散。傳貼愈。此是先治內而後治外之法也。

### 杖瘡五十八

夫一切蟲獸所傷。及背瘡腫毒。杖瘡嫩發。或透入裏者。可服木香檳榔丸。七八十丸。至百丸。或百五十九丸。至二百丸。生薑湯下。瀉五七行。量虛實加減則可矣。

### 禁蠟五十九

夫禁蠟有一呪法。呪曰。

玉女傳仙攝。勅斬蚺蜥滅。

右如有蠍螫之人來求治者。於蠍螫處望而取氣一口。默念七遍。怒着作法。吹在蠍螫處。內經曰。蜂蠆之毒。皆屬於火。用可新水一盆浸之。如浸不得處。速以手帛蘸水搭之。則痛止也。用法之人。大忌五厥肉。

### 落馬墜井六十

夫一切男子婦人。落馬墜井。因而打撲。便生心恙。是痰涎發於上也。內經曰。不因氣動而病生於外。可用三聖散。空心吐訖。如本人虛弱疲瘁。可用獨聖散吐之。吐訖。可服安魂寧魄之藥。定志丸。酸棗仁。茯神之類是也。

### 婦人月事沉滯六十一

夫婦人月事沉滯。數月不行。肌肉不減。內經曰。此名爲癥。爲沉也。沉者。月事沉滯不行也。急宜服桃仁承氣湯。加當歸。大作劑料服。不過三服立愈。後用四物湯補之。更可用宣明方檳榔丸。

### 血崩六十二

夫婦人年及四十以上。或悲哀太甚。內經曰。悲哀太甚則心系急。心系急則肺布葉舉。而上焦不通。熱氣在中。故經血崩下。心系者。血山也。如久不愈。則面黃肌瘦。慎不可與燥熱之藥治之。豈不聞血得熱而流散。先以黃連解毒湯。次以涼膈散。四物湯等藥。治之而愈。四物者是涼血也。乃婦人之仙藥也。量虛實加減。以意消息用之。

### 腰膝疼痛六十二

夫婦人腰膝疼痛。兩脚麻木。惡寒喜暖者。內經曰。乃是風寒濕痺。先可服除濕丹。七八十丸。量虛實以意加減。次以禹功散投之。瀉十餘行。清冷積水。青黃涎沫為驗。後以長流水。同生薑棗煎五苓散服之。風濕散而血氣和也。

### 頭風眩暈六十四

夫婦人頭風眩暈。登車乘船亦眩暈。眼眩。手麻。髮退。健忘。喜怒。皆胸中有宿痰之使然也。可用瓜蒂散吐之。吐訖。可用長流水煎五苓散。大人參半夏丸。兼常服愈。



風餅子則愈矣。

### 經血暴下六十五

夫婦人年及五十以上。經血暴下者。婦人經血。終于七七之數。數外暴下。內經曰。火主暴速。亦因暴喜暴怒。憂結驚恐之致然也。慎不可作冷病治之。如下峻熱之藥則死。止可用黃連解毒湯。以清於上。更用蓮殼灰纓毛以滲於下。然後用四物湯加玄胡散。涼血和經之藥是也。

### 赤白帶下六十六

夫婦人赤白帶下。或出白物如脂。可服導水丸。禹功散。或單用無憂散。量虛實加減。瀉訖。次用桂苓丸。五苓散。葶藶木香散。同治濕冷瀉法治之。或用獨聖散上涌亦可也。室女亦可。

### 月事不來六十七

夫婦人月事不來。室女亦可。內經曰。月事不來者。是胞脈閉也。胞脈者。屬火而絡於脬中。令氣上迫肺。心氣不得下通。故月事不來也。可用茶調散吐之。吐訖。可用玉燭散。當歸散。或三和湯。桂苓白朮散。柴胡飲子。量虛實選而用之。降心火。益腎水。開胃進食。分陰陽。利水道之藥是也。慎勿服峻熱之藥。若服之。則變成肺痿。骨蒸潮熱。咳嗽咯膿。嘔血而喘。小便澀滯。癢汗不已。漸至形瘦脈大。雖遇良醫。亦成不救。嗚呼。人之死者。豈爲命耶。

### 婦人無子六十八

夫婦人年及二三十者。雖無病而無子。經血如常。或經血不調。乃陰不升。陽不降之故也。可獨聖散。上吐訖。冷痰三二升。後用導水丸。禹功散。瀉訖三五行。及十餘行。或用無憂散。瀉十餘行。次後喫慈醋白粥三五日。胃氣既通。腸中得實。可服玉燭散。更助以桂苓白朮丸散。二藥是降心火。益腎水。既濟之道。不數月而必有孕也。

若婦人有癥閉遺溺噎乾之諸證。雖服藥針灸。亦不能孕也。蓋衝任督三脈之病。

故不洽也。表證見內證及熱論中。

### 小產六十九

夫婦人半產。俗呼曰小產也。或三月。或四五月。皆爲半產。已成男女故也。或因憂恐暴怒。悲勞太甚。或因勞力。打撲傷損。及觸風寒。或着暴熱。不可用黑神散爲金散之類。內犯乾薑之故。止可用玉燭散。和經散湯之類是也。

### 大產七十

夫婦人大產。十月滿足降誕者是也。或臍腰痛。乃敗血惡物之致然也。舉世便作虛寒。以燥熱治之。誤人多矣。難經曰。諸痛爲實。實者熱也。可用導水丸。禹功散。瀉五七行。慎不可便服黑神散。爲金散燥之。同一產治之則可矣。

### 產後心風七十一

夫婦人產後心風者。則用調胃承氣湯一二兩。加當歸半兩。細剉。用水三四盞。同

煎去滓。分作二服。大下三五行則愈。如不愈。三聖散吐之。

### 乳汁不下七十一

夫婦人有本生無乳者不治。或因啼哭悲怒鬱結。氣溢閉塞。以致乳脈不行。用精猪肉清湯調和美食。於食後調益元散五七錢。連服三五服。更用木梳梳乳。周回百餘遍。則乳汁自下也。

又一法。用猪蹄湯調和美味服之。乳汁亦下。合用熟猪蹄四枚食之。亦效。  
又一法。針肩井二穴。亦效。

### 產後潮熱七十二

夫婦人產後一二日。潮熱口乾。可用新汲水調玉露散。或冰水調服之。亦可。或服小柴胡湯。加當歸。及柴胡飲子亦可。慎不可作虛寒治之。

### 乳癰七十四

夫乳癰發痛者。亦生於心也。俗呼曰吹乳是也。吹者。風也。風熱結薄於乳房之闕。血脈凝注。久而不散。潰腐爲膿也。可用一法禁之。

呪曰。謹請東方護司族吹妳。是灰妳子。

右用之時。當先問病人曰。甚病。病人答曰。吹妳。取此氣一口。但吹在兩手坎字文上。用大拇指緊捏定。面北立。一氣念七遍。吹在北方。如此者三遍。若作法時。以左右二婦人。面病人立。於病乳上痛揉一二百數。如此亦三次則愈。

### 雙身大小便不利七十五

夫婦人雙身。大小便不利者。可用入正散。大作劑料。除滑石加葵菜子煎服。內經曰。膀胱不利爲癰。癰者是小便閉而不通也。如入正散加木香。取效更捷。經曰。膀胱氣化則能出。然後服五苓散。三五服則愈矣。

### 雙身病瘡七十六

夫雙身婦人病瘡。可煎白虎湯。小柴胡柴胡飲子等藥。如大便結硬。可用大柴胡

散。微澹過。不可大吐瀉。恐傷其孕也。內經曰。夏傷於暑。秋必病瘧。

### 雙身傷寒七十七

夫雙身婦人。傷寒時氣。溫疫。頭痛身熱。可用升麻散一椀。水半椀。大煎劑料。去滓。分作二服。先一服吐了。後一服不吐。次以長流水加生薑棗煎五苓散熱啜之。汗出盡。頭痛立止。

### 身重瘖啞七十八

夫婦人身重。九月而瘖啞不言者。是腠生絡脈不相接也。則不能言。經曰。無治也。雖有此論。可煎玉燭散二兩。水一椀。同煎至七分。去滓。放冷。入蜜少許。時時呷之。則心火下降。而肺金自清。故能作聲也。

### 懷身入難七十九

夫婦人懷身入難月。可用長流水調益元散。日三服。欲其易產也。產後自無一切。

虛熱。血氣不和之疾。如未入月則不宜服也。以滑石滑胎故也。

### 眉煉八十

夫小兒眉煉。在面曰眉煉。在耳曰軛耳。在足曰靴癢。此三者皆謬名也。內經曰。諸痛癢瘡瘍。皆屬心火。乃心火熱盛之致然也。可用銚針刺之出血。一刺不愈。當再刺之。二刺則必愈矣。內經云。血實者宜決之。決者。破其血也。眉煉者。不可用藥傅之。其瘡多癢則必爬。若藥入眼。則眼必損矣。

### 牙疳八十一

夫小兒牙疳。牙疳者。齒齩也。齩者。是牙斷腐爛也。上下牙者。是手足陽明二經也。或積熱於內。或服銀粉巴豆大毒之藥。入於腸胃。乳食不能勝其毒。毒氣循經而上。至於齒斷。齒斷牙縫。為嫩薄之分。反為害也。可以麝香玉線子治之。乳母臨臥。當服黃連解毒湯一服。疳病則愈。

### 夜啼八十一

夫小兒夜啼不止者。當用燈花一枚。研細。隨乳汁下。併三服。則每服用燈花一枚。服罷此藥。於淨室中臥一兩日。則止也。

### 丹瘡入十二

夫小兒丹瘡。浮赤走引。或遍身者。乃邪熱之毒。在於皮膚。以磁片撒出血。則愈。如不愈。則以拔毒散。掃三二十度。必愈矣。內經曰。丹燦赤瘡。火之色也。相火之病是也。

### 疳眼入十四

夫小兒疳澀眼。數日不開者。乃肝木風熱之致然也。可調服涼膈散數服。眼開而愈。

### 身瘦肌熱入十五

夫小兒身瘦肌熱。面黃腹大。或吐瀉。腹有青筋。兩脇結硬如椀之狀。名乳癰瘕。俗



呼曰妳脾是也。乳癰得之。綿帛太厚。乳食傷多。太熱則病生肌。太飽則必傷於腸胃。生於肌表者。赤眼丹瘡。疥癬癰瘡。眉煉赤白。口瘡。牙疳宣爛。及寒熱往來。此乳母抱不下懷。積熱熏蒸之故。兩手脈浮而數也。傷於腸胃者。吐瀉驚疳。哽氣腹脹。肌瘦面黃。肚大筋青。喜食泥土。揉鼻竅。頭髮作穗。乳瓣不化。此皆太飽之致然也。久而不愈。則成乳癰。兩手脈沉而緊也。此其辨也。已上諸症。皆乳母懷抱。奉養過度之罪。癰之疾。可以丁香化痺散。取過數服。牛黃通膈丸。甘露散。益黃散等藥。磨之。如不愈者。有揉脾一法。

呪曰。日精月華。助吾手法。勑斬滅消。驅毒勑攝。

右用法之人。每念一遍。望日取氣一口。吹在手心。自揉之。如小兒病在左臂上。用法之人。亦左手揉之。在右臂。以右手揉之。亦吹在乳脾上。令母揉之。男孩兒用單日。女孩兒用雙日。大忌風雨陰晦產婦孝子見之。用法之時。宜於日中前。晴明好日。色則可矣。

## 大小便不利八十六

夫小兒大小便不利通者。內經曰。三焦約也。約者不行也。可用長流水煎入正散。時時灌之。候大小便利即止也。

### 久瀉不止八十七

夫小兒久瀉不止者。至八九月間。變為秋深冷痢。瀉泄清白。時復撮痛。乳瓣不化。可用養脾丸。丸如黍米大。每服二三十丸。米飲下。日三服則愈。若治藟藟之兒。萬舉萬全。富家且宜消息。

### 通身浮腫八十八

夫小兒通身浮腫。是水氣腫也。小便利者。通小便則愈。內經曰。三焦閉溢。水道不行。水滿皮膚。身體否腫。是風乘濕之症也。可用長流水加燈心煎。五苓散時時灌之。更於不透風暖處頻治。汗出則腫消。腫消則自愈。內外兼治故也。

### 發驚潮搐八十九

夫小兒三五歲時。或七八歲至十餘歲。發驚潮搐。涎如拽鋸。不省人事。目瞪喘急。將欲死者。內經曰。此皆得於母胎中所授。悸惕怕怖。驚駭恐懼之氣。故令小兒輕者爲驚。重者爲癇。病風搐。爲腹中積熱。爲臍風。已上證候。可用吐涎。及吐之藥。如吐訖。宜用硃犀腦麝清涼。墜涎之藥。若食乳之子。母亦宜服安魂定魄之劑。定志丸之類。如婦人懷孕之日。大忌驚憂悲泣。縱得子。必有諸疾。

### 拗哭不止九十一

夫小兒拗哭不止。或一二日。或二四日。乃邪祟之氣。滲於心。拗哭不止也。有藏經一法。以綿絹帶縛手足。訖用三姓婦人淨驢槽臥小兒於其中。不令傍人知而觀之。候移時則拗哭自止也。

### 身熱吐下九十二

夫小兒身熱。吐下腹滿。不進乳者。可急用牛黃通膈丸。下過四五行則愈。

### 風熱涎嗽九十三

夫小兒風熱涎嗽。可用通聖加半夏。多煎少服之。不過三五日愈。

### 水瀉不止九十二

夫小兒水瀉不止。可服五苓與益元各停。用新水調下一二錢。不拘時服。

### 瘡疥風癬九十四

夫小兒瘡疥風癬。可用雄黃散加芒硝少許。油調傅之。如面上有瘡癬。不宜擦藥。恐因而入眼。則損目矣。

### 甜瘡九十五

夫小兒甜瘡久不愈者。俗呼曰香瘡是也。多於面部兩耳前。有一法。令母口中嚼白米成膏子。臨臥塗之。不過三五上則愈矣。小兒并乳母。皆忌雞豬魚兔酒醋。動風發熱之物。如治甜指亦可。

### 白禿瘡九十六

夫小兒白禿瘡者。俗呼爲雞糞禿者是也。可用甜瓜蔓龍頭。不以多少。河水浸之一宿。以沙鍋熬取極苦汁。濾去瓜蔓。以文武慢火熬成。如稀錫狀。盛於磁器中。可先剃頭去盡瘡痂。死血出盡。着河水洗淨。却用熬下瓜蔓膏子一水盞。加半夏末二錢。生薑自然汁一兩匙。狗膽一枚同調。不過三兩上立可。大忌雞猪魚兔。動風發熱之物。

### 瘧疾不愈九十七

夫瘧疾連歲不愈者。可用呪果法治之。果者。謂桃杏棗梨栗是也。呪曰。

吾從東南來。路逢一池水。水裏一條龍。九頭十八尾。問伊食甚的。只喫瘧病鬼。

右念一遍。吹在果子上。念七遍。吹七遍在上。令病人於五更雞大不聞時。面東而立。食訖。於淨室中安眠。忌食瓜果葷肉熱物。此法十治八九。無藥處可救人。

### 腰痛氣刺九十八

夫一切男子婦人。或因欬嗽一聲。或因悲哭啼泣。擡鼻重物。以致腰痛。氣刺不能轉側。及不能出氣者。可用不臥散。嚏之。汗出痛止。如不食。可用通經散。導水丸。瀉十餘行。瀉訖。服烏金丸。和血丹。痛減則止矣。

### 赤瘰丹腫九十九

夫小兒有赤瘰丹腫。先用牛黃通膈丸瀉之。後用陽起石掃傅。則丹毒自散。如未散。則可用銚針砭刺出血而愈矣。

### 瘡疱癰疹一百

夫小兒瘡疱癰疹。跌瘡丹燂等疾。如遇火運勝時。不可便用升麻湯解之。升麻湯者。是辛溫之劑。止可用辛涼之劑解之。太平之時。可用辛溫之劑發散。後便可用涼膈加當歸。白虎湯。化班湯。玉露散煎服之。甚者。解毒湯。調胃承氣湯投之。古人云。瘡瘍者。首尾俱不可下。此言誤人久矣。豈不聞揚湯止沸。釜底抽薪。內經曰。五實五申歲。多發此病。此病少陽相火之歲也。少陽客氣勝。丹燂瘡疱癰疹之疾生。

矣。又內經曰。諸痛癢瘡瘍。皆屬於心火。由是言之。皆明心生。不可用辛溫之劑發散。以致熱勢轉增。漸成臟毒下血。咬牙搐搦。爲大熱之症明矣。如白虎湯。加入參。涼膈。加桔梗。當歸。不論秋冬。但有瘡疱之症。便可用之。亦且瘡疱癰疹。丹熨跌瘡者。是天之一氣。以傷人也。且如瘡疱癰疹。以少爲吉。以稠爲凶。希少者。不服藥而自愈。稠密者。以寒涼藥捨死而治之。十痊其一二。做家親眷相知。信服此藥。獲效多矣。

# 儒門事親

金 睢州 張子和 著述  
明 新安 吳勉學 校訂

鄞縣 曹炳章 圈點

## 卷六

### 風形

#### 因驚風搐一

新寨馬叟。年五十九。因秋欠稅。官杖六十。得驚氣。成風搐。已三年矣。病大發。則手足顛掉。不能持物。食則令人代哺。口目張睜。脣舌嚙爛。抖擻之狀。如線引傀儡。每發。市人皆聚觀。夜臥發熱。衣被盡去。遍身燥癢。中熱而反外寒。久欲自盡。手不能繩。傾產求醫。至破其家。而病益堅。叟之子。邑中舊小吏也。以父母病。訊戴人。戴人



曰。此病甚易治。若隆暑時。不過一涌。再涌。則愈矣。今已秋寒。可三之。如未。更刺。膈穴。必愈。先以通聖散汗之。繼服涌劑。則痰一二升。至晚。又下五七行。其疾小愈。待五日。再一涌。出痰三四升。如雞黃成塊狀。如湯熱。叟以手顫。不能自探。妻與代探。咽嗌腫傷。昏憤如醉。約一二時許。稍稍省。又下數行。立覺是輕。顫滅。熱亦不作。是亦能步。手能巾櫛。自持匙筯。未至三涌。病去如濯。病後。但覺極寒。戴人曰。當以食補之。久則自退。蓋大疾之去。衛氣未復。故宜以散風導氣之藥。切不可熱劑溫之。恐反成他病也。

風搖反張一

呂君王之妻。年三十餘。病風。搖目眩。角弓反張。數日不食。諸醫皆作驚風。暗風。風癘治之。以天南星。雄黃。天麻。烏附。用之。殊無少效。戴人曰。諳風掉眩。皆屬肝木。曲直動搖。風之用也。陽主動。陰主靜。由火盛制金。金衰不能平木。肝木茂而自病。先涌風痰二三升。次以寒劑下十餘行。又以錐針刺百會穴。出血二盃。愈。

癩泄二

趙明之。米穀不消。腹作雷鳴。自五月至六月不愈。諸醫以爲脾受大寒。故併與聖散子。豆蔻丸。雖止一二日。藥力盡而復作。諸醫不知藥之非。反責明之。不忌口。戴人至而笑曰。春傷於風。夏必飧泄。飧泄者。米穀不化。而直過下出也。又曰。米穀不化。熱氣在下。久風入中。中者脾胃也。風屬甲乙。脾胃屬戊己。甲乙能尅戊己。腸中有風故鳴。經曰。歲木太過。風氣流行。脾土受邪。民病飧泄。診其兩手。脈皆浮數。爲病在表也。可汗之。直斷曰。風隨汗出。以火二盆。暗置牀之下。不令病人見火。恐增其熱。給之入室。使服涌劑。以麻黃投之。乃閉其戶。從外鎖之。汗出如洗。待一時許。開戶滅火一半。須臾汗止。泄亦止。

#### 因風鼻塞四

常仲明。常於炎暑時。風快處。披露肌膚。以求爽。爲風所賊。三日鼻塞。雖坐於暖處。少通。終不大解。戴人使服通聖散。入生薑葱根豆豉。同煎三兩服。大發汗。鼻立通矣。

#### 風痰五

常仲明之子。自四歲得風痰疾。至十五歲轉甚。每月發一兩次。發必頭痛。痛則擊數百拳。出黃綠涎一兩盞方已。比年發益頻。目見黑花。發作昏不知人。三四日方省。諸醫皆用南星半夏化痰之藥。終無一效。偶遇戴人于灑水之南鄉。戴人以雙解散發汗。次以苦劑吐痰。病去八九。續以分劑平調。自春至秋。如此數次。方獲全瘥。

### 癩六

朱葛解家病癩疾。求治于戴人。戴人辭之。待五六月間。可治之時也。今春初尙寒。未可服藥。我已具行裝到宛邱。待五六月製藥。朱解家以爲託辭。後戴人舉以六月間到朱葛。乃具大蒜浮萍等藥。使人召解家曰。藥已成矣。可來就治。解爲他藥所惑。竟不至。戴人曰。向日我非託也。以春寒未可發汗。暑月易發汗。內經論治癩疾。自目眉毛再生。針同發汗也。但無藥者。用針一汗。可抵千針。故高俱奉採萍歌曰。不居山兮不在岸。採我之時七月半。選甚癰風與瘰風。些小微風都不算。豆淋酒內下三丸。鐵僕頭上也出汗。噫。文士相輕。醫氏相疾。文士不過自損。醫氏至於

害人。其解家之謂與。陽夏張主簿。病癩十餘年。眉鬚皆落。皮膚皴瘃如樹皮。戴人斷之曰。是有汗者可治之。當大發汗。其汗出當臭。其涎當腥。乃置煖室中。徧塞風隙。以三聖散吐之。汗出周身。如臥水中。其汗果粘臭不可聞。痰皆腥如魚涎。兩足心微有汗。次以舟車丸。濬川散。大下五七行。如此數次。乃瘳。

### 手足風裂七

陽夏胡家婦。手足風裂。其兩目昏漫。戴人曰。厥陰所至爲蠱。又曰。鳴素啓坼。皆風之用。風屬木。木鬱者達之。達謂吐也。先令涌之。繼以調胃承氣湯。加當歸。瀉之立效。

### 胃脘痛八

一將軍病心痛不可忍。戴人曰。此非心痛也。乃胃脘當心痛也。內經曰。歲木太過。風氣流行。民病胃脘當心而痛。乃與神祐丸一百餘粒。病不減。或問曰。此胃脘有寒。宜溫補。將軍素知戴人明了。復求藥於戴人。戴人復與神祐丸二百餘粒。作一

服。大下六七行立愈矣。

### 搐搦九

黃如村一叟。兩手搐搦。狀如拽鋸。冬月不能覆被。適戴人之舞陽。道經黃如。不及用藥。針其兩手大指後中注穴上。戴人曰。自肘已上皆無病。惟兩手搐搦。左氏所謂風淫末疾者此也。或刺後谿。手太陽穴也。屈小指握紋盡處是穴也。

### 面腫風十

南鄉陳君俞。將赴秋試。頭項偏腫連一目。狀若半壺。其脈洪大。戴人出視。內經面腫者風。此風乘陽明經也。陽明氣血俱多。風腫宜汗。乃與通聖散。入生薑蔥根豆豉。同煎一大盞。服之微汗。次日以草莖鼻中大出血立消。

### 驚風十一

戴人常曰。小兒風熱驚搐。乃常病也。常搐時。切戒把捉手足。握持太急。必半身不

遂也。氣血偏勝。必痺其一臂。漸成細瘦。至老難治。當其搐時。置一竹筴。鋪之涼地。使小兒寢其上。待其搐。風力行。偏經絡。茂極自止。不至傷人。

### 風溫十二

陽夏賀義夫。病傷寒。當三日以裏。醫者下之而成結胸。求戴人治之。戴人曰。本風溫證也。不可下。又下之太早。故發黃結胸。此已有瘀血在胸中。欲再下之。恐已虛。惟一涌可愈。但出血勿驚。以茶調瓜蒂散吐之。血數升而衄。且噎逆。乃以巾捲小鍼。而使枕其刃。不數日平復。

### 風水十二

張小一。初病疥爬搔。變而成腫。喘不能食。戴人斷爲風水。水得風而暴腫。故遍身皆腫。先令浴之。乘腠理開發。就煥室中用酸苦之劑。加全蠍一枚吐之。節次用藥。未至三錢許。出痰約數升。汗隨涌出。腫去八九。分隔一日。臨臥。向一更來。又下神祐丸七十餘粒。三次嘔之。至夜半動一行。又續下水。煮桃紅丸六十丸。以麝香湯

下。又利三四行。後二三日。再以舟車丸。通經散。及白朮散。以調之愈。

右

曹典吏妻。產後憂恚。抱氣。渾身腫繞。陰器皆腫。大小便如常。其脈浮而大。此風水腫也。先以蠶水。擦其痰。以火助之發汗。次以舟車丸。濬川散。瀉數行。後四五日。方用苦劑。涌訖。用舟車丸。通經散。過十餘行。又六日。舟車濬川復下之。末後用水煮桃紅丸。四十餘丸。不一月如故。前後涌者二瀉。凡四。通約百餘行。當時議者。以爲倒布袋法耳。病再來。則必死。世俗只見塵市貨藥者。用銀粉巴豆。雖腫者。暫去。復來必死。以爲驚俗。豈知此法。乃內經治鬱之玄。兼此藥皆小毒。其毒之藥。豈有反害者哉。但愈後忌慎房室等事。况風水不同。從水。無復來之理。

### 小兒風水十四

鄺之營兵秋家小兒。病風水。諸醫用銀粉粉霜之藥。小渡反齒。飲食不進。頭腫如腹。四肢皆滿。狀若水晶。家人以爲勉強。求治于戴人。戴人曰。此證不與壯年同。壯

年病水者。或因留飲及房室。此小兒纔七歲。乃風水證也。宜出汗。乃置煖室。以屏帳。遍遮之。不令見火。若內火見外火。必昏憤也。使大服胃風湯而浴之。浴訖。以布單重覆之。凡三五重。其汗如水。腫乃減五分。隔一二日。乃依前治之。汗出腫減七分。乃二汗而全減。尙未能食。以檳榔丸調之。兒已喜笑如常日矣。

### 腎風十五

桑惠民病風。面黑色。畏風不敢出。爬搔不已。眉毛脫落作癩。醫三年。一曰。戴人到棠谿。來求治于戴人。戴人曰。非癩也。乃出素問風論曰。腎風之狀。多汗惡風。脊痛不能正立。其色炴。面癢然浮腫。今公之病。腎風也。宜先刺其面。大出血。其血當如墨色。三刺血變色矣。於是下鍼。自額上下銑鍼。直至顛頂。皆出血。果如墨色。偏腫處皆鍼之。惟不鍼目銳眥外兩旁。蓋少陽經。此少血多氣也。隔日又鍼之。血色乃紫。二日外又刺。其血色變赤。初鍼時癢。再刺則額覺痛。三刺其痛不可任。蓋邪退而然也。待二十餘日。又輕刺一遍。方已。每刺必以水洗其面血。十日黑色退。一月面稍赤。三月乃紅白。但不服除根下熱之藥。病再作。戴人在東方。無能治者。



### 勞風十六

戴人見一男子。目下腫如臥蠶狀。戴人曰。目之下。陰也。水亦陰也。腎以水爲之主。其腫至于目下故也。此由房室交接之時。勞汗遇風。風入皮腠。得寒則閉。風不能出。與水俱行。故病如是不禁房則死。

### 中風十七

高評事。中風稍緩。張令涌之。後服鐵彈丸。在普濟加減方中。或問張曰。君常笑人。中風服鐵彈丸。今以用之何也。張曰。此收後之藥也。今人用之於大勢方來之時。正猶蚍蜉撼大樹。不識次第故也。

### 暑形

### 中暑十八

小鄭年十五。田中中暑頭痛。困臥不起。戴人以雙解散汗之。又以米醋湯投之。未

解。薄晚。又以三花神祐丸大下之。遂愈。

又

張叟年七十一。暑月田中。因饑困傷暑。食飲不進。時時嘔吐。口中常流痰水。腹脇作痛。醫者概用平胃散。理中丸。導氣丸。不效。又加鍼灸。皆云胃冷。乃問戴人。戴人曰。痰屬胃。胃熱不收。故流痰水。以公年高。不敢上涌。乃使一筋探之。不藥而吐之。痰涎一升。次用黃連清心散。導飲丸。玉露散以調之。飲食加進。惟大便秘。以生薑大棗煎調胃承氣湯一兩。奪之遂愈。

### 瘖瘧十九

故息城一男子病瘖。求治于戴人。診兩手脈。皆沉伏而有力。內有積也。此是肥氣病者。曰。左脇下有肥氣。腸中作痛。積亦痛。形如覆杯。間發止。今已三年。祈禳避匿。無所不至。終不能瘥。戴人曰。此瘖瘧也。以三花神祐丸五七十九。以冷水送過五六行。次以冷水止之。冷主收斂故也。濕水既盡。一二日煎白虎湯作頓啜之。瘖猶

不愈。候五六日。吐之以常山散。去冷痰涎水六七次。若翻漿。次以柴胡湯和之。間用妙功丸磨之。瘥悉除。

### 火形

#### 馬刀一二十

襄陵馬國卿。病左乳下二脇間。期門穴中發癰。堅而不潰。痛不可忍。醫瘍者皆曰。乳癰。或曰紅系漏。或曰覷心瘡。使服內託散百日。又服五香連翹湯數月。皆無驗。國卿偃僕而來。求治于戴人。遇諸市。戴人見之曰。此馬刀癰也。足少陽膽經之病。出靈樞十二經以示之。其狀如馬刀。故曰馬刀。堅而不潰。乃邀之於食肆中。使食水浸湯餅。國卿曰。稍覺緩。次日。先以滄鹽上涌。又以涼劑滌去熱勢。約數十行。腫已散矣。

又朱葛黃家妾。左脇病馬刀癰。增寒發痛。已四五日矣。戴人適避暑於寺中。來乞藥。戴人曰。此足少陽膽經病也。少血多氣。堅而不潰。不可急攻。當以苦劑涌之。以五香連翹湯托之。既而痛止。然癰根未散。有一盜醫過。見之曰。我有妙藥。可潰而

爲膿。不如此。何時而愈。旣經毒藥。痛不可忍。外寒內熱。嘔吐不止。大便黑色。食飲不下。號呼悶亂。幾至于死。諸姑惶懼。夜投戴人。戴人曰。當尋元醫者。余不能治。其主母亦來告。至于再三。戴人曰。脇間皮薄肉淺。豈可輕用毒藥。復令洗出。以涼劑下之。痛立止。腫亦消也。

### 項瘡二十一

戴人在西華。寄於夏官人宅。忽項上病一瘡。狀如白頭。瘡腫根紅硬。以其微小。不慮也。忽遇一故人見邀。以羊羔酒飲雞魚醢蒜皆在焉。戴人以其故舊。不能辭。又忘其禁忌。是夜瘡疼痛不可忍。項腫及頭。口發狂言。因見鬼神。夏君甚懼。欲報其家。戴人笑曰。請無慮。來日當平。乃以酒調通經散六七錢。下舟車丸百餘粒。次以熟麵羹投之。上涌下泄。一時齊作。合去半盆。明日日中瘡腫已平。一二日腫消而愈。夏君見大奇之。

### 代指痛二十二

麻先生妻。病代指痛。不可忍。酒調通經散一錢。半夜先吐。吐畢而痛減。余因歎曰。向見陳五曾病此。醫以爲小蟲傷。或以草上有毒物。手因觸之。遷延數月。膿盡方已。以今日觀之。可以大笑。

癩癰二十一十二

一婦人病癩癰。延及胸臆。皆成大瘡。相連無好皮肉。求戴人療之。戴人曰。火淫所勝。治以鹹寒。命以滄鹽吐之。一吐而着痂。次用涼膈散。解毒湯等劑。皮肉乃復如初。

咽喉腫塞二十一十四

一婦人病咽喉腫塞。漿粥不下。數日腫不退。藥既難下。鍼亦無功。戴人以當歸。荆芥甘草煎。使熱漱之。以冷水拔其兩手。不及五六日。痛減腫消。飲食如故。咽喉之病甚急。不可妄用鍼藥。

舌腫二十一十五

南隣朱老翁。年六十餘歲。身熱數日不已。舌根腫起。和舌尖亦腫。腫至滿口。比元舌大二倍。一外科以燔鍼刺其舌兩旁下廉泉穴。病勢轉凶。將至顛熾。戴人曰。血實者宜決之。以銚鍼磨令鋒極尖。輕砭之。日砭八九次。血出約一二盞。如此者三次。漸而血少痛減。腫消。夫舌者。心之外候也。心主血。故血出則愈。又曰。諸痛癢瘡瘍。皆屬心火。燔鍼艾火。是何義也。

### 腰膝痛二十六

戴人女僮。冬間自途來。面赤如火。至懸陽。病腰膝大痛。裏急後重。痛則見鬼神。戴人曰。此少陽經也。在身側爲相火。使服舟車丸。通經散。瀉至數盆。病猶未瘥。人皆怪之。以爲有祟。戴人大怒曰。驢鬼也。復令調胃承氣湯二兩。加牽牛頭末一兩。同煎服之。大過數十行。約一二缶。方捨其杖策。但發渴。戴人恣其飲水。西瓜梨柿等。戴人曰。凡治火。莫如冰水。天地之至陰也。約飲冰一二桶。猶覺微痛。戴人乃刺其陽陵穴。以伸其滯。足少陽膽經之穴也。自是方寧。女僮自言此病。每一歲須瀉五七次。今年不曾瀉。故如是也。常仲明悟其言。以身有濕病。故一歲亦瀉十餘行。病

始已。此可與智者言。難與愚者論也。

狂二十一十七

一叟年六十。值徭役煩擾。而暴發狂。口鼻覺如蟲行。兩手爬搔。數年不已。戴人診其兩手。脈皆洪大如絙繩。斷之曰。口爲飛門。胃爲賁門。曰口者。胃之上源也。鼻者是陽明經起於鼻。交頰之中。旁納太陽。下循鼻柱。交人中。環唇下。交承漿。故其病如是。夫徭役煩擾。便屬火化。火乘陽明經。故發狂。故經言陽明之病。登高而歌。棄衣而走。罵詈不避親疎。又況肝主謀。膽主決。徭役迫遽。則財不能支。則肝屢謀而膽屢不能決。屈無所伸。怒無所泄。心火壅礙。遂乘陽明金。然胃本屬土。而肝屬木。膽屬相火。火隨木氣而入胃。故暴發狂。乃命置煖室中。涌而汗出。如此三次。內經曰。木鬱則達之。火鬱則發之。良謂此也。又以調胃承氣湯半斤。用水五升。煎半沸。分作三服。大下二十行。血水與瘀血相雜而下數升。取之乃康。以通聖散調其後矣。

痰厥二十一十八

一夫病痰厥。不知人。牙關緊急。諸藥不能下。候死而已。戴人見之。問侍病者。口中曾有涎否。曰有。戴人先以防風。藜蘆煎湯。調瓜蒂末灌之。口中不能下。乃取長蛤甲磨去刃。以紙裹其尖。灌於右鼻竅中。咽然下咽。有聲。後灌其左竅亦然。戴人曰。可治矣。良久涎不出。遂以砒石一錢。又投之鼻中。忽偃然仰面。似覺有痛。斯須吐噦。吐膠涎數升。頗腥。砒石尋常勿用。以其病大。非如此莫能動。然無瓜蒂亦不可便用。宜消息之。大凡中風涎塞。往往止斷爲風。專求風藥。靈寶至寶。誤人多矣。劉河間治風。捨風不論。先論二火。故令將此法實於火形中。

### 滑泄乾嘔二十九

麻先生妻。嘗七月間。病臟腑滑泄。以去濕降火之藥治之。少愈。後腹脹及乳痛。狀如吹乳。痛重壯熱。面如渥丹。寒熱往來。噤乾嘔逆。胸脇痛不能轉側。耳鳴。食不可下。又復瀉。余欲瀉其火。臟腑已滑數日矣。欲以溫劑止利。又禁上焦已熱。實不得其法。使人就諸葛寺。禮請戴人。比及戴人至。因檢劉河間方。惟益元散正對此證。能降火解表。止渴利小便。定利安神。以青黛薄荷末。調二升。置之枕右。使作數次。



服之。夜半徧身出冷汗如洗。元覺足冷如冰。至此是大暖。頭頓輕。肌涼痛減。嘔定痢止。及戴人至。余告之已解。戴人曰。益元固宜。此是少陽證也。能使人寒熱徧劇。他經縱有寒熱。亦不至甚。既熱而有痢。不欲再下。何不以黃連解毒湯服之。乃令診脈。戴人曰。娘子病來。心常欲痛哭。爲快否。婦曰。欲如此。余亦不知所謂。戴人曰。少陽相火。凌爍肺金。金受屈制。無所投告。肺主悲。但欲痛哭而爲快也。麻先生曰。余家諸親。無不敬服。脈初洪數有力。自服益元散後已半。又聞戴人之言。使以當歸芍藥。以解毒湯中數味服之。大瘥矣。

笑不止二十

戴人路經古亳。逢一婦。病喜笑不止。已半年矣。衆醫治者。皆無藥術矣。求治于戴人。戴人曰。此易治也。以滄鹽成塊者二兩。余用火燒令通赤。放冷研細。以河水一大碗。同煎至三五沸。放溫分三次啜之。以釵探於咽中。吐出熱痰五升。次服大劑黃連解毒湯是也。不數日而笑定矣。內經曰。神有餘者。笑不休。此所謂神者。心火是也。火得風而成焰。故笑之象也。五行之中。惟火有笑矣。

隔食中滿二十一

遂平李官人妻。病咽中如物塞。食不下。中滿。他醫治之不效。戴人診其脈曰。此痰隔也。內經曰。三陽結爲隔。王啓玄又曰。格陽云。陽盛之極。故食格拒而不入。先以通經散。越其一半。後以舟車丸下之。凡三次。食已下。又以瓜蒂散再越之。僮啖如昔日矣。

目盲二十一

戴人女僮至西華。目忽暴盲不見物。戴人曰。此相火也。太陽陽明。氣血俱盛。乃刺其鼻中攢竺穴。與頂前五穴。大出血。目立明。

小兒悲哭不止三十二

夫小兒悲哭。彌日不休。兩手脈弦而緊。戴人曰。心火甚而乘肺。肺不受其屈。故哭。肺主悲。王太僕云。心燥則痛甚。故燥甚悲亦甚。今浴以溫湯。漬形以爲汗也。肺主

皮毛。汗出則肺熱散矣。浴止而啼亦止。仍命服涼膈散。加當歸桔梗。以竹葉生薑  
朴硝同煎服。瀉膈中之邪熱。

小兒手足搐搦三十四

李氏一小兒。病手足搐搦。以示戴人。戴人曰。心火勝也。勿持捉其手。當從搐搦。此  
由乳母保抱太極所致。乃令掃淨地。以水洒之。乾令復洒之。令極濕。俛臥兒于地  
上。良久。渾身轉側。泥涎皆滿。仍以水洗之。少頃而瘥矣。

目赤三十五

李民範。目常赤。至戊子年火運。君火司天。其年病目者。往往暴盲。運火炎烈故也。  
民範是年目大發。遂遇戴人。以瓜蒂散涌之。赤立消。不數日。又大發。其病之來也。  
先以左目內眥。赤發牽睛。狀如鋪麻。左之右。次銳眥發。亦左之右。赤貫瞳子。再涌  
之又退。凡五次。交亦五次。皆涌。又刺其手中出血。及頭上鼻中皆出血。上下中外  
皆奪。方能戰退。然不敢觀書。及見日。張云。當候秋涼再攻。則愈。火方旺而在皮膚。

雖攻其裏無益也。秋涼則熱漸入裏。方可擒也。惟宜暗處閉目。以養其神水。暗與靜屬水。明與動屬火。所以不宜見日也。蓋民範因初愈後。曾冒暑出門。故痛連發不愈。如此涌泄之後。不可常攻。使服黍粘子以退翳。方在別集中矣。

### 熱形

#### 沙石淋二十六

酒監房善良之子。年十三。病沙石淋。已九年矣。初因瘡疹餘毒不出。作便血。或告之。令服太白散。稍止後。又因積熱未退。變成淋闕。每發則見鬼神。號則驚隣。適戴人客鄧牆寺。以此病請。戴人曰。諸醫作腎與小腸病者。非也。靈樞言足厥陰肝之經。病遺溺閉瘕。閉謂小溲不行。瘕爲淋瀝也。此乙木之病。非小腸與腎也。木爲所抑。火來乘之。故熱在脬中。下焦爲之約。結成沙石。如湯瓶煎煉日久。熬成湯鹼。今夫羊豕之脬。吹氣令滿。常不能透。豈真有沙石。而能漏者邪。以此知前人所說。服五石丸散而致者。恐未盡然。內經曰。木鬱則達之。先以瓜蒂散越之。次以八正散。加湯鹼等分頓噉之。其沙石自化而下。

又屈村張氏小兒。年十四歲。病約一年半矣。得之麥秋。發則小腸大痛。至握其峻。跳躍旋轉。號呼不已。小渡數日不能下。下則成沙石。大便秘澀。肛門脫出一二寸。諸醫莫能治。聞戴人在朱葛寺避暑。乃負其子而哀請戴人。戴人曰。今日治。今日效。時日在辰巳間矣。以調胃承氣。僅一兩。加牽牛頭末三錢。汲河水煎之。令作三五度嚙之。又服苦末丸。如芥子許六十粒。日加晡。上涌下泄。一時齊出。有膿有血。涌瀉既覺定。令飲新汲水一大盞。小渡已利一二次矣。是夜。凡飲新水二三十遍。病去九分。止哭一次。明日困臥如醉。自晨至暮。猛然起走索食。與母歌笑自得。頓釋所苦。繼與太白散。入正散等調。一日大瘥。恐暑天失所養。留五日而歸。戴人曰。此下焦約也。不吐不下。則下焦何以開。不令飲水。則小渡何以利。大抵源清則流清者是也。

又柏亭劉十三之子。年六歲。病沙石淋。戴人以苦劑三涌之。以益腎散三下之。立愈。

膏淋三十七

鹿邑一閩閩家。有子二十三歲。病膏淋三年矣。鄉中醫不能治。往京師徧訪。多作虛損。補以溫燥。灼以鍼艾。無少減。聞戴人僑居灑東。見戴人。曰。惑盡之疾也。亦曰白淫。實由少腹寃熱。非虛也。可以涌以泄。其人以時暑。憚其法峻。不決者三日。得屠一僧。曰。予以有暑病。近覺頭痛。戴人曰。亦可涌。願與君同之。毋畏也。於是涌痰三升。色如黑醬汁。內有死血并黃綠水。又瀉積穢數行。尋覺病去。方其來時。面無人色。及治畢。次日面如醉。戴人慮其暑月路遠。又處數方。使歸以自備云。

### 一一陽病二十八

常仲明。病寒熱往來。時欬一二聲。面黃無力。懶思飲食。夜多寢汗。日漸瘦削。諸醫作虛損治之。用二十四味燒肝散。鹿茸牛膝補養二年。口中痰出。下部轉虛。戴人斷之曰。上實也。先以涌劑吐痰二三升。次以柴胡飲子降火益水。不月餘復舊。此症名何。乃內經中曰二陽病也。二陽之病發心脾。不得隱曲。心受之。則血不流。故女子不月。脾受之。則味不化。故男子少精。此二證名異而實合。仲明之病。味不化也。

小兒面上赤腫三十九

黃氏小兒。面赤腫。兩目不開。戴人以銚鍼刺輕砭之。除兩目尖外。亂刺數十鍼。出血三次及愈。此法人多不肯從。必欲治病。不可謹護。

頭熱痛四十

丹霞僧。病頭痛。常居暗室。不敢見明。其頭熱痛。以布圍其頭上。置冰於其中。日易數次。熱不能已。諸醫莫識其證。求見戴人。戴人曰。此三陽蓄熱故也。乃置炭火於煖室中。出汗涌吐。三法併行。七日方愈。僧願從者曰。此神仙手也。

勞嗽四十一

馳口鎮一男子。年二十餘歲。病勞嗽數年。其聲欲出不出。戴人問曰。曾服藥否。其人曰。家貧未嘗服藥。戴人曰。年壯不妄服藥者易治。先以苦劑涌之。次以舟車瀉川大下之。更服重劑果瘥。

一田夫病勞嗽。一涌一泄。已減大半。次服人參補肺湯。臨臥更服檳榔丸以進食。又東門高三郎病嗽一年半。耳鳴三月矣。嗽膿血。面多黑點。身表俱熱。喉中不能發聲。戴人曰。嗽之源。心火之勝也。秋傷於濕。冬生欬嗽。冬水既旺。水濕相接。隔絕於心火。火不下降。反而炎上。肺金被燦。發而爲嗽。金燬既久。聲反不發。醫者補肺腎。皆非也。戴人令先備西瓜冰雪等物。其次用涌泄之法。又服去濕之藥。病日已矣。

### 勞嗽咯血四十一

灑陽劉氏一男子。年二十餘歲。病勞嗽。咯血吐唾。粘臭不可聞。秋冬少緩。春夏則甚。寒熱往來。日晡發作。狀如瘧瘧。寢汗如水。累服麻黃根。敗蒲扇。止汗。汗自若也。又服寧神散。寧肺散。止咳。嗽自若也。戴人先以獨聖散。涌其痰。狀如雞黃。汗隨涌出。昏憤三日不省。時時飲以涼水。精神稍開。飲食加進。又與人參半夏丸。桂苓甘露散服之。不經數日乃愈。

### 吐血四十二



岳入郎。常日嗜酒。偶大飲醉。吐血近一年。身黃如橘。昏憤發作。數日不省。漿粥不下。強直如厥。兩手脈皆沉細。戴人視之曰。脈沉細者。病在裏也。中有積聚。用舟車丸百餘粒。瀋川散五六錢。大下十餘行。狀如葵菜汁。中燥糞。氣穢異常。忽開兩目。伸挽問左右曰。我緣何至此。左右曰。你吐血後。數日不省。得戴人治之。乃醒。自是五六日必以瀉。凡四五次。其血方止。但時效一二聲。潮熱未退。以涼膈散加桔槿當歸。各秤二兩。水一大盂。加老竹葉。入蜜少許。同煎去滓。時時呷之。間與人參白虎湯。不一月復故。

嘔血四十四

業谿李民範。初病嘔血。戴人以調胃湯一兩。加當歸使服之。不動。再以舟車丸五六十粒。過三四行。又嘔血一碗。若庸工則必疑。不再宿。又與舟車丸百餘粒。通經散三四錢。大下之。過十餘行。已愈過半。仍以黃連解毒湯。加當歸煎服之。次以草薢鼻中出血半升。臨晚。又用益腎散。利數行乃愈。

因藥燥熱四十五

高燥巡檢之子八歲。病熱。醫者皆爲傷冷治之。以熱藥攻矣。欲飲水。水禁而不與。內水涸竭。煩燥轉生。前後皆閉。口鼻俱乾。寒熱往來。嗽欬時作。遍身無汗。又欲灸之。適遇戴人。戴人責其母曰。重裊厚被。煖炕紅爐。兒已不勝其熱矣。尙可灸乎。其母謝以不明。戴人令先服人參柴胡飲子。連進數服。下爛魚腸之類。臭氣異常。渴欲飲水。聽其所欲。冰雪涼水。連進數杯。節次又下三四十行。大熱方去。又與牛黃通膈丸。復下十餘行。兒方大痊。前後約五十餘行。略無所困。冰雪水飲至一斛。向灸之。當何如哉。

### 肺癰四十六

武陽仇天祥之子。病發寒熱。諸醫作骨蒸勞治之。半年病愈甚。以禮來聘。戴人。戴人往視之。診其兩手脈。尺寸皆潮於關。關脈獨大。戴人曰。癰象也。問其乳媪。曾有痛處否。乳媪曰無。戴人令兒去衣。舉其兩手。觀其兩脇下。右脇稍高。戴人以手側按之。兒移身乃避之。按其左脇則不避。戴人曰。此肺部有癰也。非肺癰也。若肺癰已吐膿矣。此不可動。止可以藥托其裏。以待自破。家人皆疑之。不以爲然。服藥三

日。右脇有三點赤色。戴人連辭云。此兒之病。若早治者。談笑可已。今已失之遲。然破之後。方驗其死生矣。若膿黃赤白者生也。膿青黑者死也。遂辭而去。私告天祥之友李簡之曰。數月之後。卽此兒必有一症也。其症乃死矣。肺死于己。至期而頭眩不舉。不數日而死也。其父曰。羣醫治之。斷爲骨蒸證。戴人獨言其肺有癰也。心終疑之。及其死。家人輩以火焚其棺。旣燃。天祥以杖破其脇下。果出青黑膿一碗。天祥仰天哭曰。諸醫誤殺吾兒矣。

痿四十七

宛丘營軍校三人。皆病痿。積年不瘥。腰已下。腫痛不舉。遍身瘡赤。兩目昏暗。唇乾舌燥。求療于戴人。戴人欲投瀉劑。二人不從。爲他醫溫補之藥。所感皆死。其同病有宋子玉者。俄省曰。彼已熟死。我其改之。敬邀戴人。戴人曰。公之疾。服熱藥久矣。先去其藥邪。然後及病邪。可下三百行。子玉曰。敬從教。先以舟車丸。濟川散。大下一盆許。明日減三分。兩足舊不仁。是日覺痛癢。累至三百行始安。戴人曰。諸痿獨取陽明。陽明者。胃與大腸也。此言不止謂鍼也。鍼與藥同也。

口瘡四十八

一男子。病口瘡數年。上至口中至咽嗑。下至胃腕皆痛。不敢食熱物。一涌一泄。一汗。十去其九。次服黃連解毒湯。不十餘日皆釋。

虛勞四十九

西華東茂之。病虛勞寢汗。面有青黃色。自膝以下。冷痛無汗。腹中燥熱。醫以薑附補之。五晦朔不令飲水。又禁梳頭。作寒治之。請于戴人。戴人曰。子之病。不難愈。難於將護。恐愈後陰道轉茂。子必不慎。東生曰。不敢。戴人先以舟車丸。濬川散。下五七行。心火下降。覺渴。與冰水飲之。又令燥浴。數日間面紅而澤。後以河水煮粥。溫養脾胃。河水能利小溲。又以活血當歸丸。人參柴胡散。五苓散。木香白朮散調之。病大瘥。寢汗皆止。兩足日煖。食進。戴人常曰。此本肺痺。當以涼劑。蓋水之一物。在目爲涼。在皮爲汗。在下爲小溲。穀多水少爲常。無水可乎。若禁飲水必內竭。內竭則燥熱生焉。人若不渴與水。亦不肯飲之矣。東生既愈。果忘其戒。病復作。戴人已

去。乃殂。

### 心痛五十

酒官楊仲臣。病心氣痛。此人常好飲酒。初飲三二杯。必奔走。跛懶兩足。三五十次。其酒稍散。方能復席。飲至前量。一醉必五七次。至明嘔青黃水。數日後變魚腥臭。六七日始安。戴人曰。宜涌。乃吐蟲一條。赤黃色。長六七寸。口目鼻皆全。兩目膜瞞。狀如蛇類。以鹽淹乾示人。

### 傷寒極熱五十一

戴人之僕。常與隣人同病傷寒。俱至六七日。下之不通。隣人已死。僕發熱極。投於井中。撈出。以汲水貯之。檻使坐其中。適戴人遊他方。家人偶記戴人治法。曰。傷寒三下不通。不可再攻。便當涌之。試服瓜蒂散。良久。吐膠涎三椀許。與宿食相雜。在地。狀如一帚。頓快。乃知世醫殺人多矣。戴人之女僮亦嘗吐一吏傷寒。吐訖。使服太白散。甘露散以調之。

失笑天五十二

戴人之次子。自出妻之後。日瘦。語如甕中。此病在中也。常撚第三指失笑。此心火也。約半載。日飲冰雪。更服涼劑。戴人曰。惡雪則愈矣。其母懼其大寒。戴人罵曰。汝親也。吾用藥如鼓之應桴。尙惡涼藥。宜乎世俗之謗我也。至七月。厭冰不飲。病日解矣。

赤目五十三

安喜趙君玉。目暴赤腫。點洗不退。偶思戴人。語曰。凡病在上者皆宜吐。乃以茶調散涌之一涌。赤腫消散。君玉歎曰。法之妙。其迅如此。乃知法不遠。人自違法也。

目累五十四

青州王之一子。年十餘歲。目赤多淚。衆工無效。戴人見之曰。此兒病目累。當得之。母腹中被驚。其父曰。妊娠時。在臨清被圍。戴人令服瓜蒂散加鬱金。上涌而下泄。

中國醫學大成第五集

通治類

儒門事親 二

上海大東書局印行



3 0472 8104 7

彭吳張叟年六十餘歲。病熱。啟頭痛。以其用涌藥。時已一月間矣。加之。以火。其人先利臟腑。年高身困。出門見日而仆。不知人。家人驚惶。欲揉撲之。戴人曰。大不可擾。續與西瓜涼水。蜜雪。少頃而蘇。蓋病人年老涌泄。目脈易亂。身體內有炎火。外有太陽。是以自跌。若是擾之。便不救矣。惟安定神思。以涼水投之。待之以靜。靜便屬水。自然無事。若他醫必惑。足以知戴人之諳練。

### 產前喘五十七

武安胡產祥之妻。臨難。月病喘。以涼膈散二兩。四物湯二兩。朴硝一兩。分作二服。煎令冷服之。一服病減大半。次又服之。病痊效矣。產之後。第六日血迷。又用涼膈散二兩。四物湯三兩。朴硝一兩。都作一服。大下紫黑水。其人至今肥健。戴人常曰。孕婦有病。當十月九月內。朴硝無礙。八月者當忌之。七月却無妨。謂陽月也。十月者已成形矣。

### 血崩五十八



孟官人母年五十餘歲。血崩一載。僉用澤蘭丸。黑神散。保安丸。白薇散。補之不效。戴人見之曰。天癸已盡。本不當下血。蓋血得熱而流散。非寒也。夫女子血崩。多因大悲哭。悲甚則肺葉布。心系爲之恐。血不禁而下崩。內經曰。陰虛陽搏之爲崩。陰脈不足。陽脈有餘。數則內崩。血乃下流。舉世以虛損治之。莫有知其非者。可服大劑。大劑者。黃連解毒湯是也。次以揀香附子二兩炒。白芍二兩焙。當歸一兩焙。三味同爲細末。水調下。又服檳榔丸。不拘日而安。

婦人二陽病五十九

一婦月事不行。寒熱往來。口乾頰赤喜飲。旦暮聞欬一二聲。諸醫皆云。經血不行。宜蠱蟲。水蛭。乾漆。礪砂。芫青。紅娘子。沒藥。血竭之類。惟戴人不然。曰。古方中雖有此法。奈病人服之。必臍腹發痛。飲食不進。乃命止藥。飲食稍進。內經曰。二陽之病發心脾。心受之則血不流。故女子不月。既心受積熱。宜抑火升水。流濕潤燥。開胃進食。乃涌出痰一二升。下泔水五六行。濕水上下皆去。血氣自行。沸流。月事不爲水濕所隔。自依期而至矣。亦不用蠱蟲水蛭之類有毒之藥。如用之。則月經縱來。

小溲反閉。他證生矣。凡精血不足。當補之以食。大忌有毒之藥。偏勝而成夭闕。

### 月閉寒熱六十一

一婦年三十四歲。經水不行。寒熱往來。面色痿黃。唇焦頰赤。時效三兩聲。向者所服之藥。黑神散。烏金丸。四物湯。燒肝散。驚甲散。建中湯。寧肺散。鍼艾百千。病轉劇。家人意倦。不欲求治。戴人憫之。先涌痰五六升。午前涌畢。午後食進。餘證悉除。後三日復輕涌之。又去痰一二升。食益進。不數日。又下通經散。瀉訖一二升後。數日去死皮數重。小者如鈇片。大者如葦膜。不一月。經水行。神氣大康矣。

### 惡寒實熱六十一

一婦身冷脈微。食沸熱粥飯。六月重衣。以狐帽蒙其首。猶覺寒。泄注不止。常服薑附。硫黃燥熱之劑。僅得平和。稍用寒涼。其病轉增。三年不愈。戴人診其兩手脈。皆如絙繩有力。一息六七至。脈訣曰。六數七極熱生。多以涼布搭心。次以新汲水淋其病處。婦乃叫殺人。不由病者。令人持之。復以冷水淋其三四十桶。大戰汗出。昏

因一二日。而向之所惡皆除。此法華元化已曾用。惜無知者。

遇寒手熱六十一

常仲明之妻。每遇冬寒。兩手熱痛。戴人曰。四肢者。諸陽之本也。當夏時散越而不痛。及乎秋冬。收斂則痛。以三花神祐丸。大下之。熱遂去。

嘔逆不食六十二

柏亭王論夫。本因喪子。憂抑不思飲食。醫者不察。以爲胃冷。血燥之劑。盡用之。病變嘔逆而瘦。求治于戴人。一視涌泄而愈。愈後忘其禁忌。病復作。大小便俱秘。臍腹撮痛。嘔吐不食。一日。大小便不通。十有三日。復問戴人。戴人曰。令先食葵羹。菠菱菜猪羊血。以潤燥開結。次與導飲丸二百餘粒。大下結糞。又令恣意飲冰水數升。繼搜風丸。桂苓白朮散。以調之。食後服導飲丸三十餘粒。不數日。前後皆通。藥止嘔定食進。此人臨別。又留潤腸丸。以防復結。又留滌腸散。大閱則用之。凡服大黃牽牛。四十餘日。方瘳。論夫自歎曰。向使又服向日熱藥。已非今日人矣。一僧問。

戴人云。腸者暢也。不暢何以。此一句儘多。

### 瘞癰六十四

一省掾。背項常有瘞癰。愈而復生。戴人曰。太陽血有餘也。先令涌泄之。次於委中。以銑鍼出紫血。病更不復作也。

### 牙痛六十五

澤州李繼之。忽病牙痛。皺眉不語。欒景先見之曰。何不藥也。曰。牙痛藥。曰。曾記張戴人云。陽明經熱有餘也。宜大下之。乃付舟車丸七十粒。服畢。過數知交留飲。強飲熱酒數杯。藥爲熱酒所發。盡吐之。吐畢而痛止。李大笑曰。戴人神仙也。不三五日又痛。再服前藥百餘粒。大下數行乃愈。

### 淋六十六

戴人過息城。一男子病淋。戴人令頓食鹹魚。少頃大渴。戴人令恣意飲水。然後以

藥治淋。立通。淋者無水。故澀也。

口臭六十七

趙平尙家一男子。年二十餘歲。病口中氣出。臭如發廁。雖親戚莫肯與對語。戴人曰。肺金本主腥。金爲火所煉。火主焦臭。故如是也。久則成腐。腐者腎也。此極熱則反兼水化也。病在上。宜涌之。先以茶調散涌。而去其七分。夜用舟車丸。濬川散。下五七行。比旦而臭斷。嗚呼。人有病口臭。而終其老者。世訛以爲肺系偏。而與胃相通。故臭。妄論也。

溼形

疝六十八

汝南司候李審言。因勞役王事。飲水坐濕地。乃濕氣下行。流入臍囊。大腫。痛不可忍。以金鈴川練子等藥不效。求治于戴人。曰。可服泄水丸。審言感之。又數日。痛不可堪。竟從戴人。先以舟車丸。濬川散。下青綠絲十餘行。痛止。次服茴香丸。五苓以

調之三日而腫退。至老更不作。夫疝者。乃肝經也。下冒沫者。肝之色也。

### 水疝六十九

律科王敏之病水疝。其法在於寒形中。

### 留飲七十

郭敬之病留飲四日。浮腫不能食。脚腫連腎囊痛。先以苦劑涌之。後以舟車丸。瀉川散瀉之。病去如捨遺。又蒙谿張鳳村。一田叟姓楊。其病嘔酸水。十餘年。本留飲。諸醫皆以燥劑燥之。中脘臍腑。以火艾燻鍼刺之。瘡未嘗合。戴人以苦劑越之。其涎如膠。乃出二三升。談笑而愈。

### 黃疸七十一

蔡寨成家一童子。年十五歲。病疸一年。面黃如金。遍身浮腫乏力。惟食鹽與焦物。戴人以茶調散吐之。涌涎一盃。臨晚。又以舟車丸七八十粒。通經散三錢。下四五

行。待六七日。又以舟車丸。瀋川散。下四五行。鹽與焦物見而惡之。面色變紅。後再以茶調散。涌之。出痰二升。方能愈矣。

又一男子作贅。偶病疽。善食而瘦。四肢不舉。面黃無力。其婦翁欲棄之。其女子不肯曰。我已生二子矣。更適他乎。婦翁本農者。召壻。意欲作勞。見其病甚。每日辱詬。人教之餌膽礬丸。三稜丸。了不關涉。鍼灸祈禳。百無一濟。戴人見之。不診而療。使服涌劑。去積痰宿水一斗。又以泄水丸。通經散。下四五十行不止。戴人命以冰水一盃。飲之立止。次服平胃散等。間服檳榔丸。五七日。黃退力生。蓋脾疽之證。濕熱與宿穀相搏故也。俗謂之金勞黃。

又朱葛周黃劉三家。各有僕。病黃疽。戴人曰。僕役之職。飲食寒熱。風暑濕寒。尋常觸冒也。恐難調攝。虛費治功。其三家留僕於戴人所。從其飲餌。其一僕。不離主人執役。三人同服苦散以涌之。又服三花神祐丸下之。五日之間。果二僕愈。而一僕不愈。如其言。

菜寨一女。病黃。遍身浮腫。面如金色。困乏無力。不思飲餌。惟喜食生物泥煤之屬。先以苦劑蒸餅爲丸。涌痰一椀。又車舟丸。通經散。下五七行。如墨汁。更以導飲丸。磨食散氣。不數日。肌肉如初。

### 六病發黃七十二

安喜趙君玉爲掾。省曰。病發遍身黃。往問醫者。醫云。君乃陽明證。公等與麻知幾。皆受訓於張戴人。是商議喫大黃者。難與論病。君玉不悅。歸。自揣無別病。乃取三花神祐丸八十粒。服之不動。君玉乃悟曰。予之濕熱盛矣。此藥尙不動。以舟車丸。濬川散。作劑。大下一斗。糞多結者。一夕黃退。君玉由此益信戴人之言。

### 水腫七十四

南鄉張子明之母。極肥。偶得水腫。四肢不舉。戴人令上涌汗而下泄之。去水三四斛。初下藥時。以草貯布囊。高支兩足而臥。其藥之行。自腰以上。水覺下行。自足以上。水覺上行。水行之狀。如蛇走隧。如線牽。四肢森然涼寒。會於臍下而出。不旬日。



聞。病大減。餘邪未盡。戴人更欲用藥。竟不能從其言。

涌水七十五

李七老。病涌水證。面黃而喘。兩足皆腫。按之陷而復起。行則濯濯有聲。常欲飲水。不能睡臥。戴人令上涌去痰而汗之。次以舟車丸。濬川散下之。以益腎散。復下之。以分陰陽利水道之劑。復下之。水盡皆瘥。

停飲腫滿七十六

涿郡周敬之。自京師歸鹿邑。道中渴。飲水過多。漸成腫滿。或用三花神祐丸。憚其太峻。或用五苓散。分利水道。又太緩。淹延數多。終無一效。蓋粗工之技。止於此耳。後手足與腎皆腫。大小便皆秘澀。常仲明求治于戴人。戴人令仲明付藥。比及至。已發矣。戴人曰。病水之人。其勢如長川泛溢。欲以杯勺取之。難矣。必以神禹決水之法。斯愈矣。

濕痺七十七

常仲明病濕痺。五七年矣。戴人令上湧之。後可瀉五七次。其藥則舟車。濬川。通經。神祐。益腎。自春及秋。必十餘次方能愈。公之病。不畢鍼灸。與令嗣皆宜湧。但臘月。非其時也。欲候春時。恐予東適。今姑屏病之大勢。至春和時。人氣在上。可再涌之。以去其根。卒如所論矣。

又一衲子。因陰雨臥濕地。一左手足皆不隨。若遇陰雨。其病轉加。諸醫皆作中風。偏枯治之。用當歸芍藥乳香沒藥自然銅之類。久反大便澀。風燥生。經歲不已。戴人以舟車丸下三十餘行。去青黃沫水五升。次以淡劑滲泄之。數日。手足皆舉。戴人曰。夫風濕寒之氣。合而成痺。水痺得寒。而浮畜於皮腠之間。久而不去。內舍六腑。曰。用去水之藥可也。水濕者。人身中之寒物也。寒去則血行。血行則氣和。氣和則愈矣。

又息帥病腰股沉痛。行步坐馬皆不便。或作脚氣寒濕治之。或作虛損治之。烏附乳沒。活血壯筋骨之藥。無不用之。至六十餘日。目赤上熱。大小便澀。腰股之病如故。戴人診其兩手。脈皆沉遲。沉者為在裏也。在裏者泄之。以舟車丸。濬川散。各一服。去積水二十餘行。至早辰。服薑白粥一二頓。與之馬。已能矍鑠矣。

又業谿李十八郎。病腰脚大。不伸偃。僂蹇而行。已數年矣。服藥無效。止藥却愈。因秋暮涉水。病復作。醫氏使服四斤丸。其父李仲安。乃乞藥于戴人。戴人曰。近日服何藥。仲安曰。四斤丸。曰。目昏赤未。其父驚曰。目正暴發。戴人曰。宜速來。不來則喪明。既來則策杖而行。目腫無所見。戴人先令涌之。藥忽下走。去二十行。兩目頓明。策已棄矣。比再涌。能讀官歷日。調至一月。令服當歸丸。健步而歸家矣。又息城邊校白公。以隆暑時飲酒。覺極熱。於涼水池中漬足。使其冷也。爲濕所中。股膝沉痛。又因醉臥濕地。其痛轉加。意欲以酒解痛。遂以連朝而飲。反成赤痛。發間止。且六十年。往往斷其寒濕脚氣。以辛熱治之。不效。或使服神芎丸數服。痛微減。他日復飲。疾作如前。畢囊痒。濕且腫硬。臍下似有物。難於行。以此免軍役。令人代之。來訪戴人。戴人曰。余亦斷爲寒濕。但寒則陽火不行。故爲痛。濕則經隧有滯。故腫。先以苦劑涌之。次以舟車丸百餘粒。濬川散四五錢。微一兩行。戴人曰。如激劑尙不能攻。何況于熱藥補之乎。異日。又用神祐丸百二十九丸。通經散三四錢。是用。僅得四行。又來日。以神祐八十九丸投之。續見一二行。又次日。服益腎散四錢。舟車丸百餘粒。約下七八行。白公已覺膝舉寒者暖。硬者軟。重者輕也。腫者亦退。飲

食加進。又以涌之。其病全瘳。臨別又贈之以疎風丸。併以其方與之。此公以其不肯妄服辛熱藥。故可治也。

### 屈膝有聲七十八

嶺北李文卿。病兩膝臄屈。伸有聲剝剝然。或以爲骨鳴。戴人曰。非也。骨不戛。焉能鳴。此筋濕也。濕則筋急。有獨緩者。緩者不鳴。急者鳴也。若用予之藥。一涌一泄。上去其水。水去則自無聲矣。李文卿乃從其言。既而果然矣。

### 白帶帶七十九

息城李左衙之妻。病白帶如水。窈滿中綿綿不絕。穢臭之氣不可近。面黃食減。已三年矣。諸醫皆云積冷。起石硫黃薑附之藥。重重燥補。污水轉多。常以柳日易數次。或一藥以木炭十斤。置藥在鉗鍋中。鹽泥封固。三日三夜。炭火不絕。燒令通赤。名曰火龍丹。服至數升。污水彌甚。燂艾燒鍼。三年之間。不可勝數。戴人斷之曰。此帶濁水。本熱乘太陽經。其寒水不可勝如此也。夫水自高而趨下。宜先絕其上游。

乃瀉痰水二三升。次日下沃水十餘行。三遍。汗出周身。至明旦。病人云。汚已不下矣。次用寒涼之劑。服及半載。產一子。內經曰。少腹冤熱。澀出白液。帶之為病。溶溶然若坐水中。故治帶下同治濕。法瀉痢。皆宜逐水利小溲。勿以赤為熱。白為寒。今代劉河間書中言之詳矣。

溼嗽八十一

趙君玉妻病嗽。時已十月矣。戴人處方六味。陳皮、當歸、甘草、白朮、枳殼、桔梗。君玉疑其不類嗽藥。戴人笑曰。君怪無烏梅罌粟殼乎。夫冬嗽乃秋之溼也。溼土逆而為嗽。此方皆散氣除溼。解急和經。三服帖然效矣。

寫兒八十一

一婦年三十四歲。夜夢與鬼神交。驚怕異常。及見神堂陰府。舟楫橋梁。如此一十五年。竟無娠孕。巫祈覘禱。無所不至。鑽肌灸肉。孔穴萬千。黃瘦發熱。引飲中滿。足腫。委命于天。一日苦請戴人。戴人曰。陽火盛於上。陰火盛于下。鬼神者。陰之靈。神

堂者。陰之所。舟楫橋梁。水之用。兩手寸脈皆沉而伏。知胸中有痰實也。凡三涌三泄三汗。不旬日而無夢。一月而有孕。戴人曰。余活婦人使有娠。此法不誣。

### 涇癬八十一

一女子年十五。兩股間涇癬。長三四寸。下至膝發痒。時爬搔。湯火俱不解。痒定。黃赤水流。痛不可忍。灸炳熏撲。硫黃。藜蘆。白僵蠶。羊蹄根之藥。皆不效。其人姿性研巧。以此病不能出嫁。其父母求療于戴人。戴人曰。能從余言則瘥。父母諾之。戴人以銚鍼磨令尖快。當以痒時。於癬上各刺百餘鍼。其血出盡。煎鹽湯洗之。如此四次。大病方除。此方不書。以告後人。恐為癬藥所誤。涇涇于血。不可不砭者矣。又蔡寨成家童子一歲。病滿腹胸涇癬。每爬搔則黃水出。已年矣。戴人先以苦末作丸上涌。涌訖。次以舟車丸。瀋川散。下三五行。次服涼膈加朴硝。煎成時時呷之。不數日而愈。

### 涇匿蝨瘡八十二

穎臯韓吉卿。有髀至足。生溼蠹瘡。大者如錢。小者如豆。痒則搔破。水到則浸溼。狀類蟲行袴襪。愈而復生。癢痕成凹。一餘年不瘥。戴人哂之曰。此溼蠹瘡也。由水溼而得。故多在足下。以舟車濬川。大下十餘行。一去如掃。渠素不信。戴人之醫。至此大服。

泄瀉八十四

古鄆一講僧。病泄瀉數年。丁香、豆蔻、乾薑、附子、官桂、烏梅等燥藥。燔針燒臍。滿腕。無有闕者。一日發昏不省。檀那贈紙者盈門。戴人診兩手脈沉而有力。脈訣云。下利脈微小者生。洪浮大者無瘥。以瓜蒂散涌之。出寒痰數升。又以無憂散。泄其虛中之積。及燥糞。僅盈斗。次以白朮調中湯。五苓散。益元散。調理數日。僧已起矣。非術精識明。誰敢負荷如此。

洞泄八十五

一講僧顯德。明初聞家遭兵革。心氣不足。又爲寇賊所驚。得臟腑不調。後入京。不

快水土。又得心氣。以至危篤。前後三年。入仙丸。鹿茸丸。燒肝散。皆服之不效。乃求藥于戴人。戴人曰。此洞泄也。以謀慮久不決而成。肝主謀慮。甚則乘脾。久思則脾溼下流。乃上涌痰半盆。末後有血數點。肝藏血故也。又以舟車丸。濬川散。下數行。仍使澡浴出汗。自爾日勝一日。常以胃風湯。白朮散。調養之。一月而強。食復故矣。莫李德卿妻。因產後病泄。一年餘。四肢瘦乏。諸醫皆斷爲死證。當時戴人在朱葛寺。以舟載而乞治焉。戴人曰。兩手脈皆微小。乃痢病之生脈。沉洞泄屬肝經。肝木尅土而成。此疾亦是腸澼。澼者。腸中有積水也。先以舟車丸四五粒。又以無憂散三四錢。下四五行。寺中人皆駭之。病羸如此。尙可過耶。衆人雖疑。然亦未敢詰。且更看之。復導飲丸。又過之。渴則調以五苓散。向晚使人伺之。已起而緝牀。前後約三四十年。以胃風湯調之。半月而能行。一月而安健。由此闔寺服德卿之昆仲咸大異之。

又劉德源。病洞泄逾年。食不化。肌瘦力乏。行步欹傾。面色薰黑。舉世治痢之藥。皆用之無效。適戴人蒞灤陽。往問之。戴人乃出示內經洞泄之說。雖已不疑。然畏其攻劑。夜焚香禱神曰。某以病久不瘥。欲求治于戴人。戴人以謂宜下之。欲不從。戴



人。名醫也。欲從之。形羸如此。恐不任藥。母已老矣。無人待養。來日不得。已須服藥。神其相之。戴人先以舟車丸。無憂散。下十餘行。殊不困。已頗喜食。後以檳榔丸。磨化其滯。待數日。病已大減。戴人以爲去之未盡。當以再服前藥。德源亦欣然。請下之。又下五行。次後數日。更以苦劑越之。往問其家。彼云。已下村中。收索去也。忽一日入城。面色極佳。語言壯健。但怪其跛足而立。問何故如此。德源曰。足上患一癬。戴人曰。此裏邪去而外現。病痊之後。凡病皆如是也。

### 大便少而頻入十六

太康劉倉使。病大便少而頻。日七八十次。常於兩股間懸半枚瓠蘆。如此十餘年。戴人見之而笑曰。病旣頻而少。欲通而不得通也。何不天下之。此通因通用也。此一服藥之力。乃與藥。大下三十餘行。頓止。

### 暑泄入十七

殷輔之父。年六十餘。暑月病泄瀉。日五六十行。自建碓鎮來請戴人于陳州。其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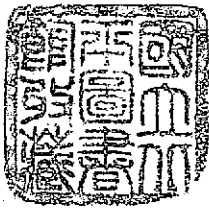
喜飲。二家人輩爭止之。戴人曰。夫暑月年老。津液衰少。豈可禁水。但勸之少飲。比及用藥。先令速歸。以菘豆雞卵十餘枚。同煮卵熟取出。令豆軟。下陳粳米作稀粥。攪令寒。食雞卵以下之。一二頓。病減大半。蓋粳米雞卵皆能斷痢。然後製抑火流濕之藥。調順而方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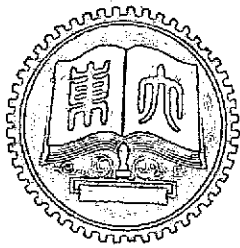
### 腹滿面腫八十八

蕭令腹滿。面足皆腫。痰黃而喘急。食減。三年之間。醫者皆盡而不驗。戴人以瓜蒂散涌之。出寒痰三五升。以舟車丸。瀋川散下之。青黃涎沫缶平。又以桂苓白朮散。五苓散調之。半月復舊矣。

儒門事親 卷六 溼形

五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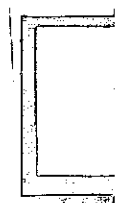




3.081  
5  
5(2)3

儒門事親

四



中國醫學大成第五集

通治類

儒門事親 四

上海大東書局印行



3 0472 8096 5

儒門事親

卷七

燥形

臂麻不便八十九

鄆城梁賈人年六十餘。忽曉起梳髮。覺左手指麻。斯須半臂麻。又一臂麻。斯須頭  
一半麻。比及梳畢。從脇至足皆麻。大便二三日不通。往問他醫。皆云風也。或藥或  
鍼皆不解。求治于戴人。戴人曰。左手三部脈皆伏。比右手小三倍。此枯癱痺也。不  
可純歸之風。亦有火爆相兼。乃命一涌一泄一汗。其麻立已。後以辛涼之劑調之。

儒門事親 卷七 燥形

一

明金

睢州 新安 鄭縣

張子 吳勉 曹炳

和 學 章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47704

澹燥之劑。滯之。惟小指次指尙麻。戴人曰。病根已去。此餘烈也。方可鍼谿谷。谿谷者。骨空也。一日晴和。往鍼之。用靈樞中雞足法。向上臥鍼。三進三引。訖復卓鍼起。向下臥鍼。送入指間。皆然。手熱如火。其麻全去。昔劉河間作原病式。常以麻與磁同歸燥門中。真知病機者也。

### 大便燥結九十

戴人過曹南省親。有姨表兄。病大便燥澀。無他證。常不敢飽食。飽則大便極難。結實如鍼石。或三五日一如圍。目前星飛。鼻中血出。肛門連廣腸痛。痛極則發昏。服藥則病轉劇烈。巴豆芫花甘遂之類皆用之。過多則困。瀉止則復燥。如此數年。遂異藥性。暴急不服。但臥病待盡。戴人過診。其兩手脈息俱滑實有力。以大承氣湯下之。繼服神功丸。麻仁丸等藥。使食菠菱葵菜。及猪羊血作羹。百餘日充肥。親知見駭之。嗚呼。粗工不知燥分四種。燥於外則皮膚皴揭。燥於中則精血枯涸。燥於上則咽鼻焦乾。燥於下則便溺結閉。夫燥之爲病。是陽明化也。水寒液少。故如此。然可下之。當擇之藥之。巴豆可以下寒。甘遂芫花可下濕。大黃朴硝可以下燥。內



經曰。辛以潤之。鹹以軟之。周禮曰。以滑養竅。

### 孕婦便結九十一

戴人過東杞。一婦人病大便秘結。小便淋澀。半生不振。惟常服疎導之藥。則大便通利。暫廢藥則結滯。忽得孕。至四五月間。醫者禁疎導之藥。大便依常為難。臨產則力努。為之胎墜。凡如此胎墜者三。又孕已經三四月。弦望前後。溲溺結澀。甘分胎墜。乃訪戴人。戴人診其兩手脈俱滑大。脈雖滑大。以其且妊。不敢陡攻。遂以食療之。用花碱。煑菠菱葵菜。以車前子苗。作如雜豬羊血作羹。食之半載。居然生子。其婦燥病方愈。戴人曰。余屢見孕婦。利膿血下迫。極努損胎。但同前法治之。愈者莫知其數也。為醫拘常禁。不能變通。非醫也。非學也。識醫者鮮。是難說也。

### 偏頭痛九十二

一婦人。年四十餘。病額角上耳上痛。嗚呼。為偏頭痛。如此五七年。每痛大便燥結。如彈丸。兩目赤色。眩暈昏澀。不能遠視。世之所謂頭風藥。餅子風藥。白龍丸。芎藭

丸之類。連進數服。其痛雖稍愈。則大便稍秘。兩目轉昏。其頭上鍼灸數千百矣。連年著灸。其兩目且將失明。由病而無子。一日問戴人。戴人診其兩手脈急數。而有方風熱之甚也。余識此四五十年矣。遍察病目者。不問男子婦人。患偏正頭痛。必大便澀滯結硬。此無他。頭痛或額角。是三焦相火之經。及陽明燥金勝也。燥金勝。乘肝則肝氣鬱。肝氣鬱則氣血壅。氣血壅則上下不通。故燥結於裏。尋至失明。治以大承氣湯。令河水煎三兩。加芒硝一兩。煎殘頓令溫。合作三五服。連服盡。蕩滌腸中垢滯結燥。積熱下池如湯。二十餘行。次服七宣丸。神功丸以潤之。蒺藜。葵。猪羊血。爲羹以滑之。後五七日十日。但遇天道晴明。用大承氣湯。夜盡一劑。是痛隨利減也。三劑之外。目豁首輕。燥澤結釋。得三子而終。

腰膝痛九十二

一男子六十餘。病腰尻脊膝皆痛。數載不愈。晝靜夜躁。大痛往來。屢求自盡。天年且夕則痛作。必令人以手搥擊。至五更雞鳴則漸減。向曙則痛止。左右及病者皆作神鬼陰譴。白虎誓。朝禱暮祝。覘巫僧道禁師至。則其痛以減。又夢鬼神戰鬥相

擊。山川神廟。無不祭者。淹延歲月。肉瘦皮枯。飲食減少。暴怒日增。惟候一死。有書生曰。既云鬼神虎噬。陰譴之禍。如此禱祈。何無一應。聞陳郡有張戴人。精於醫。可以問其鬼神白虎與病乎。彼若術窮。可以委命。其家從之。戴人診其兩手。脈皆沉滯。堅勁。力如張絙。謂之曰。病雖瘦。難於食。然腰尻脊胯皆痛者。必大便堅燥。其左右曰。有五六日。或八九日。見燥糞一兩塊。如彈丸。結硬不可言。曾令人剜取之。僵下一兩塊。渾身燥痒。皮膚皴揭。枯澁如玳片。戴人既得病之虛實。隨用大承氣湯。以薑棗煎之。加牽牛頭末二錢。不敢言是瀉劑。蓋病者聞煖則悅。聞寒則懼。說補則從。說瀉則逆。此弊非一日也。而況一齊人而傳之。衆楚人咻之乎。及煎成。使稍熱。嚥之。從少至多。累至三日。天且晚。臟腑下泄四五行。約半盆。以燈視之。皆燥糞。燥痺塊。及瘀血雜臟穢。不可近。須臾痛減九分。昏睡鼻息調如常人。睡至明日。將夕始覺。饑而索粥。溫涼與之。又困睡一二日。其痛盡去。次令飲食調養。日服導飲丸。甘露散。滑利便溺之藥。四十餘日。乃復。嗚呼。再傳三十六虎書。三十六黃經。及小兒三十六吊。誰爲之耶。始作俑者。其無後乎。古人以醫爲師。故醫之道行。今之人以醫辟奴。故醫之道廢。有志之士。恥而不學。病者亦不擇精粗。一概待之。常見

官醫迎送長吏。馬前唱諾。真可羞也。由是通今博古者少。而師傅遂絕。靈樞經謂刺與汗雖久。猶可拔而虛。結與閉雖久。猶可解而決。去腰脊疼痛者。足太陽膀胱經也。跨痛。足少陽膽經之所過也。難經曰。諸痛爲實。內經曰。諸痛痒瘡瘍。皆屬心火。注曰。心寂則痛微。心燥則痛甚。人見巫覡僧道禁師至。則病稍去者。心寂也。然去其後來者。終不去其本也。古之稱痛隨利減。不利則痛何由去。病者既痊。乃壽八十歲。故凡燥證。皆三陽病也。

### 寒形

#### 因寒腰強不能屈伸九十四

北人衛德新。因之析津。冬月飲寒則冷。病腰常直。不能屈伸。兩足沉重。難於行步。途中以牀昇遞。程程問醫。皆云腎虛。以菘菘巴戟。附子。鹿茸。皆用之。大便反秘。潮熱上。周將經歲矣。乃乞拯於戴人。戴人曰。此疾十日之效耳。衛曰。一月亦非遲。戴人曰。足太陽經血多。病則腰似折。膈如結。膈如裂。太陽所至爲屈伸不利。况腰者。腎之府也。身中之大關節。今既強直而不利。宜鹹以輭之。頓服則和柔矣。難經曰。

強力入房則腎傷而髓枯。枯則高骨乃壞而不用。與此用同。今君之證。太陽爲寒所遏。血墜下滯腰間也。必有積血。非腎也。節次以藥。可下數百行。約去血一二斗。次以九曲玲瓏竈蒸之。汗出三五次而愈。初蒸時至五日。問曰。腹中鳴否。德新曰。未也。至六日覺鳴。七日而起。以能揖人。戴人曰。病有熱者勿蒸。蒸則損人目也。

### 寒疝亦名水疝九十五

律科王敏之。病寒疝。臍下結聚如黃瓜。每發遶腰急痛不能忍。戴人以舟車丸。豬腎散。下四五行。覺藥繞病三五次而下。其瀉皆水也。豬腎甘遂皆苦寒。經言以寒治寒。萬舉萬全。但下後忌飲冷水及寒物。宜食乾物。以寒疝本是水故也。卽日病減八分。食進一倍。又數日。以舟車丸百餘粒。通經散四五錢。服之。利下。候三四日。又服舟車丸七八十粒。豬腎散三錢。乃健步如常矣。

一僧病疝。發作冷氣上貫齒。下貫腎。緊若繩。挽兩臍。時腫而冷。戴人診兩手。脈細而弱。斷之曰。秋脈也。此因金氣在上。下伐肝木。木畏金抑而不伸。故病如是。肝氣壅滯。不能下榮於臍丸。故其寒實非寒也。木受金制。傳之胃土。胃爲陽明。故上貫

齒病非齒之病。肝木者。心火之母也。母既不伸。子亦屈伏。故下冷而水化乘之。經曰。木鬱則達之。土鬱則泄之。令涌泄四次。果覺氣和。舉丸痒而暖。戴人曰。氣已入。舉中矣。以茴香木茂之藥。使常服之。首尾一月而愈。

感風寒九十六

戴人之常谿也。雪中冒寒。入浴重感風寒。遂病不起。但使煎通聖散單服之。一二日不食。惟渴飲水。亦不多飲。時時使人搥其股。按其腹。凡三四日不食。日飲水一二十度。至六日有譫語妄見。以調胃承氣湯下之。汗出而愈。戴人常謂人曰。傷寒勿妄用藥。惟飲水最爲妙藥。但不可使之傷。常令揉散。乃大佳耳。至六七日。見有下證。方可下之。豈有變異哉。奈何醫者禁人飲水。至有渴死者。病人若不渴。強與水飲。亦不肯飲耳。戴人初病時。鼻塞聲重。頭痛小便如灰淋汁。及服調胃承氣一兩半。覺欲嘔狀。探而出之。汗出熱熱然。須臾下五六行。大汗一日。乃瘳。當日飲冰水時。水下則痰出。約一二碗。痰卽是病也。痰去則病去也。戴人時年六十一。

凍瘡九十七

戴人女僮。足有寒瘍。俗云凍瘡。戴人令服舟車丸。濬川散。大下之。其瘡遂愈。人或疑之。戴人曰。心火降。則寒消。何疑之有。

### 寒痰九十八

一婦人。心下臍上結硬如斗。按之如石。人皆作病胎。鍼灸毒藥。禱祈無數。如捕風然。一日。戴人見之。曰。此寒痰。診其兩手寸脈皆沉。非寒痰而何。以瓜蒂散吐之。連吐六七升。其塊立消過半。俟數日後再吐之。其涎沫類雞黃。腥臭特殊。約二三升。凡如此者。三後。以人參調中湯。五苓散調之。腹已平矣。

### 瀉利惡寒九十九

東門一男子。病瀉痢不止。腹鳴如雷。不敢冷坐。坐則下注如傾。諸醫例斷爲寒證。乾薑。官桂。丁香。豆蔻之屬。枯礬。龍骨。皆服之矣。何鍼不燔。何艾不炷。遷延將二十載矣。一日。問于戴人。戴人曰。兩手寸脈皆滑。余不以爲寒。然其所以寒者。水也。以茶調散。涌寒水五七升。無憂散。泄積水數十行。乃通因通用之法也。次以五苓散。

淡劑。滲泄利之道。又以甘露散止渴。不數日而冷食寒飲皆如故。此法王啓玄稔言之矣。奈無人用之哉。

### 內傷形

#### 因憂結塊一百

息城司候。聞父死于賊。乃大悲哭之。罷便覺心痛。日增不已。月餘成塊。狀若覆杯。大痛不住。藥皆無功。議用燔鍼炷艾。病人惡之。乃求于戴人。戴人至。適巫者在其傍。乃學巫者。雜以狂言以譴病者。至是大笑。不忍回面。向壁。一二日。心下結塊皆散。戴人曰。內經言憂則氣結。喜則百脈舒和。又云喜勝悲。內經自有此法治之。不知何用鍼灸哉。適足增其痛耳。

#### 病怒不食一百一

項關令之妻。病食不欲食。常好叫呼怒罵。欲殺左右。惡言不輟。衆醫皆處藥。幾半載尙爾。其夫命戴人視之。戴人曰。此難以藥治。乃使二娼。各塗丹粉。作伶人狀。其



婦大笑。次日又令作角觥。又大笑。其旁常以兩箇能食之婦。誇其食美。其婦亦索其食。而爲一嘗之。不數日。怒減食增。不藥而瘥。後得一子。夫醫貴有才。若無才。何足應變無窮。

不寐一百一

一富家婦人。傷思慮過甚。二年不寐。無藥可療。其夫求戴人治之。戴人曰。兩手脈俱緩。此脾受之也。脾主思故也。乃與其夫。以怒而激之。多取其財。飲酒數日。不處一法而去。其人大怒汗出。是夜困眠。如此者。八九日不寐。自是而食進。脈得其平。

驚一百二

衛德新之妻。旅中宿于樓上。夜值盜劫人燒舍。驚墮牀下。自後每聞有響。則驚倒不知人。家人輩躡足而行。莫敢冒觸有聲。歲餘不痊。諸醫作心病治之。人參珍珠及定志丸。皆無效。戴人見而斷之曰。驚者爲陽。從外入也。恐者爲陰。從內出。驚者爲自不知故也。恐者自知也。足少陽膽經屬肝木。膽者。敢也。驚怕則膽傷矣。乃命

二侍女執其兩手。按高椅之上。當面前。下置一小几。戴人曰。娘子當視此。一木猛擊之。其婦大驚。戴人曰。我以木擊几。何以驚乎。伺少定。擊之。驚也。緩。又斯須。連擊三五次。又以杖擊門。又暗遣人畫背後之窗。徐徐驚定而笑曰。是何治法。戴人曰。內經云。驚者平之。平者常也。平常見之。必無驚。是夜使人擊其門窗。自夕達曙。夫驚者神上越也。從下擊几。使之下視。所以收神也。一二日。雖聞雷亦不驚。德新素不喜戴人。至是終身厭服。如有人言戴人不知醫者。執戈以逐之。

兒寐不寤 一百四

陳州長吏一小兒。病寐而不寤。一日。諸醫作睡驚治之。或欲以艾火灸之。或以大驚丸。及水銀餅子治之。其父曰。此子平日無疾。何驟有驚乎。以子之病。乃問于戴人。戴人診其兩手脈。皆平和。戴人曰。若驚風之脈。當洪大而強。今則平和。非驚風也。戴人竊問其乳母。爾三日。前曾飲醉酒否。遽然笑曰。夫人以煮酒見餉。酒味甚美。飲一盞而睡。陳酒味甘而戀膈。酒氣滿乳兒亦醉也。乃剉甘草。乾葛花。磁砂仁。黃衆。煎汁使飲之。立醒。

孕婦下血一百五

劉先生妻。有娠半年。因傷損下血。乞藥于戴人。戴人診之。以三和湯。一名玉燭散。承氣湯。四物湯對停。加朴硝煎之。下數行。痛如手拈。下血亦止。此法可與智識高明者言。高粱之家。慎勿舉似。非徒駭之。抑又謗之。嗚呼。正道難行。正法難用。古今皆然。

收產傷胎一百六

一孕婦。年二十餘。臨產召穩媪三人。其二媪極拽婦之臂。其一媪頭抵婦之腹。更以兩手扳其腰。極力爲之。胎死于腹。良久乃下。兒亦如血。乃穩媪殺之也。豈知瓜熟自落。何必如此乎。其婦因茲經脈斷閉。腹如刀剜。大渴不止。小溲闕絕。主病者藥水不與飲。口舌枯燥。牙齒薰黑。臭不可聞。食飲不下。昏憤欲死。戴人先以冰雪水恣意飲之。約二升許。痛緩渴止。次以舟車丸。通經散。前後五六服。下數十行。食次進。仍以桂苓甘露散。六一散。柴胡飲子等調之。半月獲安。

又一婦人臨產。召村嫗數人侍焉。先產一臂出。嫗不測輕重。拽之。臂爲之斷。子死。子腹。其母面青身冷。汗漿漿不絕。時微喘。嗚呼。病家甘于死。忽有人曰。張戴人有奇覘。試潤之。戴人曰。命在須臾。鍼藥無及。急取秤鈎。續以壯繩。以膏塗其鈎。令其母分兩足向外。偃坐。左右各一人。脚上立足。次以鈎其死胎。命一壯力婦。倒身拽出死胎。下數血五七升。其母昏困不省。待少頃。以冰水灌之。漸嚙二口。大醒。食進。次日。四物湯調血。數日方愈。戴人常曰。產後無他事。因侍嫗非其人。轉爲害耳。

懷恐脇痛一百七

洛陽孫伯英。因誣獄。妻子被繫。逃于故人。是夜覺胃脇痛。託故人求藥。故人曰。有名醫張戴人適在焉。當與公同往。時戴人宿酒未醒。強呼之。故人曰。吾有一親人。病欲求診。戴人隔窗望見伯英曰。此公伏大驚恐。故人曰。何以知之。戴人曰。面青脫色。膽受怖也。後會赦乃出。方告戴人。

背疽一百八

一富家女子。十餘歲。好食紫櫻。每食卽二二三斤。歲歲如此。至十餘年。一日潮熱如勞。戴人診其兩手。脈皆洪大而有力量。謂之曰。他日必作惡瘡腫毒。熱上攻目。陽盛陰脫之證。其家大怒。不肯服解毒之藥。不一二年。患一背疽如盤。痛不可忍。其女忽思戴人。曾有是言。再三悔過。請戴人。戴人以銚鍼繞疽暈。刺數百鍼。去血一斗。如此三次。漸漸痛減。腫消。微出膿而斂。將作痂時。使服十補內托散。乃痊。終身忌口。然目亦昏。終身無子。

### 肺癰一百九

舞水一富家有二子。長者年十三歲。幼者十一歲。皆好頓食紫櫻一二斤。每歲須食半月。後一二年。幼者發肺癰。長者發肺癰。相繼而死。戴人常歎曰。人之死者。命耶天耶。古人有詩。爽口味多終作疾。真格言也。天生百果。所以養人。非欲害人。然富貴之家。失教縱欲。遂至於此。

### 咽中刺塞一百十

戴人過隱陽。強家一小兒。約五六歲。同隊小兒。以蜀黍楷相擊。逆芒倒刺於咽中。數日不下。粥藥腫大發。其家告戴人。戴人命取水。依道經中呪水法。以左手屈中指。及無名指。作三山印。坐水盞于其上。右手拈印文。是金鎗印。脚踏丁字。立望太陽。或燈火取氣一口。吹在淨水盞中。呪曰。吾取老君東流順老君奉勅攝去毒水。吾托大帝尊。所到稱吾者。各各現帝身。急急如律令。攝念七遍。吹在盞中。虛攪卓三次爲定。其兒嚙水下咽曰。我可也。三五日腫散。乃知法亦有不可悔者。

誤吞物咽中 一百十一

一小兒誤吞一錢。在咽中不下。諸醫皆不能取。亦不能下。乃命戴人。戴人熟思之。怒得一策。以淨白表紙。令卷實如箸。以刀縱橫亂割其端。作鬚鬚之狀。又別取一箸。縛鍼鈎於其端。令不可脫。先下咽中。輕提輕抑。一擦之。覺鈎入於錢竅。然後以紙卷納之咽中。與鈎尖相抵。覺鈎尖入紙卷之端。不礙肌肉。提之而出。

腸僻下血 一百十二

棠谿藥彙彥剛。病下血。醫者以藥下之。默默而死。其子企。見戴人而問之曰。吾父之死。竟無人知。是何證。戴人曰。痛剉其心也。心主行血。故被剉則血不禁。若血溫身熱者死。火數七。死必七日。治不當下。若下之。不滿數。企曰。四日死。何謂痛剉心。戴人曰。智不足而強謀。力不足而強與。心安得不剉也。藥初與。邪爭。屋不勝。遂得此病。企由是大服。拜而學醫。

### 水腫舉丸一百十二

霍秀才之子。年十二歲。舉丸一。旁腫腿。戴人見之曰。此因驚恐得之。驚之爲病。上行則爲嘔血。下則腎傷而爲水腫。以琥珀通經散。一瀉而消散。

### 伏驚一百十四

上渠卜家一男子。年二十八歲。病身弱。四肢無力。面色蒼黃。左脇下身側。上下如臂狀。每發則痛無時。食不減。大便如常。小便微黃。已二三載矣。諸醫計窮。求戴人治之。視其部分。乃足厥陰肝經。兼足少陽膽經也。張曰。甲膽乙肝。故青。其黃者脾

也。診膽脈小。此因驚也。驚則膽受邪。腹中當有驚涎綠水。病人曰。昔曾屯軍被火。省是而疾。戴人夜以舟車百五十九。濬川散四五錢。加生薑自然汁。平旦果下綠水四五行。或問大加生薑何也。答曰。辛能伐木也。下後覺微痛。令再下之。比前藥減三之一。又下綠水三四行。痛止思食反有力。戴人謂卜曰。汝妻亦當病。卜曰。太醫未見吾妻。何以知之。曰。爾感此驚幾年矣。卜省曰。當被火時。我正在草堂中熟寐。人驚喚我。睡中驚不能言。火已塞門。我父拽出我火中。今五年矣。張曰。汝膽伏火驚。甲乙乘脾土。是少陽相火乘脾。脾中有熱。故能食而殺穀。熱雖能化穀。其精氣不完。汝必無子。蓋敗經反損婦人。汝妻必手足熱。四肢無力。經血不時。卜曰。吾妻實如此。亦已五年矣。他日。門人因觀內經。言先瀉所不勝。次瀉所勝之論。其法何如。以問張。張曰。且如膽木乘胃土。此土不勝木也。不勝之氣。尋救于子。已土能生庚金。庚爲大腸。味辛者爲金。故大加生薑使伐木。然先不開脾。土無由行也。遂用舟車丸。先通其閉塞之路。是先瀉其所不勝。後用薑汁調濬川散大下之。次瀉其所勝也。大抵陽干尅陽干。腑尅腑。臟尅臟。

外傷形



孕作病治一百十五

一婦人年四十餘得孕。自以爲年衰多病。故疾復作。以告醫氏。醫者不察。加燔鍼於臍兩旁。又以毒藥攻磨。轉轉腹痛。食減形羸。已在牀枕。來問戴人。戴人診其脈。曰。六脈皆平。惟右尺洪大有力。此孕脈也。兼擇食。爲孕無疑。左右皆笑之。不數月生一女子。兩目下各有燔鍼痕。幾喪其明。凡治病婦。當先問娠。不可倉卒矣。

杖瘡一百十六

戴人出遊。道經故息城。見一男子被杖。瘡痛熒發。毒氣入裏。驚涎堵塞。牙禁不開。粥藥不下。前後月餘。百治無功。甘分於死。戴人先以三聖散。吐青蒼驚涎。約半大缶。次以利膈丸百餘粒。下臭惡燥糞。又一大缶。復煎通聖散數錢。熱服之。更以酸鑊葱醋湯。發其汗。斯須汗吐交出。其人活矣。此法可以救寃。

落馬發狂一百十七

一男子落馬發狂。起則目瞪。狂言不識親疎。棄衣而走。罵言涌出。氣力加倍。三五人不能執縛。燒符作醮。問鬼跳巫。殊不知顧。丹砂牛黃。犀珠腦麝。資財散去。室中蕭然。不遠二百里。而求戴人。一往。戴人以車輪埋之地中。約高二丈許。上安之中。等車輪。其輞上鑿一穴。如作盆之狀。縛狂病人於其上。使之伏臥。以軟襖襯之。令一大人於下。坐機一枚。以捧攬之。轉千百遭。病人吐出青黃涎沫。一二盃許。繞車輪數匝。其病人曰。我不能任。可解我下。從其言而解之。索涼水與之。冰水飲數升。狂方罷矣。

太陽脛腫一百十八

麻先生兄村行爲犬所嚙。身至家。脛腫如罐。堅若鐵石。毒氣入裏。嘔不下食。頭痛而重。往問戴人。女僮曰。痛隨利減。以檳榔丸下之。見兩行不瘥。適戴人自舞陽回。謂麻曰。脛腫如此。足之二陰三陽可行乎。麻曰。俱不可行。如是何不大下之。乃命夜臨臥。服舟車丸百五十粒。通經散三四錢。比至夜半。去十四行。腫立消。作胡桃紋。反細於不傷之脛。戴人曰。慎勿貼膏紙。當令毒氣出。流膿血水常行。又一日。戴

人恐毒氣未盡。又服舟車丸百餘粒。濟川散三四錢。見六行。病人曰。十四行易當六行反難。何也。戴人曰。病盛則勝藥。病衰則不勝其藥也。六日其膿水盡。戴人曰。膿水行時不畏風。盡後畏風也。乃以愈風餅子。日三服之。又二日。方與生肌散。一傳之而成痂。嗚呼。用藥有多寡。使差別相懸。向使不見戴人。則利滅之言非也。以此知知醫已難。用醫尤難。

### 足閃胸痛一百十九

谷陽鎮酒監張仲溫。謁一廟。觀匠者砌露臺。高四尺許。因登之。下臺。或胸一足。外踝腫起。熱痛如火。一醫欲以銚鍼刺腫出血。戴人急止之曰。胸已痛矣。更加鍼。二痛俱作。何以忍也。乃與神祐丸八九十九。下二十餘行。禁食熱物。夜半腫處發痒。痛止行步如常。戴人曰。吾之此法。十治十愈。不誑後人。

### 膝胸跛行一百二十

葛塚馮家一小兒。七八歲。膝被胸跛行。行則痛徹目矣。聞戴人不醫。令人問之。戴

人曰。小病耳。教來。是夜以舟車丸。通經散。溫酒調而下之。夜半涌泄齊行。上吐一  
碗。下泄半缶。既上牀。其小兒謂母曰。膝臏痒。不可往來。日使服烏金丸。壯其筋骨。  
一月疾愈而走矣。

杖瘡入水一百二十一

小渠袁三。因強忽入家。傷其兩腋外臙。作瘡數年不已。膿血常涓涓然。但飲冷則  
瘡間冷水浸淫而出。延爲濕瘡。來求治于戴人。曰。爾中焦當有綠水二三升。涎數  
掬。袁曰。何也。戴人曰。當被盜時。感驚氣入腹。驚則膽傷。足少陽經也。兼兩外臙皆  
少陽之部。此膽之甲木受邪。甲木色青。當有綠水。少陽在中焦如漚。既伏驚涎在  
中焦。飲冷水。咽爲驚涎所阻。水隨經而旁入瘡中。故飲水則瘡中水出。乃上涌寒  
痰。汗如流水。次下綠水。果二三升。一夕而痂乾。真可怪也。

儒門事親

金 睢州 張子和著述  
明 新安 吳勉學校訂  
鄞縣 曹炳章圈點

卷八

內積形

傷冷酒一百二十二

戴人出遊。道經陽夏。問一舊友。其人病已危矣。戴人往視之。其人曰。我別無病。三  
年前。當隆暑時。出村野。有以煮酒饋予者。適村落無湯器。冷飲數升。便覺左脇下  
悶。漸痛結硬。至今不散。鍼灸磨藥。殊不得效。戴人診其兩手。脈俱沉實。而有力。先  
以獨聖散吐之。一涌二三升。色如煮酒。香氣不變。後服和脾散。去濕藥。五七日。百

脈冲和。始知鍼灸無功。增苦楚矣。

心下沉積一百一十二

顯慶寺僧應公。有沉積數年。雖不臥牀枕。每于四更後。心頭悶硬。不能安臥。須起行寺中。習以爲常。人莫知爲何病。以藥請于戴人。戴人令涌出膠涎一二升。如黑礬水。繼出黃綠水。又下膿血數升。自爾胸中如失巨山。飲餌無算。安眠至曉。

茶癖一百一十四

一縉侶。好茶成癖。積在左脇。戴人曰。此與肥氣頗同。然瘡瘻不作。便非肥氣。雖病十年。不勞一日。况兩手脈沉細。有積故然。吾治無鍼灸之苦。但小惱一餉。可享壽盡期。先以茶調散。吐出宿茶水數升。再以水如意搦之。又涌數升。皆作茶色。次以三花神祐丸九十餘粒。是夜瀉二十餘行。膿水相兼。燥糞瘀血。雜然而下。明日以除濕之劑。服十餘日。諸苦悉蠲。神情色瑩。

腹脹水氣一百一十五

臧陶張承應年幾五十。腹如孕婦。面黃食減。欲作水氣。或命服黃耆建中湯。及溫補之劑。小洩溷閉。從戴人療焉。戴人曰。建中湯。攻表之藥也。古方用之。攻裏已誤也。今更以此取積。兩重誤也。先以涌劑吐之。置火于其旁。大汗之。次與猪腎散四錢。以舟車丸引之。下六缶。殊不困。續下兩次。約三十餘行。腹平軟。健啖如昔。常仲明曰。向聞人言瀉五六缶。人豈能任。及聞張承應。渠云誠然。乃知養生與攻瀉。本自不同。今人以補劑療病。宜乎不效。

### 疝氣一百一十六

王亭村。一童子入門。狀如鞠恭而行。戴人曰。疝氣也。令解衣揣之。二道如臂。其家求療于戴人。先刺其左。如刺重紙。剝然有聲。而斷。令按摩之。立軟。其右亦然。觀者感嗟異之。或問曰。石關穴也。

### 胸膈不利一百一十七

皖丘王宰妻。病胸膈不利。口流涎沫。自言咽下胃中常雷聲。心間作微痛。又復發。

昏。胸乳之間。灸臑如基。化痰利膈等藥。服之三載。病亦依然。其家知戴人痰藥不損。來求之。一涌而出。雪白蟲一條。長五六寸。有口鼻牙齒。走于涎中。病者忿而斷之。中有白髮一莖。此正與徐文伯所吐宮人髮瘕一同。蟲出立安。

冷疾一百一十八

戴人過醮都營中飲會。隣席有一卒。說出妻事。戴人問其故。答曰。吾婦爲室女。心下有冷積如覆杯。按之如水聲。以熱手熨之如水聚。來已十五年矣。恐斷我嗣。是故棄之。戴人曰。公勿黜也。如用吾藥。病可除。孕可得。卒從之。戴人診其脈沉而遲。尺脈洪大而有力量。非無子之候也。可不踰年而孕。其良人笑曰。試之。先以三聖散吐涎一斗。心下平軟。次服白朮調中湯。五苓散。後以四物湯和之。不再月。氣血合度。數月而娠二子。戴人常曰。用吾此法。無不子之婦。此言不誣矣。

積塊一百一十九

莫菌劉子平妻。腹中有塊如瓢。十八年矣。經水斷絕。諸法無措。戴人令一月之內。



涌四次。下六次。所去痰約一二桶。其中不化之物。有如葵菜者。爛魚腸之狀。涌時以木如意搨之。覺病積如刮。漸漸而平。及積之既盡。塊痕反窪如臼。略無少損。至是而面有童色。經水既行。若當年少。可以有子。

### 肥氣積一百二十

陽夏張主簿之妻。病肥氣。初如酒杯。大發寒熱。十五餘年後。因性急悲感。病益甚。惟心下三指許無病。滿腹如石片。不能坐臥。鍼灸匝矣。徒勞力耳。乃敬邀戴人而問之。既至。斷之曰。此肥氣也。得之季夏戊己日。在左脇下。如覆杯。久不愈。令人發瘡。瘡瘡者。寒熱也。以瓜蒂散吐之。魚腥黃芩。約一二缶。至夜。繼用舟車丸。通經散投之。五更黃涎膿水相半五六行。凡有積處皆覺痛。後用白朮散。當歸散。和血流經之藥。如斯涌泄。凡三四次而方愈。

### 伏瘕一百二十一

汴梁曹大使女。年既笄。病血瘕數年。太醫宜企賢。以破血等藥治之。不愈。企賢曰。

除得陳州張戴人方愈。一日戴承語至汴京。曹大使乃邀戴人問焉。戴人曰。小腸遺熱于大腸。爲伏瘕。故結硬如塊。面黃不月。乃用涌泄之法。數年之疾。不再旬而效。女由是得聘。企賢問誰治之。曹大使曰。張戴人。企賢立使人邀之。

停飲一百三十一

一婦從年少時。因大哭罷。痛飲冰水。困臥。水停心下。漸發痛悶。醫氏咸以爲冷積。治之以溫熱劑。及禁飲冷物。一聞茶氣。病輒內作。如此數年。燎鍼燒艾。瘡孔數千。十餘年後。小便赤黃。大便祕悶。兩目加昏。積水轉甚。流于兩脇。世謂水癖。或謂支飲。胸漆稜茂。攻磨之藥。竟施之矣。食日衰。積日茂。上至鳩尾。旁至兩脇。及臍下。但發之時。按之如水聲。心腹結硬。手不可近者。月發五七次。甚則欲死。諸藥皆厭。二十餘年。求戴人發藥。診其脈。寸口獨沉而遲。此胸中有痰。先以瓜蒂散涌痰五七升。不數日。再越痰水及斗。又數日。上涌數升。凡三涌三下。汗如水者亦三。其積皆去。以流濕飲之藥調之。月餘大瘥。

積氣一百三十二

寄西華縣庠山東顏先生。有積二十年。目視物不真。細字不覩。當心如頑石。每發痛不可忍。食減肉消。黑黥滿面。腰不能直。因遇戴人。令涌寒痰一大盞。如片粉。夜以舟車丸通經散。下爛魚腸葵菜汁七八行。病十去三四。以熱漿粥投之。復去痰一盆。次日又以舟車丸通經散。前後約百餘行。略無少困。不五六日。面紅黥去。食進目明。心中空曠。遂失頑石所在。旬日外來謝。

### 沉積疑胎一百三十四

脩弓杜匠。其子婦年三十。有孕已歲半矣。每發痛則召侍媪待之。以爲將產也。一二日復故。凡數次。乃問戴人。戴人診其脈瀯而小。斷之曰。塊病也。非孕也。脈訣所謂瀯脈如刀刮竹形。主丈夫傷精。女人敗血。治之之法。有病當瀯之。先以舟車丸百餘粒。後以調胃承氣湯。加當歸。桃仁。用河水煎。乘熱投之。三兩日。又以舟車丸。桃仁承氣湯。瀯青黃膿血。雜然而下。每更衣。以手向下推之。搽之。則出。後三二日。又用舟車丸。以猪腎散佐之。一二日。又以舟車丸。通經如前。數服。病十去九。俟晴明。當未食時。以鍼瀯三陰交穴。不再旬。塊已沒矣。此與隔腹視五臟者。復何異哉。

是胎非積一百三十五

鬻王之妻。病臍下積塊。嘔食面黃。肌瘦而不月。或謂之乾血氣。治之無效。戴人見之。曰。孕也。其人不信。再三求治于戴人。與之平藥。以應其意。終不肯下毒藥。後月。到果胎也。人問何以別之。戴人曰。尺脈洪大也。素問陰陽別論。所謂陰搏陽別之脈。

外積形

瘤一百二十六

戴人在西華。衆人皆訕以爲吐瀉。一日。魏壽之與戴人。入食肆中。見一夫病一瘤。正當目之上。網內皆色。如灰李下垂。覆目之睛。不能視物。戴人謂壽之曰。吾不待食熟。立取此瘤。魏未之信也。戴人曰。吾與爾取此瘤。何如。其人曰。人皆不敢割。戴人曰。吾非用刀割。別有一術焉。其人從之。乃引入一小室中。令俛臥一牀。以繩束其脰。刺乳中大出血。先令以手揉其目。瘤上亦刺出雀糞。立平。出戶。壽之大驚。戴

人曰。人之有技。可盡窺乎。

### 膠瘡一百二十七

郟城。戴人之鄉也。一女子未嫁。年十八。兩手背皆有瘡。一類雞距。一類角丸。腕不能鉤。向明望之。如桃膠然。夫家欲棄之。戴人見之曰。在手背爲膠瘡。在面者爲粉瘡。此膠瘡也。以銚鍼十字刺破。按出黃膠膿三兩匙。立平。瘡核更不再作。婚事復成。非素明者。不敢用此法矣。

### 癭一百二十八

新寨婦人。年四十餘。有癭三瓣。戴人令以鹹吐之。三涌三汗三下。癭已半消。次服化癭之藥。遂大消去。夫病在上者。皆宜吐。亦自有消息之法耳。

### 痔一百二十九

趙君玉常病痔。鳳眼草。刺蝟皮。槐根。經首之類皆用之。或以乾薑作末。塗豬肉炙。

食之。大便燥結不利。且癰後數日。因病黃。大涌瀉數次。不言痔作。麻先生偶記而書之。君玉自識戴人之後。痔更不發耳。

儒門事親

卷九

雜記九門

誤中涌法 嗽

張板村鹿子春。一小兒七八歲。夏月病嗽。羸甚。戴人欲涌之。子春以為兒幼弱。懼其不勝。少難之。一日因飲酒。家人與之酒。傷多乃大吐。吐定而嗽止。蓋酒味苦。苦屬通劑。子春乃大悟。戴人之言也。

疥

儒門事親 卷九 雜記九門

金 睢州 張子和著述  
明 新安 吳勉學校訂  
鄞縣 曹炳章圈點

貨生藥焦百善云。有藁夫來買苦參。欲治疥。不識藥性緩急。但聞人言可治。濃煎一碗服之。須臾大吐涎一盆。三二日疥作痂矣。

### 赤日

一小兒名德孫。眼發赤。其母買銅碌。欲洗兒目。煎成。家人誤與兒飲之。須臾大吐。吐訖立開。

### 感風寒

焦百善。偶感風寒。壯熱頭痛。其巷人點蜜茶一碗。使啜之。焦因熱服之。訖。偶思戴人語曰。凡苦味皆能涌。百善兼頭痛。是病在上。試以筯探之。其痛立解。

### 誤中寒涼 經閉

一婦人年二十餘歲。病經閉不行。寒熱往來。效嗽潮熱。庸醫禁切。無物可食。一日當暑出門。忽見賣涼粉者。以冰水和飲。大爲一食。頓覺神清骨健。數月經水自下。



## 下血

一男子臙毒下血。當六月間。熱不可堪。自甘于死。忽思冰蜜水。猛捨性命。飲一大盞。痛止血住。

## 痢

一男子病臙血惡痢。痛不可忍。忽見水浸甜瓜。心酷喜之。連皮食數枚。臙血皆已。人言下痢無正形。是何言也。人止知痢是虛冷溫之。溫之截之。此外無術矣。豈知風暑火濕燥寒六者。皆爲痢。此冰蜜甜瓜所以效也。

## 臨變不惑 涌法

戴人在西華夏公宅。其僕鄭驢病。法當吐。命女僮下藥。藥失不製。又用之太多。涌之不出。反悶亂不醒。乃告戴人。戴人令以薪實馬槽。既平。昇鄭驢臥其上。倒垂其頭。須臾大吐。吐訖而快。戴人曰。先宜少進。不涌旋加。

西華一老夫病。法當吐。令門人藥。景先下藥。景先初學。其人不吐。反下走二行。乃告戴人。戴人令取溫薑汁。飲二碗。再下涌藥一錢。以雞翎探之。乃吐。既藥行。方大吐。吐訖。又安。戴人曰。凡用吐藥。先以薑汁一碗橫截之。藥既咽下。待少頃。其雞翎勿令離口。酸苦鹹雖能吐人。然不撩何由出也。

李仲安宅。四婦人病同。日下涌劑。置煨室中。火兩盆。其一婦人發昏。衆人皆驚。戴人笑曰。內火見外火。故然。昇之門外。使飲冰雪水立醒。時正雪晴。戴人曰。熱見寒則醒。衆由是皆服。非老手識練。必不能鎮衆人之驚也。

### 涌嗽

楊壽之妻。病嗽十餘年。法當吐之。一日不止。以麝香湯止之。夜半猶不定。再止之。明旦。頗覺惡心。更以人參湯止之。二日稍寧。自下藥凡三。來問戴人。不願。謂藥景先曰。病久嗽。藥已擒。病自然遲解。涌後調理。數日乃止。戴人常言。涌後有頓快者。有徐快者。有反悶者。病未盡也。有反熱者。不可不下也。大抵三日後無不快者。凡下不止者。以冰水解之。凡藥熱則行。寒則止矣。

當禁不禁 病愈後犯禁而死

孟太亨。病腫既平。當節食及鹽。血房室等。不慎。病再。適戴人歸家。無救之者。乃死。郟城董德固。病勞嗽。戴人曰。愈後當戒房事。其病愈。恃其安。觸禁而死。死後妻生一子。正當病瘥之日也。董初堅諱。至是乃彰。

一宦家小兒病痢。有郟頭車載至朱葛寺。入門而死。戴人曰。有病遠行。不可車載馬馱。病已擾矣。又以車馬動搖之。是爲重擾。其卽死。

陽夏韓氏。爲犬所嚙。大痛不可忍。偏痒燥。自莊頭載至家。二十里。一夕而死。時人皆不知車之誤也。戴人常言傷寒之後。忌葷肉房事勞。水腫之後。禁房及油鹽磁味等。三年。滑泄之後。忌油膩。此三者。決不可不禁也。戴人常曰。病久否閉。忽得涌泄。氣血冲和。心腎交媾。陽事必舉。尤切戒房室。元氣新至。犯之則病再作。恐罪於涌泄。

不忌反忌 不忌口得愈

一男子。病泄十餘年。豆蔻。阿膠。訶子。龍骨。烏梅。枯礬。皆用之矣。中脘臍下三里。歲歲灸之。皮肉皴槁。神昏足腫。泄如泔水。日夜無度。戴人診其兩手。脈沉且微。曰。生也。病人忽曰。羊肝生可食乎。戴人應聲曰。羊肝止泄。尤宜服。病人悅而食。一小盞許。可以漿粥送之。病人飲粥數口。幾半升。續又食羊肝生一盞許。次日泄幾七分。如此月餘而安。此皆忌口太過之罪也。戴人常曰。胃爲水穀之海。不可虛怯。虛怯則百邪皆入矣。或思葷茹。雖與病相反。亦令少食。圖引漿粥。此權變之道也。若專以淡粥責之。則病人不悅而食減。久則病增損命。世俗誤人矣。

不可忌口

戴人常曰。臘毒酒毒。下血嘔血。婦人三十已下血閉。六月七月間。膿血惡痢。疼痛不止。婦人初得孕。擇食者已上皆不忌口。

高技常孤

戴人常曰。人言我不接衆工。戴人曰。余豈不欲接人。但道不同。不相爲謀。醫之善。

惟素問一經爲祖。有平生不識其面者。有看其文。不知其義者。此等雖曰相親。欲何說。止不過求一二藥方而已矣。大凡藥方。前人所以立法。病有百變。豈可執方設於富貴之家。病者數工同治。戴人必不能從衆工。衆工亦不能從戴人。以此常孤。惟書生高士。推者復來。日不離門。戴人又曰。我之術。止可以教書生。不能受醫者。忽授老書生曰。我是書生。豈不知書生。書生固多。許可以易慢。戴人問之曰。彼未嘗見予治病。故有是言。若親見予治病數十人。自反思矣。凡謗我者。皆望風取信於羣醫之口也。孔子曰。浸潤之潛。膚受之愬。不行焉。可謂明也已矣。

### 羣言難正 謗吐

或言人有病。不可吐。人身骨節皆有涎。若吐出骨節間涎。令人偏枯。戴人問之曰。我之藥。止是吐腸胃間久積。或膜盲間宿沫。皆是胃膈中溢出者。天下與一理也。但病有上下。故用藥有逆順耳。

### 謗二法

或言戴人汗下吐三法。欲該天下之醫者非也。夫古人醫法未備。故立此三法。後世醫法皆備。自有成說。豈可廢後世之法。而從遠古。譬猶上古結繩。今日可廢書契。而從結繩乎。戴人問之曰。易之法雖多。不離八卦五行。刑章雖多。不過笞杖徒流。岐伯曰。知其要者。一言而終。然則岐伯亦誑人乎。大抵舉綱則簡。計目則繁。

### 謗峻藥

或言戴人用藥皆峻激。乃本草中下品藥也。豈可服哉。戴人曰。甚矣人之不讀書。本草言上藥爲君。中品爲臣。下品爲佐使者。所以辯其性剛柔也。內經言所謂君臣佐使者。非本草中三品之謂也。主治之爲君。次君之謂臣。應臣之爲佐使。假如大黃能治此病。則大黃爲君。甘遂能治此病。則甘遂爲君矣。若專以人參黃耆治人之邪氣。此庸工所以常誤人命也。李嗣榮言京中閑人云。戴人醫殺二婦。遂辭太醫之職而去。又有人云。昔曾醫殺穎守。私遁而去。麻知幾初聞亦疑之。乃戴見戴人于穎陽。觀其用藥。百發百中。論議該膽。應變無窮。其所治之疾。則不三二十年。卽十年。或五六年。應手輒愈。羣醫之領袖。無以養生及其歸也。謗言滿市。皆曰

戴人醫殺倉使耿四而去。時倉使以病卒。與余未嘗通姓名。耿四病嗽咯血。曾問戴人。戴人曰。公病消困。不可峻攻。宜以調養。戴人已去。後而卒矣。麻先生乃宵李嗣榮所言。皆誣也。凡余所治之病。皆衆壞之證。將危且死而治之。死則當怨於戴人。又戴人所論按經切理。衆誤皆露。以是嫉之。又戴人治病。多用峻激之藥。將愈未愈之間。適戴人去。羣醫毀之曰。病爲戴人攻損。急補之。遂用相反之藥。如病愈則我藥可久服。攻疾之藥可暫用。我方攻疾。豈欲常服哉。疾去則止藥。若果欲養氣。五穀五肉五菜。非上藥耶。亦安在枯草死木之根核哉。

### 病人負德愈後吝財

南鄉刀鐻工衛氏病風。半身無汗。已再中矣。戴人以三法療之。尋愈。恐其求報。乃給曰。余夜夢一長髯人。鍼余左耳。故愈。巫者武媪。年四十。病勞三年。羸瘦不足。觀諸醫技絕。適五六月間求治。願奉白金五兩。戴人治之。五六日而安。止答曰。白金三兩。乃曰。一道士投我一符。焚而吞之。乃痊。如此等人。不可勝計。若病再作。何以求治。至有恥前言。而不敢復求治。而殺其身者。此所以世之庸工。當正病時。以

犀珠龍麝。丁沉木乳。乘其急而巧取之。然君子博愛。賢愚亦不當效若輩也。

同類妬才 羣口誣戴人

宥扶救之功。如死。我則有攻擊之罪。明者不可不察也。麻先生常見他醫言戴人。能治奇病。不能治常病。能治雜病。不能治傷寒。他日見戴人。問以傷寒事。超然獨出。仲景言外之意。謂余曰。公慎勿帶仲景紙上語。感殺世人。余他日再讀仲景方。省其旨。戴人云。人常見傷寒疫氣動時。輒避曰。夫傷寒多變。須朝夕再視。若十人病。已不能給。況闔郡之中。皆親故人乎。其死生常在六七日之間。稍不往視。別寮矣。以此他醫咸誚之。以爲不能治傷寒。蓋未常窺其涯涘。復爲之訾云。



儒門事親

卷十

撮要圖

難 素 撮 要			
太初 也始之氣		太易 也氣見未	
丙 腸小		乙 肝	甲 膽
包絡	小腸	大腸	三焦
手厥陰	手太陰	手陽明	手少陽
已風木	辰寒水	卯燥金	寅相火
氣		其	從
可下之而已也	肺腎之實而不滿	人之五臟心脾	天之邪感則害
		氣之所感也	是動則病者

儒門事親 卷十 撮要圖

一

明 金 睢州 張子和 著述  
 新安 吳勉學 校訂  
 鄞縣 曹炳章 圈點

究治識病用藥之圖

太素 也始之質		太始 也始之形		極		太	
癸腎		壬膀胱		辛肺		庚大腸	
己脾		戊胃		丁心		心	
脾		腎		肝		膀胱	
胃		膽		肺		心	
足太陰		足少陰		足厥陰		足太陽	
丑濕土		子君火		亥風木		戌寒水	
申相火		酉燥金		戌陽明		足少陽	
手太陰		未濕土		午君火		手少陰	
病		則		氣		其	
違		和		則		則	
實可吐之而已也		膀胱大腸小腸滿而不		人六腑膽胃三焦膀胱		水穀之寒熱感則害	
地之濕氣感則		肌人皮膚肉筋脈		可下之而已也		所生病者血	
之所成也		之所成也		之所成也		之所成也	

儒門事親 卷十 撮要圖

天之此	地論	六元	位無	藏此	象圖	之添	圖之
屬上在二天	大虛	金金火合德	爲金主清	君火主熱	肺 象天	上焦	下絡大腸
屬	天面	火	風木主溫	相火主極熱	心 絡	中焦	下絡小腸
屬中二位人	風雲之路	水木火合德	火主極熱	濕土主涼	肝 象人	下焦	下絡膽經
屬	萬物之路	火	寒水主寒		膽 次		卷終
屬下二位地	地面	土水二合德			脾 象地		下絡腎
屬	黃泉	水			腎 泉		旁絡膀胱

外有風寒暑濕。屬天之四令。無形也。  
 內有饑飽勞逸。屬天之四令。有形也。  
 一者。始因氣動而內有所成者。謂積聚。癥瘕。瘕氣。癭起。結核。狂脊。癩癩。疏口。癥。堅。

也。積也。癢。氣血也。

二者。始因氣動而外有所成者。謂癰腫、瘡瘍、疥癬、疽痔、掉痰、浮腫、目赤、煙塗、腑腫、痛痒之類是也。

三者。不因氣動而病生于內者。謂留飲、癖食、饑飽、勞損、宿食、霍亂、悲恐、喜怒、想慕、憂結之類是也。

四者。不因氣動而病生于外者。謂瘴氣、賊魅、蟲蛇、蠱毒、伏尸、鬼擊、衝薄、墜墮、風寒、暑濕、斫射、割刺之類是也。

### 風木鬱之病

故民病胃脘當心而痛。四肢兩脇咽膈不通。飲食不下。甚則耳鳴眩轉。目不識人。善僵仆。筋骨強直而不用。卒倒而無所知也。

### 暑火鬱之病

故民病少氣。瘡瘍癰腫。脇肋胸背首面四肢。膜臄臄脹。瘍癩嘔逆。瘕瘕骨痛節疼。

及有動泄注下。溫瘧。腹中暴痛。血溢流注。精液衰少。目赤心痛。甚則脊悶懊惱。善暴死也。

### 溼土鬱之病

故民病心腹脹。腹鳴而爲數。後甚則心痛脇脹。嘔逆霍亂。飲發注下。肘腫身重。脾熱之生也。

### 燥土鬱之病

故民病欬逆。心腹滿引少腹。善暴痛。不可反側。嗌乾面塵。色惡。金勝而木病也。

### 寒水鬱之病

故民病寒客心痛。腰椎痛。大關節不利。屈伸不便。善厥。痞堅腹滿。陰乘陽故也。

### 初之氣

自大寒至立春。春分。厥陰風木之位。陽用事而氣微。故曰少陽得甲子。元頭常准。以大寒交初之氣。分以六周。甲子以應六氣。下微一月。正月二月少陽。三陰三陽亦同。

一一之氣

春分至小滿。少陰君火之位。陽氣清明之間。又陽明之位。

二二之氣

小滿至大暑。少陽相火之位。陽氣發。萬物俱成。故亦云太陽旺。其脈洪大而長。天氣并萬物。人脈盛衰。造物造化亦同。

四之氣

大暑至秋分。太陰濕土之位。天氣吉感。夏後陰已用事。故曰太陰旺。此三陰三陽。與天氣標本陰陽異矣。脈緩大而長。燥金旺。緊細短濇。以萬物乾燥。明可見矣。

五之氣

秋分至小雪。陽明燥金之位。氣衰陰盛。故云金氣旺。其脈細而微。

終之氣

小雪至大寒。太陽寒分之位。陰極而盡。天氣所收。故曰厥陰旺。厥者盡也。

風木肝酸 達鍼

與膽為表裏。東方木也。色青。外應目。主治血。芍藥味酸微寒。澤瀉鹹平。為梅酸熱。諸風掉眩。皆屬於肝。木主動。治法曰達者吐也。其高者因而越之。可刺大敦。灸亦同。

暑火心苦 發汗

與小腸為表裏。南方火也。外應舌。主血運諸經。大黃苦寒。木香苦溫。黃連苦涼。沒

藥苦熱。

諸痛痒瘡瘍。皆屬於心火。治法曰。熱者汗之。令其疎散也。可刺少衝。灸之亦同。

溼土脾甘 奪鹹

與胃為表裏。中央土也。色黃。應唇。主肌肉。應四時。蜜甘涼。甘草甘平。諸溼腫滿。皆屬於脾土。治法曰。奪者瀉也。分陰陽。利水道。可刺隱白。灸亦同。

燥金肺辛 清鹹

與大腸為表裏。西方金也。色白。外應皮毛。鼻亦行氣。乾薑辛熱。生薑辛溫。薄荷辛涼。

諸氣憤鬱。皆屬於肺金。治法曰。清者。清膈。利小便。解表。可刺少商。灸亦同。

寒水腎鹹 折鉞

與膀胱為表裏。北方水也。色黑。外應耳。主骨髓。牡蠣鹹寒。水蛭鹹寒。



諸寒收引。皆屬于腎水。治法曰折之。謂抑之。制其衝逆。可刺涌泉。灸亦同。

### 大寒子上一初之氣

初之氣。為病多發欬嗽。風痰風厥。涎潮渾塞。口喎。半身不遂。失音。風癩風中。婦人胸中留飲。兩臍腹微痛。嘔逆惡心。旋運驚悸。狂惕心風。搖擻顛掉。初之氣病。宜以瓜蒂散吐之。在下泄之。

### 春分卯上一二之氣

二之氣。為病多發風溫風熱。經曰。風傷於陽。濕傷於陰。微頭痛。身熱發作。風溫之候。風傷於衛氣也。濕傷於脾氣也。是以風溫為病。陰陽俱自浮。汗出身重。多眠。鼻息。語言難出。此已上二證。不宜下。若與巴豆大毒丸藥。熱證併生重者。必死。二之氣病。宜以桂枝麻黃湯發汗而已。

### 小滿巳上三三之氣

三之氣。爲病多發熱。皆傳足經者多矣。太陽陽明。少陽太陰。少陰厥陰。太陽者。發熱惡寒。頭項痛。腰脊強。陽明者。身熱目疼。鼻乾不得臥。少陽者。胸脇痛。耳聾。口苦。寒熱往來而嘔。此三陽屬熱。太陰者。腹滿咽乾。手足自溫。自利不渴。或腹滿時痛。少陰者。故口燥舌乾而渴。厥陰者。腹滿囊縮。喘熱悶亂。四肢厥冷。爪甲青色。三之氣病。宜以清涼。上溫下養。不宜用巴豆丸下之。

### 大暑未上四之氣

四之氣。爲病多發暑氣。頭痛。身熱。發渴。不宜作熱病治。宜以白虎湯。得此病不傳染。次發脾泄。胃泄。大腸泄。小腸泄。大瘕泄。霍亂吐瀉。下痢。及赤白相雜。水穀不分。消腸。鳴切痛。面浮足腫。目黃口乾。脹滿氣痞。手足無力。小兒亦如此。四之氣病。宜滲泄。五苓散之類。

### 秋分酉上五之氣

五之氣。爲病多發喘息。嘔逆。欬嗽。及婦人寒熱往來。瘡瘡痺痔。消渴中滿。小兒斑

癰瘡。五之氣病。宜以小柴胡湯。宜解治表裏之類。

### 小雪亥上終之氣

終之氣。爲病多發風痰。風寒濕痺。四肢秋收多。冬水復旺。水濕相搏。肺氣又衰。冬寒甚。故發則收。則痿厥弱。無以運用。水液澄清冷。大寒之疾。積滯癥塊。寒疝血瘕。凡氣之疾。終之氣病。宜破積發汗之類。

### 肝之經足厥陰風乙木

是動則病。腰痛。不可以俛仰。丈夫癩疝。婦人少腹腫。甚則嗌乾。面塵脫色。是肝所生病者。胸滿。嘔逆。飧泄。狐疝。遺溺。閉癢。爲此諸病。

### 膽之經足少陽風甲木

是動則病。口苦。善大息。心脇痛。不能轉側。甚則面微有塵。體無膏澤。足外反熱。是爲陽厥。是主骨所生病者。頭痛。領痛。目內眦痛。缺盆中腫痛。腋下腫。馬刀俠癭。汗

出振寒瘧。胸脇肋髀膝外至脛絕骨外踝前。及諸節皆痛。小指次指不用。爲此諸病。

心之經手少陰暑丁火

是動則病。嗌乾。心痛。渴而欲飲。是爲臂厥。是主心所生病者。目黃。脇痛。臑臂內後廉痛厥。掌中熱痛。爲此諸病。

小腸經手太陽暑丙火

是動則病。嗌痛。頰腫。不可以顧。肩似拔。臑似折。是主液所生病者。耳聾。目黃。頰腫。頸頰肩臑肘臂外後廉痛。爲此諸病。

脾之經足太陰溼己土

是動則病。舌本強。食則嘔。胃腕痛。腹脹。善噫。得後與氣。則快然如衰。身體皆重。是主脾所生病者。舌本痛。體不能動搖。食不下。煩心。心下急痛。溇瘕泄。水閉黃疸。不

能臥強立。股膝內腫厥。足大指不用。爲此諸病。

### 胃之經足陽明溼土

是動則病。灑灑振寒。善呻數欠。顏黑。至則惡人與火。聞木聲則惕然而驚。心欲動。獨閉戶塞牖而處。甚則欲上高而歌。棄衣而走。賁響腹脹。是爲肝厥。是主血所生病者。狂瘧。溫淫。汗出。欬衄。口喎。唇脣。頸腫。喉痺。大腹水腫。膝膕腫痛。循膺乳氣衝。股伏兔。肝外廉。足跗上皆痛。中指不用。氣盛則身以前皆熱。其有餘于胃。則消穀善飢。溺色黃。氣不足。則身以前皆寒。胃中寒。則脹滿。爲此諸病。

### 心包絡手厥陰爲母血

是動則病。手心熱。臂肘攣急。腋腫。甚則胸脇支滿。心中憺憺大動。面赤目黃。喜笑不休。是主脈所生病者。煩心。心痛。掌中熱。爲此諸病。

### 三焦經手少陽爲父氣

是動則病。耳聾。渾渾痺痺。噎腫喉痺。是主氣所生病者。汗出。目銳皆痛。耳後肩臑肘臂外皆痛。小指次指不用。爲此諸病。

大腸經手陽明燥庚金

是動則病。齒痛頸腫。是主津液所生病者。目黃。口乾。齟齬。喉痺。肩前臑痛。大指次指痛不用。氣有餘。則當脈所過者熱腫。虛則寒慄不復。爲此諸病。

肺之經手太陰燥辛金

是動則病。肺脹滿。膨臍而喘。效。缺盆中痛。甚則交兩手而脅。此爲臂厥。是主肺所生病者。效。上氣喘。渴煩。心胸滿。臑臂內前廉痛。厥。掌中熱。氣盛有餘。則肩背痛。風寒汗出中風。小便數而欠。氣虛則肩背痛。寒少。氣不足以息。溺色變。爲此諸病。

腎之經足少陰水癸水

是動則病。饑不欲食。面如漆柴。欬唾則有血。喝喝。坐而欲起。目眈眈如無所見。心

如懸。若饑狀。氣不足則善恐。心惕。如人將捕之。是為骨厥。是主腎所生病者。口熱舌乾。噎腫上氣。噎乾及痛。煩心。心痛。黃疸。腸澼。脊股內後廉痛。痿厥。嗜臥。足下熱而痛。為此諸病。

### 膀胱經足太陽寒壬水

是動則病。衝頭痛。目似脫。項如拔。脊痛。腰似折。髀不可以曲。腠如結。踠如裂。是為蹠厥。是主筋所生病者。痔瘡。狂癲疾。頭顛項痛。目黃淚出。衄衄。項背腰尻。踠踠。脚皆痛。小指不用。為此諸病。

風治法。風淫于內。治以辛涼。佐以甘草。以甘緩之。以辛散之。

防風通聖散 天麻散 防風湯 祛風湯 小續命湯 消風散 排風湯

暑治法。熱淫于內。治以鹹寒。佐以甘苦。以酸收之。以苦發之。

白虎湯 桂苓湯 玉壺丸 碧玉散 玉露散 石膏湯

濕治法。濕淫于內。治以苦熱。佐以鹹淡。以苦燥之。以淡泄之。

白朮木香散 桂苓白朮丸 五苓散 葶藶木香散 益元散 神助散

火治法。火淫于內。治以鹹寒。佐以甘辛。以酸收之。以苦發之。

涼膈散 解毒丸 神功丸 八正散 調胃散 大小承氣湯

燥治法。燥淫于內。治以苦溫。佐以甘辛。以辛潤之。以苦下之。

神功丸 麻仁丸 脾約丸 潤體丸 潤腸丸 四生丸 葶蘆散

寒治法。寒淫于內。治以甘熱。佐以苦辛。以辛散之。以苦堅之。

薑附湯 四逆湯 二薑湯 朮附湯 大戊己丸 附子理中湯

### 六門病證藥方

風門獨治於內者。

防風通聖散 防風天麻丸 防風湯 小續命湯 消風散 祛風丸

承氣湯 陷胸湯 神芎丸 大黃丸 備急丹

暑門獨治於外者。

白虎湯 桂苓甘露散 化痰玉壺丸 益元散 玉露散 石膏散

披毒散 水澄膏 魚膽丸 金絲膏 生肌散



濕門兼治於內者。

五苓散

葶藶木香散

白朮木香散

益元散

太橋皮湯

桂苓白朮丸

神助散

大柴胡湯

小柴胡湯

柴胡飲子

防風通聖散

防風當歸飲子

火門兼治於外者。

涼膈散

黃連解毒湯

瀉心湯

神芎丸

八正散

調胃散

調胃承氣湯

桂苓湯

麻黃湯

小建中湯

升麻湯

五積散

燥門先治於內。後治於外者。

神芎丸

脾約丸

麻仁丸

潤體丸

四生丸

謂寒藥攻其裏。大黃兼牽牛之類。

謂熱藥攻其表。桂枝麻黃升麻之類。

薑附湯

四逆湯

二薑湯

朮附湯

寒門先治於外。後治於內者。

大已寒丸

理中丸

謂熱藥攻其表。謂寒藥攻其裏。

### 內經濕變五泄

六氣屬天。無形。風暑溼火燥寒。  
五形溼屬戊己。溼入肺經為實。  
六味屬地有質。酸苦甘辛鹹淡。  
五臟溼屬脾胃。溼入大腸為虛。

### 胃泄風溼

夫胃泄者。飲食不化。完穀出。色黃。風乘胃也。宜化劑之類。

### 脾泄暑溼

夫脾泄者。腹脹滿注。實則生嘔逆。三證宜和劑。淡劑。甘劑。清劑。之類。

### 大腸泄燥溼

夫大腸泄者。腸鳴切痛。先宜寒劑奪之。次甘劑分其陰陽也。

### 小腸泄熱溼

夫小腸泄者。澁而便膿血。少腹痛。宜寒劑奪之。淡劑甘劑分之。

### 大腹泄寒溼

夫裏急後重。數至圜而不能便。先宜清劑寒劑奪之。後以淡劑甘劑分之。或莖中痛亦同。

### 金匱十全之法

飧泄。春傷於風。夏必飧泄。暮食不化。亦成飧泄。風而飧泄者。先宜發劑。次宜淡劑。甘劑。分劑之類。  
洞泄。春傷於風。邪氣留連。乃為洞泄。瀉下褐色。治法同上。又宜灸分水穴。濕氣在下。又宜以苦劑越之。

洞泄寒中。洞泄寒中。俗呼曰休息痢。洞泄。屬甲乙風木。可灸氣海。水分。三里。慎勿服峻熱之藥。小便澀則生。足腫腹脹滿者。死於庚辛之日。如屍臭者不治。

霍亂 吐瀉水穀不化。陰陽錯亂。可服淡劑。調以冰水。令頓服之則愈。

注下 火氣太過。宜涼劑。又宜淡劑。調冰水。令頓服之則愈。此為暴下不止也。

腫脹 三焦閉澀。水道不行。水滿皮膚。身體否腫。宜越劑。發劑。奪劑。

膜脹 濁氣在上不散。可服木香檳榔丸。青皮。陳皮。屬大腸為濁氣逆。肺金為清

氣逆。氣化則愈矣。

腸鳴 燥濕相搏為腸鳴。中有濕。亦為腸鳴。火濕相攻。亦為腸鳴。治法同上。治之

大效。

支滿。驚漉。上滿而後泄。下泄而後復上滿。治法同上。久則反寒。治法同寒中。如

驚漉而腸寒者。亦斯義。風濕亦有支滿者。

腸澼 大小便膿血。治法同上。又宜不二丸。地榆散。駐車丸。及車前子等藥。次宜

淡劑。甘劑。分劑之類。

臙毒 下血。治法同上。又宜苦劑。奪劑。以苦燥之。如酒毒下血同。

大小便血 大小便治法同上。血溫身熱者死。火之成數。七日而死。如屍臭者不治。

脫肛 大腸熱甚也。用酸漿水煎三五沸。稍熱。燻洗三五度。次以苦劑堅之。則愈。廣腸痛 治法同上。又大黃牽牛丸散奪之法。燥瀉亦同。痔漏廣腸痛腸風下血。皆同臟毒治法。

乳痔腸風 必肛門左右有核。內經曰。因而飽食。筋脈橫解。腸僻為痔。屬大腸經。可服枳殼之屬。大癖生腸風。乳痔相連。

### 金匱十全五泄法後論

天之氣一也。一之用為風。火燥濕寒暑。故濕之氣。一之一也。相乘而為五變。其化在天為雨。在地為泥。在人為脾。甚則為泄。故風而濕其泄也。胃暑而濕其泄也。脾燥而濕其泄也。大腸熱而濕其泄也。小腸寒而濕其泄也。大瘕若胃不已。變而為飧泄。飧泄不已。變而為洞泄。洞泄不已。變而為脾泄。寒中。此風乘濕之變也。若脾泄不已。變而為霍亂。霍亂不已。變而為注下。注下不已。變而為腫蟲。此暑乘濕之

變也。若大腸泄不已。變而為腹脹。腹脹不已。變而為腸鳴。腸鳴不已。變而為支滿。支滿不已。變而為前便血。此熱乘濕之變也。若大瘕泄不已。變而為脫肛。脫肛不已。變而為廣腸痛。廣腸痛不已。變而為乳痔腸風。此寒乘濕之變也。凡此二十五變。若無濕則終不成疾。況脾胃二土。共管中州。脾好飲。脾亦惡濕。此泄之所由生也。凡下痢之脈。微且小者生。浮大者死。水腫則反是。浮大者生。沉細者死。夫病在裏。脈沉。在表脈浮。裏當下之。表當汗之。下痢而脈浮滑水腫者。脈沉細。表裏俱受病。故不洽也。凡臟血便血。兩手脈俱弦者死絕。俱滑大者生。血溫身熱者死。王太僕則曰。若下血而身熱。血溫。是血去而外逸也。血屬火故也。七日而死者。火之成數也。夫飧泄得之於風。亦汗可愈。或伏驚怖。則膽木受邪。暴下綠水。蓋謂戊己見伐於甲木也。嬰兒泄綠水。素問有嬰兒風。理亦如之。洞泄者。飧泄之甚。但飧泄近於洞泄。洞泄久則寒中。溫之可也。洽法曰。和之則可也。汗之則不可。蓋在腑則易洽。入臟則難攻。洞泄寒中。自腑而入。臟宜和解而勿爭。水腫之作。未遽而然也。由濕遍於大腸。小溲自澹。水濕既滯。腫滿日倍。面黃腹大。肢體如泥。濕氣周身。難專

一法。越其高而奪其下。發其表而滲其中。酸收而辛散。淡滲而苦堅。用攻劑以救其甚。緩劑以平其餘。如是則孤精得氣。獨魄反陽。亦可保形。陳莖去而淨府潔矣。彼豆蔻烏梅。罌粟囊。勿驟用也。設病形一變。必致大誤。或通而塞。或塞而通。塞塞通通。豈限一法。世俗止知塞劑之能塞。而不知通劑之能塞者。拘於方也。凡治濕。皆以利小溲爲主。諸泄不已。宜灸水分穴。謂水穀之所別也。臍之上一寸半。灸五七壯。腹鳴如雷。水道行之候也。凡濕勿鍼。內經雖云。繆刺其處。莫若以張長沙治傷寒法。治之。蓋泄者。亦四時傷寒之一也。仲景曰。上涌而下泄。表汗而裏攻。半在表。半在裏。則宜和解之。表裏俱見。隨證滲泄。此雖以治傷寒。其於治濕也。同。仍察脈以視深淺。問年壯以視虛實。所投必如其意矣。頃商水縣白堤。酒監單昭信。病。飧泄。逾年不愈。此邑劉繼先。命予藥之。爲桂枝麻黃湯數兩。一劑而愈。因作五泄圖。據難素本意。書錄於上。刊而行之。誠有望於後之君子。戴人張子和述。已上之圖。校改爲篇法。

儒門事親 卷十 金匱十全五雜法後論



儒門事親

金 睢州 張子和著述  
明 新安 吳勉學校訂

鄞縣 曹炳章圈點

卷十一

風論

論曰。人之生也。負陰而抱陽。人居一氣。道在其中矣。外有八邪之相盪。內有喜怒之交侵。真氣內弱。風邪襲之。風之傷人。或爲寒熱。或爲疼痛。或爲偏枯。或爲拘攣。其候不一。風者。善行而數變。此乃風者百病之始。萬病之長也。蓋內不得通。外不得泄。此謂之病生于變亂也。或失音而昏冒。或口目而喎斜。可用二聖散吐之。或不知人事者。或牙關緊急者。粥不能下。不能嚥者。煎三聖散。鼻內灌之。吐出涎沫。口自開也。次服無憂散。通解丸。通聖涼膈。人參半夏丸。桂苓甘露散。消風散。熱除。

濕潤。養液之寒藥。排而用之。切忌雞豬魚兔油膩酒醋蕎麵。動風之物。及引痰之食。

大凡頭風眩暈。手足麻痺。胃脘發痛。心酸滿悶。按之有聲。皆因風。風寒濕三氣雜至。合而為痺也。在上謂之停飲。可用獨聖散吐之。吐訖。後服清上辛涼之藥。通聖散加半夏之辛。仲景云。此痰結胸中而致也。

大凡風癩病發。項強直視。不省人事。此及肝經有熱也。或有咬牙者。先用葶藶苦酒湯吐之。吐後。可服瀉青丸下之。次服加減通聖散。顯咬牙證。用導赤散。治之則愈。如病發者。可用輕粉。白礬。礞石。代赭石。發過米飲調之。經云。重劑以鎮之。

大凡人病雷頭癩于俗呼之謬名也。頭痛昏眩。皆因浴髮而得之。即為首風。此因邪風在於胸中熱甚。化而為痰。風之所致也。可以茶調散吐之。吐訖。次用藏用丸下之。後可服烏荊丸。若是雷頭者。上部多有赤腫結核。或面熱無汗。經云。火鬱發之。開導之決之。可用鏃鍼出血則愈。靈樞經云。奪血者無汗。奪汗者無血。血汗俱蕩。豈不妙哉。衰老者。可用涼膈解毒消風散熱為治。年壯者。可以蕩滌積熱。大黃。牽牛。氣血宣通。便無壅滯而愈。

凡人患目腫。經年不瘥。俗言頭風所注。更加頭痛者。豈非頭風者歟。此乃足厥陰肝之經。手少陰心之經。兼五臟俱有大熱也。可先用通解丸。通利大小便。大黃。越桃。欬子。治肝熱者。羌活。決明。散服之。大有神效。驗矣。

凡目有淚出。俗言作冷淚者。非也。內經曰。肝液不禁。此大熱薰蒸於肝也。熱極生風。風衝於外。火發於內。風熱相搏。此大淚出也。內外皆治。可以愈也。治外以貝母一枚。白膩者。加胡椒七枚。不犯銅鐵。細研。臨臥點之。治內者。去風散熱之劑。可用當歸。欬子。服之。陽熱極甚者。目睛發痛。不可忍者。可用四物湯。加漢防己。草龍膽。送下神芎丸。五七十丸。利三五行。則愈。

凡人病痰發者。其證不一。蓋有五焉。一曰風痰。二曰熱痰。三曰濕痰。四曰酒痰。五曰沫痰。諸痰在於膈上。使頭目不能清利。涕唾稠粘。或效唾喘滿。或時發潮熱。可用獨聖散吐之。次服加減欬子。或疏風丸。間而服之。內經曰。所謂流溼潤燥之義也。

凡人但冒風邪。溫病。前三日在表。未入於裏。其候頭項強痛。身熱惡風寒。有汗無汗。腰痛不得俛仰。可用益元散五錢。通聖散五錢。相合服之。名曰雙解散。用水一

大椀。生薑十餘片。連鬚葱白五七莖。豆豉一撮。煎至三五沸。去滓。先服大半。良久。以釵子探咽喉中。吐出痰涎。不可噉口。次又服少半投之。如未汗出。更用葱醋醃辣湯。再投之。衣被蓋覆。汗出則愈矣。氣交變大論云。歲火太過。炎暑流行。火氣太劇。肺金受邪。上應熒惑。大而明現。其病熱鬱。可用辛涼之劑。萬舉萬全。夫擾攘之世。藥宜辛涼以解火。治世人民安靜。如用升麻葛根湯。敗毒散。辛溫之劑。亦無加害。亦可加葱白鹽豉。上而越之。表而解之。內經曰。因其輕而揚之。揚者。發揚也。吐汗之後。宜大將息。旬日之後。不可犯之。犯之。其病復作也。

凡傷寒疫癘一法。若無藥之處。可用酸釐汁一大椀。煎三五沸。去菜葉飲訖。候少時。用釵子咽喉中探吐。如此三次。再煎葱醋湯投之。衣被蓋覆。汗出而瘥。內經曰。醋苦涌泄爲陰。傷寒三日。頭痛身熱。病在上。宜涌之。涌後以淡粥養之。

又一法。用鳳凰臺散。噓於鼻內。連噓二三十次。噓藥時。坐于煖室中。噓罷。以漿水粥投之。衣被蓋之。汗出而愈。噓法同吐法用之。

一法。導引。若無藥處用之。令人盤兩足而坐。以兩手交十指。攀頭後風池風府二穴。此風之門也。向前仰首。數至於地。如此連折。點地一百二十數。急以酸醋白湯

投之。汗出即解。

凡男子婦人小兒。手足麻痺。肌肉不仁者。風寒濕三氣相雜至合爲痺。先用黃芩芍藥湯吐之。吐訖。次用通解丸。通經而瀉之。瀉訖。更用辛甘之劑。汗之。汗瀉之後。可用當歸清涼飲子。兼烏荊丸。除濕丹。和血行經之藥。則愈矣。

凡人病痰證發者。比前論更多。有三證顯證。共成五也。一曰風痰。二曰熱痰。三曰濕痰。四曰酒痰。五曰食痰。諸痰在口。上焦毒薰於頭者。諸陽之會首也。故令病人頭重目眩。涕唾稠粘。或咳嗽喘滿。時發寒熱。可用赤小豆湯吐之。吐後。各隨其證而治之。可服消風去熱。導濕化痰者。可服通聖加半夏導氣之劑。豈不妙哉。如新暴風痰者。形寒飲冷。熱痰者。火盛制金。濕痰者。停飲不散。可服加減連翹飲子。除濕丹。無憂散。亦有酒痰者。解毒三聖丸主之。五者食痰。可用漢防己丸丹砂。選而用之。若依法服之。決有神效。

### 論火熱二門

凡傷寒。中風。溫疫。時氣。冒暑。感四時不正之氣。若邪毒之氣。人或感之。始於巨陽。

受之。二日陽明受之。三日少陽受之。前三日在於表陽也。後三日在於裏陰也。內經熱論。通謂之傷寒。熱病者。言一身之熱氣也。傷寒者。外感於寒邪也。夫傷寒之寒熱者。惡寒爲表熱。裏和。故惡寒脈浮大也。發熱爲裏熱。表和。故發熱脈濡實也。可以吐法而解之。用拔雪湯主之。生薑蔥白豆豉同煎。葶藶苦酒湯。上而越之。若病人脈沉實者。或不大便。喘滿譫語。不必拘日數。急攻於裏。可用通解丸。胃中渴燥者。大承氣湯下之。慎不可用銀粉。巴豆粉霜。杏仁芫花。熱性之藥。用之必致危殆。仲景云。調理傷寒者。皆在汗下之理。當明表裏。無不愈矣。差之毫釐。失之千里。深可慎之。汗下之後。切宜慎口。可服淡粥而養之。不然。其病復作。

又論傷寒七八日。漸熱腹滿。發黃有班者。何臟使然。內經云。手太陰肺經。足太陰脾經。足陽明胃經。手少陰心經。此四經受病也。仲景云。兩寸口脈俱浮滑。胸中有痰攻上者。可用瓜蒂散吐之。吐後。隨證調治。處藥。發黃之證。皆因陽明中風。太陽中濕。瘀血與宿穀相搏。令人發黃。煎梔子茵陳蒿湯。調加減五苓散服之。後利小便快者。如皂角色汁。此爲效矣。發班者。心經受熱。故有此證。詳班輕重。用藥之理。輕者班紅。可用越桃飲子。重者班紫。毒氣胃中盛也。大青四物湯。玄參升麻湯主。

之。漸熱腹滿者。謂邪熱在胃中也。可以蕩滌邪熱。流濕潤燥。宜急治之。雜病寸口脈沉實者。亦在胸中。有啓玄子注云。上盈不愈者。吐而奪之。此病乃瘳矣。班黑者。危而難治也。黃病血病。問其小便利與不利也。驗又有頭痛數日不止者。此乃六陽受病也。手之三陽。從手走至於頭。足之三陽。從下走至於上。蓋六陽之聚會也。久痛不愈者。令人喪目。以胸膈亦有宿痰故也。先以羌活散痛之。以川芎石膏散白虎湯。選而服之。則愈矣。

又一法。治頭痛不愈者。可煎連翹葱白豆豉湯。多服之後。吐為效。吐後。可服川芎薄荷湯。辛涼之劑。清上之藥。疎風丸散之類。仲景云。傷寒頭痛。脈寸口急而頭痛是也。

凡男子有病。面黃身熱。肌瘦寒熱。往來如瘧狀。更加涎嗽不止。或喘滿。面目浮腫者。或身體俱熱。或有自汗。內經云。病各傷寒。夾勞之證也。治之奈何。病在上者。其高者。因而越之。可用防己散吐之。吐後。切用通解丸一服。次服人參黃耆散。當歸欵子。加減小柴胡湯。擇而用之。內經謂男女之證。皆同類。用其治法也。依此調治。無不取效矣。

凡人病心胸痞悶。不欲飲食。身體壯熱。口燥舌乾。大小便不利。有一工治之。說下元虛冷。便投煖藥十數服。其病不愈。又一醫所論。與前亦同。又投煖藥五七日。其證轉加困弱。請余治之。診脈而說曰。審問日數。飲食大小便何似。小便赤色。大便黑色。便言傷寒瘀血之證。切用大黃芍藥湯二劑。次服犀角地黃湯二服。後用通經丸一服。換過大便黃色。以爲效驗。此藥服十餘服。方可病瘥矣。

凡男子婦人。所顯證候。皮膚發熱。肌肉消瘦。四肢倦怠。兼有頭痛頰赤。心忪。脣乾。舌燥。日晡潮熱。夜有盜汗。涕唾稠粘。胸膈不利。或時喘嗽。五心煩熱。睡臥不安。飲食減少。多思水漿。經脈不通。病名曰何病。奇病論曰。女子不月。血滯之病也。男子腎虛。精不足也。凡治此證。降心火。益腎水。此之謂也。可先用通解丸。瀉三二行。次服當歸飲子。又用加減五苓散。木香三稜丸。人參黃耆散。犀角散之類。詳其虛實。選而用之。若咯膿咯血。大小便血。但亡血者。不可宣吐。勿服酸辛熱物。薑附之類。藥不可不戒慎也。若犯諸亡血之證者。不可發汗。不可溫補。脾胃之藥。若服之。雖進飲食。不生肌肉。此病轉加危篤。乃成虛勞之病也。

凡醫人不明發表攻裏。亂投湯劑。有悞性命。更大忌。夏月燔灸中脘。臍下。關元。氣



海、背俞、三里等。燔灸千百壯者。全無一效。使病者反受其殃。豈不痛哉。虛勞之疾。私嗜肉食。麵辛酸之物。不可食之。但可食者。謹按神農食療而與之。菠稜葵菜冰水清涼之物。不可禁也。且圖寒涼滑利腸胃。使氣血並無壅礙燥澀。經曰。穀入於胃。脈道乃行。水入於經。其血乃成。若不慎。致令病人胃口閉澀。則形體漸瘦。此乃死之由也。諸勞皆做此。但諸人咯膿血。衄血。大小便血者。可服三黃丸。黃連解毒丸。涼膈散。加桔梗。當歸。大黃。芍藥。犀角。地黃。湯。大作劑料。時時呷之。內經曰。所謂邪熱傷於肝心之病。依此調治。萬舉萬全矣。

凡人年四十以上。日久多言。以致虛損。面色黧黑。飲食無味。心胸痞悶。四肢倦怠。肌體餘熱。大小便不利。治之奈何。內經曰。不可熱補之。夫男子腎虛。水不足也。凡補虛之劑。多用烏附天雄之類。豈知腎惡燥也。女子陰虛。血不足也。凡補虛多以陽劑。是以知陽勝而陰虧也。不可用性熱之藥補之。空心可服加減八物丸。當歸飲子。減桂五苓散。煩渴加益元。各曰淡滲散。更服通解丸。顯仁丸亦可服之。大有神效。

凡人有臟毒下血。何謂也。生氣通天論曰。邪熱傷肝。因而大飽。筋脈橫解。腸辟爲

痔。故膿血者。血隨熱行。參差入於腸胃之間。乃成瀉血也。若身體壯熱。則爲難治。身涼者可治也。可先調中消血。蕩除積血。瀉之。三二行。瀉後。服芍藥皮丸。黃連解毒湯。五苓散。益元散各停。新汲水調下五七錢。甚者。取地黃汁半盞。服之。則愈矣。

凡下利膿血。腹痛不止者。何也。諸痛痒皆屬於心火也。可用通解丸加減瀉之。量其虛實用之。次用消濕散。加生薑。大棗。芍藥服之。瀉訖。又用新水調五苓散服之。又一法。煎燈心湯。調下益元散五七錢。此病大忌油膩腥葷熱物。

### 瀉熱門

凡吐嘔而瀉。病名曰何也。內經熱論云。此乃轉筋霍亂之證也。何氣使然。此乃邪氣在於中焦。使陰陽二氣不能升降。其證心痛而吐。吐則先腹痛而瀉。心腹俱痛。則吐瀉並作。使致揮霍之間。自然撩亂。此證喜寒涼之物。可用冰水調五苓散。益元則愈矣。大忌熱物。轉筋之病。治之奈何。經曰。勞者溫之。溫者。溫存之意也。又一法。生薑湯。益元散。白朮散。禹功散。加冰沉冷。細細呷之。渴未止者。頻頻飲之。

如無冰。新汲水亦得用之。大忌白粥米湯。桂附種種之燥藥。不可服之。服之必死。如無藥處。可服地漿。地漿者。掘地作坑。注新水于其中。攪渾。旋旋取澄清者。飲三五盞立愈。

凡大人小兒。暴注水瀉不止。內經曰。此名暴速注瀉。久而不愈者。爲涌泄。注下。此乃火運太過之病也。火注暴速故也。急宜用新汲水。調下甘露飲子。五苓散。天水散。或用井華水煎此藥。放冷服之。病卽瘥矣。不可用御米殼。乾薑。豆豉。聖散子之類。縱然瀉止。腸胃氣滯不通。變爲腹脹。此法宜分陰陽。利水道。乃爲治法之妙也。上古天真論云。一陰一陽之謂道。故男女有陰陽之質不同。則天癸精血之形亦異。陰靜而海滿。血溢。陽動而應合。精泄。二者通和。故能有子。易繫辭曰。男女構精。萬物化生。人稟天地而成形也。

## 風門

凡中風失音。悶亂。口眼喎斜。內經曰。風之爲病。善行而數變。感則害人。有倉卒之變。故百病皆生於風也。可用三聖散。鼻內灌之。吐出涎。口自開也。如不省人事。牙

關緊閉。粥藥不能下者。用此藥。如無此證。可三聖散吐之。次服通聖涼膈人參半夏丸。桂苓甘露散等。切忌雞猪魚兔酒醋蕎麥動風之物。引痰之食。吐痰之法。在方論中。

凡頭風眩暈。手足麻痺。胃脘發痛。心腹滿悶。按如水聲。可用獨聖散吐之。吐訖。可用清上辛涼之藥。仲景曰。此寒痰結在胸中而致然也。

凡癰病至于呆證者。用三聖散吐之。於煖室中勿令透風。可以汗下吐三法俱行。次服通聖散。百餘日則愈矣。

凡雷頭懶于。俗呼之謬名也。此疾胸中有寒痰。由多沐之所致也。可以茶調散。吐訖三二升。次用神芎丸。下訖三五行。然後服愈風餅子則愈矣。此雷頭者是頭上有赤腫結核。或如酸棗狀。可用銚銚出血則愈。

凡赤目經年不愈。是謂頭風所注。更加頭痛。可用獨聖散吐之。次服洗心散。入正散之類。赤目腫作。是足厥陰肝經有熱。用利小便。瀉肝經。除風熱之寒藥。則愈矣。凡風衝位下。俗呼為冷淚者。謬也。內經曰。太陽不能禁固。因風衝于外。火焚于內。風熱相搏。由此位下。內經曰。熱則五液皆出。熱甚則淚出。治之以貝母一枚。白膩。

者佳。胡椒七枚。不犯銅鐵。研細點之。臨臥。治法曰。風宜辛散。寒宜甘發。氣遇寒則凝。血得熱則散。

凡諸痰在於膈上。使頭目不能清利。涕唾稠粘。或效嗽喘滿。時發潮熱。可用獨聖散吐之。次服搜風丸之類。內經曰。所謂流濕潤燥之義也。

凡冒風。時氣。溫病。傷寒。三日已裏。頭痛身熱惡寒。可用通聖散。益元散各五七錢。水一大碗。入生薑十餘片。連鬚葱白十餘莖。豆豉一撮。同煎三五沸。去滓。先服多半。良久。以釵子探於咽中吐了。不得嗽口。次用少半投之。更用酸辛葱醋湯投之。衣被蓋覆。汗出則解。夫擾攘之世。常與內經歲火太過同法。歲火太過。炎暑流行。火氣大劇。金肺受邪。上應熒惑。大而明顯。若用辛涼之劑解之。萬舉萬全。人民安靜。則便同水化。可次升麻湯。葛根湯。敗毒散。辛溫之劑解之。雖有潮熱。亦無加害。亦可加豆豉葱白。上涌而表汗自出。內經曰。因其輕而揚之。揚者發揚也。吐法者。以發寒熱之邪也。吐汗之後。必大將息。旬日之後。其邪不復作也。

凡大人小兒。風濕寒三氣合而為痺。及手足麻痺不仁。內經曰。榮虛衛實。皮膚不仁。痺而不知痒痛。可用蔚金散吐之。次服導水丸。輕寒之藥泄之。泄訖。次以辛溫

之劑。發散汗出。後常服當歸芍藥烏附。行經和血之藥。則愈矣。  
凡風蛀牙疼久不愈者。用鍼籤巴豆一枚。以燈燎之。煙盡存性。於牙根盤上燻之。則愈。

凡泄瀉米穀不化。日夜無度。腹中雷鳴。下利完穀。可用導水丸。禹攻散泄之。或病人老弱氣虛。可用無憂散泄之。再觀病勢強弱。候一二。可服胃風湯。以治其風。如不愈者。更服桂枝麻黃湯。汗之則愈。內經曰。夫風之中爲腸風。飧泄。啓玄子云。風入胃中。上薰於胃。故食不化而下泄。又云。暮食不化爲飧泄。又經云。春傷於風。夏爲飧泄。故風宜出汗。腸中鳴者。風以動之。動而有聲。慎不可用罌粟。豆蔻。乾薑。太燥之藥。病漸者燥之。去其濕則愈。病甚者攻之。不動反能爲害。經曰。其減則漸。其加則甚。可用五苓散去猪苓。加人參散服之。

凡富貴膏粱之家。病瘧。或間日。或頻日。發或熱多寒少。或寒多熱少。宜大柴胡湯。下過三五行。次服白虎湯。或玉露散。桂苓甘露散之類。如不愈者。是積熱太甚。以神芎三花神祐丸。調胃承氣湯等。大作劑料下之。下後以長流水煎五苓散服之。或服小柴胡亦可。或先以常山散吐之。後服涼膈。白虎之類。必愈矣。大忌發熱之

物。猪雞魚兔五辛之物。犯之則再發也。

凡田野貧寒之家病瘧。爲飲食龕羸。衣服寒薄。勞力動作。不與膏粱同法。臨發日。可用野夫多效方中溫脾散治之。如不愈。服辰砂丹治之。必愈矣。如喫罷此藥。以長流水煎白虎湯服之。不服食熱物。爲瘧疾是傷暑伏熱故也。內經曰。夏傷於暑。秋必病瘧。

凡男子婦人。骨蒸熱發。皮膚枯乾。痰唾稠粘。四肢疼痛。面赤唇焦。盜汗煩燥。睡臥不安。或時喘嗽。飲食無味。困弱無力。虛汗黃瘦等證。內經曰。男子因精不足。女子因血不流。而得此證。可以茶調散。輕涌訖。次以導水丸。禹功散。輕瀉三五行。後服柴胡飲子。桂苓甘露散。犀角散之類。大搜風丸。白朮丸。調中湯。木香檳榔丸。人參散。量虛實選而用之。或咯血便血。諸亡血者。並不宜吐。不可不知。慎勿服峻熱薑附之藥。若服之。飲食難進。肌肉消減。轉加危篤。五勞之病。今人不明發表攻裏。遂誤至此。大忌暑月於手腕足踝上著灸。以其手足者。諸陽之表。起于五指之外。內經曰。諸陽發四肢。此穴皆是淺薄之處。灸瘡最難痊也。及胸穴中腕。臍下。背俞三里等穴。或有灸數百壯者。加以燔鍼。略無寸效。病人反受苦楚。可不思之。勞疾多

饑所思之物。但可食者。宜照食療本草而與。菠菜。葵羹。冰水涼物。慎不可禁。且因水穀入胃。脈道乃行也。若遇禁。則胃口閉而形體漸瘦而脈大。乃死之候也。諸勞皆微此。

凡病人虛勞多日無力。別無熱證者。宜補之。可用無比山藥丸則愈矣。凡痔漏腫痛。內經曰。因而大飽。筋脈橫解。腸瘳為痔而不愈。變為漏。痔與漏。其治同法。至真要大論云。太陽之勝。凝凜且至。非時水冰。痔瘳取法。注云。水氣太勝。陽火不行。此言陽火畏水鬱而為痔。又少陰之復。癩疹瘡瘍。癰疽瘰癧。注云。火氣內蒸。金氣外拒。陽熱內鬱。故為癩疹。瘡瘍。疹甚亦為瘡也。熱少則外生癩疹。熱多則內結癰瘰。小腸有熱。則中外為痔。其熱復之變。皆病於身後及外側也。又靈樞云。太陽經虛。則為痔瘳癩疾。蓋水虛則火所乘故也。可先用導水丸。禹功散。瀉訖。次服枳殼丸。木香檳榔丸。更以葵羹。菠菜。通利腸胃。大忌房室。雞魚酒醋辛熱之物。凡富貴之人。痰嗽多是厚味所致。內經云。所謂味厚則發熱。可服通聖散。加半夏。以止咳。更服人參半夏丸。以化痰墜涎。止咳定喘。貧乏之人。多感風冷寒濕。內經曰。秋傷於濕。冬生欬嗽。可服寧神散。寧肺散。加白朮之類。若欬極面赤煩冤。半晌



者。此火化乘肺也。宜詳辨之。

凡大人小兒。病沙石淋。及五種淋澀癢閉。并臍腹痛。益元散主之。以長流水調下。蓋因熱在膀胱。燥其津液。故俗謂冷淋者。天下之通弊也。五苓散減桂。加益元散。名曰淡滲散。凡兩目暴赤痛者。腫不止。睛脹。顴肉。結成翳膜。速宜用稗草。左右鼻竅內彈之。出血立愈。病甚人。顙上百會穴。攢竹眉間。皆可出血則愈矣。口噤水緊。扣衣領。不可便噴水。候血盡便吐了水。蓋暴赤腫痛。腫乃龍火之疾。養成之熱也。難經曰。目得血而能視。不得已而用之。血化淚痛而所出。經曰。本病相傳。先以治其氣。急則治其標。緩則治其本。

又一法。兩目赤腫。發痛不止。用長流水煎鹽湯吐之。次服神芎丸。四物湯之類。經曰。暴病暴死。皆屬於火也。又曰。治病有緩急。急則治其標。緩則治其本。標者赤腫也。本者火熱也。鹽湯鹹寒。所以制火。兩目赤腫。痛不能開者。以青金散鼻內嚙之。嚏之。真氣上涌。邪氣自出矣。

凡大人小兒。口瘡脣緊。用酸漿水洗去白痂。臨臥貼赴筵散。如不愈。貼鉛白霜散。必愈矣。

凡婦人男子喉閉腫痛不能言者刺兩手大拇指爪甲如韭葉少商井穴也以銚鍼淺刺去血立愈如不愈以溫血湯口中含漱是以熱導熱之法也。

凡頭腫痛癰癤及胸臆祛脇之間或有瘡痂腫核不消及膿水不止可用滄鹽一二兩炒過以長流水一大碗煎之放溫作三五次頓服訖良久於咽喉中以釵股探引吐之去冷痰三二升次服和血通經之藥內經曰鹹味涌泄爲陰銅人記少陽起於目銳眥行耳後下脇肋過期門癰癤結核馬刀挾癭足少陽膽經多氣少血之病也。

凡癭袋脹悶養生論云兩山挾水其人多癭疾土厚水深其人多癭地勢使然也此可服人參化癭丹自消癭藥多用海藻海帶味屬鹹寒。

凡背瘡初發便可用藏用丸玉燭散大作劑料下臟腑一二十行次用銚針於腫癢處循紅暈周匝內密刺三層出血盡以溫軟帛拭去血甚者百會委中皆出後用陽起散傅之不可便服十味內托散其中犯官桂更用酒煎男子以背爲陽更以熱投熱無乃太熱乎。

凡便癰者謬名也乃男子血疝也難素所不載然而厥陰肝之經絡乃血流行

之道路也。衝脈任脈督脈亦屬肝經之旁絡也。難經曰。男子七疝。血疝者。乃七疝之一也。治以導水丸。桃仁承氣湯。或抵當湯投之。同瘀血法。聚而不散。可以大作劑料。大瀉一二十行。次以玉燭散。和血通經之類是也。世人多用大黃。牡蠣。間有不愈者。是不知和血通經之道也。

凡下疳久不愈者。俗呼曰臊疳。可以導水丸。禹功散。先瀉肝經訖。以木香散傅之。日上三兩度。後服淡粥一二日止。

凡一切惡瘡久不愈者。以木香檳榔散貼之。則愈矣。凡男子婦人欬逆。俗呼曰吃忒。乃陰陽不和之故。火欲上行。爲寒所抑。寒不勝火。故作凝滯之聲。傷寒亦有此證。並宜既濟散治之。

### 溼門

凡男子婦人。病水濕瀉注不止。因服豆蔻。烏梅。薑。附。酸熱之劑。經曰。陽氣耗滅於內。陰精損削於外。三焦閉塞。水道不行。水滿皮膚。身體痞腫。面黃腹大。小便赤色。兩足按之陷而不起。內經曰。諸濕腫滿。皆屬脾土。可用獨聖散吐之。如時月涼寒。

宜於煖室不透風處。用火一盆。藉火力出汗。次以導水禹功。量病人虛實。瀉十餘行。濕去腫減則愈矣。是汗下吐三法俱行。三法行畢。臟腑空虛。先宜以淡漿粥。養腸胃三兩日。次服五苓。益元同煎。或燈心湯調下亦可。如大勢未盡。更服神功散。可以流濕潤燥。分陰陽。利水道。既平之後。宜大將息。慎忌油鹽酒果房室等事三年。則不復作矣。

凡上喘中滿。酸心腹脹。時時作聲。痞氣上下不能宣暢。叔和云。氣壅三焦。不得昌是也。可用獨聖散吐之。次用導水禹功散。輕瀉三四行。使上下無礙。氣血宣通。並無壅滯。後服平胃散。五苓散。益元甘露散。分陰陽利水道之藥。則愈矣。

凡老人久病。大便澁滯不通者。可服神功丸。麻仁丸。時時服葵羹菠菜。自然通利也。

凡三焦者。內經所謂肺消渴等。可取生藕汁服則愈。

### 寒門

經曰。寒瘍流注。俗呼爲凍瘡。因冬月行于冰雪中而得此證。或經年不愈者。用坡

野中淨土晒乾。以大蒜研如泥土。捏作餅子。如大觀錢厚薄。量瘡口大小貼之。以火艾如手餅上灸之。不計壯數。以泥乾爲度。去乾餅子。再換濕餅灸。不問多少。直至瘡痂覺痛癢。是瘡活也。然後口含漿水洗漬。用雞翎一十二莖。縛作刷子。於瘡上洗刷淨。以此洗刷。不致肌肉損傷也。以軟帛拭乾。次用木香檳榔散傅之。如夏月醫之更妙。

### 內傷

凡一切冷食不消。宿食不散。亦類傷寒。身熱惡寒。戰慄頭痛。腰脊強。不可用雙解散。止可導飲丸。木香檳榔丸。五六十丸。量虛實加減。利五七行。所傷冷物宿酒推盡。頭痛病自愈矣。次以五苓散。生薑棗煎。用長流水煎取五六錢。不可服酒癥丸。進食丸。此藥皆犯巴豆。有大毒故也。

凡膏粱之人。起居閑逸。奉養過度。酒食所傷。以致中脘留飲。惡悶痞膈醋心。可服本香導飲丸治之。若田野芻蕘之人。食疎衣薄。動作勞役。若酒食所傷。心腹滿悶醋心。時時吐酸水。可用進食丸。以其勝毒也。病甚者。每月瀉三五次。

凡一切沉積。或有水不能食。使頭目昏眩。不能清利。可茶調散吐之。次服七宣丸。木香檳榔丸。

凡人咳嗽一聲。或作悲笑啼泣。擡鼻重物。忽然腰痛氣刺。不能轉側。或不能出氣者。可用不臥散嚏之。汗出痛止。

### 外傷治法

凡一切刀器所傷。用風化石灰一斤。龍骨四兩。二味爲細末。先於端四日。採下刺薊。於端午日五更合搗。和成團子。中間穿眼。懸於背陰處。陰乾。搗羅爲末。於瘡上摻貼。亦得裏外臙瘡。并諸雜瘡皆效。

凡犬咬蛇傷。不可便貼膏藥。及生肌散之類。內經云。先治內而後治外可也。先當用導水丸。禹攻散之類。可瀉。驚恐不散毒氣。或瀉十餘行。卽時痛減腫消。然後可用膏藥生肌散之類。傳之則愈矣。

凡一切蟲獸所傷。及背瘡腫毒。杖瘡焮發。或透入裏者。可服木香檳榔丸。七八十丸。或至百餘丸。生薑湯下五七行。量虛實加減用之。內經曰。先治內而後治外是

也。

凡落馬墜井。因而打撲。便生心恙。是痰涎散於上也。內經曰。所謂因氣動而病生於外。宜三聖散。空心吐之。如本人虛弱瘦瘠。可用聖獨散吐之。後服安魄之藥。如定志丸之類。牛黃人參硃砂之屬。

### 婦人風門

凡婦人頭風眩暈。登車乘船。眩暈眼澁。手麻髮脫。健忘喜怒。皆胸中宿痰所致。可用瓜蒂散吐之。次以長流水煎五苓散。大人參半夏丸。

凡婦人腰膝痛。兩脚麻木。惡寒喜暖。內經曰。風寒濕合而為痺。先用服除濕丹七八十丸。量虛實以意加減。次以禹功散投之。瀉十餘行。清冷積水。青黃涎沫。為驗。後用長流水煎生薑棗。同五苓散服之。風濕散而氣血自和也。

凡婦人乳癰發痛者。亦生于心也。俗呼吹孀是也。吹者風也。風熱結于乳房之間。血脈凝注。久而不散。潰腐為膿。宜用益元散。生薑湯調下冷服。或新汲水。時時呷之。勿輟。晝夜可三五十次。自解矣。或煎解毒湯。頓服之。

火類門

凡婦人月事沉滯。數月不行。肌肉漸減。內經曰。小腸熱已滿。移熱於大腸。則伏瘕爲沉。沉者。月事沉滯不行。故云伏瘕。急宜桃仁承氣湯加當歸。大作劑料煎服。不過三服立愈。後用四物湯補之。更宜服宣明中檳榔丸。

凡婦人血崩。或年及四十已上。或悲哀太甚。故然。內經曰。悲哀太甚。則心系急。心系急。則肺舉。而上焦不通。熱氣在中。故經云。血崩下心系者。血山也。如久不愈。則面黃肌熱。瘦弱。慎不可以熱治之。蓋血得熱而散。故禁之。宜以當歸散等藥治之。凡婦人年五十以上。經脈暴下。婦人經血。終于七七之數。數外暴下者。此乃內經所謂火主暴速。亦因暴喜暴怒。憂愁驚恐致然。慎勿作冷病治之。如下峻熱藥治之。必死。止宜黃連解毒湯。以清上。更用蓮殼棕毛灰。以滲其下。然後用四物湯。玄胡索散。活血和經之藥也。

凡婦人月事不來。室女亦同。內經曰。謂月事不來。皆是胞脈閉也。胞脈者。屬心。而絡于胞中。令氣上通於肺。心下不通。故月事不來也。可用茶調散吐之。次用玉燭



散。苦藟湯。三和湯。桂苓白朮散之類。降心火。益腎水。開胃進食。分陰陽。利水道之藥。皆是也。慎勿服峻熱有毒之藥。若服之。變成肺痿。骨蒸潮熱。欬嗽咯膿。嘔血喘滿。小大不便。寢汗不止。漸至形瘦脈大。雖遇良醫。亦成不救。嗚呼。人之死者。豈命使之然也。

凡懷孕婦人病瘧。可煎白虎湯。小柴胡。柴胡飲子等藥。如大便結硬。可用大柴胡湯下。微利過。不可大吐瀉。恐傷其孕也。經曰。夏傷於暑。秋必痰瘧。

凡雙身婦人。傷寒時氣。溫疫。頭痛身熱。可用升麻散一兩。水半碗。大作劑料。去滓。分作二服。先一服吐了。後一服勿吐。次以長流水。加生薑棗煎五苓散。熱以汗之。汗盡其痛立止。

凡婦人雙身。大小便不利。可用八正散大作劑料。去滑石加葵菜。子煎服。經曰。膀胱不利為癰。癰者。小便閉而不通也。如入正散。加木香取效更捷。經曰。膀胱氣化。則能出焉。然後服五苓散。三五服則愈矣。

凡婦人身重。九月而瘖瘖不言者。是胞之絡脈不相續也。故不能言。經曰。無治也。然有是言。不若煎玉燭散二兩。水半碗。同煎至七分。去滓入蜜。放溫。時時呷之。令

火下降。肺金自清。故聲復出也。肺主聲音也。

凡婦人難產者。皆因燥澁緊欽。故產戶不得開通。宜先於降誕之月。自月之日。用長流水調益元散。日三服。產必易。產後亦無一切虛熱氣血不和之疾。如未入月。則不宜服之。以滑石滑胎故也。

凡婦人大產後。或臍腹腰痛。乃敗血惡物之致然也。醫者便作虛冷。以燥熱藥治之。誤已久矣。難經曰。諸痛爲實。實者熱也。可用導水丸。禹功散。瀉三五行。然後以玉燭散和血通經。降火益水之藥治之。獨不可便服黑神散燥熱之藥。當同半產治之。

凡婦人產後心風者。不可便作風治之。宜調胃承氣湯二兩。加當歸半兩。細剉。用水三四盞。同煎去滓。分作二服。大下三五行則愈矣。如未愈。以三聖散吐之。蓋風狂便屬陽。

凡婦人產後一二日。漸熱口乾。可用新汲水調玉燭散。或水調甘露散亦妙。勿作虛寒治之。

溼門

凡婦人赤白帶下。或出白物如脂。可服導水丸。禹功散。或單用無憂散。量虛實加減。泄訖。服桂苓散。五苓散。葶藶木香散。同治濕法。或用獨聖散上涌亦是。室女白帶下。可用茶調散吐之。吐訖。可服導水丸。禹功散。瀉之。次服葶藶木香散。四物湯。白朮散之類。則愈矣。治白帶者。同瀉濕法則是也。婦人有濁污水不止。亦同此法也。

### 寒門

凡婦人年二三十。無病而無子。經血如常。或經血不調者。乃陰不升而陽不降。此上下不得交通。有所滯礙。不能爲用故也。可用獨聖散。涌訖。寒痰二三升。後用導水丸。禹功散。泄三五行。或十餘行。單用無憂散。泄十餘行。見寒熱虛實用之。次服葱白粥三五日。胃氣宣通。腸中得實。可服玉燭散。更助白朮散。茯苓之類。降火益水。旣濟之道。當不數月而有孕。內經曰。婦人有瘕。痔遺溺。盛乾諸證。雖服妙藥。針灸亦不能孕。蓋衝脈督脈任脈。有此病不能孕故也。

### 半產

凡婦人半產。俗呼曰小產。或三四月。或五六箇月。皆爲半產。以男女成形故也。或因憂恐暴怒。悲哀太甚。或因勞力撲打損傷。及觸冒暑熱。慎勿用黑神散。以其犯熱藥。恐轉生他疾。止宜用玉燭散。和經湯之類。凡婦人天生無乳者不治。或因啼泣暴怒鬱結。氣血閉塞。以致乳脈不通。用精猪肉清湯。調和美味。於食後調益元散五七錢。連服三五服。更用木梳梳乳房週迴。則乳汁自下也。

又一法。豬蹄調下益元散。連服之。

又一法。針肩井二穴。良驗。

### 小兒風門

凡小兒三五歲。或七八歲。至十餘歲。發驚涎潮。搐搦如拽鋸。不省人事。目瞪喘急。將欲死者。內經曰。此皆得之在母胎胞之所受。悻惕驚駭恐懼之氣。故令小兒輕者爲驚風。天吊。重者爲癇病。風搐。胎中積熱者爲臍風。已上諸風證。可用吐涎散吐之。吐訖。宜珠犀龍麝。清涼鑿痰之藥。其食乳子母。皆宜服之。安魂定魄之藥。定志丸之類是也。故婦人懷孕之月。大忌悲憂驚怖。縱得子。必有前疾。小兒風熱涎

嗽者。可以通聖加半夏。同煎溫服。

凡小兒疳澀眼。數日不開。皆風熱所致。可服涼膈散。瀉肝經風熱鬱甚。鬱結散而自開也。

凡小兒通身浮腫。是風水腫也。小便不通者。宜利小便則愈。內經曰。三焦閉塞。水道不利。水滿皮膚。身體痞腫。是乘之。故可用長流水。加燈心煎五苓散。時時呷之。更於不透風處浴之。汗出則腫消。一汗減半。再汗減七八分。三汗消盡。內外俱行也。

## 一 二火類

凡小兒瘡疱癰疹。疥瘡丹爛等疾。如遇火運勝時。榮感亂行之者。不可便用升麻散解之。升麻湯味辛性溫。內經曰。積溫而成熱。是謂重火。止可以辛涼之劑解之。如遇平時。可以辛溫。蓋平時無事。便同水化。然而更宜審察病機。甚者亦不可以辛溫。但發散之後。便以涼膈散加當歸。及白虎湯。玉露散煎服之。更甚者。解毒湯。調胃散下之。古人云。斑疹瘡疱。首尾俱不可下。皆誤矣。豈不聞揚湯止沸。不如抽

辨內經曰。五寅五申之歲。多發此病者。蓋明相火之所爲也。又曰。少陽客氣勝。丹疹外發。又曰。諸痛痒瘡瘍。皆屬心火。王太僕又謂百端之起。皆自心生。豈可便用辛溫發散乎。致熱勢增劇。漸成臟毒下血。咬牙發搐。大熱明矣。如白虎加人參。涼膈散加當歸。桔梗。勿問秋冬。但見瘡疹。用之神良。

凡小兒瘡疱癰疹。歟瘡丹。標班毒之後。臟毒下血。內經曰。少陽客氣勝。則丹標瘡疹發于外也。蓋餘熱不解。故臟毒下血。治以黃連解毒湯。白虎湯。涼膈散。臨證選而用之。所謂白虎。舊說秋冬勿用。皆悞也。但有此證。便用之。蓋其證屬相火故也。大人亦同。

凡小兒丹瘤浮腫。毒赤走引遍身者。乃邪熱之毒也。可用磁片撥出紫血。其病立愈。如不愈者。後用涼膈散。加大黃。芒硝。利三五行爲妙。次用拔毒散。掃三五度。必愈矣。經曰。丹標赤瘡。火之色也。相火主之。

凡小兒有赤瘡暴腫。可先用牛黃通膈丸瀉之。後用陽起石散傳之。則腫毒自消。如不消。可用銚針砭刺。血出而愈矣。

凡小兒甜瘡久不愈者。俗呼爲香瘡是也。多在面部兩耳前。一法。令母口中嚼白

米成膏子。臥塗之。不過三上則愈矣。小兒并母。皆忌雞豬魚兔酒醋。動風發熱之物。如治甜指。亦同此法。

凡小兒面上瘡。謂眉煉瘡。耳上謂之皸耳。足上瘡謂靴癬。此三者一究其本。皆謬名也。經曰。諸痛瘡瘍。皆屬心火。乃血熱劇而致然也。或謂內經曰。大概不可使熱。以爲皆然。此不明造化之道也。慎勿妄信。可用銚刺之出血。一刺不愈。當復刺之。再刺不愈。則三刺必愈矣。內經曰。血實者決之。眉煉不可用藥傅之。以其瘡多痒。痒則爬矣。藥入眼則目必損矣。

凡小兒牙疳齒齲者。是斷腐爛也。下牙屬手陽明大腸之經。燥金爲主。上牙屬足陽明胃經濕土。上下是腸胃二經也。或積熱於內。或因服銀粉。巴豆大毒之藥。入于腸胃。乳食不能勝其毒。毒氣循經。而至于齒。斷牙縫嫩薄之分。反內害也。可以射香玉線子治之。乳母臨臥。常服黃連解毒湯一服。牙疳病則愈矣。

凡小兒身熱。吐瀉腹滿。不進飲食。可急與牛黃通膈丸。下過四五行。則自愈矣。蓋乳食便屬水。甚則成濕。以治濕法治之。用燥熱之藥非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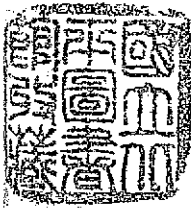
凡小兒水泄不止。可用五苓散與益元散各停。用新汲水調下三二錢。頻服不效。

時候。若暴瀉注下甚者屬火。涼膈通聖等散治之。用者勿輕。非深於造化者未易此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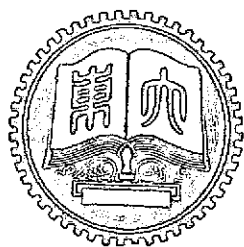
凡小兒大人小便不通。內經謂三焦約。約者不行也。可用長流水煎入正散。時時灌之。大小便利則止。若不因熱藥所攻而致此者。易治。或因多服熱藥而燥劇至此者。非惟難治。不幸夭耳。亦可用蜜水調益元散。送通膈丸。

凡小兒久瀉不止。至八九月間。變為秋深冷痢。泄瀉者清白。時時撮痛。乳癖不化。可用養脾丸。如黍米大。每服二三十丸。米飲送下。日進三服則愈。益黃散亦可用之。

凡治小兒之法。不可用極寒極熱之藥。及峻補峻瀉之劑。或誤用巴豆。杏仁。硫黃。膩粉之藥。若用此藥。反生他病。小兒易虛易實。腸胃嫩弱。不勝其毒。若治之。用分陰陽利水道最為急。用桂苓甘露散之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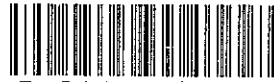
3.081  
5  
5(2)4

儒門事親

五



493.081  
145  
: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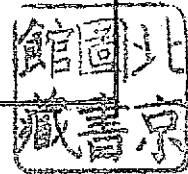
3 0466 5917 7

中國醫學大成第五集

通治類

儒  
門  
事  
親  
五

上海大東書局印行



A254655

儒門事親

卷十一

吐劑

三聖散

防風三兩去蘆

瓜蒂三兩剝盡破以紙捲定連紙剝去紙用粗羅子羅過另放末將渣炒微黃次入末一處同炒黃

藜蘆去苗及心加瀉用之或一兩或半兩或一分

右各為粗末。每服約半兩。以薑汁三茶盞。先用二盞煎三五沸。去薑汁。次入一盞煎至三沸。却將原二盞同一處熬二沸。去滓澄清。放溫。徐徐服之。不必盡劑。以吐為度。

金 睢州 張子和著述

明 新安 吳勉學校訂  
鄞縣 曹炳章圈點

瓜蒂散

瓜蒂七計 赤小豆七計 人參半兩 甘草半兩或三錢五分

右為細末。每服一錢。或半錢。或二錢。量虛實加減用之。空心。薑汁調下服之。

稀涎散

猪牙皂角不蛀者去皮弦稱一兩 綠礬 藜蘆半兩

右為細末。每服半錢。或一二錢。幹開牙關。漿水調下灌之。

蔚金散

蔚金卸鬱金 滑石 川芎各半兩

右為細末。每服一二錢。量虛實加減。以薑汁調下。空心服之。

茶調散亦一名

瓜蒂不以多少好茶中停

右為細末。每服二錢。薑汁調下。空心用之。

獨聖散

瓜蒂不以多少

右爲細末。每服一錢。或二錢。薑汁調下服之。脇痛加全蠍。頭痛加鬱金。

碧雲散 治小兒驚風有涎。 膽 礬半兩 銅 青一分 粉 霜一錢 輕 粉一分

右研爲細末。每服一字。薄荷湯調下用之。如中風用漿水調服。

常山散

常 山二兩 甘 草半兩

右爲細末。水煎。空心服之。

青黛散

猪牙皂角二個 玄胡索一個 青 黛少許

右爲細末。鼻內灌之。其涎自出。

汗劑

防風通聖散

防 風 川 芎 當 歸 芍 藥

大黃

薄荷

麻黃去根不節

連翹

芒硝以上各半兩

石膏

黃芩

桔梗以上各半兩

滑石三錢

甘草二兩

荆芥

白朮

山梔子以上各一兩

右為粗末。每服五七錢。水一大盞。生薑三片。煎至七分。去滓熱服。如涎嗽加半

夏五錢。生薑製過。

雙解散

通聖散與益元散相合中停。水一鍾。生薑豆豉葱白同煎。

浮萍散 治癩風。

浮萍一兩

荆芥

川芎

甘草

麻黃去根

以上各一兩。或加當歸、芍藥。

右為粗末。每服一兩。水二盞。煎至七分。去滓。溫服。汗出則愈。

升麻湯

升 麻去土 葛 根 芍 藥 甘 草炒

以上各一兩。右為粗末。每服三錢。水一盞半。煎至七分。去滓溫服。不拘時候。

麻黃湯

麻 黃去根 官 桂七錢 甘 草三錢

杏 仁二十個去皮尖炒黃色用

右為粗末。每服三錢。水一鍾。煎至七分。去滓溫服。汗出自解。

桂枝湯

桂 枝一兩 茯 苓半兩 芍 藥一兩 甘 草七錢

右為粗末。每服三錢。水一盞。生薑棗一同煎。溫服。

下劑

導水丸

大 黃二兩 黃 芩二兩 滑 石四兩 黑牽牛取頭末



甘遂一兩。去濕熱腰痛。泄水濕腫滿。久病則加。

白芥子一兩。去遍身走注疼痛。

朴硝一兩。退熱散腫毒。止痛。久毒宜加。

樟柳根一兩。去腰腿沉重。通關節。潤腸胃。行滯氣。通血脈。

右為細末。滴水丸。梧桐子大。每服五十丸。或加至百丸。臨臥溫水下。

禹功散

黑牽牛頭末四兩。茴香一兩。或加木香一兩。

右為細末。以生薑自然汁調一二錢。臨臥服。

通經散

陳皮去白。當歸各一。甘遂以麵包不令透。水煮百餘沸。取出用冷水浸。過去麪焙乾。

右為細末。每服三錢。溫湯調下。臨臥服。

神祐丸

甘遂做前。大戟醋浸乾。芫花醋浸乾。黑牽牛一兩。

大黃一兩

右爲細末。滴水丸小豆大。每服五七十九。臨臥溫水下。

琥珀丸

右爲前神祐丸加琥珀一兩是也。

益胃散

甘遂依前製  
通用

右爲細末。每服三錢。以獾猪腰子。細批破。以鹽椒等物淹透爛切。摻藥在內。以

荷葉裹燒熟。溫淡酒調服。

大承氣湯

大黃半兩 厚朴一兩 枳實一枚 芒硝半兩

右爲粗末。每服三五錢。水一盞。煎至七分。去滓服。以意加減。

小承氣湯

大黃 厚朴以上各 枳實一枚

右爲粗末。同前煎服。

調胃承氣湯

大黃

甘草

朴

硝以上各半兩

右為粗末。每服五七錢。水一盞。煎三五沸。去滓溫服。食後。

桃仁承氣湯

桃仁十二個 去皮尖

官桂

甘草

芒

硝以上各半兩

右剉如麻豆大。每服三五錢。水一大盞。煎至七分。去滓溫服。

玉井散

瓜蒌根二兩

甘遂一兩 製用

右為細末。以麝香湯調下三錢。臨臥服。

水煮桃紅丸

黑牽牛頭末半兩 瓜蒂末二錢

雄

黃一臍水飛

乾胭脂少許

右以黃酒調麵為丸。以水煮。令浮熟。取出。冷水拔過。麝香湯水下。

無憂散

黃耆

木通

桑白皮

陳

皮以上各一兩

胡椒

白朮

木香各半兩

牽牛頭末四兩

右為細末。每服三五錢。以生薑自然汁調下。食後。

泄水丸又方藏用丸一料加芒硝半兩。商陸半兩為末。水丸。依前服之。

大戟

芫花

甘遂

海帶

海藻

郁李仁

續隨子半兩

樟柳根一兩

右為細末。水煮棗肉為丸。如小豆大。每服五七十九。水下。

半黃通膈丸

黑牽牛

大黃

木通以上各半兩。各另取末。

右為細末。水丸。如黍粒大。量兒大小。三五十九。或百丸。水下。

四生丸腸丸一名膈

黑牽牛

大黃

朴硝

皂角去皮弦

以上各等分。

右為細末。水丸。如梧桐子大。每服七八十九。食後溫水下。

內托散

大黃

牡蠣

以上各半兩

甘草

三錢

瓜

蔓二個

右為末。水一大盞。煎三五沸。去滓。露冷服。

藏用丸

大黃

黃芩

以上各二兩

滑石

黑牽牛

各四兩

右為末。水丸。桐子大。每服五七十丸。食後溫水下。

神芎丸

藏用丸一料。內加黃連、薄荷、川芎各半兩。水丸。桐子大。水下。

進食丸

牽牛

牛一兩

巴豆

三粒去心膜

右為末。水丸。每服二三十丸。食後。隨所傷物送下。

牛黃白朮丸

治腰脚濕

黑牽牛

大黃

以上各二兩

白朮

一兩

右為末。滴水丸。桐子大。每服三十丸。食前生薑湯下。要利。加至百丸。

玉燭散

三和湯

以四物湯、承氣湯、朴硝各等分。水煎去滓。食前服之。

以四物湯、涼膈散、當歸各中停。水煎服。

丁香化癍散 治小兒脾。

白丁香

蜜陀僧

舶上硫黃以上各 礪 砂半錢

輕粉少許

右研細末。每兒一歲服半錢。男病女乳調。女病男乳調。後用通膈泄。

抵當湯

水 蛭十個

蟲

十個去 蟲翅足熬

大黃一兩

桃

仁七枚去

右剉如麻豆。作一服。水二盞。煎至七分。去滓溫服。

抵當丸

蟲五個

桃

仁六枚

大黃三分

水

蛭五個

右為細末。只作一丸。水一大盞。煮一丸。至七分。頓服之。

十棗湯

紫堇花醋浸

大戟

甘遂各等分

右為末。每服半錢。水一盞。棗十枚。同煎。取半盞服。

除濕丹

檳榔

甘遂

威靈仙

赤芍藥

澤瀉

葶藶以上各二兩

乳香另研

沒藥另研以上各一兩

黑牽牛末半兩

大戟炒二兩

陳皮去白

右為細末。麵糊和丸。如桐子大。每服三五十丸。水送下。

利膈丸

牽牛生四兩

槐角子炒一兩

木香一兩

青皮一兩

皂角去皮

半夏洗各二兩

右為細末。生薑麵糊為丸。桐子大。每服四五十丸。水送下。

三一承氣湯

大黃

芒硝

厚朴去皮

枳實以上各一兩

甘草一兩

右剉如麻豆大。每服半兩。水一大盞。生薑三片。煎至六分。入硝。去滓熱服。

大陷胸湯  
大黃一兩 芒硝一兩八分 甘遂末一字

右為水一盞。煮大黃至八分。去滓。入硝一沸。下甘遂末。溫服。

小陷胸湯

半夏夏湯洗一分 黃連一分 瓜蒌實二枚用四分

右剉麻豆大。水二盞。先煮瓜蒌至一盞半。下諸藥。取八分。去滓溫服。未利再服。

握宣丸

檳榔 肉桂 乾薑 附子

甘遂 良薑 韭子 巴豆等分各

入硫黃一錢

右為細末。軟米和丸。桐子大。早晨先椒湯洗手。放溫揩乾。用生油少許泥手心。男左女右。磨令熱握一丸。宣一二行。

風門



防風通聖散方在疔中附

防風天麻散

防風

天麻

川芎

羌活

白芷

草烏頭

荆芥

當歸焙製

甘草

滑石

白附子以雨各

右為末。熱酒化蜜少許。調藥半錢。加至一錢。少時覺藥行微麻為度。如作丸。煉蜜和彈子大。熱酒化下一丸。或半丸。

防風湯

防風

麻黃

獨活

秦艽去蘆

黃芩

石膏

當歸

白朮以雨各

右為粗末。入半夏片子。令攪勻。每服四錢。水二中盞。入生薑七片。煎至一盞。去滓。取清汁六分。入麝香少許。帶熱食後服。

發風丸

川烏炮去

草烏炮

天南星

半夏薑製

蒸豆粉  
甘草  
川芎  
僵蠶  
薑香  
零陵香  
地龍去土  
蠍梢妙以上

川薑半兩

右爲細末。藥末一兩。用蒸豆粉一兩。以白麵二兩。滴水。和丸。如桐子大。陰乾。細嚼。茶清下三五丸至五七丸。食後初服三丸。以漸加之。

辨風湯

當歸去蘆  
杏仁去皮尖  
防風去蘆  
白蘇皮  
白朮  
芍藥  
官桂去粗皮  
川芎  
甘草炒  
獨活  
麻黃去節  
茯苓去皮  
右爲粗末。每用三錢。水一盞半。入生薑四片。同煎至八分。去滓。溫服。不拘時候。

小續命湯

麻黃去節  
人參去蘆  
黃芩  
芍藥  
川芎  
甘草炙  
杏仁湯泡去尖  
防己  
官桂去皮  
防風去蘆各  
附子半兩去皮臍

右除附子。杏仁外。合搗為粗末。後入二味攪勻。每服三錢。水一盞半。生薑五片。煎至一盞。去滓。少熱服。食後。

消風散

川芎

羌活去蘆

人參去蘆

白茯苓去皮

白殭蠶炒

蟬殼同上

陳皮去白

厚朴去粗皮薑製

右為細末。每服二錢。茶清調下。

川芎散

川芎

荆芥

甘菊

薄荷

蟬殼

蔓荊子以上各

甘草一兩

右為細末。茶酒任下。三二錢。食後服。

搜風丸

人參

茯苓

南星以上各

半夏

乾生薑

白礬生

凝水石以上各

蛤粉二兩

薄荷半兩

麝香半兩

右爲細末。與藏用丸末各中停。水丸如豌豆大。每服三十丸。生薑湯送下。

當歸 川芎以上各半兩 甘草二兩 黃芩四兩

薄荷一兩 確砂仁一分

右爲細末。溫水調下一二錢。

愈風餅子

川烏炮製半兩 川芎 甘菊 白芷

防風 細辛 天麻 羌活

荆芥 薄荷 甘草各一兩以上

右爲細末。水浸蒸餅爲劑。捏作餅子。每服三五餅子。細嚼。茶酒送下。不計時候。

疎風丸

通聖散一料。加天麻、羌活、獨活、細辛、甘菊、首烏各半兩。

右爲細末。煉蜜和丸。彈子大。硃砂爲衣。每服一丸。細嚼。茶酒下。

通頂散

石膏 川芎 瓜蒂以上各 藜蘆少許

右為細末。鼻內噴之。

冒風湯

人參去蘆 茯苓去皮 川芎 官桂

當歸 芍藥 白朮

右件各等分為末。每服三錢。水一盞。入陳粟米煎。空心服之。

香芎散

香附子炒 川芎 石膏水飛 白芷

甘草 薄荷以上各 川烏半兩炒

右為細末。每服二錢。溫酒茶清調下。無時。

鐵彈丸

地龍去土 防風 白膠香 沒藥

木鱉去皮 草烏頭炮 白芷 五靈脂

當歸以上各 細墨三錢 麝香另研 乳香另研

升 麻錢二  
右爲末。糯米丸。彈子大。每服一丸。生薑酒下。

暑門 瘧附

白虎湯

知母一兩半 去皮 甘草一兩 糯米一合 石膏四兩 亂紋者另爲末

右剉如麻豆大。粳米拌勻。另水一盞。煎至六分。去滓溫服。無時。日三四服。或嘔者。加半夏半兩。薑汁製過用之。

桂苓甘露散

官桂半兩 人參 薑 香以 茯苓

白朮 甘草 葛根 澤瀉

石膏 寒水石以 滑石二兩 木香一分

右爲細末。每服三錢。白湯點下。新水或生薑湯亦可用之。

化痰玉壺丸

南星

半夏夏並生

天

麻以上各

白

麵三兩

右為細末。滴水丸如桐子大。每服三十九丸。用水一大盞。先煎令沸。下藥煮。候浮即熟。漉出放溫。別用生薑湯下。不拘時服。

益元散

滑石六兩

甘草一兩

右為細末。每服三錢。蜜調。新水送下。

玉露散治暑

寒水石

滑石

石膏

瓜蒌根以上各

甘草二兩

右為細末。每服五錢。新水調下。

石膏散

石膏一兩

人參去蘆

甘

草半兩

右為細末。新水蜜水調三錢。生薑湯亦可。

辰砂丹治瘧

信一錢

雄黑豆六十個或二兩重

右為細末。硃砂為衣。端午日合。不令雞犬婦人見。每服一丸。無根水下。

溫脾丸

信一錢

甘草二錢

紫河車三錢

豆粉四兩

右為末。滴水丸。每服半錢。作十丸。臨臥。無根水下。

溫脾散

紫河車

萊豆以上各一兩

甘草半兩

砒一錢另研

右為細末。後入砒。研勻。每服半錢。新水一盞調下。如是隔日發。直待臨睡服藥。如頻日發。只夜深服。忌葷酒魚兔等。

涇州門城冊

五苓散

官桂

澤瀉

猪苓去黑

茯苓去皮

白朮各半兩



右為細末。每服二錢。熱湯。或新水調下。

葶藶木香散

苦葶藶

茯苓去皮

猪苓去皮以上

木香半錢

澤瀉

木通

甘草各半

官桂一分

滑石三錢

右為細末。每服三錢。生薑湯調下。食前服。

白朮木香散

白朮

猪苓

澤瀉

赤茯苓各半

木香

檳榔各三

陳皮去白

官桂一錢

滑石三兩

右為細末。每服五錢。水一盞。生薑三片。同煎至六分。溫服。食後。

天橋皮湯

橘皮半兩

木香一分

滑石六兩

檳榔三錢

茯苓一兩

猪苓去黑皮

澤瀉

白朮

官桂半兩以上各 甘草二錢  
 右為末。每服五錢。水一盞。生薑五片。煎至六分。去滓溫服。食後。  
 神助散

苦苧蘆二兩 黑牽牛三兩半微炒 澤瀉二兩  
 猪苓二兩 苓皮二兩 椒目半兩

右為細末。每服葱白三莖。漿水一盞。煎至半盞。入酒半盞。調藥三錢。絕早面東服之。

桂苓白朮丸

官桂 茯苓 半夏以上各 白朮  
 乾生薑一分 橘皮去白 澤瀉 黃連各半  
 黃柏二兩

右為末。麵糊為丸。如小豆大。每服三五十丸。薑湯食後服之。

桂苓白朮散

官桂 茯苓 白朮半兩以上各 甘草

澤瀉 石膏 寒水石以上各一兩 滑石二兩

右為細末。熱湯調二錢。新水生薑湯亦可。食後服。

白朮調中湯

白朮 茯苓 橘皮去白 澤瀉以上各一兩

甘草一兩 乾薑炒 官桂 礞砂仁

薑香以上各一分

右為末。白湯化蜜少許。調下二錢。無時。煉蜜每兩作十丸。名曰白朮調中丸。

寧神散 治嗽

御米殼二兩 人參 苦苧藤以上各一兩

右為末。入為梅同煎三五沸。去滓。稍熱服。食後。

寧肺散

御米去麩 甘草 乾薑 當歸

白礬 陳皮以上各一兩

右為末。煎薑汁調三錢。

人參補肺散

人參

麻黃去節

白朮

防己

防風各等分

桑白皮倍加

右劉咬咀。以漿水一碗煎至半。去滓溫服。每用半兩。各稱過。

白朮湯

白朮

甘草

當歸

陳皮

桔梗

枳殼各等分

右為粗末。水煎。去滓。溫服三五錢。

薏苡仁湯

桔梗

甘草

薏苡仁三兩

右劉如麻豆大。每服五錢。水煎。入糯米為引。米軟為度。食後服之。

益黃散

治小兒痢

陳皮

青皮

柯子肉

甘草半兩

丁香二錢

右為細末。每服二錢。水煎。食前服之。

香蓮丸

木香

柯子肉 麝炒

黃連 炒以上

龍骨 二錢

右為細末。飯丸如黍米大。每服二十丸。米飲湯下。

火門

涼膈散

大黃 一兩

連翹 四兩

甘草

黃芩

薄荷

朴硝

山梔 以上各一兩

右為粗末。每服三五錢。水一盞。入蜜。竹葉煎三五沸。去滓溫服。無時。

黃連解毒湯

黃連

黃蘗

黃芩

大梔子 以上各

右剉為麻豆大。每服五錢。水二盞。煎至八分。去滓溫服之。

瀉心湯

大黃

甘草炙

當歸

芍藥

麻黃

荆芥以吐各

白朮仁

右為細末。每服二錢。水一盞。生薑薄荷少許。同煎至七分。去滓溫服。

八正散

大黃

瞿麥

木通

篇蓄

車前子

甘草

山梔子以吐各

滑石二兩

加木香一兩尤佳。

右為粗末。每服三五錢。水一盞。入燈心煎至七分。去滓溫服。

調胃散 治傷寒吐逆。四肢厥冷。

水銀

舶上硫黃各半

右二味。先研硫黃極細。次入水銀。同研至深黑。每服一錢。病重者二錢。溫米飲調服。不拘時。

三黃丸

大黃

黃芩

黃柏以上各

右為末。水丸。每服三十丸。水下。

又方。去黃芩用黃連。

芍藥藥皮丸

芍藥 藥白者

黃柏 去皮各一兩。當歸

黃連 各半兩

右為末。水丸。桐子大。每服三十丸。水下。食前。

大金花丸

黃連

黃蘗

黃芩

大黃 各等分

右為末。水丸。新水下三十丸。加梔子減大黃。名梔子金花丸。

清涼飲子

大黃 蒸

赤芍藥

當歸

甘草 炒等分

右為末。每服一二錢。水一盞煎至七分。去滓溫服。食後。以意加減。

黃連清心湯

涼膈散。加黃連半兩是也。

犀角散

黃連 大黃 芍藥 犀角

甘草各等分

右為粗末。每服五錢。水一盞煎至七分。去滓。無時溫服之。

黃連木通丸 治心經蓄熱。夏至則甚。

黃連二兩 木通半兩

右為末。生薑汁打麵糊和丸。每服三十丸。食後。燈心湯下。日三服。

燥門

神功丸

大黃燻裏 柯子皮 麻子仁另搗 人參去蘆以上

右為細末。入麻子仁搗研勻。煉蜜丸。如桐子大。每服二十丸。溫水下。或酒米飲

下。食後臨臥。如大便不通。加服。

脾約丸

麻仁一兩二分 枳實炒 厚朴去粗 芍藥以上各



大黃四兩 杏仁去皮尖炒黃

右為細末。煉蜜為丸。桐子大。每服二十九。臨臥溫水送下。

麻仁丸

郁李仁去皮 火麻子仁另搗二味

檳榔半兩

乾山藥

防風去蘆

大黃生半兩 枳殼炒去穢

羌活木香各半

右為細末。入另搗者。三味攪勻。煉蜜丸如桐子大。每服二十九至三十九。溫水下。食後牽牛滑石。

潤體丸

郁李仁 大黃 桂心 黑牽牛

當歸 黃蘗並生用 輕粉少許

右為細末。滴水丸如桐子大。每服三十九至四十九。溫水或生薑湯下。

寒門

薑附湯

乾薑二兩另為粗末 附子一兩生用去皮臍細切

右二味攪勻。每服三錢。水一盞半煎至一盞。去滓溫服。食前。

四逆湯

甘草三兩 乾薑半兩 附子半兩生用去皮臍切作片子

右為粗末。每服三五錢。水一盞半煎至一盞。去滓溫服。無時。

二薑湯

良薑 乾薑各二兩

右為細末。酒煮糊為丸。桐子大。每服三十丸。空心米飲湯下。

朮附湯

黑附子腫一兩 白朮一兩 甘草七錢

右為細末。每服三五錢。水一盞半。生薑五片。棗二枚劈破。同煎至一盞。去滓溫服。食後。

大已寒丸

附子炮去 川烏頭炮去皮臍作 乾薑炮製

夏薑炒 官桂皮去粗 吳茱萸以上各

右為細末。醋糊為丸。桐子大。每服五七十丸。米飲下。食前。

理中丸

人參去蘆 白朮 乾薑 甘草炙

附子炮去

右為細末。煉蜜為丸。每兩作十丸。彈子大。每服一丸。以水一盞化破。煎至七分。

稍熱。空心服之。

平胃散

厚朴薑製 陳皮三味各 蒼朮五兩 甘草三兩

右為末。每服二錢。水一盞。生薑三片。棗二枚。煎至七分。去滓。食前溫服。

養脾丸

乾薑炮 硝砂各二 茯苓去皮 人參去蘆

麥蘖炒一兩 白朮半兩 甘草炒半

右爲細末。煉蜜爲丸。每兩作八丸。每服一丸。細嚼。生薑湯下。

兼治於內者

大柴胡湯

柴胡四兩

黃芩

赤芍藥各半

半夏一兩二錢

枳實二錢

大黃一兩

右爲粗末。入半夏片子。每服三錢。水一盞半。入生薑五片。棗一枚。煎至一中盞。濾去滓。溫服。食後。

小柴胡湯

柴胡四兩

黃芩

人參

半夏七錢

甘草一兩半

右爲粗末。每服三錢。水一盞半。生薑五片。棗一枚。劈破。同煎至七分。去滓。溫服。不拘時候。

柴胡飲子

柴胡 人參 黃芩 甘草

大黃 當歸 芍藥以上各半兩

右為粗末。每服三錢。水一盞。生薑三片。煎至七分。去滓溫服。

防風當歸飲子

柴胡 人參 黃芩 防風

甘草 芍藥 大黃 當歸

滑石以上各一兩

右為粗末。每服三五錢。生薑三片。水一盞。煎至七分。去滓溫服。不拘時候。

白朮湯 治孕婦痢嘔吐血。

白朮 黃芩 當歸各等

右為末。每服二三錢。水煎。食前服。

兼治於外者

桂苓湯 麻黃湯 升麻湯

以上三方。在前汗法中附。

五續散

蒼朮二兩 桔梗四兩 枳殼炒 陳皮二兩

白芷 川芎 當歸 甘草炙

官桂去粗 半夏夏陽侵 茯苓各三錢 麻黃去節

厚朴 乾薑各四錢

右除官桂、枳殼。別為末。外以慢火炒令黃色為末。與官桂等攪勻。每服三錢。水一盞半。入生薑五片。蔥白三寸。鹽豉七粒。同煎至七分。去滓溫服。無時。

青衿散 治咽喉。

益元散加薄荷青黛。生蜜丸如彈子大。噙化。

獨治於內者

陷胸湯

大黃二兩 芒硝一兩八錢 甘草一兩 遂蠶一兩

儒門事親 卷十二 獨治於內者

右以水三盞。先煮大黃至一盞。去滓。下芒硝。令沸。次下甘遂末。放溫服之。

大黃丸

大黃

黑牽牛

枳殼

木

通以上各

右為末。滴水為丸。如桐子大。每服三十九丸。食後。以生薑湯下。

備急丸

巴豆去皮

大黃

乾薑炮以上各一兩

右為細末。煉蜜丸。桐子大。每服三丸。溫水下。不拘時服之。

枳殼丸

商枳殼一兩 蘇炒

牽牛頭末四兩

右為細末。水丸。如桐子大。每服三十九丸。食前。溫酒或生薑湯下。

蓮殼散

治血崩

櫻皮燒灰

蓮殼燒灰 存性 二

香附子三兩 炒

右為末。米飲調下三四錢。食前。

木香檳榔丸

木香

檳榔

青皮

陳皮

廣茂麩

黃連各一兩

黃連

大黃各三兩

香附子炒

牽牛各四兩

右為細末。水丸如小豆大。每服三十丸。食後。生薑湯送下。

導飲丸

青皮

陳皮

京三稜炮

廣茂炮

黃連

枳殼各一兩 大黃

黃蘗各三兩

香附子炒

黑牽牛各四兩

右為細末。桐子大。用水丸。每服三五丸。食後。生薑湯下。

五香連翹散

丁香

青木香

沉香

熏陸香

麝香

木通

連翹

桑寄生

獨活

升麻

大黃各一分

右為粗末。以竹瀝煎五七錢。未利加大黃。去滓。稍熱。以利為度。



四物湯

川芎

當歸

熟地黄

芍

藥以上各

右為粗末。每服三四錢。水一盞。煎三五沸。去滓。溫空心。加草龍膽。防己。各一醉散。治目暴發。加蒲黃。治娠婦漏血。

當歸散 治血崩

當歸一兩

龍骨二兩

香附子三錢

櫻毛灰五錢

右為末。米飲調三四錢。空心服。

又一方。當歸。白芍藥。香附。炒各等分。為末。米飲湯調下。食前服。

又當歸散 行經

當歸

杜蒺藜各等分

右為末。米飲湯調服。食前。

葛根散 解酒毒

甘草

乾葛花

葛根

硝砂仁

黃各等分

右爲粗末。水煎三五錢。去滓服之。

定志丸

柏子仁

人參

茯苓

遠志去心

茯神

酸棗仁

右爲末。酒糊丸。小豆大。每服五七十丸。生薑湯下。

檳榔丸

檳榔半錢

陳皮一兩

木香三分

牽牛半兩

右爲末。醋糊丸。桐子大。每服三十丸。生薑湯下。

小檳榔丸

枳殼

陳皮

牽牛以上各等分

右爲細末。水丸。食後生薑湯下三四十九丸。

瞿麥散

治酒積

瞿麥

葛根

麥以上各一兩

右爲末。每服二錢。酒調服。

治氣積方 香附子為末。生薑湯調下三二錢。

獨治於外者

青金散

芒硝半錢

青黛半錢

乳香

沒

藥各少許

右為細末。鼻內噴之。

拔毒散

寒水石不以多少燒令赤

右研為末。以新水調。雞翎掃痛處。

水澄膏

雄黃三錢

黃連半兩

蔚金二錢

黃柏半兩

大黃半兩

黃丹半兩

右為細末。量所腫處。用藥多少。新汲水半盞。炒藥在內。須臾藥沉。慢去其澄者。水盡。然後用槐柳枝攪藥數百餘轉。如麵糊相似。以小紙花子攤藥。塗腫處。

更以雞翎擦涼水。不住掃之。

魚膽丸

草龍膽

青鹽

腦

子半兩以上各

黃連去鬚一兩

礪砂

南礪砂

麝香

鯉魚膽以上各二錢

右除草龍膽、鯉魚膽外。同為細末。先將草龍膽同微研破。以河水三升浸。春秋二宿。夏一宿。冬三宿。將浸者病揉極爛。用絹袋濾去滓。於石器內。慢火熬成膏。子點於水內。不散。用指頭捏開有絲。乃膏子成。然後入魚膽拌勻。將膏和上藥件末作劑。丸如粟米。徐徐點可視之。

金絲膏

黃丹

代赭石

玄精石以上各半兩

爐甘石一兩燒

腦子半錢

黃連

蕤仁去皮油二錢

白丁香

南礪砂二味各一錢

右除礪砂、腦子外。同為細末。以河水一升。白砂蜜三兩。同熬三五沸。然後入藥末。再熬至半茶盞。以上用綿子濾過去滓。次入礪砂腦末。攪勻定。磁器內放。徐

徐點眼。大有神效。

生肌散

黃連三錢

蜜陀僧半兩

乾胭脂二錢

雄黃一錢

菘豆粉二錢

輕粉一錢

右為細末。以溫漿水洗過。用無垢軟帛。搵淨藥貼之。大有效矣。

赴筵散

五倍子

蜜陀僧以上各

右為細末。先入漿水漱過。乾貼。

麝香玉線子

豆粉半兩

信一錢

枯白礬半錢

右三件。同研入麝香半錢。再研為細末。滴水和於手背上。擦作線。如用時。先以漿水嗽了口。用毛翎了縫中淨。臨臥乾貼。或為線子。住於縫中。

化癭丹 治贅

海帶

海藻

海蛤

昆布以上四

澤瀉瀉炒 連翹以上並 猪鬃

右為細末。蜜丸。如雞頭大。臨臥噙化一二丸。

通氣丸 同上所治。

海藻 海帶 昆布 木通

甘草以耐各 柯子 薄荷以上各 杏仁許黃浸去

右為細末。煉蜜和丸。每夜噙化一丸。忌油膩物。

又方

海藻 海帶 昆布 澤瀉

木通 猪鬃 羊鬃各五 海蛤

連翹

右為細末。研鬃為丸。如雞頭大。每服一丸。臨臥噙化下效。

消毒散 治喉腫。

當歸 荆芥 甘草各等

右為末。水煎三五錢。去滓。熱嗽之。

儒門事親 卷十二 獨治於外者

煑肝散 治雀目。

青蛤粉

夜明砂

穀精草各等分

右為細末。每服五七錢。豬肝內煑熟。細嚼。茶清下。

枯瘡方

硃砂

粉霜

雄黃以上各二錢

輕粉

沒藥

乳香以上各一錢

土黃三錢

麝香少許

右為細末。以津調塗瘡頂外邊。歇一萑葉。先花紙貼之。上以小黃膏貼之。

小黃膏

黃柏

黃芩

大黃以上各等分

右為細末。以水調為糊。比前藥大一遭。三日一易。至八九上。不取。直候可取。

刀箭藥

石

灰一斤陳

龍骨四兩

刺蓊一小

右為末。杵作泥為餅子。或為散貼。端午日合。

木香檳榔散

木香

檳榔

黃連

乳香

輕粉

蜜陀僧等分各

右為細末乾摻之。先以口噙漿水洗之。

又方。加黃柏麝香。

陽起石散

陽起石燒

右研末。新水調塗腫處。

鈇白霜散

鈇白霜

乾胭脂

寒水石等分各

腦子

輕粉各少許

右為末摻之。

雄黃散

雄黃

乳香

沒藥

麝香少許

右為末。量瘡大小乾貼。

儒門事親 卷十二 獨治於外者



化班湯

紫草

升麻

甘草各半兩

右劉麻豆大。水一盞。糯米二十粒。煎至一盞。去滓。溫服。

調治

無比山藥丸

乾山藥二兩

肉蓯蓉酒四兩

五味子搗解一兩

兔絲子酒浸三兩

杜仲粗皮妙

牛膝酒浸一兩

澤瀉瀉一兩

熟地黃乾一兩

山茱萸一兩

茯苓去皮一兩

巴戟去心一兩

赤石脂一兩

右為細末。煉蜜和丸。桐子大。每服二三十丸。食前溫酒下。米飲亦可。

當歸丸

當歸

香附子炒

杜蒺藜

芍藥各等

右為末。酒糊為丸。如小豆大。每服三五十丸。米飲送下。

香薷湯

香薷去土五錢 厚朴五錢製 白蔞豆二錢半

右為末。每服三錢。水一盞。入酒煎。去滓溫服。

石葦散

石葦去毛 木通各二 當歸 甘草

王不留行以社各 滑石 白朮 瞿麥

葵子 芍藥以上各

右為細末。每服二錢。煎小麥湯調下。

妙功丸

京三稜炮一兩 川烏四錢生 大黃一兩

已上同為細末。好醋半升。熬膏不破。積水丸。

神麩 麥以上各 乾薑二錢炒 巴豆兩筒去

半夏半兩 茵香一兩 官桂 牽牛三兩

右為細末。用膏丸小豆大。生薑湯下十九十五丸。溫涼水亦可。以意加減。以利

為度。

人參散

石膏

甘草以上各

滑石四兩

寒水石二兩

人參半兩

右為末。每服二錢。溫水調下。食後。

苗香丸

苗香八兩

川練子炒

川烏炮去

威靈仙洗去

防風去蘆

陳皮以上各

地龍一兩去

烏藥五兩

赤小豆八兩

右為末。酒糊為丸。每服三五丸。茶酒下。

七宣丸

大黃溼紙

枳實類炒

木香

柴胡去蘆

柯子皮各五

桃仁六兩尖

甘草四兩

右為末。煉蜜和丸。如桐子大。每服三十丸。酒下。

人參調中湯

沉香二兩

木香

白豆蔻一兩

甘草一分

腦子一錢

麝香半錢

人參半兩

右爲細末。每服半錢。用沸湯點服。或入生薑鹽少許。食後服。

烏金散

當歸一兩

自然銅金色者煨爲末

烏金石三兩鐵是也

大黃一兩童子便浸用

右爲末。每服二錢。紅花酒半盞。童子小便半盞。同調下。食前。日二服。

沉香降氣丸

沉香

木香

確砂仁

白豆蔻仁

青皮去白

陳皮去白

廣茂煨

枳實煨炒以

蘿蔔子另稱

黑牽牛末

大黃二兩煨炒

右爲末。生薑汁浸。蒸餅爲丸。如桐子大。每服三十九。橘皮湯下。

枳朮丸

治氣不下。胸膈滿悶。

枳實煨炒

白朮各半

儒門事親 卷十二 調治

右爲細末。燒飯爲丸。如桐子大。每服五十丸。諸飲送下。

# 儒門事親

## 卷十二

劉河間先生二消論

(因在前此書未傳於世恐爲沉沒故刊而行之)

易言天地。自太虛至黃泉。有六位。內經言人之身。自頭至足。亦有六位。今余又言人胸腹之間。自肺至腎。又有六位。人與天地造化五行。同一爐備。知彼則知此矣。故立天之氣曰金與火。立地之氣曰土與水。立人之氣曰風與火。故金與火合。則熱而清。水土合則濕而寒。風火合則溫而炎。人胸腹之間。亦猶是也。肺最在上。爲金主燥清。心次。爲君火主熱。肝又次之。爲風木主溫。膽又次之。爲相火主極熱。脾又次之。爲濕土主涼。腎又次之。黃泉爲寒水主寒。故心肺象天。脾胃象地。肝膽象

金 睢州 張子和著述

明 新安 吳勉學校訂

鄭縣 曹炳章圈點

人不知此者。不可與論人之病矣。夫土爲萬物之本。水爲萬物之元。水土合德。以陰居陰。同處乎下。以立地爲氣。萬物根於地。是故水土濕寒。若燥熱陽實。則地之氣不立。萬物之根索澤。而枝葉枯矣。五常政大論曰。根於中者。命曰神機。是爲動物。根本在於中也。根本者。脾胃腎也。食入胃。則脾爲布化氣味。榮養五藏百骸。故酸入肝而養筋膜。苦入心而養血脈。甘入脾而養肌肉。辛入肺而養皮毛。鹹入腎而養骨髓。五氣亦然。故清養肺。熱養心。溫養肝。濕養脾。寒養腎也。凡此五味五氣。太過則病。不及亦病。惟平則常安矣。故六節藏象論曰。五味入口。藏於腸胃。味有所藏。以養五氣。氣和而生。津液相成。神乃自生。是其理也。又太陰陽明論云。脾病而四肢不用者。何也。岐伯曰。四肢皆稟氣於胃。而不得至經。必因於脾胃。乃稟也。今脾病不能爲胃行其津液。不得稟水穀氣。脾日以衰。脈道不利。筋骨肌肉皆無氣以生。故不用焉。帝曰。脾不主時。何也。岐伯曰。脾者。土也。治中央。常以四時長四臟。各十八日寄治。不得獨主於時也。脾藏者。常着胃土之精也。土者生萬物。而法天地。故上下至頭足。不得獨主於時也。帝曰。脾與胃。以膜相連爾。而能行其津液。何也。岐伯曰。足太陰者。三陰也。其脈貫胃。屬脾絡噤。故太陰爲之行氣於三陰。足

陽明者。表也。五臟六腑之海也。亦爲之行氣於三陽。臟腑各因其經而受氣。以益陽明。故爲胃行其津液。四肢不得稟水穀。氣日以衰。陰道不利。筋骨肌肉。皆無氣以生。故不用焉。不用者。謂不能爲之運用也。由是觀之。則五臟六腑。四肢百骸。皆稟受於脾胃。行其津液。相與濡潤。滋養矣。後之醫者。欲以燥熱之劑。以養脾胃。滋土之氣。不亦外乎。況消渴之病者。本濕寒之陰氣極衰。燥熱之陽氣太甚。更服燥熱之藥。則脾胃之氣竭矣。叔世不分五運六氣之虛實。而一概言熱爲實。而虛爲寒。彼但知心火陽熱一氣之虛實。而非臟腑六氣之虛實也。蓋肺本清。虛則溫。心本熱。虛則寒。肝本溫。虛則清。脾本濕。虛則燥。腎本寒。虛則熱。假若胃冷爲虛者。乃胃中陰水寒氣實甚。而陽火熱氣衰虛也。非胃土濕氣之本衰。故當溫補胃中陽火之衰。退其陰水寒氣之甚。又如胃熱爲實者。乃胃中陽火實而陰水虛也。故當以寒藥。瀉胃中之實火。而養其虛水。然此皆補瀉胃中虛熱。水火所乘之邪。非胃爲濕者之本。其餘例同法。夫補瀉脾胃濕土之水氣者。潤其濕者是補濕。燥其濕者是瀉濕。土本濕故也。凡臟腑諸氣。不必腎水獨當寒。心火獨當熱。要知每臟每腑。諸氣和同。宣而平之可也。故余嘗謂五常之道。陰中有陽。陽中有陰。孤陰不長。



獨陽不成。但有一物皆備。五行遞相濟養。是謂和平。交互克伐。是謂衰興。變亂失常。患害由行。故水少火多。爲陽實陰虛而病熱也。水多火少。爲陰實陽虛而病寒也。其爲治者。瀉實補虛。以平爲期而已矣。故治消渴者。補腎水陰寒之虛。而瀉心火陽熱之實。除腸胃燥熱之甚。濟人身津液之衰。使道路散而不結。津液生而不枯。氣血利而不澁。則痛日已矣。況消渴者。本因飲食服餌失宜。腸胃乾涸。而氣液不得宣平。或耗亂精神。過違其度。或因大病。陰氣損而血液衰。虛陽氣悍而燥熱鬱甚之所成也。故濟衆云。三消渴者。皆由久嗜鹹物。恣食炙燻。飲酒過度。亦有年少服金石丸散。積久石熱。結于胸中。下焦虛熱。血氣不能制石熱。燥甚於胃。故渴而引飲。若飲水多而小便多者。名曰消渴。若飲食多而不甚饑。小便數而漸瘦者。名曰消中。若渴而飲水不絕。腿消瘦而小便有脂液者。名曰腎消。如此三消者。其燥熱一也。但有微甚耳。余聞世之方。多一方而通治三消渴者。以其善消水穀而喜渴也。然叔世論消渴者。多不知本。其言消渴者。上實熱而下虛冷。上熱故煩渴多飲。下寒故小便多出。本因下部腎水虛。而不能制其上焦心火。故上實熱而下虛冷。又曰。水數一。爲物之本。五行之先。故腎水者。人之本。命之元。不可使之衰弱。

根本不堅。則枝葉不茂。元氣不固。則形體不榮。消渴病者。下部腎水極冷。若更服寒藥。則元氣轉虛。而下部腎水轉衰。則上焦心火亢甚而難治也。但以暖藥補養元氣。若下部腎水得實而勝。退上焦火。則自然渴止。小便如常而病愈也。若此之言。正與仲景相反。所以巧言似是。於理實違者也。非徒今日之誤。誤已久哉。又如蔣氏藥證病原中論消渴。消中消腎病曰。三焦五臟俱虛熱。惟有膀胱冷似冰。又曰。腰腎虛冷日增重。又曰。膀胱腎臟冷如泉。始言三焦五臟俱虛熱。惟有膀胱冷似冰。復言五臟亦冷。且腎臟水冷言爲虛。其餘熱者。又皆言其虛。夫陰陽興衰。安有此理。且其言自不相副。其失猶小。至於寒熱差殊。用藥相反。過莫大焉。或又謂腎與膀胱屬水。虛則不能制火。虛既不能制火。故小便多者。愈失之遠矣。彼謂水氣實者。必能制火。虛者不能制火。故陽實陰虛。而熱燥其液。小便淋而常少。陰實陽虛。不能制水。小便利而常多。豈知消渴小便多者。非謂此也。何哉。蓋燥熱太甚。而三焦腸胃之膜理。拂鬱結滯。緻密壅塞。而水液不能滲泄。浸潤於外。榮養百骸。故腸胃之外燥熱太甚。雖復多飲于中。終不能浸潤於外。故渴不止。小便多出者。如其多飲。不能滲泄於腸胃之外。故數溲也。故金盡言原病式曰。皮膚之汗孔者。

謂泄汗之孔竅也。一名氣門者。謂泄氣之門戶也。一名腠理者。謂氣液之隧道。絨理也。一名鬼門者。謂幽冥之門也。一名玄府者。謂玄微之府也。然玄府者。無物不有。人之臟腑皮毛。肌肉筋膜。骨髓爪牙。至於萬物。悉皆有之。乃出入升降。道路門戶也。故經曰。出入廢則神機化滅。升降息則氣立孤危。故非出入。則無以生長壯老。非升降。則無以生長收藏。是知出入升降。無器不有。故知人之眼耳鼻舌身。意神識。能爲用者。皆由升降出入之通利也。有所閉塞。則不能用也。若目無所見。耳無所聞。鼻不聞香。舌不知味。筋痿骨痺。爪退齒腐。毛髮墮落。皮膚不仁。腸胃不能滲泄者。悉由熱氣佛鬱。玄府閉塞。而致津液血脈。榮衛清氣。不能升降出入。故也。各隨鬱結微甚。而有病之大小焉。病在表。則佛鬱。腠理閉密。陽氣不能散越。故燥而無汗。而氣液不能出矣。叔世不知其然。故見消渴數澀。妄言爲下部寒爾。豈知腸胃燥熱。佛鬱使之然也。予之所以舉此。世爲消渴之證。乃腸胃之外燥熱。痞閉其滲泄之道路。水雖入腸胃之內。不能滲泄於外。故小便數出而復渴。此數句。足以盡其理也。試取內經凡言渴者。盡明之矣。有言心肺氣厥而渴者。有言肺痺而渴者。有言脾熱而渴者。有言腎熱而渴者。有言胃與大腸熱結而渴者。有言脾

癯而渴者。有言小腸痺熱而渴者。有因病瘧而渴者。有因肥甘石藥而渴者。有因醉飽入房而渴者。有因遠行勞倦遇大熱而渴者。有因傷害胃乾而渴者。有因腎熱而渴者。有因病風而渴者。雖五臟之部分不同。而病之所遇各異。其歸燥熱一也。

所謂心肺氣厥而渴者。厥論曰。心移熱於肺。傳爲膈消。注曰。心熱入肺。久而傳化。內爲膈熱消渴多飲也。所謂肝脾而渴者。痺論曰。肝痺者。夜臥則驚。多飲數小便。如脾熱而渴者。痿論曰。脾氣熱則胃乾而渴。肌肉不仁。發爲肉痿。

所謂腎熱而渴者。刺熱論曰。腎熱病者。先腰痛。脇酸。苦渴數飲。身熱。熱論曰。少陰脈貫腎。絡於肺。繫舌本。故曰燥。舌乾而渴。叔世惟言腎虛不能制心火。爲上實熱而下虛冷。以熱藥溫補腎水。欲令勝退心火者。未明陰陽虛實之道也。夫腎水屬陰而本寒。虛則爲熱。心火屬陽而本熱。虛則爲寒。若腎水陰虛。則心火陽實。是謂陽實陰虛。而上下俱熱明矣。故氣厥論曰。腎氣衰。陽氣獨勝。宣明五氣論曰。腎惡燥。由燥腎枯水涸。藏氣發時論曰。腎苦燥。急食辛以潤之。夫寒物屬陰。能養水而瀉心。熱物屬陽。能養火而耗水。今腎水既不勝心火。則上下俱熱。奈何以熱藥養

腎水欲令勝心火。豈不謬哉。又如胃與大腸熱結而渴者。陰陽別論。二陽結爲之消。注曰。陽結。胃及大腸俱熱結也。腸胃藏熱。善消水穀。又氣厥論曰。大腸移熱於胃。善食而瘦。脈要精微論曰。痺成爲消中。善食而瘦。如腸痺而渴者。數飲而不得中。氣喘而爭。時發飧泄。夫數飲而不得中。其大便必不停留。然則消渴數飲而小便多者。止是三焦燥熱佛鬱而氣衰也明矣。豈可以燥熱毒藥。助其強陽。以伐衰陰乎。此直實實虛虛之罪也。夫消渴者。多變聾盲瘡癬痲痺之類。皆腸胃燥熱佛鬱。水液不能浸潤於周身故也。或熱甚而膀胱佛鬱。不能滲泄。水液妄行而面生腫也。如小腸痺熱而渴者。舉痛論曰。熱氣留于小腸。腸中痛。痺熱焦渴。則便堅不得出矣。注曰。熱滲津液而小便堅矣。如言病瘧而渴者。瘧論曰。陽實則外熱。陰虛則內熱。內外皆熱。則喘而渴。故欲飲冷也。然陽實陰虛而爲病熱。法當用寒藥。養陰瀉陽。是謂瀉實補衰之道也。如因肥甘石藥而渴者。奇病論曰。有口甘者。病名爲何。岐伯曰。此五氣之所溢也。病名脾瘕。瘕爲熱也。脾熱則四臟不稟。故五氣上溢也。先因脾熱。故曰脾瘕。又經曰。五味入口。藏於胃。脾爲之行。其精氣。津液在脾。故令人口甘也。此肥美之所發也。此人必數食甘美而多肥也。肥者令人內熱。甘

者令人中滿。故其氣上溢。轉而爲消渴。通乎虛實論曰。消瘴什擊。偏枯痿厥。氣滿發逆。肥賁之人。膏粱之疾也。或言人惟胃氣爲本。脾胃合爲表裏。脾胃中州。當受溫補以調飲食。今消渴者。脾胃極虛。益宜溫補。若服寒藥。耗損脾胃。本氣虛乏。而難治也。此言乃不明陰陽寒熱虛實補瀉之道。故妄言而無畏也。豈知腹中論云。帝曰。夫子數言熱中消中。不可服芳草石藥。石藥發癩。芳草發狂。注言多飲數澉。謂之熱中。多食數澉。謂之消中。多喜曰癩。多怒曰狂。芳美味也。石謂莢乳。乃發熱之藥也。經又曰。熱中消中。皆富貴人也。今禁膏粱。是不合其心。禁芳草石藥。是病不愈。願聞其說。岐伯曰。芳草之味美。石藥之味悍。二者之氣。急疾堅勁。故非緩心和人。不可服此二者。帝曰。何以然。岐伯曰。夫熱氣慄悍。藥氣亦然。所謂飲一澉二者。當肺氣從水而出也。其水穀之海竭矣。凡見消渴。便用熱藥。誤人多矣。故內經應言渴者皆如是。豈不昭晰歟。然而猶有惑者。諸氣過極。反勝也者。是以人多誤也。如陽極反似陰者是也。若不明標本。認似爲是。始終乖矣。故凡見下部覺冷。兩膝如冰。此皆心火不降。狀類寒水。宜加寒藥。下之三五次。則火降水升。寒化自退。然而舉世皆同執迷。至如易素二書。乘如朽壤。良可悲夫。故處其方。必明病之標。

本。達藥之所能。通氣之所宜。而無加害者。可以制其方也。已。所謂標本者。先病而為本。後病而為標。此為病之本末也。標本相傳。先當救其急也。又云。六氣為本。三陰三陽為標。蓋為病臟病最急也。又云。六氣為胃之本。假若胃熱者。胃為標。熱為本也。處其方者。當除胃中之熱。是治其本也。故六氣乃以甚者為邪。衰者為正。法當瀉甚補衰。以平為期。養正除邪。乃天之道也。為政之理。補賤之義也。大凡治病。明知標本。按法治之。何必謀於衆。陰陽別論曰。謹熟陰陽。無與衆謀。標本病傳論曰。知標知本。萬舉萬當。不知標本。是謂妄行。至真要大論曰。知標知本。用之不殆。明知逆順。正行無間。不知是者。不足以言診。適足以亂經。故大要曰。粗工嗜噓。以為可知。言熱未已。寒病復起。同氣異形。迷診亂經。此之謂也。夫標本之道。要而博。小而大。可以言一而知百。言標與本。易而弗損。察本與標。氣可令調。明知勝復。為萬民式。天之道畢矣。天元紀大論曰。至數極而道不惑。可謂明矣。所謂藥之巧能者。溫涼不同。寒熱相反。燥濕本異。云云。前已言之矣。斯言氣也。至於味之巧能。如酸能收。甘能緩。辛能散。苦能堅。鹹能軟。酸屬木也。燥金主於散落而木反之。土濕主於緩而水勝之。故能然也。若能燥濕而堅火者。苦也。易曰。燥萬物者。莫燥乎火。

凡物燥則堅也。甘能緩。苦急而散結。甘者土也。燥能急結。故緩則急散也。辛能散。抑散結。潤燥。辛者金也。金主散落。金生水故也。沉抑結散。則氣液宣行而津液生也。藏氣發時論曰。腎苦燥。急食辛以潤之。開腠理。致津液。通氣也。鹹能軟堅。鹹者水也。水潤而柔。故勝火之堅矣。此五臟之味也。其爲五味之本也。淡也。淡。胃土之味也。胃土者地也。地爲萬物之本。胃爲一身之本。天元紀大論曰。在地爲化。化生五味。故五味之本淡也。以配胃土。淡能滲泄利竅。夫燥能急結。而甘能緩之。淡爲剛土。極能潤燥。緩其急結。令氣通行。而致津液。滲泄也。故消渴之人。其藥與食。皆宜淡劑。至真要大論曰。辛甘發散爲陽。酸苦涌泄爲陰。鹹味涌泄爲陰。淡味滲泄爲陽。六者。或散。或收。或緩。或急。或燥。或潤。或堅。或軟。所以利而行之。調其氣也。本草云。藥有三品。上品爲君。主養命。小毒以應天。中品爲臣。主養性。常毒以應人。下品爲佐使。主治病。大毒以應地。不在三品者。氣毒之物也。凡此君臣佐使者。所以明藥之善惡也。處方之道。主治病者爲君。佐君者爲臣。應臣之用者爲佐使。適其病之所根。有君臣佐使奇偶小大之制。明其歲政。君臣脈位。而有逆順反正。主療之方。隨病所宜以施用。其治法多端。能備所用者。良工也。寒者熱之。熱者寒之。溫



者清之。清者溫之。結者散之。散者收之。微者逆而制之。甚者從而去之。燥者潤之。燥者燥之。堅者軟之。軟者堅之。急者緩之。客者除之。留者却之。勞者溫之。逸者行之。驚者平之。衰者補之。甚者瀉之。吐者下之。摩之。益之。劫之。開之。發之。灸之。制之。適足為用。各安其氣。必清必淨。而病氣衰去。臟腑和平。歸其所宗。此治之大體也。陰陽應象論曰。治不法天之紀。不明地之理。則災害至矣。又六節藏象論曰。不知年之所加。氣之所衰。不可以為功也。今集諸經驗方。附于篇末。

桂府滑石六兩 甘草一兩

右為細末。每服三錢。溫水調下。或大渴欲飲冷者。新汲水尤妙。

猪肚丸 治消渴消中

猪肚一枚 黃連五兩 括萎四兩 麥門冬四兩

知母四兩如無以母扶等代之

右四味為末。納猪肚中。線縫。安置甌中。蒸極爛熟。就熱於木臼中搗可丸。如硬少加蜜。丸如桐子大。每服三十丸。漸加至四五十丸。渴則服之。如無木臼。於炒

盆中用木杵研亦可。以爛為妙矣。

葛根丸 治消渴、消腎。

葛根三兩

括 蕪三兩

鉛 丹二兩

附子去皮臍腫

若四味搗羅為細末。煉蜜為丸。如梧桐子大。每服十九丸。日進三服。治日飲碩水者。春夏去附子。

胡粉散 治大渴。百方療不瘥者。亦治消腎。

鉛 丹

胡 粉各半

括 蕪一兩

甘 草半兩

澤 瀉

石 膏

赤 石 脂

白 石 脂各半

右八味為細末。水服方寸匕。日二服。壯者一七半。一年病。一日愈。二年病。二日愈。渴甚者二服。腹痛者減之。如丸服亦妙。每服十丸。多則腹痛也。

三黃丸 主治男子婦人五勞七傷消渴。不生肌肉。婦人帶下。手足發寒熱者。

春三月

黃 芩 四兩

大 黃 二兩

黃 連 四兩

夏三月

黃 芩 六兩

大 黃 一兩

黃 連 一兩

秋三月

黃 芩 六兩

大 黃 二兩

黃 連 二兩

冬三月

黃芩三兩

大黃五兩

黃連二兩

右三味。隨時加減。搗爲細末。煉蜜和丸。如大豆大。每服五丸。日三服。不去者加七丸。服一月病愈。嘗試有驗矣。

人參白朮散

治胃膈瘴熱。煩滿不飲食。或瘰成爲消中。善食而瘦。或燥鬱甚而消渴。多飲而數小便。或熱病。或恣酒色。誤服熱藥者。致脾胃真陰血液損虛。肝心相搏。風熱燥甚。三焦腸胃燥熱。佛鬱而水液不能宣行。則周身不得潤濕。故瘦瘁黃黑。而燥熱消渴。雖多飲。而水液終不能浸潤於腸胃之外。渴不止。而便注爲小便多也。叔世俗流。不明乎此。妄爲下焦虛冷。誤死多矣。又如周身風熱燥鬱。或爲目瘴。癰疽瘡瘍。上爲喘嗽。下爲痿痺。或停積而濕熱內甚。不能傳化者。變水腫腹脹也。凡多飲數溲爲渴。多食數溲爲消中。肌肉消瘦。小便有脂液者。爲消腎。此世之所傳三消病也。雖無所不載。以內經考之。但燥熱之微甚者也。此藥兼療一切陽實陰虛。風熱燥鬱。頭目昏眩。風中偏枯。酒過積毒。一切腸胃澱滯。壅塞瘡癬痿痺。并傷寒雜病煩渴。氣液不得宣通。并宜服之。

人參

白朮

當歸

芍藥

大黃

山梔子

澤瀉以上各半兩

連翹

瓜蒌根

乾葛

茯苓以上各一兩

官桂

木香

薑香各一

寒水石二兩

甘草二兩

石膏四兩

滑石

盆硝各半

右為粗末。每服五錢。水一盞。生薑三片。同煎至半盞。絞汁。入蜜少許。溫服。漸加

十餘錢。無時。日三服。或得臟腑疏利。亦不妨。取效更妙。後却常服之。或兼服消

痞丸。似覺腸胃結滯。或濕熱內甚。自利者。去大黃芒硝。

人參散。治身熱頭痛。或積熱黃瘦。或發熱惡寒。蓄熱寒戰。或膈痰嘔吐。煩熱煩

渴。或燥濕瀉痢。或目疾口瘡。或咽喉腫痛。或風昏眩。或蒸熱虛汗。肺痿勞嗽。一

切邪熱變化。真陰損虛。並宜服之。

石膏一兩

寒水石二兩

滑石四兩

甘草二兩

人參半兩

右為細末。每服二錢。溫水調下。或冷水亦得。

三消之論。劉河間之所作也。因麻徵君寓汴梁。暇日訪先生後裔。或舉教醫學者。

即其人矣。徵君親詣其家。求先生平昔所著遺書。乃出三消論。氣宜。病機三書。未傳于世者。文多不全。止取三消論。於卷首增寫六位藏象二圖。其餘未遑潤色。即付友人穆子昭。子昭乃河間門人。穆大黃之後也。時覓官于京師。方且告因徵君欲因是而惠之。由是余從子昭授得一本。後置兵火。遂失其傳。偶於鄉人霍司承君祥處。復見其文。然傳寫甚誤。但依倣而錄之。以符後之學者。詳為刊正云。時甲辰年冬至日。錦溪野老。書續方柏亭東。久亭寺僧。悟大師傳經驗方。

治飲水百盃。尚猶未足。小便如油。或如杏色。服此藥三五日。小便大出。毒歸于下。十日永除根本。此方令子和辯過云。是重劑可用。悟公師親驗過矣。

水 銀四錢 錫二錢用砂子

牡蠣一兩

蜜陀僧一兩

知母一兩

紫花苦參一兩

貝母一兩

黃丹半兩

瓜蒌根半斤

右為細末。男子用不生兒猪肚一個。內藥。婦人用獺猪肚一個。麻線縫之。新瓦一合。繩繫一兩。遭米一升。更用瓜蒌根末半斤。却於新水煮熟。取出放冷。用砂盆內研爛。就和為丸。如猪肚丸法用之。

儒門事親

明金

睢州

張子

和著

述

新安

吳勉

學校

訂

鄞縣

曹炳

章園

點

卷十四

扁鵲華陀察聲色定死生訣要

病人五臟已奪。神明不守。聲嘶者死。

病人循衣縫。譫語者不可治。

病人陰陽俱絕。掣衣撮空。妄言者死。

病人妄語錯亂。及不能言者。不治。熱病者可治。

病人陰陽俱絕。失音不能言者。三日半死。

病人兩目皆有黃色起者。其病方愈。

病人面黃目青者。至期而死。重出在下文。

病人面黃目赤。不死。赤如衄血者。死。

病人面黃目白者。不死。白如枯骨者。死。

病人面黃目黑者。不死。黑如苔死。

病人面黑目青者。不死。

病人面目俱黃者。不死。

病人面青目白者。死。

病人面黑目白者。不死。

病人面赤目青者。六日死。

病人面黃目青者。九日必死。是謂亂經。飲酒當風。邪入胃經。膽氣妄泄。目則爲青。

雖天救亦不可生。

病人面赤目白者。十日死。憂恚思心氣內索。面色反好急。棺槨。

病人面白目黑者。死。此謂榮華已去。血脈空索。

病人面黑目白。八日死。腎氣內傷。病因留損。

病人面青目白。五日死。

病人着牀。心痛短氣。脾氣內竭。後百日復愈。能起傍徨。因坐於地。其上倚牀。能治此者也。

病人耳目鼻口。有黑色起于入口者。必死。

病人目無精光。若土色不受飲食者。四日死。

病人目精光。及牙齒黑色者。不治。

病人耳目及顴頰赤者。死在五日中午。

病人黑色。出于額上髮際。直鼻脊兩顴上者。亦死在五日中午矣。

病人黑色。出天中。下至上顴上者。死。

病人及健人黑色。若白色起。入目及鼻口者。死在三日中午矣。

病人及健人面。忽如馬肝色。望之如青。近之如黑者。必死矣。

病人面黑。直視惡風者。死。

病人面黑唇青者。死。

病人面青唇黑者。死。



病人面黑。兩脅下滿。不能自轉反者。死。

病人目不同。直視者。一日死。

病人頭目久痛。卒視無所見者。死。

病人陰結陽絕。目睛脫。恍惚者。死。

病人陰陽竭絕。目眶陷者。死。

病人眉系傾者。七日死。

病人口如魚口。不能復閉而氣出。多不反者。死。

病人臥遺尿不覺者。死。

病人尸臭者。不可治。

肝病皮黑。肺之日。庚辛死。

心病目黑。腎之日。壬癸死。

脾病唇青。肝之日。甲乙死。

肺病頰赤。目腫。心之日。丙丁死。

腎病面腫。唇黃。脾之日。戊己死。

青欲如蒼壁之澤。不欲如藍。

赤欲如帛裹朱。不欲如赭。

白欲如鵝羽。不欲如枯骨。

黑欲如黑漆。不欲如炭。

黃欲如羅裹雄黃。不欲如土。

目赤色者病在心。白在肺。黑在腎。黃在脾。青在肝。黃色不可名者。病在胸中。

診目病。赤脈從上下者。太陽病也。從下上者。陽明病也。從外入內者。少陽病也。

診寒熱瘰癧。目中有赤脈。從上下至瞳子。見一脈。一歲死。見一脈半。一歲半死。見

二脈。二歲死。見二脈半。二歲半死。見三脈。三歲死。

診牙齒痛。按其陽明之脈來太過者。獨熱在右。右熱。熱在左。左熱。熱在上。上熱。熱

在下。下熱。

診血者。脈多赤多熱。多青多痛。多黑多黃。多痺多赤。多黑多青。皆見者。寒熱身痛。

面色微黃。黃垢。黃爪甲上。黃疸也。安臥少黃赤。脈小而澹者。不嗜食。

### 診一百病死生訣第七

診傷寒熱盛。脈浮大者生。沉小者死。傷寒已得汗。脈沉小者生。浮大者死。

溫病三四日已下。不得汗。脈大疾者生。脈細小難得者死不治。

溫病穰穰大熱。其脈細小者死。汗金穰穰作特行

溫病下痢。腹中痛甚者死不治。

溫病汗不出。出不至足者死。厥逆汗出。脈堅強急者生。虛緩者死。

溫病二三日。身體熱。腹滿。頭痛。食如故。脈直而疾者。八日死。四五日。頭痛腹痛而吐。脈來細強。十二日死。八九日。頭不疼。身不痛。目不變。色不變。而反利。脈來噤噤。

按之不彈手。時時心下堅。十七日死。

熱病七八日。脈不軟。一作不數者。當有瘡。瘡後三日。溫汗不出者死。

熱病七八日。其脈微細。小便不利。加暴口燥。脈代。舌焦乾黑者死。

熱病未得汗。脈盛躁疾。得汗者生。不得汗者難瘥。

熱病已得汗。脈靜安者生。脈躁者難治。

熱病已得汗。大熱不去者亦死。

熱病已得汗。熱未去。脈微躁者。慎不得刺治。

熱病發熱。熱甚者。其脈陰陽皆竭。慎勿刺。不汗出。必下利。

診人被風。不仁痿躄。其脈虛者生。堅急痰者死。

診癩病。虛則可治。實則死。

診癩病。脈實堅者生。脈沉細者死。

又癩疾。脈得大滑者。久而自己。其脈沉小急實。不可療。小堅急者。亦不可療也。

診頭痛目痛。久視無所見者。死。

診人心腹積聚。其脈堅強急者生。虛弱者死。又實強者生。沉者死。其脈大腹大脹。

四肢逆冷。其人脈形長者死。腹脹滿。便血。脈大時絕。極下血。小疾者死。

腸澼便血。身熱則死。寒則生。

腸澼下白沫。脈沉則生。浮則死。

腸澼下膿血。脈懸絕則死。滑大則生。

腸澼之屬。身熱。脈不懸絕。滑大者生。懸澹者死。以臟期之。

腸澼下膿血。脈沉小留連者生。數疾且大。有熱者死。

腸澼筋攣。其脈小細安靜者生。浮大緊者死。

洞泄食不化。不得留。下膿血。脈微小者生。緊急者死。洩注。脈緩時小結者生。浮大數者死。

蠶蝕陰注。其脈虛小者生。緊急者死。

欬嗽。脈沉緊者死。浮直者。浮軟者生。小沉伏匿者死。

欬嗽羸瘦。脈形堅大者死。

欬脫形發熱。脈小堅急者死。肌瘦下脫。形熱不去者。必死。

欬而嘔。腹脹且洩。其脈弦急欲絕者死。

吐血衄血。脈滑小弱者生。實大者死。

汗若呵。其脈小滑者生。大躁者死。

吐血脈緊強者死。滑者生。

吐血而欬上氣。其脈數有熱。不得臥者死。

上氣脈數者死。謂損形故也。

上氣喘息低昂。其脈滑。手足溫者生。脈澁。四肢寒者。必死。

上氣面浮腫。肩息。其脈大。不可治。加利必死。

上氣注液。其脈虛寧伏匿者生。堅強者死。

寒氣上攻。脈實而順滑者生。實而逆者死。太素云寒氣在上脈滿實何如日實而

日舉形盡滿者脈急大堅尺滿而不應知是者頤則生逆則死何謂頤則生逆則死所謂頤者手足溫也逆者手足寒也

病瘴。脈實大病久可治。脈弦小堅急。病久不可治。

消渴。脈數大者生。細小浮短者死。

消渴。脈沉小者生。實堅大者死。

水病。脈洪大者可治。微細不可治。

水病。脈閉。其脈浮大軟者生。沉細虛小者死。

水病。腹大如鼓。脈實者生。虛則死。

卒中惡咯血數升。脈沉數細者死。浮大疾快者生。

卒中惡腹大。四肢滿。脈大而緩者生。緊大而浮者死。緊細而微。亦生。

瘡腰脊強急。瘰癧。皆不可治。

寒熱瘰癧。其脈代絕者死。

金瘡血出太多。其脈虛細者生。數實大者死。

金瘡出血。脈沉小者生。浮大者死。

斫瘡出血一二升。脈來大。二十日死。

斫刺俱有病。多少血出。不自止者。其脈來大者。七日死。滑細者生。

從頭頓仆。內有血。腹脹滿。其脈堅強者生。小弱者死。人為百藥所中傷。脈澁而疾者生。微細者死。洪大而遲者生。作金遲

人病甚而脈不調者難治。脈洪大者易瘥。

人內外俱虛。身體冷而汗出。微嘔而煩擾。手足厥逆。體不得安靜者死。脈實滿。手足寒。頭熱。春秋生。冬夏必死矣。

老人脈微。陽羸陰強者生。脈大而加者死。陰弱陽強。脈至而代。期月而死。

尺脈澁而堅。為血實氣虛也。其發痛。腹痛逆滿。氣上行。此為婦人胞中絕傷。有惡血。久成結瘕。得病以冬時。黍當赤而死。

尺脈細而微者。血氣俱不足。細而來有力者。是穀氣不克。病得節輒動。棗葉生而死。此病秋時得之。左手寸口脈偏動。乍大乍小不齊。從寸至關。關至尺三部之位。其脈動各異不同。其人病仲夏得之。此脈。桃花落而死。

右手寸口脈偏沉伏。乍小乍大。朝浮大而暮沉伏。浮大即太過。上出魚際。沉伏即下。不止關中往來。無常時復來者。榆華枯而死。  
右手尺部脈三十動一止。有須臾還。二十動止。乍動乍疎。連連相因。因不與息數相應。其人雖食穀猶不愈。繫草生而死。  
右手尺部脈四十動而一止。止而復來。來逆如循張弓弦。絀絀然。然如兩人共一索。至立冬死。

### 病機

諸風掉眩。皆屬於肝。甲乙木也。木鬱達之。  
諸寒收引。皆屬於腎。壬癸水也。水鬱泄之。  
諸氣膈鬱。皆屬於肺。庚辛金也。金鬱折之。  
諸濕腫滿。皆屬於脾。戊己土也。土鬱奪之。  
諸痛痒瘡瘍。皆屬於心。丙丁火也。火鬱發之。  
諸熱膏癢。皆屬於火。



諸厥固泄。皆屬於下。下謂下焦肝腎氣也。夫守司於下腎之氣也。門戶求要肝之氣也。故厥固泄皆屬下也。厥謂氣逆也。固謂禁固也。滿氣逆也。

諸病喘嘔。皆屬於上。上謂上焦心肺氣也。炎熱薄燥。承熱分化。肺之氣也。熱鬱化上。故病屬上焦。

諸禁鼓慄。如喪神守。皆屬於火熱之內作。

諸逆衝上。皆屬於火。炎上之性用也。

諸脹腹大。皆屬於熱。熱鬱於內。肺脹於上。

諸躁狂越。皆屬於火。熱盛於胃及四末也。

諸暴強直。皆屬於風。陽內鬱而陰行於外。

諸病有聲。鼓之如鼓。皆屬於熱。

諸熱跗腫。疼酸驚駭。皆屬於火。

諸轉反戾。水液渾濁。皆屬於熱。反戾。筋轉也。水液。小便也。

諸病水液。澄清徹冷。皆屬於寒。上下所出及吐出瀾出。諸嘔吐酸暴注下迫。皆屬

於熱。  
故大要曰。謹守病機。各司其屬。有者求之。無者求之。盛者責之。虛者責之。必先五勝。疎其血氣。令其調達。而致和平。此之謂也。五勝。謂五行更勝也。

### 標本運氣歌

少陽從本爲相火。本陰從本濕上坐。厥陰從中火是家。陽明從中濕是我。太陽少陰標本從。陰陽二氣相包裹。風從火斷汗之宜。燥與濕兼下之可。萬病能將火濕分。微開軒岐無縫鎖。

### 辯十二經水火分治法

膽與三焦尋火治。肝和包絡都無異。脾肺常將濕處求。胃與大腸同濕治。惡寒表熱小勝溫。惡熱表寒心腎熾。十二經最端的。四經屬火四經濕。四經有熱有寒時。攻裏解表細消息。濕同寒。火同熱。寒熱到頭無兩說。六分分來半分寒。寒熱中停真浪舌。休治風。休治燥。治得火時風燥了。當解表時莫攻裏。當攻裏時莫解表。

裏如或兩可攻。後先內外分多少。敢謝軒岐萬世恩。爭奈醜雞笑天小。

### 治病

不讀本草。焉知藥性。專泥藥性。決不識病。假饒識病。未必得法。識病得法。工中之一甲。

### 六陳

藥有六味。陳久爲良。狼棗牛橘。枳實麻黃。

### 十八反

本草名言十八反。半薑貝藜及攻烏。藻戟遂芫俱戟草。諸參辛芍叛藜蘆。

### 運氣歌

病如不是當年氣。看與何年運氣同。只向某年求治法。方知都在至真中。

## 五不及

坎一丁三土五中。一七癸九是災宮。勝復都來十一位。誰知臟腑與宮同。

## 斷病人生死

靈樞經云。人有兩死。而無兩生。陽氣前絕。陰氣後竭。其人死。身色必青。陰氣前絕。陽氣後竭。其人死。身色必赤。故陰竭則身青而冷。陽竭則身赤而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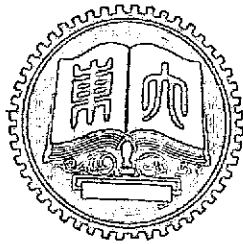
## 四因

夫病生之類。其有四焉。一者。始因氣動而內有所成。二者。始因氣動而外有所成。三者。不因氣動而病生於內。四者。不因氣動而病生於外。因氣動而內成者。謂積聚、癥瘕、瘕氣、癭起、結核、癩癘之類是也。不因氣動而病生於內者。謂流飲、澀食、饑飽、勞損、宿食、霍亂、悲恐、喜怒、想慕、憂結之類。

不因氣動而病生於外者。謂瘴氣、賊魅、蟲蛇、蠱毒、蜚食、鬼擊、衝薄、墜、風寒、暑濕、斫射、刺割、撻朴之類也。如此四類。有獨治內而愈者。有兼治內而愈者。有獨治外而愈者。有兼治外而愈者。有先治內後治外而愈者。有先治外後治內而愈者。有須解毒而攻擊者。有須無毒而調引者。凡此之類。方法所施。或重或輕。或緩或急。或收或散。或潤或燥。或軟或堅。方士之用。見解不同。各擅己心。好丹非素。故復問之。

五苦六辛

五苦六辛。從來無解。蓋史家闕其疑也。一日。麻徵君以此質疑于張先生。先生亦無所應。行十五里。忽然有所悟。欣然迴告于麻徵君。以爲五苦者。五臟爲裏屬陰。宜用苦劑。謂酸苦涌泄爲陰。六辛者。六腑爲表屬陽。宜用辛劑。謂辛甘發散爲陽。此其義也。徵君大服其識。見深遠。鑿昔人不傳之妙。故曰知其要者。一言而終。不知其要者。流數無窮。



3.081

5

5(2)5

儒門事親

六

413.081  
165  
:502)6



3 0466 5913 6

中國醫學大成第五集

通治類

儒  
門  
事  
親  
六

上海大東書局印行



A254656



儒門事親

金 睢州 張子和著述  
明 新安 吳勉學校訂  
鄞縣 曹章炳圖點



卷十五

瘡瘍癰腫第一

治癩結瘡

良薑

白芨

瀝青

已上各等分

右為細末。嚼。芝蔴水同熬為膏。入冷水。共定用緋絹片。火熨斗作膏藥。貼瘡上。

又方 千年石灰。苦根。燒灰。

右為細末。用水調。雞翎塗上。

水沉金絲膏 貼一切惡瘡。

瀝青

白膠

已上各一兩。

春秋宜用油。

夏宜油蠟二錢半。

冬宜用油蠟四錢。

右件鎔開。油蠟下瀝青白膠。用槐枝攪勻。綿子濾過。入冷水中。扯一千餘遍。如瘡透了。喫數丸作劑。於瘡口填者亦妙。攤紙上貼。勿令火炙。

乳香散 治下疳。

乳香

沒藥

輕粉

黃丹

龍骨

烏魚骨

黃連

黃芩

銅礞

已上各等分。

麝香少許

右為細末。先以溫漿水洗過。貼疳瘡上。

治蛇傷方

右用蒲公英科根。作莖。貼于傷處。用白麵膏藥貼之大效。

紫金丹 治疔瘡。

白礬四兩

黃丹二兩

右用銀石器內鎔礬。作汁下丹。使銀釵子攪之。令紫色成也。用文武火。無令太

適不及。如有瘡。先以通圍挑破。上藥用唾津塗上數度着。無令瘡乾。其瘡潰動。取疔出也。兼瘡顏色紅赤為效。如藥未成就。再杵碎。炒令紫色。

治疔瘡

生蜜與隔年葱。一處研成膏。

右先將瘡週迴。用竹鍼刺破。然後用瘡藥於瘡上攤之。用緋絹蓋覆。如人行二十里覺疔出。然後以熱醋湯洗之。

千金托裏散 治一切發背疔瘡。

連翹二錢 黃耆半兩

防風一兩 桔梗一兩

官桂一兩 木香三錢

沒藥三錢 甘草一兩

右為細末。每服三錢。用酒一碗。盛煎三沸。和滓溫服。膏子貼之。

二聖散 治諸瘡腫。

黃丹二兩 白礬二兩

厚朴二兩 川芎一兩

白芷一兩 芍藥一兩

乳香三錢 當歸半兩

人參半兩

右為細末。每服乾摻瘡口上。後用保生錠子。捏作餅子貼之。

保生錠子

巴豆四十九個另研文武火燒熟

金脚信二錢

雄黃三錢

輕粉半匣

礪砂二錢

麝香二錢

右件為末。用黃蠟二兩半。化開藥將和成錠子。冷水浸少時。取出。旋捏作餅子。如錢眼大。將瘡頭撥破。每用貼一餅子。次用神聖膏藥封貼。然後服托裏散。若瘡氣透裏。危者服破棺散。用神聖膏貼之。

神聖膏藥 貼治一切惡瘡。

當歸半兩

沒藥三錢

白菱半錢

乳香三錢

養本半兩

琥珀半錢

黃丹四兩

木鱉子五個去皮

膽礬一錢

粉霜一錢

黃蠟二兩

白膠三兩

巴豆二十五個去皮

槐柳枝各長一拈一百二十條

清油一斤

若件一處。先將槐柳枝下油內。煑焦取出。次後下其餘藥物。煑得極焦。亦撈出。將油澄清。再熬成膏子。用緋絹上攤貼之。

破棺丹

大黃半兩

甘草二兩

荆三稜半兩

山梔子半兩

牽牛末二兩

右為細末。煉蜜為丸。如彈子大。每服半丸。食後酒半盞研化服之。忌冷水。

三聖散 治臙瘡疔瘡。搭手背疽等瘡。

葱白一斤

馬莧一斤

石灰一斤

右三味。濕搗為團。陰乾為細末。貼瘡。如有死肉者。宜先用潰死肉藥。

潰死肉藥方

炊飯尖

三等兩各

一等半兩。入巴豆二個。

一等半兩。入肥豆

一等半兩。入巴豆五個。各鐵子

右先用二巴豆納瘡。如不潰。再用納三巴豆。又不潰。用五巴豆者。更用丹砂妙

紅色。搽瘡口。追出清水。其惡肉未盡。至。追出赤水。是惡肉盡。更用三聖散貼之。

用膏藥傳之。

治臙瘡久不愈者

用川烏頭黃蘗各等分爲末。用唾津調塗紙上貼之。大有效矣。

治一切惡瘡方

以天茄葉貼之。或爲細末貼之。亦妙。

又方 用臘月中白燒灰油調塗瘡疥上。

又方 以瓦松不拘多少。陰乾爲末。先用槐枝葱白湯洗之。過摻之。立效。灸瘡久

不斂者更妙。

又方 以蒲公英搗之。貼一切惡瘡諸刺。

替鍼丸 治一切惡瘡。

川烏二錢 草烏二錢 五靈脂二錢 輕粉一分

粉霜一分

又方 加班 蝨二十個去 巴豆二十個 去皮用

右將三件爲末。研令勻。次入輕粉粉霜研勻。又入班蝨巴豆。以水調糊爲錠子。

如作散是 謂針頭散

癰疽散 治發背惡瘡。

懸 蕪 一個 大 黃 一 兩 金 銀 花 一 兩 當 歸 半 兩

皂 角 刺 一 兩

右 剉 碎。用 酒 一 椀。煎 至 七 分。去 滓。溫 服。如 有 頭 者。加 黍 粘 子。

治 附 骨 癰。及 一 切 惡 瘡。

當 歸 半 兩 甘 草 一 兩 山 梔 子 個 十 二 木 鱉 子 一 個

右 爲 細 末。每 服 三 五 錢。冷 酒 調 服 之。

治 諸 惡 瘡

白 僵 蠶 直 者 大 黃 二 味 各 等 分。

右 爲 細 末。生 薑 自 然 汁。與 蜜 同 和 爲 劑。丸 如 彈 子 大。每 服 一 丸。細 嚼。

治 惡 瘡 死 肉 銕 子

巴 豆 皮 一 錢 去 五 靈 脂 半 兩 黃 丹 二 錢 加 枯 白 礬 一 錢

右 爲 細 末。以 糊 和 丸。銕 子 入 瘡 內 用 之。

當 歸 活 血 散 治 瘡 瘍 未 發 出。內 痛 不 可 忍。及 婦 人 產 前 後 腹 痛。

當 歸 二 錢 沒 藥 半 錢 乳 香 半 錢 白 芍 藥 三 錢

瘡瘍者。加入參、木香、婦人。加赤芍藥。

右為細末。每服一錢。水一中盞。煎至七分。和滓溫服。日二服。婦人酒煎。瘡既發。不須用。

薰惡瘡方

紫花地丁一名米布袋收

右取根曬乾。用四個半頭。搗壘成爐子。燒着地丁用絡煙壩一枚蓋了。使令壩眼內煙出。薰惡瘡。出黃水自愈。

烙蛇瘡

用蒲公英科根作泥。貼于傷處。用白膏藥封之。

接骨散 并治惡瘡

金頭蜈蚣一個 金色自然銅半兩燒紅醋碎 乳香二錢為細末用之

銅錢重半兩者取三文或五文燒紅醋研碎細 金絲水蛭一錢半每個作三歲上博去氣道為度

沒藥三錢細

右為細末。如瘡腫處。津調半錢。塗立止痛。如見得出膿。先用粗藥末少許。小油



少半匙。同打勻。再入少半匙。再打勻。又入前藥接骨散半錢。再都用銀釵子打成膏子。用雞翎掃在瘡腫處。立止痛。天明一宿。自破便效。如打折骨頭并損傷。可用前項接骨散半錢。加馬兜苓末半錢。同好酒一大盞。熱調連滓溫服。如骨折損。立接定不疼。如不折了。喫了藥。立便止住疼痛。此方屢經效驗。不可具述。服藥覷可以食前服。食後服。又外用接骨藥。

陳爛麻根

兩把洋耳

對亂

絲一握多

畚取肥松節劈碎。約量多少。先放三兩根於新瓦上。都於上外三味。在上燒着存性。就研爲末。如生。再燒研爲度。後入五靈脂或半兩。如疼。入好乳香少許。和藥如茶褐色爲度。用布條子約纏一遭。先攤小黃米粥勻。上撒上藥末勻。纏定折處。上又用軟帛三五重。上又竹篔子纏勒得緊慢得中。初三日換上一次。再後五日換一次。又七日再換上一次。無有不接者。

赤龍散 消散一切腫毒。

用野葡萄根。紅者去粗皮爲末。新水調塗腫上。頻掃新水。

便癰方

本名血疔

牡蠣

大黃

甘草

以上各半兩

懸

葇一個

若酒浸。露一宿。服之。以利為度。

又方。冬葵子為末。酒調下三兩服。

又方。皂角不蛀者。燒過陰乾為細末。酒調服之。立效。又皂角子七個。水調服之。

亦效。

又方。胡桃七個。燒過陰乾。研為末。酒調服之。不過三服。大效。

又方。生蜜米粉調服。休喫飯。利小便為度。

治瘡無頭者

蛇退皮於腫處貼之。

又方。皂角刺。燒灰陰乾。

右為末。每服三錢。酒調。嚼葵菜子三五個。前藥送下。大效。

生肌欽瘡藥

白 欽

定 粉各等

黃 丹少許

右同為細末。洗淨瘡口。乾貼之。

治諸瘡水度腫者

生白礬末水調塗之自消。

接骨藥

銅

錢半兩醋浸碎  
焦燒研為末

麝

香少許

木

香一錢

自然銅一錢

右為極細末。如在上。食後每服三匙頭。嚼丁香一枚。乳香一粒。無灰酒一小盞。在下。食前如不折。其藥反出。服罷。其痛不可當。勿疑。待一日。如骨未接。再服如前。老者十餘日。少者不過五七日。

萬聖神應丹。出箭頭。

葇荳科一名天仙子取者一科  
根本枝葉花實全者佳

右於端午日前一日。持不語。尋見葇荳科。言道。先生你却在這裏。那道罷。用柴灰自東南為頭圍了。用木柶子掘。取了根。迴土。次日端午日未出時。依前持不語。用鑊口一鑊。取出土。用淨水洗了。不令雞犬婦人見。於淨室中以石臼搗為泥。丸如彈子。大黃丹為衣。以紙袋封了。懸於高處陰乾。如有人着箭。不能出。

者用緋絹盛此藥乾。放臍中。用綿裹肚繫了。先用象牙末於瘡口上貼之。後用前藥。如瘡口生合。用刀子利開貼之。

治凍瘡

臘月雀腦子。燒灰研細。小油調。塗凍瘡口上。

又方 以正黃藥為細末。用乳汁調。塗瘡口上。

又方 以山藥少許。生於新瓦上磨為泥。塗瘡口上。治手足裂。

白芨。不以多少為末。水調。塗裂處。

治面上瘡

用鐵子底黑煤。於小油中。以匙打成膏子。攤在紙上。貼瘡神效。

治金瘡血不止

用白薇末貼之。立止。

善應膏藥

黃丹二斤

南乳香另研

沒藥另研

當歸

木鱉子生用

白欵生用

白礬生用

官桂三寸

杏仁生 白芷以上各一斤 新柳枝各長一斤

右除黃丹乳沒等外。八件用芝麻油五斤。浸一宿。用鐵鍋內煎令黃色。藥不用。次入黃丹鍋內。柳條攪令黃色。方可撥下。用柳枝攪出大煙。入乳沒勻。令冷。傾在瓷盆內。候藥硬。用刀子切作塊。油紙裹。

接骨丹

五靈脂一兩 茵香一錢

右二味為細末。另研乳香為細末。於極痛處搽上。用小黃米粥塗了。後用二味藥末搽於上。再用帛子裹了。用木片子纏了。少壯人二日效。老者五六日見效矣。

治癬如聖丸

黃葉 黃芩 黃連 防風以上各

白僵蠶一兩 全蝎三分 輕粉半錢

右為細末。羊蹄根汁浸。蒸餅為丸。如梧桐子大。每服二三十九。嚼羊蹄根汁送下。隨病人上下。分食前後。又羊蹄汁塗癬。

治小兒癬雜瘡

白膠香

黃蘗

輕粉

右為細末。羊骨髓調塗癬上。

治癩癧方

斑 蝥去頭

赤小豆

白僵蠶

苦丁香

白丁香

磨刀泥

右各等分為細末。十歲已上服一錢。二十已上服二錢。五更用新汲水一盞調下。比至辰時見效。女人小便見赤白色。三兩次。男子於大便中見赤色白色為效。當日服白粘粥。不得喫別物。大忌油膩。患三四年者只一服。七八年者再一服。

玉餅子 治癩癧。一切惡瘡軟癬。

右用白膠一兩。瓷器內溶開去滓。再於溶開後。以葶麻子六十四個。作泥。入膠內攪勻。入小油半匙。頭柱點水中。試硬軟。添減膠油。如得所。量瘡大小。以緋帛攤膏藥貼之。一膏藥可治三五癬。

又方治瘰癧

小龍肚腸一條

驚殼裙欄一條

川練子五個

牡蠣

大黃

牛蒡子燒存

皂角子五十個

右為細末。蒸餅為丸。如菘豆大。每服十五丸。食後艾湯下。日三服。

又方。將臘月貓糞。用新瓦兩個。合在內。外用鹽泥固濟。燒成灰。以小油調。塗瘡口上。

又方。取小左盤龍。不以多少為末。陳米飯搜和得所。丸如梧桐子大。每服三五丸。却用陳米湯送下。

治眉煉頭瘡

小麥不以多少。燒冷黑色。存性為末。以小油調。塗瘡上。

治小兒疥瘡

羊糞熬湯。洗去痂。用屋懸燥。炒羅為末。以小油塗瘡上。

聖靈丹。治打撲。損痛不可忍者。

乳香三錢

烏梅

梅五個去核細切焙乾為末

白蒿苣子二兩八錢炒黃搗為末

白米餅細末

右再入乳鉢內研數百下。煉蜜爲丸如粟大。細嚼。熱湯下。病在上。食後。在下。食前。

出醫方

右用蕎麥糲一擔。不爛者燒灰存性。入石炭半斤。同灰一齊過。令火滅。然後以熱水淋灰窩。淋下灰水。用鐵器內煮。以捺起攪成膏子。於盤上點自出。或先以草莖刺破亦可。

又方 桑柴灰石灰。淋汁熬成膏。草莖刺破點。以新水洗之。忌油膩等物。燒燙火方

多年廟上物。與走獸爲末。小油調。塗燒湯火瘡效。

又方 生地黃汁。入小油蠟。同熬成膏。瓷器內盛。用雞翎掃燙處。

又方 培上青苔燒灰。小油調。塗燒燙處。

治燒燙方

生地黃。旋取新者爛搗。取自然汁。入小油黃蠟少許。銀石器中熬成膏子。用雞



飽掃瘡上。

又方 血餘灰。用臘豬脂調塗。

又方 寒水石。燒過為細末。水調塗之。

枯瘡方

砒

硃砂

黃丹

雄

黃

粉 霜

輕粉

以上各等一錢

斑

蝨生卅個

硃砂一錢

乳香三錢

沒藥一錢

同研為末。粥糊為丸。捏作基子樣。爆乾。先灸破瘡頂。三炷為則。上以瘡藥餅蓋。上用黃藥末。以水調貼之。數日。自然乾枯落下。

又方 以銅綠為末。草刺破瘡。摻在上。以膏藥塗之。

治頭面生瘡子。用蛛絲勒瘡子根。三二日。自然退落。

乳香散 貼杖瘡腫痛。

大黃

黃連

黃藥

黃芩

以上各三錢

乳香另研

沒藥另研以上腦

子少許

右四味為末。後入三味。冷水調勻。攤於緋絹上。貼杖瘡上。

馬明退燒灰三錢。輕粉少許。乳香少許。

右研為細末。先以溫漿水洗淨。乾摻之。

治疔瘡久不愈者。

海浮石燒紅醋 金銀花

右海石二停。金銀花一停。同為細末。每服二錢半。如餐茶一般。日用二服。瘡在上。食後。在下。食前服。如病一年。服藥半年則愈。

瀉肺湯 治肺癰喘急。坐臥不安。

桑白皮剉燒 甜葶藶隔紙焙

右二味為粗末。每服三錢。水一盞。煎至六分。去滓。食後溫服。以利為度。

桔梗湯 治肺癰吐膿。

桔梗剉炒 甘草炙

右為粗末。每服六七錢。水二盞。煎至半盞。去滓。空心服。須臾。吐膿立愈。

黃蘗散 治鵬窠微腰等瘡。

黃蘗 白芨 白斂 以上各等分。

黃丹少許

右為細末。涼水調塗。

口齒咽喉第二

地龍散 治牙痛。

地龍去土 玄胡索 草撥 以上各等分

右為細末。每用一字。用綿子裹。隨左右痛。於耳內塞之。大效。

牙宣藥

草撥 胡椒 良薑 乳香另研

麝香 細辛 青鹽 雄黃

以上各等分。

右為細末。先以溫漿水刷淨。後用藥末於痛處擦。追出頑涎。休吐了。嗽數十次。

癰止。惡油膩一二日。

仙人散 刷牙

地骨皮二兩 酒二兩 青鹽一兩 黍粘子半兩 細辛一兩

右為細末。入麝香少許。每用一字。臨臥擦牙。茶酒嗽。良久唾出。

梁友

石膏

細辛

柳樅

以上各等分。

右為末擦之。

澄牙疳

米二停

鹽一停

盆碱

麝香少許

白礬

各相合。水伴勻。紙包裹。燒黑焦為末。貼瘡上立愈。

治牙痛

口噴冰水一口。用大黃末紙擦。隨左右痛處。鼻內任之立止。

交方

韶粉二錢 好硃砂一錢

右為末。每用少許。擦痛處。

又方

好紅豆二錢

花 減少許

右為末。隨牙痛處左右鼻內噴之。

又方

華細辛去苗

白茯苓去皮

川升麻

華 搗

青 鹽

明石膏

川 芎

不蛀皂角去皮破酥

以上各等分。

右為細末。早晚刷牙。溫水漱之。牙痛處。更上少許。

又方

以巴豆去皮。用針刺於燈焰上。炙令煙出。薰牙痛處。薰三五上。

又方

高良薑一塊

全蠍一隻

右為細末。先用酸漿水嗽牙。次用藥末擦之。流下涎水即愈。

又方

花柳研搽牙坑痛立止。

又方

枯白礬熱水漱之。

浴走馬咽喉

右用巴豆去皮。以綿子微裹。隨左右塞於鼻中。立透。如左右俱有者。用二枚。

又方

用生白礬研細。塗於綿針上。按於喉中立破。綿針以榆條上用綿纏作囊大是也。

又一法 如左右喉痺。於頂上分左右頭髮。用手挽拔之。剝然有聲。立效。此法年

幼時常見鄭六嫂救人甚多。不得其訣。近與子正話及方得其傳。

又一法 以馬勃吹咽喉中。立止。

浴喉痺

大黃

朴硝

白僵蠶

右件同為細末。水煎。量虛實用。以利為度。

巨瘡方

白礬一兩飛 黃丹一兩炒 紅色放下

右二味。為細末。摻瘡上立愈。

目疾證第三

除倒睫拳毛

將川山甲以竹篲子刮去肉。用羊腰窩脂去皮膜。仍將川山甲於炭上炙令黃色。用脂擦去山甲上。如此數遍。令酥為末。隨左右眼噙水。鼻內噙一字。一月餘見效。

又方

木驚子三個

木

賊十節

地

龍二條

赤龍爪則一百二十個

又方

穿山甲炮

地

龍去皮

蟬殼

五倍子等分

右為細末。如用藥時。先將拳毛摘盡。後用藥一字。隨左右鼻內噙之。次日目下如線樣微腫是驗也。

貼赤眼

取青泥中蛆淘淨熬乾為末赤眼上乾貼之甚妙。

貼赤睛

蘆甘石二兩 蜜陀僧一兩 黃連 朴硝

右方。先將黃連用水熬成汁。入童子小便。再同熬。後下硝。又熬少時。用火煨爐。甘石紅。黃連汁內碎七次。與蜜陀僧末同為末。臨臥貼之。

貼赤眼

銅礫 輕粉 牙硝 腦子少許

麝香

右為細末。乾貼之。

藏赤眼方

黃連 綠礬 杏仁 甘草

銅礫 綠分等

右為粗末。水煎洗甚效。

碧霞丹 治赤眼暴發。并治赤睛。



銅 碌 白 土 芒 硝

右件各分爲末。丸如皂子大。每用白湯研化一丸。洗之立效。

潯州郭助教家神聖眼藥

蕤 仁 一 兩 金 精 石 二 兩 銀 精 石 二 兩 爐 甘 石 麩 兩

赤 石 脂 一 兩 滑 石 二 兩 蜜 陀 僧 二 兩 高 良 薑 三 兩

秦 皮 一 兩 黃 丹 飛 麩 一 兩 銅 碌 三 錢 礪 砂 三 錢

礪 砂 半 錢 乳 香 三 錢 麝 香 少 用 青 鹽

腦 子 麝 香 以 肚 研

右用東流水三升。先入蕤仁。次下餘味等。白沙蜜一斤。熬至二升。以線絹細濾

過澄清。入前藥攪之。勻點大效。

觀望膏

白 沙 蜜 一 兩 新 煉 法 醋 醃 碎 蜜 陀 僧 一 兩 金 色 者 研 極 細

新 柳 算 子 半 兩 細 研 去 皮 心

若用臘雪水五升。與蜜醃調入藥。與柳算子同貯於瓷甌中。以柳木塞瓶口。隨

絹封勒於黑豆鍋中熬。從朝至暮。仍用柳棒闔瓶。防傾側。用文武火另添一鍋。豆水滾下。旋於另鍋中取水添之。熬成。用重綿濾淨。却入瓶中。用井水浸三兩。日埋在雪中更妙。頻點為上。

復明膏 治外障。

白丁香臘月收者尤

揀黃連一兩

防風去蘆剉一

新柳枝方三寸

右好四味。用新水一升半。雪水更妙。春秋雨三時。冬月一宿。以銀石器內。熬至六分。濾去滓。另用蜜一斤。蜜陀僧研極細末三字。入蜜攪勻另熬。以無絲匙搗點。下蜜中急攪。候沸湯定。一人攪蜜。一人旋又攪藥汁。都下在內攪勻。再熬三兩沸。色稍變。用新綿三兩。重濾去滓。盛器內點眼如常。本方每藥半合。用片腦一麥粒大。不用亦可。

銳子眼藥

黃丹一兩

黃

藥半兩

黃

連半兩

枯白礬半兩

爐甘石中兩用

銅

礞半兩

礞

砂三錢

川烏三錢

乾薑二錢 蝎梢一錢 信半錢 乳香少許

沒藥少許

右為細末。入豆粉四兩。澆蜜和就。如大麥許。銚子於眼大背頭。待藥化淚出為效。

冷淚目昏

密蒙花 甘菊花 杜蒺藜 石決明

木賊去節 白芍藥 甘草各等分

右為細末。茶清調下一錢。服半月。後加至二錢。

又方 乾薑肥者為末。每用一字。浸湯點洗。

又方 貝母一枚。膩白者。胡椒七粒。為末點之。

單治目昏

荆芥穗 地骨皮 楮實以上各

右為細末。煉蜜為丸。桐子大。每服二十九。米湯下。

治一切目昏

川椒一斤微炒搗取  
椒紅約取四兩

甘菊花四兩

生地黃一斤取新者  
作泥極爛

宿將地黃泥與前藥末同和作餅子。透風處陰乾。再為末。以蜜為丸。如梧桐子大。每服三十丸。食後茶清送下。

洗眼黃連散

當歸

赤芍藥

黃連

黃柏各等分

右細剉。以雪水或甜水。濃煎汁熱洗。能治一切風毒赤目。

諸物入眼中

好墨清水研。傾入眼中。良久即出。

點攀睛翳肉

黃丹一兩二錢  
過飛成乾

白礬一兩  
內化成汁

若將白礬於銀器內化成汁。入黃丹末在內。以銀匙兒攪勻。更入乳香沒藥各一錢。慢火不往手攪。令粘乾。為粉。候冷。研極細。熟絹羅過。後入麝香一錢。坐。蠶竭二分。麝香少許。輕粉三分。粉霜二分。共研極勻如粉。再以熟絹羅過。細末點之。大有神效。

青金散

芒硝一兩 螺青

沒藥

乳香炒許各

右為細末。每用少許。鼻內噴之。

鴉雀目

真正蛤粉炒續絕

右油臘就熱和為丸。如皂子。納於猪腰子中。麻纏。蒸熟食之。可配米粥。

### 頭面風疾第四

治野翳風刺方

苦參一斤 紅芍藥

冬菴二味各

玄參一兩

右為末。每用一字。用手洗面上。

猪蹄膏 洗面上野藥

右用猪蹄一副。刮去黑皮。切作細片。用慢火熬如膏粘。用羅子濾過。再入鍋內。

用蜜半盞。又用

白芷 黑豆去皮 瓜 薑一個 白芨

白藜 零陵香 薑 香附各一 鵝梨二個

右將七味藥為末。同梨入藥一處。再熬。滴水不散方成。以絹濾過。臨臥塗面。次日用漿水洗面。

治面風

益母草灰。麵湯和。燒七遍。洗面用之。

治面黚黑斑點方

白附子一兩 白芨 白藜 蜜陀僧

胡粉 白茯苓以上各

右為細末。洗淨。臨臥以乳汁調一錢。塗面。但洗光淨。牛乳亦可。

治頭風

苦丁香 川芎 藜蘆各等

右為細末。噲水。鼻內噲之。

芎黃湯 治頭目眩暈。

大黃

荊芥穗

貫芎

防

風等以上各

右為粗末。大作劑料。水煎。去滓服之。以利為度。

耳聾方 草麻子五十箇。去皮。

右與熟棗一枚。同搗丸。如棗子大。更入小兒乳汁。就和。每用一丸。綿裹。納於聾

耳內。覺熱為度。一日一易。如藥難丸。日中曝乾。

又方 口噙甘草一枚。耳中塞二塊。用綿裹立通。

腦宣方

皂角不蛀者。去皮弦子。蜜炙。搥碎。水中揉成濃汁。熬成膏子。鼻內噙之。口中咬

筋。良久涎出為度。

瘞耳底方

以枯白礬為末。填於耳中。立效。

治鼻中肉螻蛄

赤龍爪

苦丁香以上各

苦葫蘆子不似

麝

香少許

右為末。用紙擦子。點藥末用之。

厭臭方

烏魚骨三錢 枯白礬三錢 蜜陀僧一錢

右為末。先用藥水洗臭處。後用藥末擦之。

又方 蜜陀僧不以多少研細。先以漿水洗臭處。乾擦。

為頭藥

細針沙炒 蕎 麵紗以土 大 麥亦同

醱醋半升。與前二味打糊。

凡用先使皂角水熱洗淨。時前二味糊稀稠得所。於髭鬢上塗之。均勻。先用荷葉包。次用皮帽裹之。三五時辰。用溫漿水洗了。却收取元針沙。其髭髮淨後。用黑藥塗之。黑藥方。

沒食子 石榴皮 乾荷葉另搗以上 五倍子

柯子皮 百藥煎 金絲礬 礬 礬另研 礬

右將七味為細末。炒熟。麵五六匙。入好醋。打麵糊。和藥末。再塗髭鬢。又用荷葉封裹。後用皮帽裹之。三五時間。洗淨甚黑。若更要黑光。用猪膽漿水淨洗。如鴉



繡。

又方

酸石榴

五倍子

芝蔴葉

杏風杵碎。用絹袋盛之。於鐵器內水浸。掠髮自黑。

治太陽病兼治喉痺方。歌曰。

人間治瘦有仙方。

一兩僵蠶二大黃。

薑滑為丸如彈大。

井花調蜜便清涼。

又法 以砭針刺腫處。出血立效。

治時氣

馬牙硝

寒水石

黍粘子

鬼白

川大黃

鬼箭草以分

腦子少許

右六味為細末。用新井花水一盞。藥末一二錢。入腦子裏。外一半留用。新水得。齋雞翎掃在腫處。有風涼處坐。

### 解利傷寒第五

雙解丸

巴豆六個去 天麻二錢 胭脂少許

若將巴豆天麻為末。滴水丸。如穉米大。胭脂為衣。一日一九。二日二九。三日三九。已外不解。先喫冷水一口。後用熱水下。如人行十里。以熱湯投之。

又一法 無藥處可用兩手指相交。緊扣腦後風府穴。向前禮百餘拜。汗出自解。

又一法 適於無藥處。初覺傷寒。傷食。傷酒。傷風。便服太和湯百沸湯。是避風處。

先飲半碗。或以薑汁亦妙。以手揉肚。覺恍惚。更服半碗。又用手揉至恍惚。更服。以至厭飢。心無所容。探吐汗出則已。

不臥散

川芎半兩 石膏七錢 藜蘆去土 甘草二錢

右為細末。口噲水。鼻內各噲之。少時。喫白湯半碗。汗出解之。

川芎湯 解利一切傷寒

川芎 蒼朮

右三件為細末。沸湯點三錢。須臾。覺嘔逆便解。如不解。再服之。

諸腰脚疼痛第六

皂角膏

右用醇酒二大碗。皂角一斤。去皮弦搗碎。熬至一半。沸去滓。再用前汁。入銀石器熬為膏子。隨痛處貼之。

治腰脚疼痛方

天麻

細辛

半

夏以土各

右用絹袋二個。各盛藥三兩。煑熟。咬牙覺痛處。汗出則愈。

半黃白朮丸 治腰脚濕

黑牽牛

大黃各二

白朮一兩

右為細末。滴水丸。桐子大。每服三十丸。食前生薑湯下。如要快利。加至百丸。

婦人病證第七

如聖丹 治婦人赤白帶下。月經不來。

桔白礬

蛇床子分

右爲末。醋打麵糊丸。如彈子大。以胭脂爲衣。綿子裏納於陰戶。如熱極再換。洗洗丸。療婦人無子。

當歸

熟地黃二兩

玄胡索

澤蘭以上各

川芎

赤芍藥

白薇

人參

石斛

牡丹皮以上各

右爲末。醋糊爲丸。每服五十丸。桐子大。空心酒下。

當歸散 治月經欲來前後腹痛。

當歸以米醋

玄胡索生用

沒藥另研

紅花生用

右爲末。溫酒調下二錢服之。

治產婦橫生

草麻子三十

研爛。婦人頂上剃去髮少許。以上藥塗之。須臾覺腹中提正。便刮去藥。却於脚心塗之。自然順生也。

治血崩。蠶沙。不以多少。

右為末。每服三五錢。熱酒調下服。

又方。管仲。去鬚剉碎。

或用酒醋煎三錢。煎至七分。去滓。溫服。一服立止。

當歸散 治血崩。

當歸一兩 龍骨燒赤一兩

香附子三錢

櫻毛灰半兩

右為細末。空心。米飲調下三四錢。忌油膩雞豬魚兔等物。

蓮殼散

乾蓮蓬燒灰存性

櫻欄皮及毛各燒灰以

香附子三錢

右為細末。每服三四錢。空心。米飲湯調下服之。

治婦人血枯

川大黃

右為末。醋熬成膏。就成雞子大。作餅子。酒磨化之。

三分散 治產後虛勞。不進飲食。或大崩後。

白朮 茯苓 黃耆 川芎

芍藥 當歸 熟乾地黄以上各

柴胡 人參以上各一 黃芩 半夏洗切

甘草炙以上各六錢

右為粗末。每服一兩。水一大盞。煎至半盞。去滓溫服。日二服。

治產後惡物上潮痞結大小便不通

芒硝 蒲黃 細墨各等

右為末。用童子小便半盞。水半盞。調下服之。

治婦人產後虛弱和血通經

當歸焙一兩 芍藥二兩 香附子三兩

右為細末。每服一二錢。米飲調下。服之。無時。

治婦人產後惡物不出上攻心痛

赤伏龍肝竈底焦土研細

用酒調三五錢。瀉出惡物立止。

治娠婦下痢膿血及咳嗽

白朮

黃芩

當歸各等分

右為末。每服三五錢。水煎。去滓。食前。加桑皮止嗽。

百花散 治婦人產中效嗽

黃蘗

桑白皮用蜜塗慢火炙黃色為度二味各等分

右為細末。每服一二錢。水一盞。入糯米二十粒。同煎至六分。以款冬花燒灰六錢。攪在藥內。同調。溫服之。

治婦人吹妳

以樺皮燒灰存性。熱酒調下三錢。食後服之。

又方

馬明退五錢

輕粉三錢

麝香少許

右為細末。每服二錢。熱酒調下服之。

又方 以皂角燒灰。蛤粉和。熱酒將來調數字。下得喉嚨笑呵呵。

又方 以淘米木杓上砂子七個。酒下。以吹簾枝透乳孔甚妙。

欬嗽痰涎第八

九仙散

九尖葶麻子葉三錢

飛過白礬二錢

右用猪肉四兩薄批。基盤利開摻藥。二味荷葉裹。文武火煨熟。細嚼。白湯送下。後用乾食壓之。

止嗽散

半夏一兩半湯洗七次 枯白礬四兩

右二味為末。生薑打麵糊和丸。桐子大。每服三二十九丸。空心溫酒送下。

八仙散

款冬花

佛耳草

甘草

鍾乳

鵝管石

白礬

官桂

井泉石以上各等分

右為細末。每服三錢。水煎服之。又一方

三才丸 治嗽



人參

天門冬去心

熟乾地黃等分

右為細末。煉蜜為丸。如櫻桃大。含化服之。

三分茶

茶二錢

蜜二兩

蕎麥麵四兩

右以新水一大碗。約打千餘數。連飲之。飲畢。良久。下氣不可停。人喘自止。

石膏湯 治熱嗽。

石

膏一兩 亂文者

人

參半兩 去蘆

甘

草半兩 炙

右為末。每服三錢。新水或生薑汁。蜜調下亦可。

三生丸 治嗽。

胡桃仁一兩

生

薑皮細切

杏

仁一兩

右三味。同研為泥。就和作劑。可得十三四丸。臨臥爛嚼一丸。可數服即止。

化痰延壽丹

天麻半兩

枸杞子半兩

白

礬生一兩半 熟半

夏洗一兩半 湯

乾生薑半兩

人

參一兩

右爲細末。好糯酒拌勻如砂糖。用蒸餅劑蒸熟。去皮。杵白搗四五十杵。便丸。如乾。入酒三點。丸如小豆大。每服三五十丸。生薑湯下。

半夏湯 治噦欲死者。

半夏 夏洗一兩 生薑二兩

右二味細切。水二盞。煎至八分。去滓。作二服。食後。

治肺痿喘嗽

漢防己

右爲細末。每服三錢。漿水一盞。同煎至七分。和滓溫服之。

治年高上氣喘促。睡臥難禁。

右蘿蔔子。搗羅爲末。白湯浸調五七錢。食後服之。或炒或用糖蜜作劑。爲丸服之。

麻黃湯 治因風寒。衣服單薄致嗽。

麻黃 黃芩不去 甘草 生用 杏仁 生用

右爲粗末。每服三二錢。水煎。食後溫服。

心氣疼、痛第九

失笑散 治急心痛。并男子小腸氣。

五靈脂半兩 蒲黃半兩

右為末。每服三錢。醋半盞。煎二沸。再入水半盞。再煎二沸。空心。食前。和滓溫服之。

又方 醋一盞。加生白礬一小塊。如皂子大。同煎至七分。溫服立愈。

又方 高良薑半兩 山梔子半兩 蔚金半兩

又方 以新嫩槐枝一握。切去兩頭。水二盞。煎至一盞。去滓。分作二服。熱服之。

又方 沒藥 乳香 薑黃 玄胡索各

右為末。每服三錢。水煎。食後服之。

小腸疝氣第十

抽刀散

川練子一兩破四分巴豆三個

苗香色一兩鹽炒黃去鹽用之

右為細末。每服三錢。葱白酒調下。空心服之。

治陰痛不可忍

吳茱萸二兩洗七乾微炒

檳榔一兩 苗香一兩

右為細末。醋糊為丸。熱酒送下十九丸。食前服之。

治偏腫

苗 香 甘 遂

右二味。各等分為末。酒調二錢。食前服之。

又方

巴戟去心 川練炒 苗香炒

各等分為末。溫酒調二錢。服之。

治小兒疝氣腫硬

地龍不去

為末。唾津調塗病處。

治小腸氣痛

全 竭一兩 苗 香炒黃

右為細末。醋糊和丸。如梧桐子大。如發時。每服五七十丸。溫酒送下。食前服之。

治小便渾濁如精之狀

沒 藥 木 香 當 歸以上各等分

右為末。以刺棘心自然汗為丸。如梧桐子大。每服五七丸。食前。鹽湯下。

治小便頻滑數不禁

知 母 黃 蘗以上各等分

右剉碎。酒浸透。炒微黃為末。水丸。梧桐子大。如服藥前一日。休喫夜飯。來日空心。立服米飲湯下一百丸。只用一服效。後喫淡白粥一頓。

藟疝丹

川 練 子 炒 苗 香 炒 破 故 紙 各 半 兩 黑 牽 牛 二 錢

青 皮 陳 皮 以上各 廣 茂 四 錢 木 香 四 錢

右八味為細末。用好酒打麵糊為丸。如梧桐子大。空心。食前溫酒下三十丸。

灸疝法 放疝邊豎紋左右交弦灸七壯。

腸風下血第十一

神應散 治腸風痔漏。

牛頭角一雙酌中者 猪牙皂角七錢 穿山甲四十九片或圓取或

蝟皮一兩 蛇退皮一條

右五味。鎚碎。盛在小口磁器內。鹽泥固定。日中曝乾。瓶口微露出烟。用文武火燒紅。赤烟微少。取出放冷為細末。如服藥日。先一日臨臥。細嚼胡桃仁半個。如糊。用溫醇糯米酒一盞送下。不語便睡。至次日交五更服藥。驗病年月遠近。或秤三錢。五七錢。用水半大碗。醇糯米酒半大盞。相合熱。和藥服之。至辰時再服。又一服。再依前服藥。不須用胡桃仁。久病不過七服。忌油膩魚蟹雞兔猪犬等物。大有神效。

溫白丸 治臙毒下血。

椿根白皮凡引者去粗皮後晒乾服

右爲末。棗肉爲丸。如梧桐子大。每服三五十丸。淡酒送。或酒糊丸。

治脫肛痔瘻

胡荽子一升

乳香少許

粟

糠半升或一升

右先泥成爐子。止留一小眼。可抵肛門大小。不令透煙火熏之。

治脫肛

蔓陀羅花子

蓮

殼一對

椽

椀十六個

右搗碎。水煎三五沸。入朴硝熱洗。其肛自上。

治痔漏下血不止

紫皮蒜十個獨料者妙

大

椒六十個

豆

豉四兩

右搗爛爲泥丸。彈子大。空心細嚼。一丸。鹽湯下。日進三服效。

治痔漏

白牽牛頭末四兩沒

藥一錢

右同爲細末。如欲服藥。先一日不食晚飯。明日空心。將糞豬精肉四兩。燒令香熟。薄批。摻藥末在內裹之。漸又細嚼。食盡。然後用宿蒸餅壓之。取下膿血爲效。

量病大小虛實。加減服之。忌油膩濕麵酒色。三日外不忌。一服必效。或用淡水煮肉熟。用上法亦可。又云。服前一日。不食午飯。并夜飯。明日空心用之。

又方 黑白牽牛一合。炒黃為末。猪肉四兩。切碎炒熟。與藥末攪勻。只作一服。用新白米飯三二匙壓之。取下白蟲為效。

又坐藥 黑鯉魚鱗二三甲。以薄編置。裹如裹柱樣納之。痛即止。

淨固丸 治痔漏下血痒痛。

槐花炒 枳殼去穢以

右為細末。醋糊為丸。如梧桐子大。每服二十九。米飲湯下。空心。食前十服。見效。

黃連貫衆散 治腸風下血。

黃連 雞冠花 貫衆 大黃

烏梅以上各一兩 甘草三錢 枳殼炮 荆芥以上各一兩

右為細末。每服二三錢。溫米飲調服。食前。

槐荆丸 治痔漏。

荆芥槐花等分為末。水煎一大碗。服丸亦可為之。



又方

豆豉炒 槐子炒

右為末。每服一兩。水煎。空心下。

熏礬藥

鳳眼草 赤皮慈

椒

三味搗粗。同漿水絞過。坐盆。令熱氣熏痔。但通手灑之。如此不過三次愈矣。

### 小兒疳證第十一

治小兒脾疳

蘆薈各 使君子等分

右為細末。米飲調下。一二錢服之。

玉筋散 治小兒馬脾風。

甘草煎水 甘遂末 一字

右同油蜜生薑銀釵兒攪。調下後。用冷水半盞。調奪命散。

奪命散 治小兒胸膈喘滿。

檳榔

大黃

黑牽牛

白牽牛 各等分 生薑

右為細末。蜜水調服之。

治小兒斑瘡入眼

麩炒蒺藜炙甘草。

羌活防風等分搗。

每服二錢漿水下。

撥雲見日直到老。

治瘡疹黑陷

鐵脚威靈仙炒鐵末 子一分

右為末。用溫水調下服之。取下瘡痂為效。

治小兒黃瘦腹脹

乾雞糞二兩 丁香末一兩

右為末。蒸餅為丸。如小豆大。每服二十丸。米湯下。

黃連散 治小兒頭瘡

川黃連

黃蘗去脂

草決明

輕

粉以上各

右為細末。用生小油調藥。於瘡上塗之。立愈。

治斑瘡倒壓方

胡桃一個燒

乾胭脂三錢

右為末。用胡荽煎酒。調下一錢服之。

又方 人牙燒灰存性。研入麝香少許。每服三錢。溫酒調下。少許服之。不拘時。

又方 小豬兒尾尖。取血三五點。研入腦子少許。新水調下。食後與服之。

又方 人中白。臘月者最佳。通風處。以火燉成煤。水調三五錢。陷者自出。

消毒散 治瘡疹已未出。咽喉腫痛。

牛蒡子二兩

甘草半兩

荊芥一分

右為粗末。每服三錢。水一盞半。煎至七分。去滓溫服。不拘時。

治小兒斑瘡入眼

豬懸蹄甲二兩 甘鍋內鹽泥

蟬殼二兩 去土一兩 羚羊角研為細末

右二味為末。研入羚羊角細末一分。拌勻。每用一字。白晝外兒服半錢。三歲以

上服三錢。新水或溫水調下。日三四服。夜一二服。一年以外。則難治之。

又方 透耳藥

硃砂一錢 粉霜八分

右研為細末。水調少許。用匙杓頭傾一兩。點於耳內中。後用

白菊花 萊豆皮 穀精草 夜明沙

右四味為末。用米泔半碗。熬成去滓。入乾柿十餘個。再同熬。每日喫三兩個。仍

飲煑乾柿湯。

又方 治小兒斑瘡入眼

硃砂 腦子 水銀 麝香以上各

右四味。研為細末。用水銀調。滴入耳中。

發斑藥 珠子七個。研碎。用新水調勻服之。

破傷風邪第十二陰毒傷寒亦附於此

辰砂奪命丹

鳳凰臺

川烏頭生以上

麝香少許

硃砂少許

右為細末。棗肉和為丸。如彈子大。硃砂為衣。鯁酒送下。量病人年甲虛實。加減用之。小兒半丸。以吐為度。不止。以葱白湯解之。

治破傷風

病人耳塞。并爪甲上刮末。唾津調塗瘡口上。立效。無瘡口者難用。

治破傷風

烏梢尾一個

兩頭尖四個

全蝎四個

右三味為細末。另用石灰五升。柴灰五升。沸湯五升。淋灰水澄清。下藥熬之。鐵鍋器內攪成膏子如稠。用唾津調。先用溫漿水洗淨瘡口。後塗藥。即時藥行吐黃水一日。以新水嗽口。即愈。

又方

天南星半粒

防風去蘆二分

右為末。清油調塗瘡上。進去黃水為驗。

又方

白芷生用 草烏頭尖生用去皮二味等分

右為末。每用半錢。冷酒一盞。入葱白少許。同煎服之。如人行十里。以葱白熱粥投之。汗出立愈。甚者不過二服。

又方 蜈蚣散

蜈蚣頭 烏頭尖 附子底 蝎 梢四味各

右為細末。每用一字。或半字。熱酒調下。如禁了牙關。用此藥幹開灌之。

治陰毒傷寒破傷風

草烏頭七剉文武火麝 香半錢 硃 砂一錢

右為細末。每服一字。以熱酒調下。食前服之。汗出為度。忌猪兔魚蟹粘穀肉。

治陰毒病者

用芥末。以新水調膏藥。貼臍上。汗出為效。

又方 牡蠣乾薑末。新水調塗。手心握外腎。汗出為效。

諸風疾證第十四

不老丹 治一切諸風。常服為髭駐顏。明目延年。

蒼朮四斤米醋水浸軟竹刀刮去皮切片子內一斤用椒三兩去白

何首烏二斤米醋水浸軟竹刀刮去皮切片子內一斤用椒三兩去白

鋪棗二升黑豆三升用炊單復著上用 地骨皮去粗皮

右件於石臼內搗為細末。後有榧汁搜和。如軟麵劑相似。瓷盆內按平。上更用

榧汁。藥上高三指。用紗綿帛覆護之。晝取太陽。夜取太陰。使乾再搗。羅為細末。

煉蜜和丸。如梧桐子大。空心溫酒下六十九丸。忌五辛之物。

四仙丹

春甲乙採杞葉 夏丙丁採花 秋庚辛採子 冬壬癸採根皮

右為末。以桑椹汁為丸。每服五十丸。茶清酒任下。

起死神應丹 治癱瘓四肢不舉。風痺等疾。

麻黃去根可成膏子五斤 白芷二兩 桑白皮二兩

蒼朮去皮 甘草去土 川芎三兩 苦參三兩

加浮萍二兩

以上各為細末。用膏子和丸。如彈子大。每服一九。溫酒一盞化下。臨臥服之。微汗出。勿慮。如未安。隔三二日再服。手足即時軟快。及治卒中風邪。涎潮不利。小兒驚風。服之立效。

愈風丹

芍藥

川芎

白僵蠶炒

桔梗

細辛去葉

羌活以上各半兩

麻黃去節

防風去蘆

白芷

天麻

全蝎各一兩

甘草三錢

南星半兩生薑製用

硃砂半兩

為末。煉蜜丸。如彈子大。每服一九。細嚼。茶酒吞下。

香芎散 治偏正頭風。

真芎

香附子炒

石膏亂嫩

白芷

甘草

薄荷以上各一兩

一方川烏頭半兩炮去

右為細末。每服二錢。溫酒或茶清調下。服之。

妙功十一丸 治癩



丁香 木香 沉香 乳香

麝香 荆三稜炮 廣茂炮 黑牽牛微炒

黃連 雷丸炒 鶴虱炒 胡黃連

黃芩 大黃焙 陳皮 青皮

雄黃 熊膽 甘草 赤小豆百六

白丁香百六 輕粉四錢 巴豆七粒

右二十三味為細末。赤小豆爛煮研泥。同蕎麥打糊。和作十一丸。硃砂為衣。陰乾。服時水浸一宿。化一丸。大便出。隨病各有形狀。取出為驗。或作化一番。不可再服。曾經火炙者不洽。遠年愈效。

硃砂滾涎散 治五癩。 硃砂水飛 白礬生用 赤石脂 硝石以上各

右同為細末。研蒜膏如丸。菘豆大。每服三十丸。食後。荆芥湯下。

又方 末砂。不以多少。水飛研為細末。

右用猪心血浸。蒸餅為丸。如菘豆大。每服二十九。空心。金銀湯下之。

治諸風疥癬及癩

浮萍一兩

荆芥

川芎

甘草

麻黃判兩各

或加芍藥

當歸

右為粗末。每服一兩。水一碗。入葱白根豆豉。同煎至一半。無時服。汗出為度。

治癩塗眉法

半夏生用

羊糞燒等分

右為末。生薑自然汁調塗。

五九散 治癩

地龍去土

蟬殼

白僵蠶

凌霄

全蝎等九個

右同為末。只作一服。熱酒調下。浴室中汗出粘臭氣為效。

苦參散

治癩風

苦參

取頭末

豬肚一個

右以苦參末摻豬肚內。用線縫合。隔宿煮軟。取出洗去元藥。先不喫飯五頓。至

第二日。先飲新水一盞。後將猪肚食之。如吐了。再食之。食罷待一二時。用肉湯調無憂散五七錢。取出小蟲一二萬。為效。後用皂角一斤。不蛀者去皮弦及子。搥碎。用水四碗。煮至一碗。用生絹濾去滓。再入苦參末攪熟。稀麵糊膏子相似。取出放冷。後入餘藥相和。藥附後。

何首烏二兩

防風半兩

芍藥五錢

人參三錢

當歸焙一兩

右為細末。入皂角膏子為丸。如桐子大。每服三五十丸。溫酒或茶清送下。不拘時候。日進三服。後用苦參荆芥麻黃煎湯洗冷。

### 水腫黃疸第十五

治通身黃腫

瓜蒂焙三錢

右為細末。每用半字。於鼻內吹上。日一度。併吹三日。如不愈。後用黃芩末之煎湯五錢下。

治蠱氣

取環腸草。不以多少。曝乾。水煎。利小便為度。

治黃疸面目遍身如金色

瓜蒂四箇 母丁香一個 黍米九粒

右先搗瓜蒂為末。次入二味。同為細末。每用半字。夜臥。令病人先嚙水一口。兩鼻內各半字。吐了水。令病人便睡。至夜或明日。取下黃水。旋用熟帛搵了。直候取水定。便服黃連散。病輕者五日。重半月。

黃連散 治黃疸大小便秘澀壅熱。

黃連三兩 川大黃一兩對碎醋拌炒

黃芩

甘草一炙各兩

右為細末。每服二錢。食後溫水調下。一日三服。

治水腫不利小便。非其法也。故內經云。濕氣在上。以苦吐之。濕氣在下。以苦瀉之。吐瀉後。長服益元散。加海金沙。煎以長流水服之。則愈矣。大忌脚膝上針刺出水。取一時之效。後必死矣。尤忌房室濕麵酒醋鹽味。犯之必死。

木通散 治水腫。

海金沙

舶上茴香

巴戟

大戟

甘遂

芫花

木通

滑石

通草以上各等分

右為細末。每服三錢。以大麥麵和作餅子。如當二錢大。爛嚼。生薑湯送下。

### 下痢泄瀉第十六

治痢

紫苑

桔梗

赤芍藥

白朮以上各

右為細末。每服三五錢。細切羊肝拌之。作麵角兒燒服之。後用白湯送下。食前。

治痢

杜蒺藜炒碾為末。酒調下。三兩服。

香豉丸 治痢

蒜為泥

豉為末

右二味相和作丸。如梧桐子大。米飲湯下。五七十丸。食前服之。

治大人小兒吐瀉腹脹腦膈痞閉

五靈脂

青皮

陳皮

硫黃

芒硝以上各等分

右將硝黃於銚子內。以文武火鎔開。用匙刮聚。自然結成砂子。取出研碎。與前三藥同末。麵糊為丸。如菘豆大。小兒麻子黃米大。每服二十九。量虛實加減。米飲湯送下。無時。

又方治瀉

車前子不以多

右為細末。每服二錢。米飲湯調下服之。水穀分。吐瀉止。

諸雜方藥第十七

治消渴

揀黃連二兩八節者良

右劉如咬咀。以水一椀。煎至半椀。去滓頓服。立止。  
百日還丹

佛茄子

樟柳根以上各

為末。枸杞汁和丸。如雞頭大。每服十丸。新水送下。

酒癥丸

巴豆六

全蝎十五

雄黃一塊

白麵五兩

右為末。滴水丸。如豌豆大。每一丸。如痛飲者二丸。

立應丸

治臟腑泄痢。膿血不止。腹中疼痛。

乾薑一兩

薑另一兩

百草霜一兩

巴豆

豆連皮一

杏仁一兩

并為泥。後入霜。研用。

右用黃蠟四兩。鎔開蠟。次入前四味。用鐵器攪勻。旋丸桐子大。每服三五丸。甘

草湯下。白痢用乾薑湯下。食前。若水瀉。溫水下。

反胃

黃蘗末。熱酒調三五錢。食後服之。

治小便多不熱

金剛骨為末。以好酒調下三錢。服之。

又方

白茯苓去黑皮 乾山藥去皮白礬水內燉

右二味各等分。為細末。稀米飲調下。服之。

治卒淋痛

芫花散 三錢 苗 香炒黃色

右為細末。水煎服之。

治趺方

以水調白麵。稀稠得所。糊研上以紙封之。明日便乾。如不會破者。剝去麵便行。

治大便秘 生麻子不以多少。研爛。水調服之。

坐劑 治大便秘久。攻之不透者。用之。

又用蜜不計多少。慢火熬令作劑。稀則粘手。硬則脆。稀稠得所。堪作劑。搓作劑。樣如棗核大。粗如筋。長一寸許。蘸小油。內于肛門中。坐良久。自透。有加鹽少許。

以素問鹹以軟之。



交加飲子 治久瘧不已。山嵐瘴氣。

肉苳蔻十一個 藜蘆一個 草苳蔻二個 用法同

甘草二寸半 炙用半生

厚朴二寸半 生薑半 生薑半 製用

右為末。每服分一半。水一碗。銀石器內。煎至一大盞。去滓溫服。發日。空心。未愈。則再服。

天真丸 補虛損。

佛袈裟。男用女。女用男。以新水四擔。洗盡血水。以酒煮爛為泥。

威靈仙 一兩

當歸 半兩

確砂 一兩

蓮子肉三兩 炒熟

乾地黄一兩

廣茂 半兩

甘草 二兩

牡丹皮 一兩

牛膝一兩 酒浸

木香 半兩

白朮 一兩

白茯苓 一兩

右為細末。與君主同搗羅為細末。酒浸蒸餅為丸。如桐子大。每服三五十九。三進日服。

取雕青

水蛭取陰乾為末。先以白馬汗擦青處。後用白馬汗調藥塗之。

治蝨蟻入耳中

右用貓尿灌耳中。立出。取貓尿。用盆盛貓。以生薑擦牙大妙。

又方 黑驢乳灌耳中。亦出。

又方 以濕生蟲研爛。塗於耳邊。自出。

辟穀絕食第十八

辟穀方

大豆五升洗淨蒸三遍去皮為細末

糯米五升淘淨同白茯苓一處蒸熟用之

右將麻仁末。一處搗爛如泥。漸入豆黃末。同和勻。便團如拳大。再入甌蒸。從初

更着火。至半後。夜住火。至寅時出甌。午時曝乾。搗為末。服之。以飽為度。不得喫

一切物。用麻子汁下。第一頓。一月不饑。第二頓。四十日不饑。第三頓。一千日不

饑。第四頓。永不饑。顏深日增。氣力加倍。如渴。飲麻仁汁。轉更不渴。滋潤五臟。若

待喫食時分。用葵葶子三合為末。煎湯放冷服之。取其藥如後。初間喫三五日。

大麻子五升湯浸一宿。漚出蒸三遍。令口開。去皮。為細末。用

白茯苓米一處蒸熟。為用

白米稀粥湯。少少喫之。三日後。諸般食飲無避忌。此藥大忌欲事。

又方 茯苓餅子

白茯苓四兩 頭白麵一二

右同調水煎餅麵稀調。以黃蠟代油燻成煎餅。蠟可用三兩。飽食一頓。便絕食。至三日覺難受。三日後。氣力漸生。熟苩芝蕪湯。米飲涼水。微用些。小潤腸胃。無令涸竭。開食時。用葵菜湯。并米飲稀粥。少服之。

又方 保命丹

人參五兩 麻子仁二兩 炒

菟絲子酒浸以上 生地黃

乾地黃 乾大棗各三兩

瓜蒞子炒

大豆黃一升 煮

黑附子炮去皮用一兩

白茯苓

茯神

地骨皮去粗皮 蔓菁子煮熟

杏仁去皮

麥門冬炒 用

地膚子蒸七 黍米作粉

粳米作粉

白糯米作粉

天門冬去心 車前子蒸

側柏葉煮三兩 以上

右同為細末。各揀選精粹者。臘月內合者妙。他時不可合。日月交蝕不可合。如

合時。須揀好日。淨室焚香。志心修合。勿令雞犬婦人見。又將藥末用蠟一斤半。濾去滓。白蜜一斤。共二斤半。一處溶開。和勻。入白杵二千下。微入酥油。丸如梧桐子大。每服十九。服至五日。如來日服藥。隔宿先喫糯米一頓。粳米白麵皆可。次日空心。用糯米粥飲送下。如路行人服。如遇好食。喫不妨。要止便止。如喫些小蒸餅。嚼爛噉。或乾果子。以助藥力。不喫更妙。忌鹽醋。日後退下藥來。於長流水中洗淨。再服。可百年不饑矣。

曹炳章主編  
中國醫藥大學  
儒門專親

全六冊 實價國幣壹元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一月初版

撰者 金。張。從。正

校者 明。吳。勉。學

發行人 沈 駿 聲  
上海北橋建路三三一號

印刷者 大 東 書 局  
上海北橋建路三三一號

總發行所 大 東 書 局  
上海福州路三一〇號

分發行所  
開封 安慶 無錫 信陽 大東  
南京 北平 常州 西門 大東  
徐州 濟南 天津 漢口 梧州 廈門  
蘇州 蕪湖 漢口 梧州 廈門  
杭州 寧波 廣州 汕頭 廈門  
福州 廈門 廈門 廈門 廈門  
書局

( 瑜 章 者 對 校 書 本 )



3.081  
5  
5(2)6

\$1.00